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申請版本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意見，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申請版本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P TOY

TOP TOY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大潮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的申請版本

警告

本申請版本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要求而刊發，僅用作提供資料予香港公眾人士。

本申請版本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重大變動。閣下閱覽本文件，即代表閣下知悉、接納並向本公司、其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承銷團成員表示同意：

- (a) 本文件僅為向香港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概無任何其他目的。投資者不應根據本文件中的資料作出任何投資決定；
- (b) 在聯交所網站登載本文件或其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並不引起本公司、其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承銷團成員須在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進行發售活動的責任。概不保證本公司將會進行發售；
- (c) 本文件或其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的內容可能會亦可能不會在實際最終的上市文件內全部或部分轉載；
- (d) 申請版本並非最終的上市文件，本公司可能不時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作出更新或修訂；
- (e) 本文件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權區的公眾人士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知、通告、小冊子或廣告，亦非邀請公眾人士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且不在邀請公眾人士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f) 本文件不應被視為誘使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無意構成該等勸誘；
- (g) 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聯屬公司、顧問或承銷商概無於任何司法權區透過刊發本文件而發售任何證券或招攬投資者提出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h) 本文件所述的證券非供任何人士申請認購，即使提出申請亦不予接納；
- (i) 本公司並無亦不會將本文件所指的證券按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
- (j) 由於本文件的登載或本文件所載任何資料的發佈可能受到法律限制，閣下同意了解並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閣下的限制；及
- (k) 本文件所涉及的上市申請並未獲批准，聯交所及證監會或會接納、發回或拒絕有關的公開發售及／或上市申請。

倘於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呈交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有關文本將於發售期內向公眾人士刊發。

重要提示

倘閣下對本文件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TOP TOY

TOP TOY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大潮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項下[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編纂]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編纂]：[編纂]
面值：每股[編纂][0.00001]美元
[編纂]：[編纂]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編纂]

J.P.Morgan
摩根大通

 UBS 瑞銀集團

(按英文字母排序)

整體協調人、[編纂]

 中信證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隨附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一節所指定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將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於[編纂]或之前通過協議釐定。倘因任何理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未能於[編纂]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編纂]將不高於每股[編纂][編纂]，且現時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編纂][編纂]，除非另有公佈。

經我們同意，整體協調人可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調減[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至低於本文件所述水平。在此情況下，有關調減[編纂]數目及／或[編纂]的公告將於作出有關調減決定後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www.toptoyglobal.com刊登，且有關[編纂]將會取消並按經修訂[編纂]數目及／或經修訂[編纂]重新啟動，並刊發補充[編纂]或新[編纂]。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

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則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在[編纂]下的責任。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編纂]」。

作出[編纂]決定前，有意[編纂]務請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全部資料，包括「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編纂]不曾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境內，或為美國人士(定義見S規例)的賬戶或利益[編纂]或出售，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或不受其規限的交易除外。[編纂]乃(i)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項下的豁免登記規定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編纂]及出售；及(ii)根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編纂]及出售。

[編纂]

重 要 提 示

[編纂]

重 要 提 示

[編 纂]

預 期 時 間 表

[編 纂]

預 期 時 間 表

[編 纂]

預 期 時 間 表

[編 纂]

預期時間表

[編纂]

目 錄

[編纂]

預期時間表.....	iv
目 錄	viii
概要	1
釋義	20
技術詞彙表.....	34
前瞻性陳述.....	35
風險因素.....	36
豁免及免除.....	77

目 錄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80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84
公司資料	88
行業概覽	90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104
業務	118
監管概覽	188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202
關連交易	21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17
主要股東	226
股本	227
財務資料	230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261
[編纂]	265
[編纂]的架構	274
如何申請[編纂]	28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二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III-1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IV-1
附錄五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V-1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本節內容僅為概要，並未包括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此外，任何[編纂]均涉及風險。有關[編纂][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編纂][編纂]前，務請仔細閱讀本文件全文。本節所用各種詞彙於「釋義」及「技術詞彙表」章節中界定。

概覽

我們是中國規模最大、增速最快的潮玩集合品牌。2025年，我們於中國內地實現GMV人民幣42億元，其中自研產品收入佔比超55%，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為中國潮玩集合品牌中最高。2023年至2025年，我們的GMV複合年增長率超過50%，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我們是中國增長最快的潮玩集合品牌。

自2020年12月開設首家門店以來，我們已建立潮玩全產業鏈一體化平台。憑藉對潮玩愛好者的深刻洞察，我們已形成行業領先、以消費者為導向的產品設計與IP運營能力。我們成功構建一個由自有IP、授權IP及他牌IP協同驅動的多層次且持續拓展的IP矩陣，以及一個由多樣化產品矩陣構成的潮玩世界。我們的產品矩陣涵蓋手辦、3D拼裝模型及搪膠毛絨等，使我們能夠滿足潮玩消費者的多樣性需求，並不斷實現客戶群體的延展。通過廣泛的渠道消費者觸達，我們確保每位消費者均能體驗潮玩所帶來的純粹快樂，並找到屬於自己的獨特樂趣與精神寄託。



概 要

附註：

- (1)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規模最大及佔比最高基於2025年中國內地GMV計算得出。增長最快基於2023年至2025年GMV複合年增長率計算得出。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3) 包括天貓、拼多多、京東、抖音、小紅書、微信小程序及美团等。

我們的潮玩全產業鏈一體化平台

我們以IP價值最大化為核心，構建了一個覆蓋產業價值鏈所有關鍵環節的一體化平台，形成我們的競爭優勢。

IP矩陣及運營

通過多元化的IP戰略，我們打造了豐富且優質的IP資源池，構建了涵蓋自有IP、授權IP及他牌IP的多層次且持續拓展的IP矩陣。這一戰略背靠我們強大的產品研發設計能力以及IP二次創作和運營的專業知識。通過不斷推出自有IP及與三麗鷗、迪士尼及蠟筆小新等知名版權方合作，我們確保我們的產品組合極具吸引力並及時適應市場趨勢，從而使我們能靈活迅速地滿足所有消費群體的多樣化需求。

銷售及經銷網絡

我們已建立廣泛的全渠道消費者觸達。我們的線下門店網絡作為與消費者直接互動的主要場所，提供沉浸式互動體驗並形成良好的品牌露出。這使我們能夠收集一手即時反饋，為我們的產品設計及渠道選品策略提供信息。除自營天貓旗艦店及小程序外，我們的產品亦通過其他中國主流電商平台、新興內容電商平台、山姆會員商店及Don Don Donki等大型零售商及其他多樣化零售渠道進行銷售。我們亦通過靈活的業務模式進入海外新興市場。

全產業鏈一體化運營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我們是業內少有的實現從IP孵化、運營到直接消費者互動的潮玩產業鏈全覆蓋並在全產業鏈中佔據領先地位的品牌之一。我們強大的IP運營能力使我們能夠創造出與消費者產生共鳴的產品，並通過我們的全渠道網絡與消費者建立情感聯結。在生產方面，我們提供設計模具，與合資格製造合作夥伴保持緊密合

概 要

作，並實施嚴格的質量控制及供應鏈管理體系，以改善生產過程及確保始終符合我們的標準。作為潮玩全產業鏈一體化平台，我們建立了強大的合作夥伴生態體系，形成多方良性循環，驅動IP價值最大化，並推廣潮玩文化的發展。



市場機遇

「潮玩」一詞是行業術語，泛指具有高收藏價值的玩具，該等玩具均具備以下五項特徵：(1)通過獨特設計與IP驅動的二創實現高附加值；(2)高度重視材料甄選、流行色彩搭配及藝術化設計創新；(3)融合賞玩趣味性；(4)積極迎合快速變化的趨勢；及(5)主要通過專營潮玩渠道經銷。中國潮玩市場正經歷快速增長。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國潮玩市場規模由2020年的人民幣249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875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8.6%，並預計將由2026年的人民幣1,264億元增長至2030年的人民幣3,310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7.2%。未來，潮玩預期將趨向於多元化發展，產品品類更為豐富，消費者體驗更趨多元化，給消費者帶來高度沉浸式場景化互動體驗。

我們的IP及產品組合

我們的IP組合依託於開發自有IP、吸引知名IP合作的能力。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24個自有IP及42個授權IP。

我們產品的核心是自研產品，是我們通過積極參與設計過程而開發的產品，且基於我們的自有IP以及與知名IP授權合作。此外，我們通過供應商協議直接採購產品以豐富產品種類。該等產品為直接銷售，或與已有所需IP授權的供應商共創。

概 要

我們的客戶與供應商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TOP TOY合夥人、經銷商及消費者。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期間來自我們前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117.8百萬元、人民幣1,263.3百萬元及人民幣2,130.8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期間總收入的76.5%、66.2%及59.5%。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名創優品集團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781.4百萬元、人民幣922.8百萬元及人民幣1,671.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期間總收入的53.5%、48.3%及46.6%。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潮玩及模具工廠與IP授權方。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於各期間向前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242.6百萬元、人民幣226.7百萬元及人民幣616.6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期間總採購額的21.0%、14.2%及20.2%。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於各期間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62.6百萬元、人民幣49.9百萬元及人民幣214.6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期間總採購額的5.4%、3.1%及7.0%。

我們的競爭優勢

下列優勢使我們成就自我且將支持我們取得持續成功：

- 強勁的品牌勢能與商業化能力；
- 多元的IP矩陣及獨特的IP戰略；
- 行業最全面覆蓋且精準聚焦的品類結構；
- 全渠道且持續擴張的銷售網絡；
- 創新互動的消費者體驗，塑造品牌和IP黏性；
- 靈活及具成本效益的供應鏈；及
- 強大的股東賦能及管理團隊。

我們的增長戰略

我們擬實施以下策略以取得進一步成功。

- 增強IP孵化與運營能力，驅動產品力提升；
- 深化在全球市場的全渠道佈局；
- 進一步加強供應鏈，豐富產品品類；
- 投入品牌建設，擴大客戶群體並提升用戶黏性；
- 強化全流程數字化能力，提升運營效率；及
- 吸引、培養及留存人才，打造高質量全球化團隊。

營運及財務指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若干財務指標。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潮玩產品銷售						
總收入.....	1,411,838	100.0	1,824,087	100.0	3,488,083	100.0
按產品來源劃分：						
－ 自研產品	757,334	53.6	896,135	49.1	1,977,010	56.7
－ 外採產品	654,504	46.4	927,952	50.9	1,511,073	43.3
按產品類別劃分：						
－ 手辦	1,016,523	72.0	1,255,596	68.8	1,781,976	51.1
－ 3D拼裝模型	304,584	21.6	383,172	21.0	369,947	10.6
－ 搪膠毛絨	1,147	0.1	63,791	3.5	1,102,409	31.6
－ 其他	89,584	6.3	121,528	6.7	233,751	6.7
按銷售渠道劃分：						
－ 直營門店						
零售銷售.....	109,490	7.8	172,543	9.5	444,280	12.7
－ 向加盟商						
銷售產品.....	356,719	25.3	499,794	27.4	678,043	19.4
－ 向線下經銷商						
銷售	855,457	60.6	1,008,144	55.3	2,044,333	58.6
－ 線上銷售	75,960	5.4	140,297	7.7	276,050	7.9
－ 其他銷售渠道....	14,212	0.9	3,309	0.1	45,377	1.4
按IP類型劃分：						
－ 自有IP	8,486	0.6	6,847	0.3	198,827	5.7
－ 授權IP	748,848	53.0	889,288	48.8	1,778,183	51.0
－ 他牌IP	654,504	46.4	927,952	50.9	1,511,073	43.3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 (毛損)	毛利／ (毛損) 率	毛利／ (毛損)	毛利／ (毛損) 率	毛利／ (毛損)	毛利／ (毛損) 率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潮玩產品銷售	430,292	30.5	584,772	32.1	1,092,314	31.3
按產品來源劃分：						
－ 自研產品	314,188	41.5	396,605	44.3	802,486	40.6
－ 外採產品	116,104	17.7	188,167	20.3	289,828	19.2
按產品類別劃分：						
－ 手辦	344,649	33.9	436,756	34.8	581,568	32.6
－ 3D拼裝模型	75,300	24.7	100,981	26.4	103,847	28.1
－ 搪膠毛絨	254	22.1	22,302	35.0	354,667	32.2
－ 其他	10,089	11.3	24,733	20.4	52,232	22.3
按銷售渠道劃分：						
－ 直營門店零售銷售	49,453	45.2	82,901	48.0	198,382	44.7
－ 向加盟商銷售產品	28,174	7.9	75,916	15.2	94,245	13.9
－ 向線下經銷商銷售	323,523	37.8	368,673	36.6	665,419	32.5
－ 線上銷售	23,845	31.4	56,170	40.0	117,970	42.7
－ 其他銷售渠道	5,297	37.3	1,112	33.6	16,298	35.9
按IP類型劃分：						
－ 自有IP	2,882	34.0	3,147	46.0	89,761	45.1
－ 授權IP	311,306	41.6	393,458	44.2	712,725	40.1
－ 他牌IP	116,104	17.7	188,167	20.3	289,828	19.2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若干營運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單店平均GMV (人民幣千元) ⁽¹⁾	6,143	5,467	5,977
會員複購率(%)	29	33	36
直營門店及TOP TOY合夥人門店			
同店銷售額增長率(%) ⁽¹⁾	45.5	3.3	1.6

附註：

- (1) 單店平均GMV乃按中國內地直營門店及TOP TOY合夥人門店總GMV除以期初及期末中國內地直營門店及TOP TOY合夥人門店的平均數量計算。
- (2) 同店包括於比較期間開始前已開業、於比較期間結束前一直營業，且於兩個比較期間閉店天數均未超過30天的中國內地直營門店及TOP TOY合夥人門店。

概 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不同產品類別的銷量及平均售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千件	人民幣元	千件	人民幣元	千件	人民幣元
手辦	45,268	22.5	50,839	24.7	68,467	26.0
3D拼裝模型	15,949	19.1	17,408	22.0	13,900	26.6
搪膠毛絨.....	23	50.6	1,367	46.7	28,328	38.9
其他	3,576	25.1	6,188	19.6	10,719	21.8
	64,816	21.8	75,802	24.1	121,414	28.7

附註：

- (1) 平均售價是根據各類產品的銷售收入除以對應類別的銷量計算得出。

競爭

中國潮玩市場競爭激烈且分散。我們的競爭對手包括品牌零售商及潮玩系列零售商。我們認為，相較於競爭對手，我們具備以下優勢：(i)強勁的品牌勢能與商業化能力；(ii)多元的IP矩陣及全面的產品組合；(iii)沉浸式店內購物體驗與互動型運營模式；(iv)快速擴張的門店網絡；(v)敏捷、高效的數字化供應鏈；(vi)多渠道運營模式；及(vii)全球擴張能力及滲透各級城市的實力；及(viii)經驗豐富的創始人及富有創業精神的管理團隊。該等競爭優勢共同構成我們產品的核心價值主張，亦是吸引消費者的關鍵所在。更多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及「業務－競爭」。

[編纂]

概 要

[編纂]

風險因素

我們的運營及[編纂]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並可能影響閣下對我們進行[編纂]的決定及／或閣下的[編纂]價值。有關我們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一節，而我們敦請閣下在[編纂]我們股份前細閱該節全部內容。我們面臨的部分主要風險包括：

- 我們的成功依託於我們品牌的市場認可度。倘若我們無法維護及強化我們的品牌，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我們經營所在的行業未必如預期般發展，我們可能無法與現有或潛在競爭對手進行有效競爭。若我們未能進行有效競爭，我們或無法維持歷史增長率，並可能失去市場份額及消費者。
-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產品的持續受歡迎程度、我們持續創新的能力、我們以合理價格成功推出高質量產品的能力，以及我們對消費者偏好變化的預測與及時響應。
- 我們IP矩陣中現有IP的知名度或受歡迎程度如有任何下降，或如未能成功物色、開發或商業化現有IP或新IP，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已與IP授權方開展戰略合作。倘若我們未能擴大或維持與IP授權方的合作，或我們與任何IP授權方的現有合作被終止或減少，或我們不再能夠從此類業務合作中受益，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倘若我們無法成功經營或擴展我們的門店網絡，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

COVID-19疫情對我們營運的影響

COVID-19疫情對全球宏觀經濟環境造成嚴重負面影響。中國內地及全球其他國家和地區於2020年至2022年實施多項措施以遏制COVID-19疫情傳播，導致出行受限、企業停業、社交疏遠及隔離。

概 要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到COVID-19疫情的不利影響。在COVID-19疫情高峰期，我們的業務曾遭嚴重中斷。停工停業政策導致我們線下門店暫時關閉、物流服務延誤中斷，以及消費者需求大幅下降，進而對我們2022年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影響。隨著COVID-19疫情的影響從2023年開始逐漸消退，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於往績記錄期間整體實現強勁增長。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自然災害和異常天氣狀況、停電、流行病爆發、恐怖行為、全球政治事件和其他嚴重的災難性事件可能會擾亂業務並導致銷售額下降，及在其他方面對我們的財務表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歷史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歷史財務資料概要，乃摘自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下文所載綜合財務數據概要應連同本文件的歷史財務資料（包括相關附註）一併閱讀，以保證其完整性。我們的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匯總損益表概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經選定匯總損益表概要（按絕對金額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以千計)		
收入	1,461,107	1,908,825	3,586,960
銷售成本	(1,002,282)	(1,284,452)	(2,434,994)
毛利	458,825	624,373	1,151,966
其他收入	50	69	14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2,022)	(201,857)	(543,590)
一般及行政開支	(16,703)	(27,216)	(152,583)
其他淨收入／(虧損)	1,805	1,058	(1,48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信貸虧損			
撥回／(信貸虧損)	871	970	(10,483)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2,880)	(1,806)	(882)
經營利潤	289,946	395,591	443,082
財務收入	1,129	1,093	5,101
財務成本	(4,287)	(5,798)	(8,990)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以千計)		
財務成本淨額.....	(3,158)	(4,705)	(3,889)
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			
價值變動.....	—	—	(158,491)
稅前利潤.....	286,788	390,886	280,702
所得稅開支.....	(74,399)	(97,356)	(179,661)
年度利潤.....	212,389	293,530	101,04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12,389	297,156	92,725
非控股權益.....	—	(3,626)	8,316
年度利潤.....	212,389	293,530	101,041

附註：

- (1) 於2025年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主要指應收第三方按金的信貸虧損人民幣10百萬元。

我們的淨利潤由2023年的人民幣212.4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293.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我們的總收入增長，該增長主要得益於(a)我們產品組合的優化，(b)我們銷售網絡的擴張，及(c)我們啟動全球化舉措；及(ii)我們的毛利率增加，該增加主要得益於產品組合優化及線下渠道折扣策略完善所帶來的更優定價能力與更高利潤率。

我們的淨利潤由2024年的人民幣293.5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的人民幣101.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增加及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

概 要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在評估我們的業務時，我們考慮並採用經調整淨（虧損）／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審閱及評估我們經營業績的補充計量。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呈報不應單獨考慮或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報的財務資料。我們將經調整淨（虧損）／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不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及[編纂]開支的年度（虧損）／利潤。我們管理層認為，(i)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及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屬非現金性質，並不會導致現金流出；及(ii)[編纂]為與[編纂]相關的開支。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不應單獨考慮，亦不應視為年度（虧損）／利潤或任何其他業績計量的替代。建議[編纂]審閱我們下文所示的歷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此處呈報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呈報的類似計量進行比較。其他公司可能採用不同方式計算類似計量，從而限制有關計量在比較分析我們數據時的有用性。我們鼓勵[編纂]及其他人士全面審閱我們的財務資料，而非依賴於單一的財務計量。

下表載列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淨（虧損）／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即年度利潤）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以千計)		
年度利潤與			
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年度利潤.....	212,389	293,530	101,041
加回：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1,025	847	237,075
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			
價值變動.....	—	—	158,491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213,414	294,377	522,477

概 要

收入

我們主要通過直營門店、TOP TOY合夥人門店、線下經銷商及線上渠道銷售潮玩產品以獲取收入。其他收入來源主要包括來自TOP TOY合夥人的授權費、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及基於銷售的管理及諮詢服務費。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收入來源劃分的收入組成部分（以金額及佔我們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收入：						
— 潮玩產品銷售						
— 直營門店零售銷售	109,490	7.5	172,543	9.0	444,280	12.4
— 向加盟商銷售產品 ⁽¹⁾	356,719	24.4	499,794	26.2	678,043	18.9
— 向線下經銷商銷售	855,457	58.5	1,008,144	52.9	2,044,333	57.0
— 線上銷售 ⁽²⁾	75,960	5.2	140,297	7.3	276,050	7.7
— 其他銷售渠道 ⁽³⁾	14,212	1.0	3,309	0.2	45,377	1.2
小計	1,411,838	96.6	1,824,087	95.6	3,488,083	97.2
— 授權費、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及基於銷售的管理及諮詢服務費						
— 授權費及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	6,563	0.4	9,093	0.5	12,843	0.4
— 基於銷售的管理及諮詢服務費	19,687	1.4	27,034	1.4	36,515	1.0
小計	26,250	1.8	36,127	1.9	49,358	1.4
— 其他 ⁽⁴⁾	23,019	1.6	48,611	2.5	49,519	1.4
總計	<u>1,461,107</u>	<u>100.0</u>	<u>1,908,825</u>	<u>100.0</u>	<u>3,586,960</u>	<u>100.0</u>

附註：

- (1) 向加盟商銷售產品指自TOP TOY合夥人獲得的銷售額／收入。
- (2) 線上銷售通過我們在第三方電商平台上的直營門店及線上經銷商開展。線上銷售不包括通過O2O（「O2O」）平台的銷售，由於該等訂單通過線下渠道交付或履行，因此該部分銷售計入線下渠道銷售。
- (3) 其他銷售渠道主要指團購渠道及自動售貨機。
- (4) 其他主要指向加盟商及經銷商銷售裝材。

概 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地理市場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收入：						
中國內地.....	1,461,107	100.0	1,897,015	99.4	3,291,146	91.8
海外	—	—	11,810	0.6	295,814	8.2
總計	<u>1,461,107</u>	<u>100.0</u>	<u>1,908,825</u>	<u>100.0</u>	<u>3,586,960</u>	<u>100.0</u>

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總銷售成本金額及百分比劃分的銷售成本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存貨成本.....	955,890	95.4	1,221,554	95.1	2,291,007	94.1
折舊及攤銷.....	23,145	2.3	23,256	1.8	62,625	2.6
授權開支.....	18,788	1.9	32,780	2.6	65,389	2.7
物流開支.....	<u>4,447</u>	<u>0.4</u>	<u>6,862</u>	<u>0.5</u>	<u>15,973</u>	<u>0.6</u>
總銷售成本.....	<u>1,002,282</u>	<u>100.0</u>	<u>1,284,452</u>	<u>100.0</u>	<u>2,434,994</u>	<u>100.0</u>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存貨成本。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成本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的95.4%、95.1%及94.1%。存貨成本包括已售存貨的賬面值及存貨減值。除存貨成本外，銷售成本亦包括折舊及攤銷開支、授權開支及物流開支。授權開支主要指向IP授權方支付的授權費，及物流開支主要指通過O2O或線上渠道向客戶銷售的產品的運輸開支。

概 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總銷售成本金額及百分比劃分的存貨成本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存貨成本：						
－ 已售存貨的						
賬面值.....	957,851	95.6	1,228,433	95.6	2,289,833	94.0
－ 存貨撥備(撇銷撥回)/撇銷....	(1,961)	(0.2)	(6,879)	(0.5)	1,174	0.1
總計	<u>955,890</u>	<u>95.4</u>	<u>1,221,554</u>	<u>95.1</u>	<u>2,291,007</u>	<u>94.1</u>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毛利	458,825	624,373	1,151,966
毛利率(%).	31.4	32.7	32.1

匯總財務狀況表概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匯總財務狀況表的概要：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以千計)			
流動資產			
存貨	128,128	227,416	461,37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28,590	334,336	484,0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421	71,883	391,831
受限制現金	118	352	—
流動資產總額	<u>390,257</u>	<u>633,987</u>	<u>1,337,208</u>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以千計)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0,039	15,670	28,400
貸款及借款.....	280,000	340,208	310,0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1,632	404,770	579,870
租賃負債.....	39,377	63,766	66,061
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	—	—	573,681
即期稅項.....	27,272	25,979	57,753
流動負債總額.....	608,320	850,393	1,615,765
流動負債淨額.....	(218,063)	(216,406)	(278,557)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731	38,214	66,527
使用權資產.....	80,523	204,212	191,108
無形資產.....	3,388	7,599	105,913
遞延稅項資產.....	34,249	26,256	24,562
其他應收款項.....	9,458	16,893	21,065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5,349	293,174	409,175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	305	172
租賃負債.....	41,363	149,717	133,358
非流動負債總額.....	41,363	150,022	133,530
非流動資產淨值.....	103,986	143,152	275,645
負債淨額.....	(114,077)	(73,254)	(2,912)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淨流動負債。淨流動負債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8.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6.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流動資產（特別是存貨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因業務增長而增加。淨流動負債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6.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8.6百萬元，主要由於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人民幣158.5百萬元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因業務增長而增加人民幣149.7百萬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債務－貸款及借款」。

概 要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負債淨額。負債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4.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3.3百萬元，主要由於2024年錄得淨利潤人民幣293.5百萬元，部分被2024年視作分派人民幣257.5百萬元所抵銷。負債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3.3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百萬元，主要由於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人民幣158.5百萬元以及營運資金因業務增長而增加人民幣246.0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負債淨額人民幣2.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隨著業務增長及採購量增加，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達人民幣579.9百萬元，部分被存貨人民幣461.4百萬元所抵銷。

匯總現金流量表概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現金流量的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元	2024年 人民幣元	2025年 人民幣元
	(以千計)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56,985	333,944	474,86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9,215)	(58,389)	(154,43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64,751)	(237,093)	(1,9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增加淨額	(26,981)	38,462	318,527
年初的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60,402	33,421	71,883
匯率變動對所持現金 的影響	—	—	915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	33,421	71,883	391,325

關鍵財務指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關鍵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收入增長率(%)	不適用	30.6	87.9
毛利率(%)	31.4	32.7	32.1
淨利潤增長率(%)	不適用	38.2	(65.6)
淨利潤率(%)	14.5	15.4	2.8
流動比率(%) ⁽¹⁾	64.2	74.6	82.8

附註：

(1) 流動比率乃根據各年末的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概 要

控股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名創優品於88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86.9%。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名創優品將控制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編纂]%。因此，本公司將於[編纂]後繼續為名創優品的附屬公司。

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葉先生（董事會主席、名創優品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和楊雲雲女士（葉先生的配偶）通過若干離岸持股工具（即Mini Investment Limited（「**Mini Investment**」）、YGF MC Limited（「**YGF MC**」）、YGF Development Limited（「**YGF Development**」）、YGF MN Limited（「**YGF MN**」）、YY Capital Ltd.（「**YY Capital**」）、YYY MC Limited（「**YYY MC**」）及YYY Development Limited（「**YYY Development**」））於合共789,541,061股名創優品普通股中擁有權益並控制該等股份，約佔名創優品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3.7%。因此，葉先生、楊女士、Mini Investment、YGF MC、YGF Development、YGF MN、YY Capital、YYY MC及YYY Development將於本公司[編纂]後被視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並連同名創優品構成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

名創優品為一家於2020年1月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自2020年10月起，其美國存託股份以股票代碼「MNSO」於紐交所上市。自2022年6月起，其股份以股份代號「9896」於聯交所上市。更多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此外，我們[已與我們的控股股東簽訂]若干框架協議，該等協議構成持續關連交易。更多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一節。

近期發展

我們通過收購及內部孵化多個設計師IP（如尼尼莫、FoFo及Mochi）持續豐富我們的自有IP組合。我們的自有IP數量從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21個增加至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24個。同時，我們進一步加快海外市場拓展，持續強化品牌的全球影響力。於2025年12月31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海外門店的數目增加九家。

概 要

無重大不利變動

經作出董事認為適當的充分盡職調查以及審慎周詳考慮後，董事確認，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呈報期間的結束日期）起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5年12月31日以來，並無發生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中的資料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編纂]

股息

我們是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我們的董事會可酌情決定是否分派股息，惟須遵守開曼群島法律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若干限制。據我們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告知，本公司只能從利潤或股份溢價賬中派付股息，而且在任何情況下，若派付股息會導致本公司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無法支付到期債務，則不得派付股息。我們目前尚未制定正式的股息政策，亦未預先設定股息派付比率。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向股東宣派或支付股息。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

[編纂]

概 要

[編纂]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本[編纂]所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我們估計將自[編纂]收取[編纂]約[編纂]港元（經扣除[編纂]及與[編纂]有關的其他估計開支（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擬將[編纂]按下文所載金額用作以下用途。

預計約[編纂]%（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用於進一步豐富我們多元化IP矩陣，增強IP運營能力。

預計約[編纂]%（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用於深化全球全渠道佈局。

預計約[編纂]%（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用於品牌建設、消費者互動及營銷計劃。

預計約[編纂]%（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用於提升供應鏈實力和強化全流程數字化能力。

預計約[編纂]%（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更多資料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所載相應涵義。若干技術詞彙的解釋載於「技術詞彙表」。

「會計師報告」	指	附錄一所載本公司會計師報告
「美國存託股份」	指	美國存託股份，每股代表名創優品的四股普通股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指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或受該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該特定人士受到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股東將以特別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本公司第三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將於[編纂]時生效，其概要載於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對公眾開放辦理正常銀行業務的任何日期(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業務重組」	指	名創優品集團與本集團之間進行的業務重組，詳情載於「與控股股東的關係－業務重組」一節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釋 義

「國家網信辦」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編纂]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凡提及中國，均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省

[編纂]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
條例」或「公司清盤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大潮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25年4月2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釋 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指名創優品、葉國富先生、楊雲雲女士、Mini Investment Limited、YGF MC Limited、YGF Development Limited、YGF MN Limited、YY Capital Ltd.、YYY MC Limited及YYY Development Limited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編纂]

「企業所得稅」	指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

「公認會計準則」	指	公認會計準則

釋 義

[編纂]

「政府機關」	指	任何政府、監管或行政委員會、理事會、團體、機關或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自律組織，或其他非政府監管機關，或任何法院、司法機關、仲裁庭或仲裁員（在各情況下，不論屬於國家、中央、聯邦、省、州、地區、市、地方、國內、國外或超國家級別）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且（如文意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該等附屬公司猶如在相關期間已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指南」	指	由聯交所刊發並於2024年1月1日起生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釋 義

[編纂]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編纂]

「香港收購守則」或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
(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

釋 義

[編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據我們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或相關人士的聯繫人(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編纂]

釋 義

[編纂]

「聯席保薦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的聯席保薦人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3月22日，即本文件刊發前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法律」	指	所有相關司法權區的任何政府部門（包括但不限於聯交所及證監會）的所有法律、法規、立法、條例、規則、規例、指引、意見、通知、通函、命令、判決、判令或裁決

[編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併購規定」	指	《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

釋 義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主要附屬公司」	指	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一節中指明的我們的附屬公司
「工信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前稱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信息產業部）
「名創優品」	指	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一家於2020年1月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896）及其美國存託股份以「MNSO」為股票代碼於紐交所上市。
「名創優品集團」	指	名創優品及其附屬公司，重組前包括本集團，重組後不包括本集團。為免生疑問，於[編纂]後，本公司將仍為名創優品的附屬公司
「名創優品股份」	指	名創優品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名創優品股東」	指	名創優品股份持有人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

釋 義

[編纂]

「全國人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紐約證券交易所」 指 紐約證券交易所

[編纂]

釋 義

[編纂]

「整體協調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的整體協調人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個人信息保護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經不時修訂)
「[編纂]後股份 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採納並將於[編纂]後生效的[編纂]後股份激勵計劃，其由新股份提供資金，詳情概述於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激勵計劃－[編纂]後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中國民法典」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經不時修訂)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修改及／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中國法律顧問」	指	君合律師事務所，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

[編纂]

釋 義

「[編纂]前投資」	指	[編纂]前投資者於[編纂]前根據A輪股份認購協議（如適用）對本公司進行的投資，其詳情載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一節
「[編纂]前投資者」	指	A輪優先股股東，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有關我們[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一節
「[編纂]前股東協議」	指	本公司、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TOP TOY Investment Limited、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SunYW holding Limited、YXJ Holding LIMITED、TOPTOY MANAGEMENT HOLDING與[編纂]前投資者之間日期為2025年7月31日的股東協議（經不時修訂）
「優先股」	指	A輪優先股

[編纂]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第144A條所界定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編纂]

釋 義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編纂]進行的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一節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A輪優先股股東」	指	Emei Investments Pte. Ltd、True Light Investments P Pte. Ltd.、Joint Creation Investment Management Group Co., Ltd.、Oakwise Innovation Fund SPC – New Technology II SP及其他不時的A輪優先股持有人
「A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A輪優先股，其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47,632,778股A輪優先股，並由A輪優先股股東持有，每股均具有[編纂]前股東協議所載的權利及限制
「A輪股份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若干A輪優先股股東（或其聯屬公司）（如適用）截至2025年7月24日及2025年7月25日訂立的A輪列優先股認購協議（經不時修訂）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最高人民法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

[編纂]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編纂]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編纂]

「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本公司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

「庫存股」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釋 義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美國證交會」	指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美國證券法」	指	美國《1933年證券法》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編纂]

「%」	指	百分比

除另有指明外，在本文件中：

- 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整；因此，若干表格所示的總計數字未必為其前述數字的算術總和；及
- 為方便參考，中國法律及法規、政府機關、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的名稱在本文件中均以中英文列示，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中文公司名稱及其他中文詞彙的英文翻譯僅供識別之用。

技術詞彙表

本詞彙表載有本文件所用有關我們及我們業務的若干技術詞彙的釋義。有關釋義未必與業內標準定義一致，亦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採用的類似詞彙作比較。

「BJD人偶」	指	一種由球形關節連接各部位、可自由擺動和組合的可動人偶
「二創」	指	重新演繹現有IP，而非單純複製。此過程涵蓋拓展敘事維度、豐富視覺表現，將2D角色化為富有創意的3D產品。此過程注重原創性、精湛工藝與獨特美學設計，旨在打造提高其附加值的獨特產品
「ERP系統」	指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一種綜合化管理系統
「GMV」	指	經營TOP TOY門店或線上店的我們、TOP TOY合夥人及經銷商向終端客戶銷售的所有商品的總價值，以及我們向未經營TOP TOY門店的經銷商或其他客戶銷售的所有商品的總價值（每件商品均未扣除銷售回扣，且包括向消費者收取的增值稅和銷售稅（如適用），無論商品是否退回）
「一番賞」	指	一種消費者購買抽獎券以贏取潮玩獎品的銷售模式。每張抽獎券保證有獎，獎品範圍從常見的潮玩到更稀有的收藏品不等
「IP」	指	知識產權
「千瓦時」	指	千瓦時，每小時能量使用的度量單位
「授權IP」	指	我們持有非獨家授權的IP
「會員複購率」	指	在特定時期內完成多次購買的會員數量佔同期至少完成一次購買的會員總數的百分比
「O2O」	指	線上到線下，一種吸引潛在顧客從線上渠道購買轉為實體店購買的經營策略
「自有IP」	指	我們擁有的或持有獨家授權的IP
「自研產品」	指	我們積極參與從概念到市場推廣的整個設計和開發過程的潮玩產品。過往及在業務重組後，自研產品亦包括名創優品品牌的潮玩產品
「SKU」	指	庫存單位，可供購買的各類產品及服務的唯一標識
「他牌IP」	指	由我們直接向第三方採購的產品所承載的IP
「TOP TOY門店」	指	任何以「TOP TOY」品牌名稱經營的門店，包括TOP TOY合夥人及經銷商經營的門店

前 瞻 性 陳 述

本文件中若干陳述為前瞻性陳述，因其性質使然，涉及重大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任何明示或涉及討論預期、相信、計劃、目標、假設、未來事件或表現（通常但未必一定透過使用如「將會」、「預期」、「預計」、「估計」、「相信」、「日後」、「應當」、「或會」、「尋求」、「應該」、「有意」、「計劃」、「預料」、「可能」、「願景」、「目標」、「旨在」、「志在」、「目的」、「指標」、「時間表」及「展望」等詞彙）的陳述並非歷史事實，而是具有前瞻性，且可能涉及估計及假設，並可能受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本文件所詳述的風險因素）、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影響，其中部分不受本公司控制且難以預料。因此，此等因素可能導致實際業績或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明示者有重大差異。

我們的前瞻性陳述乃基於可能被證明不準確的未來事件假設及因素而作出。該等假設及因素乃基於我們現有關於我們經營業務的資料。可能影響實際結果的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其中多項並非我們所能控制）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的營運及業務前景；
- 我們的業務及營運策略以及我們執行該等策略的能力；
- 我們發展及管理我們的營運及業務的能力；
- 我們未來的一般及行政開支；
- 資本、技術及熟練員工等方面的競爭；
- 我們的成本控制能力；
- 我們的股息政策；
-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及地理市場的監管及營運狀況變動；及
- 「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所有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由於實際業績或結果可能與任何前瞻性陳述所明示者存在重大差異，我們強烈建議[編纂]不應過度依賴任何該等前瞻性陳述。任何前瞻性陳述僅以截至有關陳述作出日期為準，且除上市規則所規定者外，我們並無責任更新任何前瞻性陳述，以反映作出該陳述日期後發生的事件或情況，或反映不可預計事件的發生。有關我們或我們任何董事意向的陳述或提述乃於本文件日期作出。任何該等意向可能會因未來發展而有所變動。

本文件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明確受此警示聲明規限。

風 險 因 素

與我們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成功依託於我們品牌的市場認可度。倘若我們無法維護及強化我們的品牌，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品牌主要包括「TOP TOY」。我們認為我們的品牌已為我們業務的成功作出重大貢獻，維護及強化我們的品牌對留住及擴大我們的客戶群至關重要。我們的營銷、設計、研究及產品均旨在提升我們品牌的知名度。

我們尋求通過營銷活動來提升品牌形象。提升及強化我們的品牌形象取決於我們適應快速變化的媒體環境及消費者信息接收偏好的能力。倘我們無法繼續維護及強化品牌形象並提升品牌價值，則我們可能會失去獲得大量消費者群體的機會。

此外，隨著我們不斷擴張規模、擴大產品供應及拓展我們的地理覆蓋範圍，保持產品的高品質及高吸引力可能會更加困難，且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維持消費者對我們品牌的信心。倘消費者察覺到或感受到我們的產品質量下降，或通過任何方式認為我們未能持續提供高品質產品，則我們的品牌價值可能受到影響，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與我們的產品、股東、管理層、僱員、TOP TOY合夥人、經銷商、次級經銷商、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所在行業或與我們產品類似的產品相關的任何負面報道，無論有無理據，均可能對消費者對我們品牌的認知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導致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下降。

我們認為，我們的商標、品牌名稱及其他知識產權對業務至關重要。由於我們產品的受歡迎度及我們於中國潮玩行業的品牌知名度，我們可能成為重點抄襲對象。倘消費者誤將抄襲產品認作我們的產品，則我們的品牌形象及聲譽亦可能受到損害。倘我們無法充分保護該等知識產權，我們可能會失去該等權利，我們的品牌形象可能受到損害，且我們的競爭地位及業務可能受到影響。詳情請參閱「一 我們可能無法防止他人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而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地位」。

風 險 因 素

我們經營所在的行業未必如預期般發展，我們可能無法與現有或潛在競爭對手進行有效競爭。若我們未能進行有效競爭，我們或無法維持歷史增長率，並可能失去市場份額及消費者。

潮玩行業的發展存在不確定性，可能會受到多種因素的影響，如法律法規變動、消費模式及偏好不斷演變以及消費者在潮玩產品上的開銷發生變化。倘潮玩行業的增長放緩或甚至停止增長，則我們的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潮玩行業競爭亦十分激烈。現有市場參與者眾多，且可能有新進入者湧現，該等市場參與者競相吸引消費者、增強用戶互動及留住消費者。按GMV計，2025年中國潮玩行業的市場規模達人民幣875億元。按GMV計，中國潮玩行業前五大潮玩零售商的市場份額合計達32.5%。按GMV計，中國潮玩行業前五大潮玩集合零售商的市場份額合計達7.4%。2025年本集團在中國實現GMV人民幣42億元，位列中國潮玩行業潮玩零售商第二，並位居潮玩集合零售商榜首，市場份額達4.8%。我們與現有或潛在競爭對手進行有效競爭的能力取決於多種因素，如品牌聲譽、產品設計及開發能力、IP運營能力、產品工藝及質量、生產能力、銷售及營銷能力、產品體驗以及獲客及留客的能力。我們的若干競爭對手可能於該等領域具有競爭優勢。隨著競爭加劇及潛在競爭對手增多，我們可能需要投入更多的管理、財務或人力資源。若我們無法與之有效競爭，我們的市場份額可能會有所減少，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IP矩陣中現有IP的知名度或受歡迎程度如有任何下降，或如未能成功物色、開發或商業化現有IP或新IP，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提供IP主題產品。我們的產品組合包括自研產品、根據與授權方訂立的IP授權協議開發的產品，以及搭載他牌IP的外採產品。我們IP矩陣中IP的知名度或受歡迎程度對我們泛娛樂產品的銷售表現至關重要，並在一定程度上依賴我們的IP運營能力。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始終能夠制定並實施高效的IP運營策略以成功維持IP熱度。此外，我們無法控制的若干因素可能會阻礙我們的IP運營工作。例如，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偏好可能導致消費者不再青睞該等現有IP，且現有IP可能面臨難以預料的負面輿論。我們IP矩陣中現有IP的知名度或受歡迎程度如有任何下降，可能會對我們的銷售表現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此外，我們持續物色、開發新IP並將其商業化。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始終有能力物色到並開發出吸引消費者的IP。對市場趨勢及消費者偏好的任何誤解均可能導致我們新獲授權IP或自有IP的預期與實際市場接受程度之間出現偏差。此外，鑒於市場趨勢及消費者偏好變化迅速，我們新獲授權IP或自有IP可能會失去熱度。此外，我們的IP商業化工作未必總會取得成功。新IP產生的經濟利益未必會達到我們的預期，甚至無法彌補與授權IP相關的授權費用或與自有IP相關的研發開支。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就搭載他牌IP的外採產品而言，他牌IP持有者的營銷及產品創新工作會影響我們所售對應產品的需求。倘IP持有者對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偏好反應遲緩，則可能減少對其產品的需求，從而對我們的銷售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可能無法在多元化的知識產權組合中有效分配資源，而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我們未來的成功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在此多元化知識產權組合中戰略性地分配有限的研發、營銷、資本及人力資源，以最大限度地提高消費者參與度及投資回報。概無法保證我們能夠準確無誤地判斷特定自有IP或合作IP的潛在價值，亦無法保證我們會將資源投放於最終被證明是盈利能力最強或最受歡迎的IP。

我們已與IP授權方開展戰略合作。倘我們未能擴大或維持與IP授權方的合作，或我們與任何IP授權方的現有合作被終止或減少，或我們不再能夠從此類業務合作中受益，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與IP授權方的戰略合作是我們擴大產品供應的一項關鍵戰略。我們與擁有多個流行品牌的多家IP授權方達成合作，聯名開發吸引消費者的產品。倘若我們未來無法擴大或維持與該等IP授權方的合作，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倘若我們無法與該等IP授權方保持合作關係（包括未能續簽若干主要IP的授權），我們可能難以物色到可替代的合資格IP授權方，而這可能會顯著分散管理層對現有業務運營的注意力，並對我們的日常運營及消費者體驗造成不利影響。我們與IP授權方的合作也可能因有關我們IP授權方的負面輿論而受到不利影響，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此外，我們與IP授權方簽訂的授權協議載有詳細的條文，其中訂明（其中包括）獲授權使用授權IP的產品的類別和子類別等授權範圍、獲授權銷售渠道、品牌聯名產

風 險 因 素

品獲准銷售的地區。我們、我們的僱員及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可能會無意中違反該等IP保護條文，因此我們須根據我們與IP授權方之間的協議承擔責任。糾紛亦可能由於我們無法預見的原因而產生。若我們不能解決與IP授權方的糾紛，我們或無法繼續與我們的IP授權方合作，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亦面臨主要IP持有者採用標準行業慣例所衍生的風險，即向同一地區（包括中國）內的多個被授權方授出非獨家權利。因此，我們可能面臨來自其他IP玩具公司（包括獲授權生產及商業化基於相同IP角色產品的老牌企業與新興企業）的直接競爭。授權產品的激增可能導致市場飽和，進而削弱消費者對我們產品新穎性及獨特性的認知。因此，在消費者可以從多個渠道接觸到相似角色主題商品的市場環境中，我們可能面臨定價壓力、利潤率下降，以及產品差異化挑戰。與相似角色主題商品相比，我們亦可能無法通過卓越的設計及品質使產品脫穎而出，或無法為我們的產品執行具成本效益的營銷及品牌打造措施。

此外，倘若我們無法在相關協議到期後的合理時間內銷售庫存中的所有品牌聯名產品，我們將無法繼續銷售該等產品並可能不得不銷毀庫存。因此，我們可能不得不減值此類存貨，這將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負面影響。請參閱「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庫存，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流動性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產品的持續受歡迎程度、我們的持續創新能力，我們以合理價格推出高質量產品的能力，以及我們對消費者偏好變化的預測與及時響應。

我們業務的成功取決於我們持續提供對消費者具吸引力的優質產品的能力。在我們經營或計劃經營所在的每個國家及地區之間，以及在該等國家及地區內部，消費者偏好均存在差異，且可能因應人口結構及社會趨勢、經濟環境及我們競爭對手營銷工作的變化而隨時間變化。我們無法保證現有產品將繼續受到消費者的青睞，亦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預測或應對消費者偏好的變化。特別是，當我們擴張至新的國家及地區時，我們或會因對當地文化缺乏了解而不能推出吸引當地消費者的產品。倘我們未能預測、識別或應對該等特定偏好，則我們的銷售表現及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對產品設計及開發已投入大量資源。我們亦與廣受歡迎的IP授權方合作開發品牌聯名產品。然而，我們未必能持續成功開發具創新性的新產品，且我們的新產品未必能獲得商業成功。我們亦無法保證，我們的品牌聯名計劃將在未來繼續取得成功。倘我們無法成功識別、開發及推出產品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偏好，則我們的財務業績及競爭地位可能會受到影響。此外，產品推出面臨著營銷及消費者偏好存在不確定性等固有市場風險，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成功推出在設計方面受消費者歡迎的新產品。我們開發新品時或會耗費大量資源，但未必會達到預期的銷售水平。

倘我們無法成功經營或擴展我們的門店網絡，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計劃在國內外擴展門店網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全球經營334家TOP TOY門店，其中包括50家直營門店、273家TOP TOY合夥人門店及11家代理門店。我們可能無法按計劃擴展門店網絡。於任何特定期間內營業門店的數量及營業時間均受多項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影響。例如，我們可能無法物色到資源充足且關係強大的TOP TOY合夥人與我們合作。倘我們的TOP TOY合夥人因任何原因未能成功經營TOP TOY門店，其可能不願意或無法與我們重續其協議。因此，我們門店網絡中TOP TOY門店的數量將會減少，從而將對我們的門店擴張計劃產生負面影響。

除依賴TOP TOY合夥人擴展門店網絡外，我們亦自行設立及經營TOP TOY門店。通過自行開設TOP TOY門店擴展門店網絡亦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例如我們能否獲得足夠資金以支付開發及擴張成本、能否在全球範圍內挖掘戰略市場、能否發現具有高客流量及商業潛力的地段並以商業合理條款獲得租賃、能否及時向不同地區的TOP TOY門店供應產品、能否取得所需的牌照、許可證及批准以及能否招募及挽留零售行業具有充足經驗的零售人才。上述任何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無論單獨或整體）均可能延遲或破壞我們以可控成本在理想地段增加門店數目的計劃。

若我們未能維持與TOP TOY合夥人、經銷商或其他客戶的關係或未能吸引新的TOP TOY合夥人、經銷商或其他客戶，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直接或通過TOP TOY合夥人、經銷商向消費者銷售產品。因此，與彼等維持穩定的關係及吸引新的TOP TOY合夥人及經銷商加入我們的銷售網絡，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至關重要。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擁有41

風 險 因 素

名、64名及74名TOP TOY合夥人。然而，我們或會因若干因素（其中部分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而無法維持與彼等的關係。例如，倘我們的現有產品或新產品未能吸引到消費者，我們的TOP TOY合夥人及經銷商的銷售額可能會下降。因此，彼等可能無法產生預期的投資回報，並因此選擇不與我們重續協議。倘我們的TOP TOY合夥人及經銷商未能在具有高客流量及商業潛力的最佳地段租賃場地、或未能聘請及培訓合資格店長或其他銷售人員，或其經營門店的經驗不足以及缺乏整體門店管理經驗，亦可能導致TOP TOY門店銷售額下降或運營失敗。我們無法保證，在該等支持下其能夠成功經營TOP TOY門店。因此，我們的TOP TOY合夥人及經銷商可能終止其與我們的協議或選擇不與我們重續有關協議。

此外，我們亦可能無法持續向TOP TOY合夥人、經銷商或其他客戶提供具吸引力的條款或經濟利益。因此，可能無法有效激勵彼等銷售更多產品或繼續與我們保持合作關係。倘TOP TOY合夥人決定關閉其已開設的TOP TOY門店，我們將向其退還相應押金。倘TOP TOY合夥人決定在極短的時間內關閉大量TOP TOY門店，我們可能需要大量現金以退還押金。因此，我們可能面臨流動性風險。此外，我們可能無法吸引足夠數量的新TOP TOY合夥人及經銷商加入我們的門店網絡並開設TOP TOY門店，這將對我們未來的業務增長造成負面影響。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擴展計劃、業務前景、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TOP TOY合夥人、經銷商、次級經銷商、第三方供應商或其他業務合作夥伴實施非法行為或不當行為，或彼等未能充分履行其職責和承諾，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運營會因與TOP TOY合夥人、經銷商、次級經銷商、供應商及其他第三方合作夥伴的關係而承受風險，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該等風險源於我們對合作夥伴運營各方面的控制及監控能力有限。

我們面臨業務合作夥伴違反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潛在風險，包括未能取得所需牌照或許可證、未能遵守勞工法、環境法或消費者保護法，以及從事其他非法活動。該等違規行為可能導致我們被處以罰款、遭受處罰或面臨法律訴訟，即使我們對該等不當行為並不承擔直接責任。我們的商業合作夥伴亦可能從事欺詐或不道德的商業行為，如賄賂、偽造或財務失實報告，而這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並使我們受到監管審查。

風 險 因 素

我們亦可能因依賴第三方製造商及物流提供商而遭遇供應鏈中斷，而這可能受到地緣政治緊張局勢、貿易限制、自然災害或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外部因素的影響。我們無法保證所有由第三方供應的產品均無缺陷或安全問題，從而可能導致產品召回、責任索賠或聲譽損害。我們的TOP TOY合夥人或配送服務提供商之間不一致的服務標準可能導致客戶體驗不佳及負面品牌認知。

此外，我們面臨財務風險，包括經銷商、次級經銷商、供應商或其他業務合作夥伴潛在的無力償債或違約問題，而這可能會干擾我們的營運及收入來源。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的合約保護可能會提供有限的追索權，尤其是在與外國司法管轄區的合作夥伴打交道時，該等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執行可能難度較高或耗時較長。

我們的品牌聲譽可能因與陷入爭議（例如勞工違規、數據洩露或不道德行為）的合作夥伴的關係而受損，即使我們並無直接過錯。若TOP TOY合夥人或經銷商未經授權修改產品或參與誤導性營銷行為，則亦存在品牌價值稀釋的風險。某些銷售渠道缺乏實時銷售數據亦可能削弱我們準確預測需求及有效管理庫存的能力，從而可能導致庫存過剩或短缺。

我們控制第三方運營的能力仍然存在固有局限性。這種局限性在我們經營業務較少的國際市場尤為突出。影響我們合作夥伴的任何不當行為、運營失敗或外部干擾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表現及品牌資產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各TOP TOY門店產生的收入可能會於不同期間出現重大波動。

我們過往收入增長部分是由於TOP TOY門店網絡擴張。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TOP TOY合夥人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56.7百萬元、人民幣499.8百萬元及人民幣678.0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潮玩產品銷售總收入的25.3%、27.4%及19.4%。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直營門店零售銷售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09.5百萬元、人民幣172.5百萬元及人民幣444.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潮玩產品銷售總收入的7.8%、9.5%及12.7%。多種因素可能導致各TOP TOY門店產生的收入出現波動，其中包括：TOP TOY門店的規模、業態及位置，門店開設數量減少及門店關閉，我們國內及國際門店組合變動，我們維持及提升對消費者銷量的能力，我們的定價策略發生變動，TOP TOY合夥人及經銷商管理庫存的能力，我們於經營所在市場中面臨的競爭，需求的季節性變化，公眾健康突發事件及全球宏觀經濟狀況。

風 險 因 素

因此，各TOP TOY門店產生的收入可能會有所減少或出現波動，且TOP TOY門店的過往業績未必能預示未來趨勢。

我們相當大一部分收入與名創優品集團相關，且在可預見的未來可能繼續如此。我們與名創優品集團的發展前景可能有所不同，且我們的利益未必始終與名創優品集團保持一致，但由於名創優品集團於本公司擁有控股權益，我們未必能夠以對我們有利的條款解決有關衝突。

我們的業務藉助名創優品集團的優勢，並在一定程度上對其產生依賴。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錄得名創優品集團應佔收入人民幣781.4百萬元、人民幣922.8百萬元及人民幣1,671.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53.5%、48.3%及46.6%。名創優品集團可能不時作出其認為符合其業務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的戰略決策，而該等決策可能與我們自行作出的決策有所不同。

我們與控股股東名創優品集團及其聯繫人之間可能在與我們持續關係相關的多個領域產生利益衝突。我們已識別的潛在利益衝突主要包括以下內容：

*與名創優品集團訂立的協議。*我們已與名創優品集團及其聯繫人就我們運營的重大方面、其與我們持續的合作以及對我們的支持訂立協議，並預期將訂立額外協議。儘管我們根據相關協議及我們可能與名創優品集團及其聯繫人不時訂立的任何其他協議享有合約權利，但在發生違約的情況下，名創優品集團可能會利用其對我們的控制權阻止我們向名創優品集團及其聯繫人提起法律索賠。

*員工招聘和留任。*我們可能在聘用僱員方面與名創優品集團存在競爭。

*出售本公司股份。*名創優品集團可能決定將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公司股份出售予第三方，從而使該第三方對我們的業務及事務擁有重大影響力。有關出售可能違反我們僱員或其他股東的利益。

*與名創優品集團的競爭對手開展業務關係。*只要名創優品集團仍然是我們的控股股東，我們與其競爭對手開展業務活動的能力就可能受限。這可能會限制我們為符合本公司及其他股東的最佳利益而營銷我們的服務或擴展業務的能力。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董事與僱員之間可能存在利益衝突。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葉國富先生亦為名創優品集團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若其面臨對名創優品集團和我們有不同潛在影響的決策，這種關係則可能會產生或看似會產生利益衝突。

儘管於[編纂]後我們將成為一家獨立的[編纂]公司，但只要名創優品集團仍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我們預期將作為名創優品集團的附屬公司運營。我們已成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計委員會，以審閱及批准所有建議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其中包括我們與名創優品集團及／或其聯繫人之間的任何交易。然而，我們未必能夠解決所有潛在的利益衝突，即使得以解決，相較於與非控股股東進行交易，有關解決方案對我們而言可能更為不利。有關我們如何解決該等衝突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我們在擴展國際業務方面面臨挑戰，且我們的國際業務面臨各種成本以及法律、監管、政治及經濟風險。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我們執行全球化戰略的能力的影響，該戰略主要涉及拓展新的國際市場及在海外發展門店網絡。我們於2024年啟動海外擴張計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進入泰國、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及日本等國際市場。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中國內地以外地理市場的收入分別為零、人民幣11.8百萬元及人民幣295.8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零、0.6%及8.2%。相較於在中國本土市場開展業務，國際化運營使我們面臨額外的風險及挑戰，例如：(i)難以找到合資格當地供應商及業務夥伴並維持與彼等的關係；(ii)無法預測外國消費者不斷變化的偏好；(iii)應對複雜多變的當地經濟、政治和社會環境時存在挑戰；(iv)外國法律法規的多樣性和複雜性產生的合規困難；(v)阻礙貿易和投資的政府限制性措施，例如關稅和外資所有權限制；(vi)在外國法律體系中執行知識產權及合約權利的不確定性；(vii)資金匯回限制和外幣兌換限制；(viii)難以招募和留住熟練的當地員工；(ix)在黃金地段開設新店存在挑戰；(x)難以管理海外供應鏈，包括採購、物流和品控；及(xi)在管理海外業務以確保產品和服務品質的一致性方面面臨挑戰。

我們的國際擴張計劃將增加我們的運營、管理及行政資源需求。例如，我們在海外市場的經營經驗有限，並可能面臨與該等市場主要、成熟競爭對手的競爭。該等競爭對手在該等市場經營業務時通常擁有更多經驗和資源。此外，該等市場在房地產、僱傭和勞工、運輸和物流、監管及其他運營要求方面與中國存在顯著差異。尤其是，

風 險 因 素

當我們進入新的海外市場時，我們面臨監管方面的不確定性以及可能產生大量合規成本。不同海外市場的監管制度可能存在顯著差異。我們的業務模式或商業實踐符合某個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法規的要求，未必意味著符合另一個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法規要求，因此我們可能需要對我們的業務模式或商業實踐進行相應調整以遵守當地法律。鑒於該等海外市場法律、法規、規章、政策及措施具有複雜性、不確定性且頻繁變更（包括其詮釋及實施方面的變更），倘若我們未能及時應對該等變更，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活動及增長產生不利影響。未能及時應對上述情況均可能使我們被監管機構制裁、被處以罰款或導致我們的經營活動受到限制或吊銷牌照，從而可能對我們在相關海外市場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亦須密切關注當地法律的變更情況，並相應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及備案。此外，我們亦可能在我們的日常業務經營中與海外市場各方產生法律糾紛。

我們海外業務帶來的需求及挑戰可能導致我們業務經營效率降低，從而可能導致我們現有業務業績下滑，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若我們未能成功落實線上銷售（包括我們的電商舉措），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一直在實施電商舉措，以吸引更多消費者群體並為現有消費者提供全新購物體驗。我們的電商舉措包括通過與電商平台及線上線下平台合作來擴大線上產品供應及拓寬線上銷售渠道。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線上銷售收入分別為人民幣76.0百萬元、人民幣140.3百萬元及人民幣276.1百萬元。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建立、改進或開發出既能提供種類繁多、價格實惠商品，又能提供速度快、低成本配送選擇的兼具吸引力和用戶友好性的安全線上銷售渠道。我們亦可能無法持續滿足網購消費者不斷變化的期望，或實現線上數字化平台商品營銷及相關技術的發展。以上所有問題均可能使我們處於競爭劣勢，導致電商和其他銷售業務蒙受損失，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電商業務的發展、聲譽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的電商渠道或其他面向客戶的技術系統不能按設計運行或遭遇網絡攻擊，我們可能會面臨消費者信心喪失、數據安全漏洞、銷售損失或欺詐性購買，其中任何一種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可能無法防止他人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而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地位。

我們認為我們的版權、商標、商號、互聯網域名、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對於我們持續發展及提升品牌知名度的能力至關重要。我們已投入大量資源開發自有知識產權。未能維護或保護該等權利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我們依賴專利、專利申請、商業秘密（包括專有技術、版權、商標、知識產權授權、合約權利）組合及任何其他協議來建立及保護我們產品的專有權利。此外，我們與僱員及業務合作夥伴訂立保密及禁止披露協議。儘管如此，我們的任何知識產權仍可能會受到質疑、宣告無效、被規避或遭盜用。此外，概不能保證我們的專利和商標申請將能獲批，亦不保證已發佈專利或已註冊商標將能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或相關專利和商標不會遭第三方質疑或經司法部門裁定為無效或不可執行。成文法律及法規受司法詮釋及執行所規限，以及由於法定詮釋缺乏明確指引，可能無法貫徹應用。交易對手可能違反保密條款、發明轉讓條款及競業禁止協議，而我們可能無法就任何該等違反行為採取充分的補救措施。因此，我們可能無法有效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或強制執行我們的合約權利。

第三方未經任何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會對我們當前及未來的收入及聲譽產生不利影響。然而，防止未經授權使用知識產權可能存在困難、成本高昂且耗費時間，而我們採取的措施可能不足以防止我們的知識產權被侵犯或盜用。如果我們訴諸法律以強制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相關訴訟可能產生巨額成本並分散我們的管理及財務資源，並且存在致使我們的知識產權面臨判定為無效或範圍縮小的風險。我們概不保證我們將在相關訴訟中勝訴，且即使勝訴，我們未必能獲得有意義的補償。此外，我們的商業秘密可能會被洩露給我們的競爭對手或以其他方式被其獲得，或被其獨立發現。未能維護、保護或強制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需要就專利、商標或其他知識產權侵權或不正當競爭索賠進行自我辯護，這可能十分耗時，並且會導致我們產生巨額成本。我們還可能遭受與知識產權侵權索賠相關的負面輿論。

鑒於若干商標、版權、商業秘密、專有技術、專利和其他專有權利範圍固有的不確定性，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業務實踐並無且將不會侵犯、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第三方的任何商標、版權、商業機密、專有技術、專利和其他專有權利。知識產權相關訴訟通常較為複雜，且無法預測此類訴訟的結果。隨著我們作為[編纂]公司獲

風 險 因 素

得更高的知名度及市場曝光度，我們成為知識產權相關訴訟對象的風險亦可能增大。第三方可能聲稱我們的產品或活動侵犯、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其商標、版權、商業機密、專有技術、專利或其他專有權利。針對該等指控及訴訟進行辯護可能成本高昂、耗時較長、分散管理層對我們業務運營的注意力及推遲產品上市。此外，倘我們被發現侵犯、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第三方的商標、版權、商業機密、專有技術、專利或其他專有權利，我們或須賠付巨額損失，或面臨禁止我們銷售若干產品或促使我們承擔其他責任的命令、判決或行政處罰。此外，任何有關侵犯他人知識產權的指控（即使毫無根據）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抹黑我們的品牌形象。此外，我們使用陷入爭議的知識產權時可能會受到限制，而這可能干擾我們的運營。發生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靠第三方供應商向我們供應產品，而這會給我們的業務帶來風險。

我們依賴第三方工廠生產產品。倘我們失去與任何主要工廠的合作關係，或任何主要工廠無法正常運作（即便是暫時的），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負面影響。儘管我們相信，我們有能力於必要時替換有關工廠，但任何有關行動可能耗時且成本高昂。我們在以類似條款與新工廠建立關係來生產質量匹配的產品方面可能面臨挑戰。由於我們現有工廠可能產能不足，我們亦可能須物色其他工廠以應對我們產品不斷增加的需求。此外，我們的工廠須遵守中國的各項法律法規，其中包括環境保護、健康及安全相關法律。任何違規、不合規行為或與該等法律法規有關的問題均可能中斷其生產活動。大部分訂購產品如無法交付，或我們無法及時找到替代工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產品質量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要求第三方工廠按照我們的質量控制程序及指示生產產品。然而，我們可能無法有效控制有關工廠是否嚴格遵守我們的質量控制程序及指示，且我們可能無法立即發現有關不合規行為，或根本無法發現。第三方工廠的任何違法或違反政策的行為可能使我們面臨產品責任索賠、行政處罰、沒收或銷毀若干產品或其他法律後果。倘生產及銷售瑕疵產品，可能導致品牌聲譽受損、產品召回、消費者訴訟等後果，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面臨與銷售外採產品相關的各種風險，該等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銷售外採產品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54.5百萬元、人民幣928.0百萬元及人民幣1,511.1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潮玩產品銷售收入的46.4%、50.9%及43.3%。我們面臨與銷售外採產品相關的各種風險，該等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通常不能將未售出的外採產品退回給供應商，若該等產品未能達到銷售預期，則可能導致庫存過多及減值。儘管我們於銷售前對外採產品進行質量檢測，我們無法保證所有產品均無缺陷，而這可能導致產品責任索賠、產品召回或聲譽受損。此外，任何產品缺陷、質量問題或負面消費者體驗均可能損害我們的品牌聲譽並降低客戶信任，即使缺陷問題由第三方供應商而非我們自身營運所造成。此外，我們就缺陷產品向供應商追責的能力可能會受到合約條款、供應商償付能力或執行難度的限制。若我們無法有效管理該等風險，我們的收入、盈利能力及增長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倘出現產品責任問題、產品召回或人身傷害問題，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形象，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潮玩產品可能存在缺陷、遭到污染、貼錯標籤或被召回，可能會導致人身傷害並使我們面臨產品責任索賠。成功索賠可能會導致重大損失，而我們的保險範圍或供應商賠償可能不足以涵蓋所有責任。此外，我們提供該等產品可能使我們承擔與消費者保護法相關的責任。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的規定，經營者必須保證其銷售的商品符合人身安全的要求，向消費者提供真實的商品信息，並保證商品的質量、功能、用途及有效期。經營者未遵守《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的，則將承擔退還貨款、更換商品、修理、停止損害、賠償、恢復名譽等民事責任；造成人身傷害或者情節嚴重的，則將承擔刑事處罰。即使責任歸咎於供應商或製造商，但試圖對供應商或製造商行使我們的權利可能代價高昂、耗費時間或徒勞無功。此外，有關產品質量問題或產品責任或人身傷害索償的政府調查或其他監管措施以及負面輿論（即使未能成功進行或未被充分追究）均可能產生大量與我們產品及業務

風險因素

有關的負面輿論，這將對我們的聲譽、品牌、業務、前景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而且該等影響可能會長期存在。此外，任何自願或強制性的產品召回都可能產生巨額成本，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和運營產生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庫存，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流動性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根據對各種產品的需求預測作出採購決定及管理庫存。然而，於訂購存貨到我們擬出售產品期間，產品需求可能會發生重大變化。需求可能會受到季節性因素、新品發佈、產品週期及定價變動、產品缺陷、消費者支出模式變化、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品味變化及其他因素的影響，因此消費者可能不會訂購我們預期數量的產品。此外，當我們開始銷售新品時，我們可能無法準確預測需求。採購若干類型的存貨可能需要較長的交貨時間及大額預付款項，而該等款項可能無法退還。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128.1百萬元、人民幣227.4百萬元及人民幣461.4百萬元。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為38.1天、50.5天及51.6天。任何對我們業務策略的調整均可能影響我們的周轉天數。此外，由於我們計劃繼續擴大產品供應，我們預計庫存產品會增加，這將使我們更難有效地管理庫存，並將對我們的倉儲系統施加更大壓力。

倘我們無法有效地管理庫存，我們可能會面臨更高的存貨滯銷、存貨價值下降以及大量存貨減值或撇銷的風險。為降低庫存水平，我們可能會推出促銷活動。若未能有效降低庫存水平，我們可能需要投入大量資本資源，從而使我們無法將該等資金用於其他重要用途。任何上述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另一方面，倘我們低估產品需求，或倘我們的供應商未能及時提供優質產品，我們可能會面臨庫存短缺，而這可能導致錯過銷售機會、品牌忠誠度下降及收入損失，其中任何一種情況均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及聲譽。

我們面臨與產品倉儲及運輸有關的若干風險。

我們經營位於肇慶及瀋陽的物流中心。物流中心的任何重大中斷（無論是由於自然災害、公共衛生事件、勞工短缺、火災或其他原因，或儲存條件發生任何意料之外的不利變動）均可能造成運營中斷、產品交付延遲，甚至產品毀壞。儘管我們為存貨損

風 險 因 素

失及損壞投購保險，但投保範圍未必足夠，且任何延遲交付可能無法獲得賠償。長期的業務中斷亦可能導致銷量流失。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亦委聘獨立第三方物流服務提供商，將我們的產品從工廠運送至物流中心，並從物流中心運送至客戶。我們對第三方物流提供商的依賴可能使我們面臨潛在的服務中斷或效率低下的風險。若該等提供商因經營問題、財務困難或其他不可預見情況而未能履行其服務責任，則可能影響我們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及時向客戶或消費者交付產品的能力，而這可能導致產品銷量下降及收入損失。此外，物流服務提供商對我們的產品處理不當亦可能導致產品損壞，進而可能導致產品責任或索賠，並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及聲譽。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尚未償還的應收經銷商及TOP TOY合夥人款項。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短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28.6百萬元、人民幣334.3百萬元及人民幣484.0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匯總財務狀況表若干關鍵項目的討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於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對我們的信貸風險敞口進行減值評估。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23。倘發生違約及我們的信貸風險敞口增加，我們可能會產生減值虧損，且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就合約負債履行責任，我們的現金或流動性狀況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

我們的流動合約負債主要包括從客戶收取的商品採購預付款。我們通常在交付貨物前要求若干經銷商預付採購款項，這會於開始銷售訂單時產生合約負債，直至確認收入為止。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合約負債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0.0百萬元、人民幣16.0百萬元及人民幣28.6百萬元。倘我們無法向若干經銷商交付產品，我們須向經銷商退還我們收到的相應預付款項。倘我們退還收到的款項，我們的現金狀況或流動性狀況將會受到負面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第三方供應商的原材料的價格、供應和質量的不利波動可能會導致材料生產延誤或大幅增加我們的銷售成本。

我們整體業務的成功部分取決於第三方供應商能否以商業上可接受的價格及時獲得足夠數量、足夠質量的必要原材料來加工和製造我們的產品。儘管我們並無直接採購原材料，亦因此無需入賬採購成本，但必要原材料的價格、質量或供應的不利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毛利率和我們及時向市場交付產品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如果必要的原材料供應大幅減少或該等原材料的價格大幅上漲，我們的第三方供應商可能會為獲得足夠數量的原材料而產生額外成本，以維持我們的產品供應計劃。由於我們的產品採購價格上漲，我們可能不得不提高其零售價格。此外，中國的工資和勞動力成本的增加也可能導致我們的銷售成本大幅增加，從而降低我們的毛利率。上述任何情況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品牌形象、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退貨及換貨政策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已採取對消費者友好的退貨和換貨政策，使消費者能夠方便快捷地退換他們購買的產品。對於手辦和拼裝模型，我們接受對未開封產品進行退換貨，且一般僅接受對缺陷產品進行換貨。對於其他產品，我們嚴格遵守線上銷售產品七日退貨政策，根據若干條款及條件，消費者可於購買或收貨後七日內退貨。法律亦可能要求我們不時更新或修訂現有退換貨政策。該等政策改善了消費者的購物體驗，並提高消費者的忠誠度，這進而有助於我們獲得和留住消費者。然而，該等政策會令我們承擔額外的成本及費用，而我們可能無法通過增加收入來彌補。我們處理大批退貨的能力尚未被證實。如果我們的退貨和換貨政策被大量的消費者濫用，我們的成本可能會大幅增加，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如果我們修改該等政策以減少成本及開支，消費者可能會不滿，從而導致失去現有用戶或無法以理想的速度獲取新用戶，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負面影響。

如果我們不能有效地開展營銷活動，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所在的行業競爭激烈，我們已就多項旨在提高我們品牌認可度及增加我們產品銷量的不同營銷及品牌推廣工作產生開支。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的推廣及廣告開支分別為人民幣35.6百萬元、人民幣46.0百萬元

風 險 因 素

元及人民幣83.8百萬元。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品牌推廣及營銷活動將能夠獲得消費者認可或達致預期銷售水平。在極端情況下，我們透過名人代言的營銷工作可能對我們的品牌形象產生重大負面影響。例如，我們的名人代言人的任何不當行為，或我們名人代言人直接或間接牽涉的任何負面輿論，可能導致公眾對我們品牌產生負面看法，從而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負面影響。

此外，我們透過擴大線上銷售渠道（包括與第三方直播平台及與意見領袖合作）積極推廣我們的品牌及產品。由於直播推廣是實時發生的，主播可能無意間發表不當、有爭議、不道德、無禮乃至違法言論，或做出此類失當行為。該等事件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觸發負面輿論，並有可能使我們遭受行政處罰或陷入法律糾紛。公眾對我們合作的直播平台的負面看法亦可能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

此外，營銷策略在迅速演變，這要求我們持續完善及革新方法，以符合行業趨勢及消費者偏好。倘我們未能優化現有策略或實施具成本效益的營銷新方法，我們的市場份額及收入可能下降，從而對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銷售及營銷執行無果或未能達致預期結果，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損害。

我們可能會進行收購、成立合資企業或進行其他戰略投資，但可能不會成功。

為進一步拓展我們的業務及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我們可能進行戰略合作或作出戰略性投資及收購，以支持業務增長。收購存在多種風險，包括整合所收購公司的業務和人員方面的困難、分散管理層監督現有業務的注意力、執行新業務計劃、進入我們沒有或僅有有限過往經驗的市場或業務領域的困難、關鍵僱員和顧客可能流失以及難以實現我們預期的協同效應或我們預期的收入、盈利能力、生產率或其他利益水準。該等交易亦可能會(i)大大增加我們的利息支出、提高槓桿率和加大償債負擔（倘我們為支付收購或投資而產生額外債務），(ii)發行稀釋我們當前股東持股比例的股份，或(iii)產生資產減值和重組成本及其他相關開支。收購、合資和戰略性投資涉及多項其他風險，包括可能面臨被收購或被投資公司的未知負債、反壟斷相關法規項下的限制。無法保證我們的收購、合資和其他戰略性投資會成功且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依賴我們的信息系統來進行交易處理、業績總結以及業務管理。我們系統的任何故障均可能會削弱我們開展業務的能力。

我們依賴各種信息技術系統，包括由第三方供應商擁有和管理的系統，以實現我們業務高效運行，包括但不限於交易處理及管理我們的僱員、設施、物流、存貨、門店及業務運營。例如，TOP TOY門店的日常運營依賴於SAP ERP系統。如果我們不能維持與SAP ERP系統供應商的合作，我們可能無法在我們的業務運營中持續有效使用SAP ERP系統，且我們可能無法及時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來尋找任何合適的替代系統。因此，我們的業務運營、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該等技術若無法有效地執行或達到預期效果，可能會導致我們對門店層面的存貨作出錯誤判斷和管理，在該情況下，受影響門店的業務、我們的運營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另外，我們的技術系統受到電涌及斷電、設備故障、盜竊、計算機及電信故障、配置冗餘不足或無效、惡意代碼、網絡攻擊、軟件升級失敗或代碼缺陷、自然災害及人為失誤的損害或干擾。該等系統存在的設計缺陷或遭受的損害或干擾，可能需要大量資金來修理或更換、致使業務中斷、導致關鍵數據遺失或遭破壞、損害我們的聲譽，所有該等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倘未能保護個人或機密資料免受安全漏洞的影響，我們可能面臨重大聲譽、財務及法律後果，並使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到嚴重損害。

保護消費者、僱員、供應商、TOP TOY合夥人、經銷商及公司數據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該等數據的重大洩露可能會吸引大量的媒體關注，損害我們與消費者的關係以及我們的聲譽，並導致銷售損失、罰款或訴訟。於我們整個營運過程中，我們獲取、保留並傳輸消費者為購買產品或服務、報名促銷活動、參與我們的會員計劃或與我們溝通及互動而提供的若干個人信息。於此類信息收集過程中，我們採取必要步驟並努力遵守中國有關隱私及個人數據保護的法律法規。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在我們品牌下運營的所有門店（尤其是TOP TOY合夥人門店）將能夠始終完全遵守有關隱私、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的適用法律或其他法規。倘任何該等門店未能遵守適用法律法規，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使我們被採取監管措施或面臨第三方索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未能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可能產生額外的成本並可能中斷我們的業務。

風 險 因 素

此外，我們營運的若干方面依託於機密資料在公共網絡上的安全傳輸。倘我們或與我們有商業往來的企業的數據安全系統遭入侵，導致機密資料被未經授權或不當的人員訪問、獲取、損壞或使用，則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使我們面臨監管措施以及來自消費者、金融機構、支付卡協會及其他人士的索賠，而任何此類情況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安全漏洞可能需要我們在有關信息系統安全方面的投入大量額外資源，進而擾亂我們的業務。

隨著我們實施電商計劃，我們於公共網絡上安全存儲及安全傳輸個人信息或機密信息方面面臨更高風險。我們不時通過自營電商渠道收集、儲存及處理部分消費者個人信息，以出售我們的產品或提供服務，我們在履行訂單的過程中，亦收到消費者通過第三方電商渠道下達的訂單及作出的付款相關信息。我們產品的線上支付通過第三方線上支付服務結算。我們亦與簽約的第三方快遞公司分享消費者的若干個人信息，如其姓名、地址及電話號碼。此外，我們已積累大量數據，涵蓋(其中包括)消費者的瀏覽及消費行為信息、產品製造及銷售信息、倉儲及經銷信息、消費者服務信息。維持我們技術系統中機密資料存儲及傳輸的完全安全，對於保持我們營運效率及消費者信心以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標準至關重要。

技術的進步、黑客的技術手段、數據的不當使用或共享、密碼學領域的新發現或其他事件或發展，都可能導致我們用來保護機密信息的技術遭到入侵或破壞。我們的安全措施可能會因外部相關方的行為、僱員錯誤、瀆職或其他原因而遭到破壞，因此未經授權的一方可能會獲得訪問我們數據系統的權限並盜用業務和個人信息。由於為獲得未經授權訪問權、禁用或降級服務或破壞系統所採用的技術頻繁更改，可能不會立即產生入侵跡象，我們可能無法預測該等技術或實施充分的預防措施。任何此類違規或未經授權的訪問行為均可能引發重大的法律和財務風險，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有關信息安全和隱私的監管環境要求亦日益嚴苛，且頻繁出台不斷變化的新要求。例如，於2021年12月28日，國家網信辦及其他12個中國監管部門聯合發佈《網絡安全審查辦法》，該辦法要求(i)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採購網絡產品和服務，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或(ii)網絡平台運營者開展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或(iii)擁有超過一百萬用戶個人信息且擬於境外上市的網絡平台運營者，均須

風 險 因 素

接受網絡安全審查。就第(i)及第(ii)項而言，我們尚未獲中國相關主管部門認定為「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且本次[編纂]並不構成經修訂《網絡安全審查辦法》項下的「境外上市」。就第(iii)項而言，我們認為，鑒於我們僅收集提供產品及服務所需的用戶數據，該等數據概無被視為中國相關法規項下若經篡改、毀損、洩露、非法獲取或非法使用則可能危及國家安全及公共利益的「重要數據」，我們對雲服務提供商存儲的數據進行處理不影響亦不可能影響國家安全。此外，我們並無接獲任何相關主管部門任何表明我們的數據處理活動可能危及國家安全的通知或就此受到其調查或處罰，亦無接獲相關主管部門要求我們開展網絡安全審查的通知。因此，我們認為，我們毋須接受國家網信辦的網絡安全審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被國內任何關鍵信息基礎設施保護工作部門告知或確定將我們作為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國務院於2024年9月24日公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或《網絡數據條例》)，該條例於2025年1月1日起生效。《網絡數據條例》重申並進一步載明有關個人信息、重要數據、跨境數據傳輸、網絡平台服務及數據安全的法律規定。預計網絡安全法律法規的實施力度將會加強，我們的業務將會繼續擴大，我們無法排除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被視為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或「網絡平台運營者」的可能性。如果發生這種情況，我們將會被要求遵循網絡安全審查程序。除有關數據隱私和網絡安全的法律、法規及其他適用規則外，行業協會可能會提出新的及不同的隱私標準。

我們一直在評估與網絡安全、隱私、數據保護及信息安全有關的法律、法規及政策對我們當前商業實踐的潛在影響。我們並未出現任何重大違反任何網絡安全措施的情況，我們亦未受到來自國家網信辦的任何處罰、罰款、停業或調查。然而，由於在有關網絡安全、隱私、數據保護及信息安全的法律、法規及政策的詮釋和執行方面，以及該等法律、法規及政策將如何付諸實踐方面仍然存在不確定性，故未能或被認為未能準確解讀該等法律、法規或政策，均可能導致政府部門、用戶、消費者或其他人針對我們進行調查及提起其他訴訟程序或採取其他行動，例如警告、罰款、處罰、責令整改、移動應用程序暫停服務、將移動應用程序從相關應用商店下架及／或其他制裁措施，同時亦可能引發負面輿論，並造成聲譽受損，這可能導致我們失去客戶和業務合作夥伴，並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香港頒佈有數據安全相關法

風 險 因 素

律法規（如《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非應邀電子訊息規例》），規定了在香港採集及處理個人數據所涉及的義務。此外，香港日後可能頒佈或制定與數據安全相關的新法律或法規，該等新法律及法規亦可能對我們在香港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在業務運營過程中可能不時受到法律訴訟的約束。董事、管理層、股東、僱員及業務合作夥伴亦可能不時受到法律訴訟的約束，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不時受到與我們在中國境內外的業務運營有關的指控，並可能成為與我們在中國境內外的業務運營有關的法律申索和監管程序中的當事方，例如我們與TOP TOY合夥人、經銷商、次級經銷商、供應商、業主或其他第三方的合作，與我們僱員的勞動糾紛、知識產權侵權申索、產品缺陷申索和侵權申索等。該等指控、申索及法律程序可能由第三方提出，包括消費者、供應商、僱員、業務合作夥伴、政府或監管部門、競爭對手或其他第三方。該等申索可能會分散管理層的時間，將管理層的注意力從業務轉移出來，並導致我們承擔調查和抗辯的巨大成本，無論申索的是非曲直如何。此外，可能出現與訴訟相關的負面報道，從而降低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接受度，無論該等指控是否有根據或者我們最終是否被認定負有法律責任。此外，董事、管理層、股東及僱員可能不時面臨訴訟、監管調查、法律程序及／或負面報道，或以其他方式面臨與商業、勞工、就業、證券或其他事項相關的潛在法律責任和費用。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因此，訴訟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流動資金造成不利影響。2022年8月，針對名創優品及其部分高管與董事（包括本公司一名於該時期同時擔任名創優品董事的非執行董事，統稱「被告」）提起一項推定聯邦證券集體訴訟，指控被告在名創優品的公開披露文件中，就名創優品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作出誤導性陳述或存在遺漏，包括（其中包括）名創優品集團的加盟模式及盈利能力。被告方提出駁回訴訟動議，法院於2024年2月予以批准。原告隨後申請法院重新審理該裁決，遭法院駁回。原告繼而提交進一步修正後的訴狀，被告就此再次提出駁回動議。各方已於2025年10月17日完成案情陳述，目前正等待法院裁決。

缺少適用於我們業務的必要批准、執照、許可或備案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相關法律法規，我們經營業務須持有各種批准、執照、許可和備案，包括但不限於營業執照、商業特許經營備案及消防安全檢查。為

風 險 因 素

於我們經營門店所在的承租物業進行建築及裝修工作，我們可能須根據投資金額及物業面積，取得更多執照或完成進一步備案或登記，包括但不限於，獲取施工許可證、進行工程竣工驗收備案及辦結必要的消防安全審查及備案手續。

由於我們不斷擴大業務運營，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政府機構日後可能要求我們取得更多執照或許可，或規定更嚴厲的監管要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取得有關執照或許可或者滿足所有監管要求，或者根本無法取得有關執照或許可或者滿足所有監管要求，亦無法保證日後不會發生違規情況或涉嫌違規情況，致使我們遭受政府調查、罰款及其他法律或行政制裁。倘我們未能遵守適用法規或及時維持及重續相關執照或許可，我們可能被處以罰款，或者被強制結束或暫停我們部分或全部營業，任何此類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為及代表我們僱員繳納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僱主應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費。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根據中國適用法律為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社會保險供款差額分別為人民幣1.2百萬元、人民幣2.4百萬元及人民幣6.9百萬元。誠如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倘我們未按規定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當地社會保險機構或會要求我們在規定期限內繳納欠繳款項，並自欠繳之日起加收相當於逾期繳款0.05%的滯納金。倘在規定期限內仍未繳付款項，主管部門或會再處以欠繳款項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倘當地相關主管部門要求我們繳納欠繳金額並加收滯納金或罰款，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於2025年9月1日，《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勞動爭議案件適用法律問題的解釋（二）》生效。中國法律顧問認為，上述司法解釋並無擴大我們面臨額外行政處罰的風險，亦無廢除任何有關社會保險的現行法律及法規。我們並無因未足額繳納員工社會保險計劃供款而被主管部門處以任何罰款或處罰或被責令改正。此外，我們並無接獲相關主管部門就員工社會保險供款相關投訴發出的通知。因此，董事認為，該解釋不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財務表現及合規情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此外，僱主須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為僱員繳存住房公積金。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根據適用中國法律為僱員足額繳存住房公積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住房公積金供款差額分別為人民幣212千元、人民幣13千元及人民幣124千元。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倘我們未按規定足額繳存住房公積金，則住房公積金管理部門亦可能責令我們在規定時限內繳付欠繳金額。倘未能於有關時限內完成繳付，則可向中國法院申請進行強制執行。儘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未因僱員的住房公積金供款不足而被主管部門處以任何罰款或處罰或被責令改正，倘相關地方部門要求我們繳納欠繳款項，並對我們處以滯納金或罰款，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其中一家附屬公司已委聘第三方代理機構為若干僱員繳納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根據該等第三方代理機構與我們相關附屬公司訂立的協議，該等第三方代理機構有義務為我們相關僱員繳納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發生該等第三方代理機構未繳納社會保險費或住房公積金的重重大事故。然而，倘該等代理機構未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為我們僱員並代表我們僱員繳納社會保險費或住房公積金，當地社會保險機構及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可能會以我們未履行繳納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的僱主相關義務為由對我們處以罰款，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現有租賃意外終止、未能重續現有場地租賃或未能按可接受條款重續有關租賃，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TOP TOY門店（包括TOP TOY合夥人門店及代理門店）設於租賃場地。因此，我們可能因應出租人要求或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原因而面臨意外提前終止租賃的風險，倘我們未能按可接受條款物色到合適的替代場地以及時搬遷，則可能導致門店關閉。

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TOP TOY合夥人或經銷商將始終完全能夠重續該等租賃協議，或不會產生大量額外成本或不會面臨租賃成本增加。倘以大幅提高的租金重續租賃協議或出租人目前授出的現有優惠條款不予延期，則我們的業務及

風 險 因 素

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TOP TOY門店的任何閉店或搬遷事宜均可能令我們或我們的特許經營合作夥伴產生額外成本，其中包括與失去現有消費者相關的成本。

我們的承租物業權益可能存在缺陷，且我們對若干物業的承租可能會受到質疑。

目前，我們在中國承租了若干物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承租的19項物業（主要用作門店、辦公室及倉庫）的出租人尚未向我們提供不動產權證書副本。我們的租約可能會受到影響，我們可能須騰空相關物業並遷移我們的門店及辦公室。在該情況下，我們在該等物業的經營可能會受到損害，且我們可能無法就相關損失獲出租人充分賠償。我們將品牌門店、辦公室或倉庫遷至其他合適地點亦將產生額外成本，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此外，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租賃協議一般均須在當地土地及房地產管理部門備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中國的68處承租物業的租賃協議並未向相關中國政府部門備案。雖然未備案本身不會使租約無效，但倘我們於收到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的通知後未能於規定的時間內糾正該等違規行為，我們可能會受到罰款。每份未備案租約的罰款為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不等，由相關部門酌情決定。倘我們因未能備案租賃協議而被處以罰款，我們可能無法於出租人處收回該等損失。

我們的保險範圍可能有限，這可能使我們面臨巨額成本。

我們持有若干保單，以防止與我們的業務和運營相關的各種風險和意外事件，如涵蓋庫存和倉庫的財產保險。此外，我們為僱員提供養老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醫療保險等社會保障保險。我們亦為若干被我們派往海外國家僱員提供意外險。然而，中國保險公司目前提供的業務相關保險產品有限。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保險範圍足以防止我們遭受任何損失，或我們能夠及時根據現有保單成功索賠損失，甚或完全無法索賠。倘若我們遭受任何非保單涵蓋範圍內的損失，或賠償金額大大少於實際損失，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的資金，但可能無法以我們可接受的條款獲得融資，甚或根本無法獲得融資。

我們認為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經營所得預期現金流將足以滿足我們未來至少12個月一般公司用途的當前和預期需求。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33.4百萬元、人民幣71.9百萬元及人民幣391.8百萬元。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57.0百萬元、人民幣333.9百萬元及人民幣474.9百萬元。然而，倘我們遇到業務狀況變化或其他發展，我們在未來可能需要額外的現金資源。倘我們發現並希望尋求投資、收購、資本開支或類似行動的機會，我們在未來也可能需要額外的現金資源。倘我們將來確定我們的現金需求超過我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金額，我們可能會尋求發行股本或股本掛鉤證券或獲得債務融資。發行及出售額外股本將進一步稀釋股東的股權。負債的產生將導致固定債務增加，並可能導致限制我們業務的經營契約。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以我們可以接受的金額或條款獲得融資，甚或根本無法獲得融資。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淨流動負債及負債淨額，並產生淨虧損。我們能否實現或維持盈利並不確定。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錄得淨流動負債人民幣218.1百萬元、人民幣216.4百萬元及人民幣278.6百萬元。此外，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錄得負債淨額人民幣114.1百萬元、人民幣73.3百萬元及人民幣2.9百萬元。我們過往產生淨虧損。我們未來或無法實現或維持盈利。我們實現盈利的能力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管理成本及開支的能力。我們擬控制成本及開支，但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達致該目標。由於我們持續投資於IP運營、銷售渠道、品牌、技術、人才及其他項目計劃，我們未來或會蒙受虧損。此外，我們實現及維持盈利的能力受多種因素的影響，其中若干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例如監管發展或行業競爭動態。隨著我們開發及推出新產品品類、在現有市場及新市場擴張，以及持續投資於我們的IP矩陣，我們未來的開支可能會增加。該等投入成本可能遠超我們的預期，且未必會實現業務收入增加或業務增長。倘我們的收入增長水平不足以匹配我們的投資及其他開支規模，則可能會妨礙我們持續實現或維持盈利的能力。倘若我們無法成功解決所遇到的該等風險及挑戰，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可能繼續根據我們的股份激勵計劃授出激勵獎勵，這可能導致股份支付開支增加。

我們認為，授予股份激勵對我們吸引及挽留主要人員及僱員的能力意義重大，且未來我們將繼續向僱員授出股份激勵。因此，我們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所涉費用可能會增加，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就我們的股份激勵計劃發行的股份將會稀釋現有股東的股權。

國際貿易政策的變化，或國際關係中緊張局勢的升級，特別是與中國有關的緊張局勢，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近期，國際關係（特別是中美關係）中緊張局勢加劇。美國政府發表多次聲明並採取若干行動，可能會導致針對中國的美國和國際貿易政策發生潛在變化。

美國政府已實施限制國際貿易及投資的政策，如關稅、出口管制、經濟或貿易制裁以及外商投資備案及審批要求。該等行動可能會對國際貿易、全球金融市場及全球經濟狀況的穩定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美國政府曾對從中國進口的若干產品加徵更高關稅，以懲罰中國的不公平貿易行為。任何有關國際貿易的政府不利政策（如資本管制或關稅）或有關美元支付及結算系統的政府不利政策均可能會影響我們的產品需求，影響我們產品的競爭地位，妨礙我們在若干國家出售商品，乃至妨礙我們參與美元支付及結算系統，從而對我們的國際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任何新關稅、立法及／或法規得到實施，或現有貿易協議經過重新談判，或（特別是）美國政府因近期中美貿易緊張局勢而採取報復性貿易行動，則有關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美國政府亦大力限制美國對中國的對外投資。於2024年10月28日，美國財政部發佈執行該項行政令的最終規則，對技術規格和執行條例其他方面提供詳細信息，自2025年1月2日起生效。該規則稱為對外投資規則。對外投資規則對美國人士與「有關國家」（目前僅限於中國）相關的實體進行的廣泛投資施加投資禁令和通知要求，該等實體從事的活動涉及：(i) 半導體及微電子，(ii) 量子信息技術，及(iii) 人工智能系統。該等實體統稱為「受管轄境外人士」。受對外投資規則約束的美國人士不得進行或被要求報告涉及受管轄境外人士的交易（該等交易被定義為「受管轄交易」），儘管對外

風 險 因 素

投資規則將某些投資排除在受管轄交易範圍之外，包括公開交易證券的投資。對外投資規則為包括我們在內的中國發行人的跨國合作、投資及融資機會帶來新的障礙和不確定性。我們認為大潮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不會被定義為對外投資規則項下的「受管轄境外人士」，因為我們不會從事「受管轄活動」（定義見對外投資規則），亦不符合對外投資規則中「受管轄境外人士」的定義。然而，我們無法保證美國財政部將持有與我們相同的觀點。倘我們被認定為「受管轄境外人士」，並且倘美國人士從事涉及收購我們股權的「受管轄交易」（定義見對外投資規則），則該等美國人士可能需要根據對外投資規則發出通知。此外，儘管美國人士收購公開交易證券（如我們的股份）將不受對外投資規則項下受管轄交易範圍的限制，但由於相關法律、法規及政策不斷發展，並且我們不能排除未來因美國財政部的不同觀點、對對外投資規則的潛在修訂或額外法規的出台而被視為受管轄境外人士的可能性，因此該規則仍可能限制我們從美國投資者處籌集資本或或有股權資本的能力。例如，於2025年2月21日，白宮發佈特朗普總統的「美國優先投資政策」備忘錄，概述激勵美國盟友和夥伴投資的多項舉措，同時限制涉及包括中國在內的「外國對手」的投資。除其他事項外，該政策旨在擴大美國對外投資法規涵蓋的行業領域，並通過實施制裁來補充對外投資限制。截至本文件日期，美國優先投資政策下擬議的變更尚未實施，儘管擬議的限制可能會進一步加深包括我們在內的中國發行人的跨境合作、投資和融資機會的不確定性。如果我們籌集此類資金的能力受到重大負面影響，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並且我們的股份價值可能會大幅下降。我們的董事認為，基於以下理由，我們並無且預期不會受到中美關稅、出口管制法規或制裁的重大不利影響：(i)我們並無於美國經營任何實體門店，且對美國市場的銷售額並不重大，(ii)我們的供應鏈及採購策略並不依賴受美國出口管制或制裁規限的路線或零部件，(iii)我們已建立一套成熟流程，持續監控中美監管環境的最新動態，及(iv)我們維持充足的現金資源及財務靈活性，這為應對因貿易緊張局勢加劇導致的潛在額外成本提供緩衝空間。

除中美之間的貿易緊張局勢之外，近年來，美國政府通過取消香港的特殊貿易地位和進一步制裁部分中國公司，加劇中美之間的緊張關係。我們審查我們的供應商關係，並努力遵守可能會影響我們的任何新法律。然而，由於我們對供應商或其他商

風 險 因 素

業夥伴沒有控制權，因此無法保證我們能夠識別他們進行的所有活動。如果我們發現我們的任何供應商有任何潛在不合規行為，我們可能不得不以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物色合資格的替代供應商並與之建立關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物色到相關供應商並與之建立關係。在極端情況下，我們可能會受到負面報道甚至是監管行動的影響，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和品牌形象、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負面影響，並可能對我們普通股或者股份的價格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受到反腐敗、反賄賂、反洗錢、金融及經濟制裁以及類似法律的約束，違反該等法律可能會使我們面臨行政、民事及刑事罰款及處罰、附帶後果、補救措施及法律費用，所有上述結果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在我們開展活動的各個司法管轄區中，我們可能會受到反腐敗、反賄賂、反洗錢、金融及經濟制裁以及類似法律法規的約束。任何不遵從反腐敗、反賄賂、反洗錢或金融及經濟制裁法律的行為，可能導致我們面臨舉報投訴、媒體的負面報道、調查以及嚴厲的行政、民事及刑事制裁、附帶後果、補救措施及法律費用，所有該等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向不同國家及地區出售我們的產品。我們在其中進行貿易或經營或日後可能進行貿易或經營的若干國家、地區或個別交易對手，可能是或已成為一個或多個的國家經濟制裁的對象，該等國家可能對我們全部或部分業務具有司法管轄權。我們無法保證能夠成功遵守該等類型的法律。

任何違反經濟制裁的行為，甚至是被指控或疑似違規行為，都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導致金融機構或其他交易方拒絕與我們有業務往來。此外，未來經濟制裁法律的變化也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和股份的[編纂]產生不利影響。

自然災害和異常天氣狀況、停電、流行病爆發、恐怖行為、全球政治事件和其他嚴重的災難性事件可能會擾亂業務並導致銷售額下降，及在其他方面對我們的財務表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容易受到流行病的侵襲。例如，在新冠疫情最嚴重時期，我們的業務曾遭受重大中斷。除流行病的影響外，自然災害，如火災、地震、颶風、洪水、龍捲風、異常天氣狀況、停電、其他流行病爆發、恐怖行為或破壞性全球政治事件或類似的破壞

風 險 因 素

性事件等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和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異常或嚴重的天氣狀況可能會影響消費者的購物模式，這可能導致銷售額損失或超出預期的降價幅度，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該等事件可能導致服務器中斷、故障、系統故障、技術平台故障或互聯網故障，從而導致數據丟失、損壞或軟硬件故障，並對我們運營平台和銷售產品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該等事件還可能導致燃料（或其他能源）價格上漲或燃料短缺，新店延遲開張，市場暫時性勞動力短缺，部分國內外供應商產品供應暫時或長期中斷，暫時中斷貨物運往海外，將貨物交付至倉庫或門店延遲或運輸成本增加，消費者因該等事件無法直接到達或前往門店，門店產品供應的暫時減少及我們的公用事業服務或我們的信息系統中斷。倘該等事件導致重大財產損失或其他可承保損害，也可能產生保險成本增加等間接後果。倘該等事件導致一家或多家門店或我們的行政辦公室關閉或影響我們的一家或多家主要供應商，我們的運營和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與於我們運營所在國家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

政府對我們各國家業務運營的監督及監管可能導致我們的運營及我們股份的價值產生重大變動。

我們須遵守我們運營所在國家規管玩具行業的法律、法規及政策。該行業的監管制度一直在不斷發展，亦不時出台新的法律、法規及其他監管措施。我們主要在中國內地開展業務，且後續拓展至其他國家和地區。中國及其他國家的政府對我們的業務活動進行監管監督，並可能在政府認為適當的情況下干預或影響我們的運營，以推進監管和社會目標以及政策立場。儘管我們密切關注相關法律法規的變動，並已採取措施確保我們持續合規，監管制度的變動仍可能會在很多方面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在推出新產品或擴張至新國家時可能面臨合規成本增加及運營挑戰增多。我們取得必要監管批准的過程可能會變得更加困難，以及我們的銷售及營銷活動可能在範圍、內容及形式方面受到新限制。任何未能遵守適用法規的行為均可能使我們面臨法律責任，需要投入大量資源以解決合規不足之處，並分散管理層對核心業務運營的關注。我們向新國家的擴張亦受制於政府部門採取的影響該等新國家貿易及外商投資的其他限制性舉措，包括徵收出口關稅及海關關稅、實施影響市場競爭動態的政府政策及限制外資持股比例等相關措施。

風 險 因 素

例如，於2023年6月8日，國家市場監管總局頒佈盲盒指引。該等指引對盲盒經營者提出嚴格的新要求，包括強制性明碼標價和全面的產品信息披露。我們以不同形式（包括以盲盒形式）提供產品。我們須公開披露商品名稱、商品種類、商品規格、各個盲盒內可能包含的商品和對應的商品價值區間、透過線上線下方式購買的商品的抽取規則、獲得特定模型的具體概率，以及限量商品的確切數量等詳細數據。該等指引亦禁止盲盒經營者向未滿8週歲未成年人銷售盲盒，而向8週歲或以上未成年人銷售盲盒時，須取得監護人的明確同意。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未能遵守該等要求可能會導致我們被處以巨額罰款、面臨被指控欺詐營銷或侵犯消費者權益的消費者訴訟以及受到行政處罰。

全球經濟、政治或社會狀況或我們運營所在國家政府政策的變更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絕大部分業務位於中國。因此，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在很大程度上受到中國整體政治、經濟及社會狀況乃至中國整體經濟持續增長的影響。我們運營所在行業對整體經濟變化高度敏感。中國經濟狀況、中國政府政策或中國法律法規的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對中國整體經濟增長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該等發展態勢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導致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減少，並對我們的競爭地位造成不利影響。

全球宏觀經濟環境亦面臨挑戰。歷來，流行病對全球經濟造成重大的下行壓力。地緣政治緊張局勢與衝突、能源危機、通脹風險、加息、金融體系不穩定以及美聯儲的貨幣政策收緊，亦對全球經濟帶來新的挑戰和不確定性。該等挑戰和不確定性是否將得到控制或解決尚不明朗，其對全球政治經濟形勢的長期影響亦不明確。任何全球及中國經濟的長期放緩均可能會減少對我們產品及服務的需求，並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所經營的特定地理市場中，其法律體系內在的不確定性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

我們在某些地理市場的法律體系中面臨若干不確定性。近期頒佈的法律法規可能無法充分涵蓋該等市場經濟活動的所有方面。特別是，這些法律法規的解釋及執行取決於未來的實施情況，且部分法律法規對我們業務的適用性尚未明確。由於地方行

風 險 因 素

政及司法機關有權解釋及實施法律條文及合約條款，因此在許多我們運營的地理市場中，難以評估行政及司法程序的結果以及我們所能獲得的法律保障水平。地方法院可能有拒絕執行外國裁決或仲裁裁決的自由裁量權。這些不確定性可能影響我們對法律要求相關性的判斷以及我們執行合約權利或申索的能力。此外，監管不確定性可能會被一些不正當或無理的法律訴訟、針對第三方行為的申索或威脅所利用，企圖向我們索取款項或利益。

我們運營所在地理市場及其他地區可能會通過或解釋適用若干對我們業務及運營產生影響的法律法規。對我們運營所在行業的審查及監管可能會進一步加強，我們可能需要投入額外的法律及其他資源以應對這些監管要求。我們運營所在地理市場的現行法律法規的變化或新法律法規的實施可能減緩我們營運所在行業的增長，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影響。

我們可能依賴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支付的股息及其他股權分派以滿足我們的任何現金及融資需求，如果我們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或香港附屬公司向我們付款的能力受到任何限制，可能對我們開展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大潮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是一家開曼群島控股公司，我們的業務主要通過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進行。閣下購買股份即為購買我們開曼群島控股公司的權益，而非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權益。除若干特定行業外，中國內地的現行法律及法規並不禁止外商直接投資中國內地的公司。然而，倘該控股公司架構將受到中國監管機構質疑或未獲其批准，我們的業務運營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且股份價值可能大幅下跌或變得一文不值。我們是一家控股公司，可能須依賴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支付的股息及其他股權分派來滿足我們的現金及融資需求，包括向股東支付股息及其他現金分派和償還我們可能產生的任何債務所需的資金。現行中國內地法規僅允許我們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於滿足有關法定條件及程序（如有）後，自其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釐定的累計除稅後利潤中向我們支付股息。此外，當我們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分配當年度稅後利潤時，該附屬公司須從其當年累積利潤（如有）中提撥至少10%作為特定儲備基金，直至提撥總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此外，倘若我們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日後產生名下債務，則此類債務文件可能會限制彼等向我們支付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的能力。倘若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或香港附屬公司向我們支付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的能力受到任何限

風 險 因 素

制，可能對我們發展業務、進行可能對我們業務有利的投資或收購、支付股息或以其他方式為業務提供資金及開展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限制。由於該等限制，如果業務現金存放於中國內地實體，則有關資金可能不得用於為業務撥資，或在中國內地境外作其他用途，此乃由於中國政府對我們或我們中國內地附屬公司轉移現金的能力作出干預或實施限制及規限。中國政府在中國內地施加的該等限制及規限不適用於香港或我們香港附屬公司的現金轉入和轉出。若適用於中國內地的法律未來適用於香港實體及企業，則存放於香港或我們香港附屬公司的資金可能不得用於為業務撥資，或在香港境外地區作其他用途。

為應對2016年第四季度持續的資本流出和人民幣兌美元貶值，中國人民銀行和國家外匯管理局在隨後的幾個月裡實施一系列資本監管措施，包括對中國公司為境外收購、股息支付和股東貸款償還匯出外幣實施更嚴格的審查程序。中國政府可能會繼續加強其資本監管措施，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及其他分派日後可能面臨更嚴格的審查。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支付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的能力受到任何限制可能對我們增長、進行可能對我們業務有利的投資或收購、支付股息或為業務提供資金及開展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限制。

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閣下的[編纂]價值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人民幣兌換為包括港元在內的外幣，乃按照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匯率進行。人民幣兌港元或其他貨幣的匯率時常大幅波動且難以預測。人民幣兌換為港元及其他貨幣的價值受中國政治和經濟狀況以及中國外匯政策等因素之變動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日後人民幣兌港元或其他貨幣不會大幅升值或貶值。我們難以預測市場力量或中國政府政策日後對人民幣兌港元或其他貨幣的匯率的影響。

人民幣的任何大幅升值或貶值都可能對我們的收入、盈利和財務狀況，以及我們以外幣計值的股份的價值和任何應付股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例如，倘若我們需將我們收到的港元兌換為人民幣以支付經營開支，人民幣兌港元升值將對我們兌換所得的人民幣金額有不利影響。相反，人民幣兌港元大幅貶值將大幅減少以港元計值的盈利，從而可能會對股份的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在中國，可用於降低匯率波動風險的對沖手段非常有限。儘管我們日後可能決定訂立更多對沖交易，惟可供使用的對沖及其效用可能有限及我們未必能充分對沖風險，或可能完全無法對沖風險。此外，我們的匯兌損失可能被中國外匯管理法規（其限制我們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的能力）擴大。因此，匯率波動或會對閣下的[編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內地有關境外控股公司向中國內地實體提供貸款及進行直接投資的法規以及政府對貨幣兌換的管理可能延遲或阻止我們將境外[編纂][編纂]用於向我們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提供貸款或額外資本出資，這可能對我們的流動性以及我們為業務撥資及擴大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是一家通過中國附屬公司在中國開展業務的境外控股公司。在獲得政府部門批准的情況下，我們可在批准的限額範圍內向中國附屬公司提供貸款或對在中國的外商獨資附屬公司追加出資。向在中國的外商獨資附屬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被視為外商投資企業）提供任何貸款均須遵守中國法規及進行外匯貸款登記。例如，我們向中國外商獨資附屬公司提供用於營運活動資金的貸款不得超過相關中國法律規定的法定限額，且有關貸款須在國家外匯管理局的地方機構登記或在國家外匯管理局的信息系統備案。此外，我們提供予中國附屬公司的任何中長期貸款亦須於國家發改委登記。

我們亦可能決定通過出資的方式向在中國的外商獨資附屬公司提供資金。該等注資須完成市場監管主管部門的登記程序。國家外匯管理局已發佈《關於改革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結匯管理方式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19號文」），自2015年6月1日起生效。國家外匯管理局19號文允許以外匯資本金結匯所得人民幣在中國進行股權投資，前提是相關用途須屬於外商投資企業的經營範圍，並視為外商投資企業的再投資。此外，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9年10月23日發佈《關於進一步促進跨境貿易投資便利化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28號文」），據此所有外商投資企業均可依法使用資本金在中國進行股權投資。由於相關政府機構在解釋該規定方面擁有廣泛的裁量權，因此尚不明確國家外匯管理局會否允許該等資本金實際用於中國的股權投資。

鑒於中國法規對境外控股公司向中國實體提供貸款及進行直接投資實行多項規定，就日後向中國附屬公司提供貸款或日後向在中國的外商獨資附屬公司出資而言，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能夠及時完成必要的政府登記或外商投資信息申報，甚至可能無

風 險 因 素

法完成相關登記或申報。因此，我們能否在必要時向中國附屬公司提供及時財務支持存在不確定性。倘若我們未能完成該等登記或備案，我們使用外幣（包括所收取[編纂][編纂]）的能力以及對中國業務進行資本化或以其他方式為中國業務提供資金的能力或會受到負面影響，這可能對我們的流動性及籌資和擴展業務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政府對貨幣兌換的管理可能限制我們有效利用現金收入的能力並影響閣下的[編纂]價值。

中國政府對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實施管理措施，在若干情況下將外匯匯出中國亦受到管制。我們幾乎所有收入均以人民幣計值。根據我們目前的企業架構，我們於開曼群島的公司依賴來自中國附屬公司支付的股息付款以滿足我們可能出現的任何現金及融資需求。根據現行中國外匯法規，經常項目付款（例如利潤分派以及貿易及服務相關外匯交易）可在遵守若干程序規定的情況下以外幣支付，而毋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因此，我們在中國的外商獨資附屬公司能以外幣向我們支付股息，而毋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事先批准，惟條件是向中國境外匯出該等股息須符合中國外匯監管的若干程序，如身為中國居民的股東或企業股東的最終股東須進行境外投資登記。然而，倘若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並匯出中國以支付資本性支出（例如償還以外幣計值的貸款），則須經政府主管部門或指定銀行批准或登記。中國政府日後亦可能酌情限制經常賬目交易兌換外幣的權限。如果外匯管理制度使我們無法獲得足夠的外幣來滿足我們的外幣需求，我們可能無法以外幣向我們的股東派發股息。

有關中國內地居民境外投資活動的中國內地法規可能會限制我們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增加其註冊資本或向我們分配利潤的能力，或使我們或我們的中國內地居民實益擁有人須根據中國內地法律承擔責任及面臨處罰。

國家外匯管理局要求中國居民或實體在設立或控制設立用於海外投資或融資的境外實體時，必須向其或當地分局或指定銀行登記。此外，該等中國居民或實體必須在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發生若干重大事件時更新其在國家外匯管理局的登記。根據於2015

風 險 因 素

年6月1日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自2015年6月1日起，地方銀行將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審核及辦理境外直接投資外匯登記，包括首次外匯登記及變更登記。

我們致力於遵守並確保受該等法規規限的股東及實益擁有人遵守國家外匯管理局的相關規則及法規。然而，由於中國當局監管規定的實施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在該等法規規定的所有情況下，此類登記可能實際上並非總是有效。

另外，我們已經通知所有直接或間接持有我們開曼群島控股公司股份且據我們所知為中國居民的股東或實益擁有人，以令其得以在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或商務部分支機構完成登記或獲得審批。然而，我們可能無法獲悉持有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權益的所有中國居民的身份，亦無法強迫實益擁有人遵守適用的登記或審批規定。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所有身為中國居民的股東或實益擁有人已經遵守且未來將作出、獲取或更新國家外匯管理局、國家發改委和商務部法規所要求的任何適用登記或審批。倘該等股東或實益擁有人未能遵守國家外匯管理局、國家發改委和商務部法規，或我們未能修改中國附屬公司的外匯登記數據，則可能會對我們處以罰款或施加法律制裁，限制我們的境外或跨境投資活動，限制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分派或派付股息的能力，或影響我們的所有權結構，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併購規定》及若干其他中國法規針對外國投資者收購中國公司的部分情況制定複雜程序，這可能使我們在中國更難以通過收購尋求增長。

多項中國法律法規已制定程序及要求，這可能會使外國投資者在中國開展併購活動更加耗時及複雜。除《反壟斷法》本身外，還包括中國六部委於2006年通過並於2009年修訂的《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併購規定》），以及2011年頒佈的《商務部實施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安全審查制度的規定》（《安全審查規定》）。該等法律法規在若干情況下規定，外國投資者取得中國境內企業控制權而進行任何控制權變更交易，應事先向商務部進行申報。此外，《反壟斷法》規定經營者集中達到規定申報標準的，應事先向相關政府部門進行申報。此外，《安全審查規定》訂明，外國投資者進行會產生「國家防禦及安全」問題的併購及外國投資者可據此取得境內企業實際控

風 險 因 素

制權從而產生「國家安全」問題的併購，須經由商務部嚴格審查，並禁止任何意圖通過代持、協議控制安排交易等方式規避安全審查。日後，我們可能會通過收購互補性業務擴大我們的業務。在遵守相關法規規定的情況下完成相關交易可能耗時，且任何所需的審批流程（包括商務部的審批）可能延遲或限制我們完成相關交易的能力，從而可能影響我們擴大業務或維持市場份額的能力。

未能遵守有關僱員股權激勵計劃登記規定的中國法規，可能使中國計劃參與者或我們面臨罰款及其他法律或行政制裁。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2年2月發佈的《關於境內個人參與境外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身為中國公民或於中國連續居住不少於一年的非中國公民的員工、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參與境外上市公司任何股權激勵計劃，須通過一家境內合資格代理機構（可為有關境外上市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向國家外匯管理局辦理登記，並完成辦理若干其他程序，惟若干例外情況則除外。我們與身為中國公民或於中國連續居住不少於一年及於[編纂]完成後已獲授受限制股份或購股權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員工須遵守該等規定。完成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所需的時間及成本可能導致我們向中國外商獨資附屬公司額外出資的能力以及該等附屬公司向我們分派股息的能力受到限制。

停止享受任何政府補貼或徵收附加稅及附加費，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已獲得中國地方政府部門的財政補貼。財政補貼來自中國地方政府部門採取的酌情激勵措施及政策。倘法定要求未獲滿足，地方政府可以決定調整或取消該等財政補貼。停止享受該等財政補貼或徵收任何附加稅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倘若我們就中國所得稅而言被歸類為中國居民企業，該分類可能導致不利於我們及我們的非中國股東的稅務結果。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在中國境外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企業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實施條例將「實際管理機構」一詞定義為對企業的生產、經營、人員、賬務、財產等實施實質性全面控制和管理的機構。

我們認為，就中國稅收而言，我們在中國境外的實體均非中國居民企業。然而，企業的稅收居民身份須由中國稅務機構認定，且對「實際管理機構」一詞的詮釋存在不確定性。倘中國稅務機構認定，我們為就企業所得稅而言的中國居民企業，我們將就全球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並履行中國企業所得稅申報義務。此外，倘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股份所實現的收益被視為中國來源收益，則該等收益或須按10%的稅率（倘屬非中國企業）或按20%的稅率（倘屬非中國個人）繳納中國稅項，但在各種情況下，須遵守任何適用於稅收協定的規定。倘我們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尚不明確本公司的非中國股東是否能夠申索其稅務居民國家與中國之間任何稅收協定的利益。任何此類稅收都可能降低閣下於我們普通股或股份的[編纂]回報。

根據相關稅收協定，我們可能無法從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通過香港附屬公司支付給我們的股息中獲得若干利益。

我們是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因此依靠來自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及其他股權分派以滿足我們的部分流動資金需求。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10%的預扣稅稅率目前適用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外國企業投資者支付的股息，除非任何有關外國投資者的註冊所在司法管轄區與中國簽訂有關優惠稅收待遇的稅收協定。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如果香港居民企業擁有中國企業不少於25%的股權，則預扣稅稅率可降至5%。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稅收協定中「受益所有人」有關問題的公告》（於2018年4月生效），居民企業是否為可根據稅收協定申請低稅率的「受益所有人」，取決於對多項因素的整體評估，這可能給稅收協定中優惠稅收待遇的適用性帶來不確定性因素。此外，《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議待遇管理辦法》（於2020年1月生效）規定，非居民企業須自行判斷彼等是否有資格享受稅收協定項下的優惠稅收待遇，並向稅務機構提交相關報告

風 險 因 素

備案，並留存相關材料以供後續核查。根據其他相關稅務規則和法規，還存在其他享受預扣稅減稅稅率的情形。未來我們擬定將中國附屬公司產生的所有收益（如有）再投資於中國業務的運營及擴張。如果稅收政策發生變化，允許對我們的收益進行境外分派，我們將需要繳納大量預扣稅。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享受優惠稅收待遇的資格認定可能會受到相關稅務機構的質疑，且我們可能無法向相關稅務機構就中國附屬公司向香港附屬公司支付的股息完成必要的備案，亦無法享受該安排項下5%的優惠預扣稅稅率。

我們面臨中國居民企業的非中國控股公司間接轉讓中國居民企業股權的相關不確定因素。

2015年2月，國家稅務總局頒佈《關於非居民企業間接轉讓財產企業所得稅若干問題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第7號公告」）。非居民企業通過處置境外控股公司的股本權益間接轉讓應稅財產，屬「間接轉讓」的，作為轉讓方或受讓方的非居民企業或者直接擁有應稅財產的中國實體，可以向有關稅務機關申報該間接轉讓。根據「實質重於形式」原則，如果境外控股公司缺乏合理商業目的，而設立該公司的目的是減少、避免或延緩中國稅收，中國稅務機關可以無視該公司的存在。因此，這種間接轉讓產生的收益可能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受讓方或其他有義務支付轉讓款的人士有義務扣繳適用的稅款，目前中國居民企業股權轉讓的稅率為10%。於2017年10月17日，國家稅務總局發佈《關於非居民企業所得稅源泉扣繳有關問題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第37號公告」），自2017年12月1日起施行。國家稅務總局第37號公告進一步明確非居民企業所得稅扣繳的操作程序。

對於未來的私募股權融資交易、股份交換或涉及非中國居民企業投資者轉讓本公司股份的其他交易的申報和後果，我們面臨不確定性。中國稅務機關可以對該非居民企業的申報或受讓方的扣繳義務進行追繳，並要求我們中國附屬公司協助申報。因此，我們及從事此類交易的非居民企業可能面臨按照國家稅務總局第7號公告和國家稅務總局第37號公告申報納稅的風險，並且可能會被要求花費寶貴的資源來遵守該等法規，或確定我們及我們的非居民企業無須根據該等法規納稅，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在[編纂]之前，我們的股份並沒有[編纂]市場，閣下可能無法以閣下支付的價格或高於上述價格轉售我們的股份，或者根本無法轉售。

在[編纂]完成之前，我們的股份並無[編纂]市場。我們無法保證在[編纂]完成後，我們的股份會形成或維持活躍交易市場。[編纂]為本公司與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磋商而定，可能並不代表我們股份在[編纂]完成後的[編纂]價格。於[編纂]完成後，我們股份的[編纂]可能隨時跌破[編纂]。

我們股份的[編纂]可能會波動，這可能會給閣下帶來重大損失。

我們股份的[編纂]及[編纂]可能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因素而出現大幅波動，包括香港及世界其他地方證券的整體市場狀況。聯交所及其他證券市場不時經歷與任何特定公司的經營表現無關的重大[編纂]及[編纂]波動。從事類似業務的其他公司的業務及表現以及股份的[編纂]亦可能影響我們股份的[編纂]及[編纂]。除市場及行業因素外，我們股份的[編纂]及[編纂]可能因特定業務原因而大幅波動，例如我們的收入、收益、現金流量、投資、支出、監管發展、與供應商的關係變動、關鍵人員流動或活動，或競爭對手採取的行動。此外，其他於聯交所上市並在中國擁有重要業務及資產的公司的股份過往曾出現價格波動，而我們的股份可能會出現與我們表現並無直接關係的價格變動。

實際或被認為出售或可供出售的大量本公司股份，（尤其是由我們董事及控股股東出售），可能對我們股份的[編纂]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股份未來被大量出售，尤其是由我們的董事及控股股東出售，或者認為或預期會作出相關出售，可能會對我們股份在香港的[編纂]以及我們在未來以我們認為合適的時間及價格籌集股本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控股股東所持的股份須受若干禁售期的規限，禁售期自我們的股份在聯交所開始[編纂]之日起計。儘管我們目前不知道該等人士是否有意在禁售期屆滿後出售大量股份，但我們無法保證彼等將來不會出售其現在或將來可能擁有的任何股份。[此外，我們股份的若干現有股東不受禁售協議的約束。]該等股東在市場上出售股份以及

風 險 因 素

該等股份未來可供出售，可能會對我們股份的[編纂]產生負面影響。有關不受禁售協議約束的現有股東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有關我們[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

閣下的股權將遭即時大幅攤薄，並可能在未來遭到進一步攤薄。

由於我們股份的[編纂]高於我們股份在緊接[編纂]前的每股有形賬面淨值，因此[編纂]股份的買家的股權將遭即時攤薄。若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編纂]股份的買家的持股比例可能會被進一步攤薄。

若證券或行業分析師停止發表關於我們業務的研究或報告，或若彼等對我們股份的建議有不利改變，我們股份的[編纂]及[編纂]可能會下降。

我們股份的交易市場將受到行業或證券分析師所發佈關於我們業務的研究或報告的影響。若一位或多位研究我們的分析師下調對我們股份的評價，股份的[編纂]可能會下跌。若該等分析師其中一位或多位不再關注我們或不再定期發佈關於我們的報告，我們可能會在金融市場失去知名度，繼而可能導致我們股份的[編纂]或[編纂]下降。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在未來宣派及分派任何數額的股息，閣下可能須依賴我們股份的價格升值來獲得[編纂]回報。

我們目前打算保留大部分（若非全部）可用資金和任何未來收入，以撥付我們業務的發展和增長。因此，我們尚未就未來股息採用股息政策。因此，閣下不應依賴對我們股份的[編纂]作為任何未來股息收入的來源。

我們的董事會可酌情決定是否分派股息，惟須遵守開曼群島法律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若干限制，即本公司只能從利潤或股份溢價賬中派付股息，而且在任何情況下，若派付股息會導致本公司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無法支付到期債務，則不得派付股息。此外，我們的股東可以通過普通決議案宣派股息，但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數額。即使我們的董事會決定宣派及派付股息，未來股息的時間、金額及形式（若有）將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我們的資本需求及盈餘、我們從附屬公司收到的分派金額（若有）、我們的財務狀況、合約限制以及我們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因此，閣下對我們股份的[編纂]回報可能完全取決於我們股份未來的任何價格升值。我們無法保證股份會升值，甚至不能保證會維持閣下購買股份時的價格。閣下可能無法實現於我們股份的[編纂]回報，甚至可能會損失對我們股份的全部[編纂]。

風 險 因 素

我們無法保證本文件所載從各種政府出版物、市場數據提供商及其他獨立第三方來源（包括行業專家報告）獲得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的準確性或完整性。

本文件，尤其「行業概覽」一節，包含與中國泛娛樂商品行業以及全球及中國潮玩行業相關的資料及統計數據。該等資料和統計數據來自我們委託編製的或公開可得的第三方報告以及其他公開可得來源。我們相信該等資料的來源是此類資料的適當來源，並且我們在提取及複製此類資料時已採取合理的謹慎措施。然而，我們無法保證該等來源材料的質量或可靠性。該等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未經我們、聯席保薦人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各方獨立核實，亦未就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聲明。該等資料的收集方法可能存在缺陷或無效，或者發佈的資料與市場慣例之間可能存在差異，這可能導致統計數據不準確或無法與其他經濟體的統計數據進行比較。因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該等資料。此外，我們無法保證該等資料的陳述或編製乃依據與其他地方所提供的類似統計數據相同的基礎或具有與之相同的準確性。在任何情況下，閣下應仔細考慮對該等資料或統計數據的重視程度。

閣下可能會在保護自身權益方面上面臨困難，且通過香港法院保護自身權利的能力可能有限。

我們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開曼群島法律在若干方面有別於香港及投資者可能居住的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我們的公司事務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開曼群島《公司法》及開曼群島普通法規管。開曼群島法律項下股東對我們及董事採取法律行動的權利、少數股東的訴訟及董事對我們的受信責任，在很大程度上受開曼群島普通法規管。開曼群島普通法部分源自開曼群島較為有限的司法先例，以及對開曼群島法院具有說服力但不具有約束力的英國普通法。開曼群島法律項下股東的權利及董事的受信責任可能不如香港、美國或投資者可能居住的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成文法或司法先例般清晰。請參閱「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特別是，開曼群島的證券法體制尚未臻完善。因此，與香港公司、美國公司或在其他司法管轄區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股東相比，股東在面臨我們管理層、董事或一組控股股東採取的行動時可能會較難保障其權益。

閣下應仔細閱讀整份文件，不應依賴報章報道或其他媒體中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

我們強烈提醒閣下切勿依賴新聞報導或其他媒體中關於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在本文件刊發之前，已經有關於我們及[編纂]的新聞及媒體報導。該類新聞及媒體報導可能提到本文件中沒有出現的若干資料，包括若干運營及財務資料以及預測、估值及其他資料。我們並未授權在新聞或媒體上披露任何此類資料，並且不對任何此類新聞或媒體報導或任何此類資料或出版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對任何此類資料或出版物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聲明。若任何此類資料與本文件中的資料不一致或衝突，我們概不為此承擔任何責任，閣下亦不應依賴此類資料。

豁免及免除

為籌備[編纂]，我們已尋求在以下方面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及免除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管理層留駐香港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發行人須有足夠的管理層留駐香港，此一般是指至少須有兩名執行董事常駐香港。就上市規則第8.12條而言，我們並無足夠的管理層留駐香港。

本集團的總部、高級管理層、業務運營及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內地而非香港。董事認為，委任常駐香港的執行董事不利於或不適合本集團，因而並不符合本公司或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因此，我們已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我們將作出以下安排以確保我們與聯交所之間建立有效的溝通渠道：(a)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我們已委任並將繼續設有兩名授權代表，隨時作為我們與聯交所溝通的主要渠道。各授權代表均可隨時通過電話、傳真及／或電郵方式與聯交所聯絡，以迅速處理聯交所的查詢。我們的兩名授權代表均已獲授權代表我們與聯交所進行溝通。目前，我們的兩名授權代表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晏曉嬌女士，以及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余詠詩女士；(b)當聯交所欲就任何事宜聯絡董事時，各授權代表將有一切必要方式隨時迅速聯絡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亦將及時知會聯交所有關授權代表的任何變動。我們已向聯交所提供全體董事的聯絡方式（即移動電話號碼、辦公室電話號碼及電郵地址），以便與聯交所進行溝通。倘任何董事預期出差或因其他原因不在辦公地點，董事亦將向授權代表提供其住址的電話號碼；(c)我們將確保每名非常駐於香港的董事持有或可申請有效的到港旅行證件，並可在合理期間內與聯交所會面；(d)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我們已委聘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擔任合規顧問（「合規顧問」）作為我們與聯交所溝通的額外渠道。合規顧問將向我們提供有關持續遵守上市規則方面的專業建議。我們將確保合規顧問能及時聯絡我們的授權代表及董事。彼等將向合規顧問提供履行合規顧問職責時可能需要或合理要求的相關資料和協

豁免及免除

助。合規顧問亦應在我們按上市規則第3A.23條提出諮詢時向我們提供建議；及(e)聯交所與我們的董事可通過授權代表或合規顧問安排會面，或於合理時間內直接與我們的董事安排會面。我們將根據上市規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知會聯交所有關授權代表及／或合規顧問的任何變動。

聯席公司秘書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公司秘書必須為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1，聯交所接納下列各項為認可學術或專業資格：(a)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b)香港法例第159章《法律執業者條例》所界定的律師或大律師；及(c)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所界定的執業會計師。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評估是否具備「有關經驗」時，聯交所會考慮下列各項：(a)該名人士任職於發行人及其他發行人的年期及其所擔當的角色；(b)該名人士對上市規則以及其他相關法例及規則（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收購守則）的熟悉程度；(c)除上市規則第3.29條的最低要求外，該名人士是否曾經及／或將會參加相關培訓；及(d)該名人士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專業資格。

本公司委任達盟香港有限公司的余詠詩女士及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晏曉嬌女士為聯席公司秘書。有關其履歷，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聯席公司秘書」一節。

余女士目前擔任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提供公司會計及公司秘書服務的公司）上市服務部經理。余女士在公司秘書專業方面擁有逾15年的經驗，且一直擔任多家香港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余女士是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員。因此，該委任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1項下的資格規定，並符合上市規則第8.17條的規定。

本公司主要業務活動於香港境外進行。本公司認為，委任作為本公司僱員且熟悉本公司日常事務的晏曉嬌女士為聯席公司秘書符合本公司及本集團企業管治的最佳利

豁免及免除

益。晏女士與董事會維持必要的聯繫，並與本公司管理層保持緊密的工作關係，以履行聯席公司秘書職責，並以最有效及高效的方式採取必要的行動。

因此，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3.10章，我們已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我們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豁免期為自[編纂]起計三年，其條件為：(i)余詠詩女士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以協助晏曉嬌女士履行其作為公司秘書的職責以及積累上市規則第3.28條下的有關經驗；倘於三年期間，余女士不再向晏女士（作為聯席公司秘書）提供協助，豁免將即時被撤銷；及(ii)倘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豁免可被撤銷。此外，自[編纂]起三年期間內，晏女士將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項下的年度專業培訓規定，並加強其對上市規則的了解。本公司將進一步確保晏女士可獲得有關培訓及支持，從而增進其對上市規則及聯交所[編纂]的公司秘書職責的了解。於該三年期間結束前，本公司將進一步評估晏女士的資格及經驗以及是否需要余女士的持續協助。我們將聯絡聯交所，使其評估晏女士經過余女士過去三年的協助，是否取得履行公司秘書職責所需的技能及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所界定的有關經驗，從而無需再給予豁免。

關連交易

我們已訂立若干於[編纂]完成後將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就該等持續關連交易豁免嚴格遵守（如適用）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載列的(i)公告規定；及(ii)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一節。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董事對本文件內容承擔的責任

本文件載有遵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571V章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而提供之詳情，旨在向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集團之資料，董事（包括名列本文件之任何擬任董事）對本文件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文件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文件或當中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編纂]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匯率換算

僅為方便閣下參閱，本文件載有若干人民幣金額兌換為港元、人民幣金額兌換為美元及港元兌換為美元的指定匯率。除另有指明外，本文件內人民幣兌換為港元、人民幣兌換為美元及港元兌換為美元以及反之的匯率按以下匯率換算：

人民幣[0.87915]元兌1.00港元

人民幣[6.8898]元兌1.00美元

港元[7.8369]兌1.00美元

概不表示任何人民幣、港元或美元金額可以或可能於相關日期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進行兌換，或根本無法兌換。

語言

除另有說明外，倘本文件英文版本與本文件中文譯本有任何不一致，概以本文件英文版本為準。載於本文件內且並無正式英文譯本的任何法律及法規、政府機關、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的英文名稱僅供閣下參考。

約整

本文件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經約整調整，或已約整至小數點後若干位。因此，若干表格內所示的總計數字未必為其之前數字的算術總和。任何表格、圖表或其他內容內所列總額與當中所列各金額之和之間的任何差異乃因約整所致。

其他

除另有指明外，本文件所有提述本公司於[編纂]完成後的任何股權均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執行董事

孫元文	中國廣州 海珠區 盛景家園凱旋庭 A座1803室	中國

晏曉嬌	中國廣州 番禺區 沙溪大道星河灣半島 3號13-1602室	中國

非執行董事

葉國富	中國廣州 海珠區 迭景中路88號 珠江國際公寓 2812室	中國

常宇亮	中國深圳 南山區 香山中街 華僑城純水岸 四期R座 3單元305	中國(香港)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歷華	中國上海 黃浦區 中山南路 566弄1號805室	中國(香港)

王曉梅	中國廣州 天河區 東方一路 麗陽街6號2008室	中國

王雅瑾	中國上海 浦東新區 花木路1398號 嘉里城服務式公寓1984室	美國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參與[編纂]的各方

聯席保薦人

UBS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2樓

J.P. Morgan Securities (Far East) Limited

香港
干諾道中8號
遮打大廈28樓

整體協調人

UBS AG Hong Kong Branch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2樓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香港
干諾道中8號
遮打大廈28樓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18樓

[編纂]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編纂]

本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
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42樓

有關中國法律
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廣州市
天河區
珠江新城
珠江西路21號
粵海金融中心28樓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灣仔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26樓

聯席保薦人及[編纂]的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
高偉紳律師行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7樓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有關中國法律

金杜律師事務所

中國上海市

徐匯區

淮海中路999號

上海環貿廣場

一期17樓

申報會計師及獨立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註冊的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行業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市

靜安區

南京西路1717號

會德豐國際廣場2504室

[編纂]

公 司 資 料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省 廣州市海珠區 琶洲大道109號 銘豐廣場A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公司網站	www.toptoyglobal.com (本網站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的一部分)
聯席公司秘書	晏曉嬌女士 余詠詩女士
授權代表	晏曉嬌女士 余詠詩女士
審計委員會	王曉梅女士(主席) 吳歷華先生 王雅瑾女士
薪酬委員會	王雅瑾女士(主席) 孫元文先生 王曉梅女士
提名委員會	吳歷華先生(主席) 葉國富先生 王曉梅女士

[編纂]

公 司 資 料

[編纂]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20樓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觀塘

觀塘道388號

渣打銀行中心15樓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州分行營業部

中國

廣東省廣州市

荔灣區

康王中路488、490、492、494、496、498號

105房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州荔灣支行

中國

廣東省廣州市

荔灣區

中山七路34號

行業概覽

本節及本[編纂]其他章節所載資料及統計數據乃摘錄自受我們委託編製的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多份政府官方刊物及其他公開刊物。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就[編纂]編製獨立行業報告，即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並未經我們、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及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獨立核實，且概無就其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

資料來源

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對中國泛娛樂商品行業、全球及中國潮玩行業進行市場調研，並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弗若斯特沙利文為一家於1961年在紐約成立的獨立全球諮詢公司，提供行業調研和市場策略服務。我們已簽約就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向弗若斯特沙利文支付人民幣1,000,000元。

於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時，弗若斯特沙利文進行了詳盡的一手研究，包括與若干領先行業參與者討論行業狀況及與相關人士進行訪談。弗若斯特沙利文亦進行了二手研究，包括審閱公司報告、獨立研究報告及基於其自身研究數據庫的數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將歷史數據分析與宏觀經濟數據對照，並考慮上述行業的主要驅動因素，藉此得出市場總規模的預估值。其市場工程預測方法將多種預測技術與基於市場工程計量的系統相結合，並依託分析員團隊在項目研究階段整合所調查的關鍵市場要素的專業知識。這些要素主要包括專家意見預測方法、整合市場驅動因素及限制因素、整合市場挑戰、整合市場工程計量趨勢及整合經濟變量。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乃根據以下假設編製：(i)全球及中國內地的社會、經濟及政治環境於預測期內可能會保持穩定；及(ii)相關行業的主要驅動因素可能會在預測期內推動市場發展。

行業概覽

全球泛娛樂商品行業概覽

泛娛樂商品的定義與分類

泛娛樂商品行業是指以IP為核心、圍繞實物商品展開的一系列產業，這些產業通過多種娛樂形式進行內容創作並從中獲利。泛娛樂商品行業中的IP主要分類為以電影、電視劇、漫畫、文學等形式呈現的敘事IP，以及側重角色塑造而非敘事性的IP。泛娛樂商品行業致力於圍繞IP內容打造多元化的文化娛樂產品。

泛娛樂商品主要分為玩具、配飾、家居飾品等。玩具注重娛樂體驗，以實物形態承載IP價值，兼具互動性、趣味性、場景化等特點，滿足用戶娛樂、收藏及社交需求。其核心屬性在於與IP的情感聯結、多維度互動性及收藏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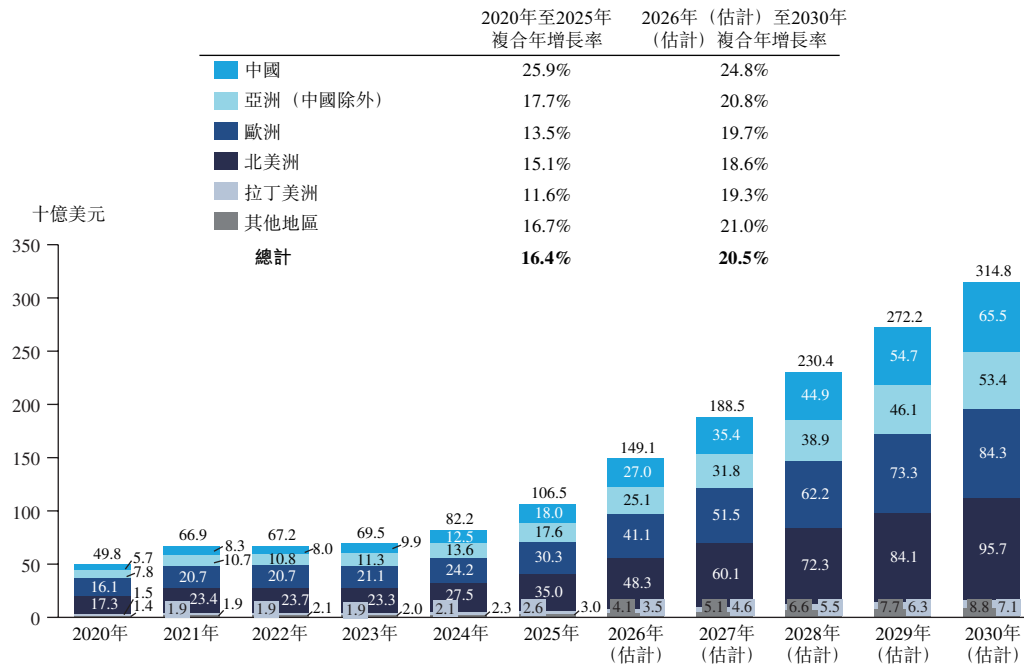
全球泛娛樂商品行業的市場規模分析

全球泛娛樂商品行業的市場規模由2020年的498億美元增長至2025年的1,065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達16.4%。展望未來，該行業預計將受益於IP全球化的持續推進、品類拓展的不斷深化及在多元化客戶群體中更深層次的市場滲透，預計到2030年市場規模將達到3,148億美元，2026年至2030年複合年增長率達20.5%。

中國是增長最快、最具活力的市場之一。得益於涵蓋原創、粉絲二創和商業二創的強大IP生態圈，加之消費者對情感價值的付費意願日益增強以及最先進的全渠道零售基礎設施支撐，中國泛娛樂商品產業在全球市場中的佔比由2020年的11.5%增長至2025年的16.9%。展望未來，隨著本土IP持續崛起以及電商和沉浸式零售的創新不斷深化，預計到2030年，中國泛娛樂商品產業在全球市場的佔比將達到20.8%。

行業概覽

2020年至2030年（估計）全球泛娛樂商品行業的市場規模（按零售額計）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國潮玩行業概覽

潮玩的定義

潮玩指具有高收藏價值的玩具，體現於以下全部五項特徵：(1)通過獨特設計與IP驅動的二創實現高附加值，在重新演繹既有IP角色的同時，進一步豐富其內涵和視覺表現，並使其從二維形象轉化為三維實體。藉由經典IP與當代美學的融合，提升整體收藏價值；(2)高度重視材料甄選、流行色彩搭配及藝術化設計創新，從而提升產品品質與收藏價值，使產品契合最新的時尚與文化審美，進而成為具有情感共鳴的文化載體；(3)從產品設計階段起便融入趣味化機制，例如限量版或隱藏款，為消費者帶來驚喜感與探索體驗，豐富收藏過程，促進消費者間的社交互動，同時創造趣味化稀缺性，讓潮玩始終保持新鮮感與吸引力；(4)積極把握快速變化的流行趨勢，SKU按照規劃的節奏進行持續更迭，形成從創意設計、預熱宣傳、新品發佈、穩定銷售到後續更迭的完整周期－全程伴隨消費者參與及社群互動；與此同時，新品發佈通常伴隨有計劃的營銷活動，並與新系列發佈、周年慶等重要IP里程碑事件保持聯動；及(5)主要通過專營的潮玩渠道進行銷售，使產品能更緊密地連接特定消費群體，並更好地配合新品發佈及營銷活動。同時輔以非專營渠道和經銷商，以實現更廣泛的市場覆蓋。

行業概覽

潮玩與傳統玩具的顯著特徵對比

	潮玩	傳統玩具
選材	注重選材、色彩協調與設計創新	採用普通材料和設計進行批量生產
核心產品聚焦	限量版或隱藏版具有較高的收藏價值和稀缺性	功能導向型產品，較著重於遊戲或教育用途，以使用為主而非收藏
產品迭代	SKU迭代迅速，以迎合快速變化的客戶偏好	款式和SKU更新頻率低，且產品週期較長
產品價位	較高	較低
目標客群年齡區間	15至40歲	14歲及以下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相較之下，傳統玩具更注重功能性，側重寓教於樂，主要面向14歲及以下幼童。其典型特徵體現在以下方面：(1)對IP的依賴度較低，通常直接使用現有圖庫，無需二創及設計；甚至無需任何IP，可取材於動物、繪畫等日常生活中常見主題元素；(2)多採用普通材料與常規設計，較少強調藝術創新或流行色彩的運用；(3)較少融入趣味性元素或促進社交互動的設計機制；(4)相較於潮玩，其設計與SKU的更新頻率明顯較低，且沒有明確的產品生命週期。每個SKU的上架週期更長，且通常不伴隨專屬營銷活動或分階段銷售企劃；及(5)主要面向大眾市場，並主要通過非專營零售渠道進行銷售。

尤其在選材時，如用於搪膠毛絨的材料，除了滿足基本的產品安全及質量標準外，亦需將側重點轉向傳遞情感價值及收藏價值。這要求對產品細節進行精雕細琢，要求材料觸感和造型更精緻。歸根結底，產品的特性決定材料的應用，而材料的應用決定產品的基本特性。

潮玩的分類

按產品類別劃分，潮玩可分為手辦、3D拼裝模型、搪膠毛絨等。手辦通常以動畫、電影、遊戲或原創角色為原型，具有高度細節化特徵，是值得收藏的精美擺件。3D拼裝模型包括組裝式玩具，用戶可自主組裝場景、角色或結構。搪膠毛絨通常具有柔軟手感且令人喜愛，將可愛或風格化的IP元素與感召力相結合。其他潮玩包括徽章、可動關節人偶等各類收藏品。

行業概覽

中國潮玩行業的產業鏈分析

潮玩行業已實現全產業鏈一體化發展，IP貫穿全生命週期。

產業鏈上游聚焦於IP創作和IP授權。上游的核心競爭力在於IP的內容力、獨特性及粉絲黏性。核心故事的情感共鳴和藝術風格的獨特性決定了核心粉絲群體的規模和客戶轉化率。IP的主要來源包括內部設計團隊、與獨立藝術家合作、成熟IP品牌的授權以及其他IP代理模式。IP授權通過授予合法使用權，將創意資產轉化為商業價值，成為內容變現和品牌擴張的關鍵紐帶。因此，IP創作和IP授權直接影響著產業鏈中下游的市場潛力。

中游環節聚焦於IP運營和產品製造。IP運營以具有高辨識度和情感共鳴的原創角色設計為基礎，隨後通過限量發行、IP相關營銷活動等方式快速建立其文化地位。IP內容的二次創作既豐富了IP內容，又保持IP熱度，同時拓展了IP受眾群體。這些IP運營的關鍵環節最終將IP轉化為粉絲可觸碰、可互動的實物產品。此外，IP運營通過情感共鳴和持續互動與粉絲深度聯結，形成凝聚力極強的社群。潮玩IP的一般生命週期及時間跨度通常約為兩年，而擁有強大社群管理及持續內容創作能力的頂級IP則可延續更長的時間。同時，多場景內容滲透強化用戶意識，實現產品價值的現象級傳播因此，IP運營在產業鏈中佔據核心地位，決定著產品的文化屬性、感召力及消費者黏性。

潮玩行業的下游環節包括產品銷售渠道，該等渠道亦是粉絲能夠與心儀IP和玩具互動的實體或虛擬空間。線下渠道主要包括潮玩集合店、潮玩品牌店、自動售貨機店及第三方經銷商。其中，潮玩集合店通常彙集多個熱門IP，滿足不同消費者的個性化需求。線上渠道主要包括綜合電商平台、品牌官方自營平台及專門為潮玩愛好者打造的線上平台。渠道覆蓋範圍和營銷策略對產品銷量和市場滲透率有顯著影響。例如，行業龍頭企業通過高頻次、長週期的消費者互動、會員體系和社群運營等手段來確保長期客戶忠誠度。

行業概覽

中國潮玩行業下游環節的商業模式主要分為三類：直營、合夥人模式和經銷。在直營模式下，品牌商直接經營其門店或線上渠道，這種模式強調品牌運營的整體一致性，便於直接獲取消費者行為數據，從而實現精準的產品營銷。就合夥人模式而言，不同潮玩零售商之間的具體合作方式將有所不同。例如，領先的潮玩零售商可提供寄售模式，其中合夥人出資經營實體門店，而零售商監控品牌、運營及庫存，並分享銷售收入。因此，該模式可快速加速潮玩品牌商的市場拓展，尤其適用於向下沉市場拓展。經銷模式則適合成熟IP潮玩產品的規模化銷售，亦適用於新品牌初創階段，因為該模式允許品牌藉助渠道資源實現市場滲透。

以IP為核心的潮玩公司主要專注於孵化及開發熱門IP，同時依靠合作夥伴完成產業鏈的其他環節。以品類為核心的潮玩公司通常專注於單一類型的潮玩產品，目標消費群體更為集中。相較之下，綜合型企業則集深厚的IP專業知識、廣泛的品類覆蓋與全產業鏈集成，構建一個以最大化IP價值為核心、覆蓋產業鏈各關鍵環節的全方位平台。這一體化模式創造了競爭優勢，既能提升品牌影響力與市場領導地位，同時使其能夠在設計、製作、營銷及銷售的每個環節捕獲價值，從而確保其IP充分釋放商業潛力。

中國潮玩行業的市場規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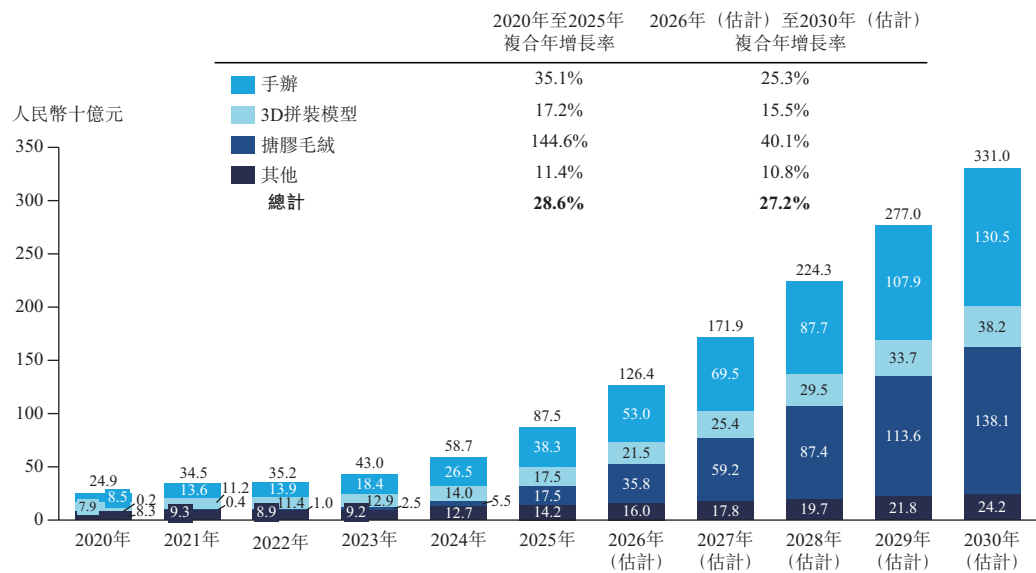
中國潮玩行業呈現快速增長態勢，零售額由2020年的人民幣249億元躍升至2025年的人民幣875億元，實現28.6%的強勁複合年增長率。這一激增主要受日益增長的情緒消費所推動，因為潮玩日益成為個人身份認同、懷舊情感與文化歸屬的表達載體。展望未來，隨著IP滲透至多元化產品領域，消費者體驗也逐漸演變為沉浸式、多感官的互動體驗。該行業預計將由2026年的人民幣1,264億元增長至2030年的人民幣3,310億元，實現27.2%的複合年增長率。

搪膠毛絨和手辦是核心增長板塊。搪膠毛絨的增長主要得益於其在日常生活場景中的情感共鳴和視覺吸引力，其多功能用途推動了這一增長趨勢。手辦的增長則源於其收藏價值、精湛工藝以及與知名角色的情感聯結。以搪膠毛絨及手辦的形式對IP角色進行二次創造可促進消費者產生情感共鳴。3D拼裝模型仍將作為中國潮玩產業的主流品類，其市場熱度源於其帶來的動手樂趣與創造體驗，以及與熱門IP日益深入的合

行業概覽

作。此外，3D拼裝模型主要強調組裝過程及實現創意。其產品載體形式多樣，可承載多種IP。該等產品通常具有高水平的創意和重玩價值，因此在未來潮玩行業中，3D拼裝模型仍將保持其核心市場地位。因此，按零售額計，搪膠毛絨在中國潮玩行業的市場份額預計將由2025年的20.0%增長至2030年的41.7%。

2020年至2030年（估計）中國潮玩行業的市場規模（按零售額計）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附註：其他主要包含BJD人偶、一番賞等。

中國潮玩行業的市場驅動因素分析

主力消費群體情感共鳴日益凸顯

在潮玩行業，情感共鳴已成為核心驅動因素，尤其對日益追求能反映自身個性、信念與情感產品的青少年和成年人群體而言。為滿足這一需求，品牌商正不斷拓展潮玩領域的IP矩陣，將抽象概念轉化為實物藏品。每款潮玩都充當著獨特的情感觸點，讓用戶得以通過產品聯結自身身份認同、懷舊情懷、理想追求或歸屬感。通過將多元IP融入潮玩，從動漫聯名到社交熱點，品牌能觸達更廣泛的消費者興趣與文化偏好，從而連接更多受眾並深化情感聯結。

行業概覽

多元化消費群體和跨代際文化魅力

中國潮玩行業正通過培育多元化消費群體、增強跨代際文化關聯性來拓展市場版圖。對於年輕消費者而言，潮玩被定位為社交表達與情感滿足的載體；而中老年消費者則更青睞強調藝術價值、收藏魅力及生活方式融合的產品，如高端設計師聯名款，這標誌著消費模式從興趣驅動型向價值驅動型轉變。同時，跨代際文化符號（如復古IP、民俗美學或傳統中國元素等）的運用，猶如同一座文化橋樑，能夠引發不同年齡段消費者的情感共鳴。通過將差異化價值主張與代際期待相契合、激活共同的文化符號，潮玩品牌正在構建持久的情感共鳴，並在更具包容性、年齡多元化的消費格局中擴大其影響力。

拓展產品矩陣與場景化營銷

為滿足日益多元化的消費者需求並捕捉碎片化消費契機，主流潮玩品牌正突破傳統收藏手辦的局限，打造涵蓋手辦、3D拼裝模型、搪膠毛絨及其他IP周邊產品的多元化產品矩陣。同時，品牌正通過場景化營銷在現實世界與數字觸點中激活產品價值。線下體驗如主題展覽、快閃店及商場互動裝置，將IP融入家居裝飾、休閒區、策展藝術空間等日常生活場景。線上領域，直播、短視頻和社群則持續促進互動，拓展IP敘事的傳播範圍。通過將多元化產品組合與沉浸式使用場景相融合，品牌不僅提升了IP的生命週期價值，更將潮玩重新定位為跨品類的情感化生活方式產品。

強韌靈活的供應鏈推動潮玩創新與質量保障

成熟且高度集群化供應鏈體系已成為推動中國潮玩行業增長、IP價值持續提升的核心驅動力。其固有的柔性生產使品牌能夠快速推出限量款、聯名系列及多元化產品線，在持續保持市場新鮮感的同時，有效管控庫存及運營風險。這套成熟的基礎設施保障了速度、可靠性與可擴展性，增強了品牌提供個性化、沉浸式消費體驗的能力，並充分釋放IP資產的商業潛力。

行業概覽

中國潮玩行業的發展趨勢分析

多IP協同與生態圈擴張

領先企業正從追求單IP主導權，轉向發展多IP組合戰略，逐步整合敘事、角色和跨類別合作（如漫畫和電影），以建立具有凝聚力的IP生態系統。自有IP能為品牌創造長期價值並引發情感共鳴。授權IP則依託全球或區域知名品牌，助力品牌觸達現有粉絲群體並提升品牌吸引力。同時，通過與其他品牌、藝術家或文化品牌合作開發的聯名IP，則能為品牌注入新鮮感、獨特性及媒體熱度。在產品發佈、商品陳列及場景化營銷中精心編排這些IP類型，實現跨IP曝光與轉化。

中國潮玩的全球化與文化輸出

中國潮玩產業正借力文化自信與全球化浪潮，加速推動本土品牌走向世界。通過社交媒體內容傳播、海外線下體驗空間搭建、跨區域IP合作等策略，潮玩正觸達全球潮玩行業的消費者，將中國潮玩文化轉化為國際市場的差異化競爭優勢。這一趨勢不僅推動中國潮玩從產品輸出向文化輸出的升級，更通過本土品牌與全球流行文化的深度互動，重新定義了中國潮玩在國際市場的價值定位。

沉浸式購物體驗與消費者互動

中國潮玩行業正從傳統的以產品為中心零售模式，轉向更具沉浸感、體驗驅動的消費模式。實體店不再僅是銷售點，而逐漸演變為集購物、社交互動、藝術展覽與共創體驗於一體的多功能社區化文化樞紐。這種轉型契合了不僅追求個性化產品更渴望文化共鳴、生活方式認同及深刻體驗的消費者的多元期待。沉浸式零售模式將娛樂性、審美性與參與性融為一體，將潮玩消費從單純的交易性購買提升為情感與文化聯結，從而增強長期消費者互動。

行業概覽

產品創新與供應鏈升級

隨著中國潮玩行業的發展，產品創新正從簡單的靜態手辦轉向融合可動關節、混合材質和模塊化組件的混合設計。這一趨勢增加了設計、生產和零售環節的複雜性，使得端到端整合變得至關重要。製造商正開發可處理小批量、多品種訂單的模塊化生產線，並整合跨材料加工能力以支持多元化設計元素。同時，高精度3D打印和人工智能生成內容(AIGC)等新興技術，能夠加快原型製作、提高藝術複刻精度並縮短開發週期，使創意概念能以最小偏差轉化為實物產品。

中國潮玩行業的進入壁壘分析

受強大的品牌生態系統、多樣化的IP組合、廣泛的全渠道網絡、高效靈活的供應鏈以及龐大的資本需求所推動，中國潮玩行業具有高進入壁壘。龍頭企業通過沉浸式體驗建立深厚的消費者參與度和忠誠度，同時利用多IP策略和內容創作來提高變現和社區黏性。同時，對優質渠道的早期把控和敏捷的供應鏈能力使之具備快速的產品迭代和市場響應能力。該等因素，加上對品牌、IP開發和運營的持續投資的需要，為新進入者設置了巨大的壁壘。

中國潮玩行業的市場挑戰

中國潮玩市場的迅速擴張令市場競爭更加激烈，隨著越來越多的品牌及IP湧入市場，產品同質化日益加劇，競爭愈發激烈。同時，消費者的品位日益挑剔，對所購買的產品尋求更大的新穎性、個性化和情感聯結，這推動品牌在加速產品迭代的同時，在設計、材料和用戶體驗方面進行創新。而這種快節奏的創新周期反過來可能會對供應鏈的靈活性、生產效率和創意執行提出嚴苛的要求。因此，為了克服中國潮玩行業的市場挑戰，平衡速度、創新與品質對公司在日益飽和的市場中努力維持差異化及增長至關重要。

中國潮玩行業的競爭格局分析

按2025年的GMV計，中國潮玩行業的市場規模達人民幣875億元。按GMV計，中國潮玩行業前五大潮玩零售商的市場份額合計達32.5%，呈現相對分散的市場格局。其中，本集團2025年在中國的GMV達人民幣42億元，在中國潮玩行業排名第二，市場份額為4.8%。在中國潮玩行業按GMV計的前五大潮玩零售商中，按2020年至2025年複合年增長率計，本集團在GMV增幅及門店數量增幅方面均位居中國首位。

行業概覽

2025年中國潮玩行業前五大潮玩零售商（按零售額計）

排名	中國潮玩零售商	潮玩零售商類型	中國各潮玩零售商的零售額 (人民幣十億元)	按零售額計的市場份額 (%)
1	A公司	自有品牌零售商 ⁽¹⁾	19.1	21.8%
2	本集團	潮玩集合零售商 ⁽²⁾	4.2	4.8%
3	B公司	自有品牌零售商	3.6	4.1%
4	C公司	潮玩集合零售商	0.8	0.9%
5	D公司	潮玩集合零售商	0.8	0.9%
前五大			28.5	32.5%
中國潮玩行業的市場規模（按零售額計）			87.5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註：

1. 自有品牌零售商指擁有獨立潮玩品牌，且主要在其自營潮玩品牌店零售其自有產品的潮玩零售商。
2. 潮玩集合零售商專注於銷售來自不同潮玩零售商旗下多個品牌的各類潮玩，涵蓋不同風格、IP作品及獨立藝術家設計。
3. A公司成立於2010年，總部位於中國北京，是一家專注於自有品牌零售、IP創作、IP運營及產品零售的上市公司。A公司的主要潮玩類型包括手辦及搪膠毛絨。
4. B公司成立於1932年，總部位於丹麥，是一家專注於自有品牌零售、IP創作及IP運營的非上市公司。B公司的主要潮玩類型為3D拼裝模型。
5. C公司成立於2020年，總部位於中國廣東，是一家專注於IP創作、IP運營及潮玩產品零售的非上市公司。C公司的主要潮玩類型包括手辦、3D拼裝模型及搪膠毛絨。
6. D公司成立於2012年，總部位於中國浙江，是一家專注於IP創作、IP運營及潮玩產品零售的非上市公司。D公司的主要潮玩類型為3D拼裝模型及手辦。

按GMV計，中國潮玩行業的前五大潮玩集合零售商的合計市場份額達7.4%，呈現較為分散的市場格局。於2025年，本集團在中國的GMV為人民幣42億元，以4.8%的市場份額在中國潮玩行業的潮玩集合零售商中位居首位。

行業概覽

2025年中國潮玩行業的前五大潮玩集合零售商（按零售額計）

排名	中國潮玩集合零售商	中國各潮玩集合零售商的零售額 (人民幣十億元)	按零售額計的市場份額 (%)
1	本集團	4.2	4.8%
2	C公司	0.8	0.9%
3	D公司	0.8	0.9%
4	E公司	0.3	0.4%
5	F公司	0.3	0.4%
前五大		6.4	7.4%
中國潮玩行業的市場規模（按零售額計）		87.5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註：

1. E公司成立於2010年，總部位於中國福建，是一家專注於自有IP創作、IP運營及潮玩產品零售的非上市公司。E公司的主要潮玩類型為手辦及搪膠毛絨。
2. F公司成立於2018年，總部位於中國上海，是一家專注於潮玩產品零售的非上市公司。F公司的主要潮玩類型包括手辦及3D拼裝模型。

中國潮玩行業的主要成本及原材料分析

PVC（聚氯乙烯）和ABS（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是潮玩製造的主要原材料，這很大程度上是由於其各自在可塑性及功能性方面的優勢。PVC因其優異的彈性和流動性在批量生產中備受青睞，使其成為用於製作具備複雜細節和預塗裝的成品的最佳選擇。而ABS則具有更高的強度和抗衝擊性，這使其成為手辦中承重結構或關節組件的常見選擇。2020年至2025年，PVC的平均價格由每噸人民幣6.5千元下降至每噸人民幣4.8千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9%。2020年至2025年，ABS的平均價格由每噸人民幣12.9千元下降至每噸人民幣9.8千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3%。

全球潮玩行業概覽

全球潮玩行業的發展現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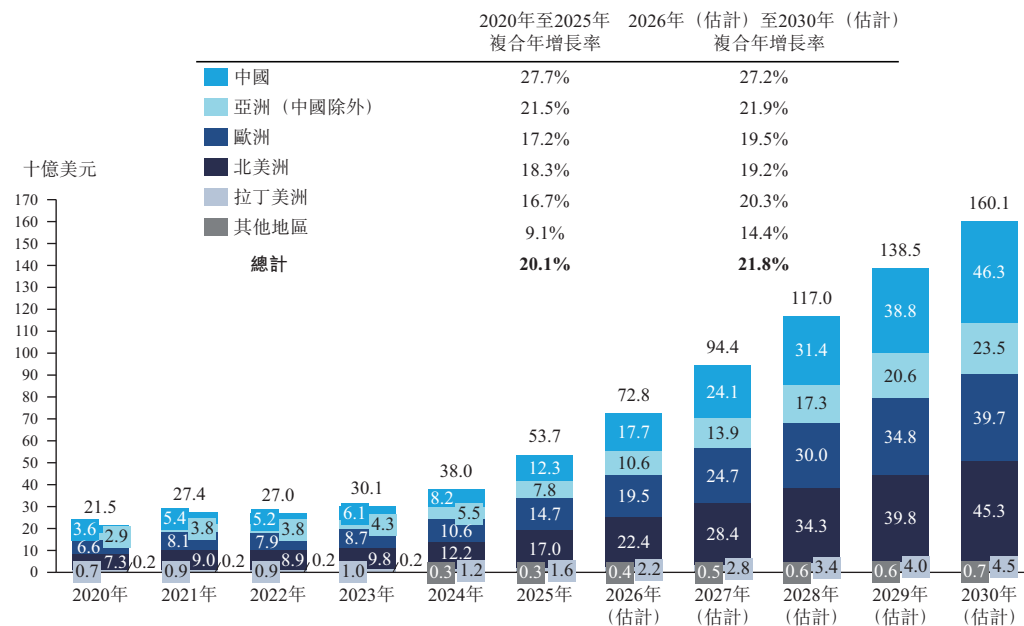
隨著Z世代及年輕消費者對個性化、IP文化和收藏價值的追求日益提升，全球潮玩市場正迎來快速發展機遇。尤其是東南亞地區，由於其人口結構年輕化、消費者購買力不斷提升、對中日韓流行文化認同度高、對盲盒玩法和IP形象的接受度較高，市場潛力巨大。日本作為潮玩的發源地之一，擁有成熟的動漫IP體系和藝術家資源，是潮玩品牌進行IP聯名和品牌合作的重要平台。美國潮玩行業則常與流行文化相融合，依託本土收藏品、IP文化，不斷提升潮玩的社交屬性以及消費者對個性化表達的追求。

行業概覽

全球潮玩行業的市場規模分析

隨著潮玩行業的消費者購買行為從功能性消費向情感性消費轉型，全球潮玩行業市場規模已由2020年的215億美元增長至2025年的537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0.1%。全球潮玩行業持續向IP驅動型內容和沉浸式消費場景演進，逐漸從單一玩具產品蛻變為傳遞情感的文化載體。預計全球潮玩行業市場規模將由2026年的728億美元增長至2030年的1,601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1.8%。

2020年至2030年（估計）全球潮玩行業按地區劃分的市場規模（按零售額計）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由於受IP合作、盲盒熱潮及潮玩文化吸引力等因素推動的消費者需求強勁，日本潮玩行業預計將由2025年的34億美元增至2030年的84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9.9%。在東南亞的潮玩行業中，由於該地區中產階級可支配收入的增加、消費觀念的轉變以及社交媒體和本地KOL的影響，該行業預計將由2025年的31億美元激增至2030年的120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1.5%。

中國潮玩零售商引領全球熱潮

中國潮玩零售商主要包括潮玩集合零售商、自有品牌零售商和傳統玩具零售商。潮玩集合零售商專注於銷售來自多個品牌的豐富多樣的潮玩，涵蓋不同風格、IP作品及獨立藝術家設計。大型零售商亦運營自有IP或聯名系列。潮玩自有品牌零售商專注

行業概覽

於創造和銷售其自有IP的玩具產品。傳統玩具零售商銷售的玩具種類繁多，包括兒童玩具和潮玩。他們的目標消費者主要是兒童和家庭，潮玩通常只佔其整體產品組合的一小部分。

在IP主導的創新、供應鏈優勢和全球化戰略的推動下，中國潮玩零售商處於全球潮流發展的前沿。龍頭企業利用自主開發的IP、沉浸式零售體驗和強大的供應鏈能力來增強消費者互動並實現產品快速迭代。同時，社交媒體和IP文化擴大了全球影響力，而多IP組合和全渠道網絡支持海外擴張。透過根據地區偏好量身定制的本地化策略，該等零售商有效地打入國際市場，從產品出口演變為文化出口。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概述

自2020年起，我們作為名創優品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開始潮玩業務。為籌備[編纂]事宜，本公司於2025年4月2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豁免有限公司，並通過一系列重組成為現有潮玩業務的控股公司。我們在中國內地擁有完善的TOP TOY門店網絡，並於2024年末開始拓展海外市場。[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將成為一個獨立運營的專業潮玩集合品牌。

關鍵業務里程碑

下表為關鍵業務發展里程碑概要：

日期	事件
2020年	我們開設首家TOP TOY門店，標誌著TOP TOY品牌正式推出。
2021年	我們舉辦首屆大型潮玩展會，TOP TOY展。 我們推出首款自有IP卷卷羊。
2022年	我們授權IP的數量達到40個。
2023年	我們於2023年實現全渠道年度商品GMV超過人民幣10億元。
2024年	我們推出首款自研搪膠毛絨系列。 我們開始拓展海外市場（包括泰國、馬來西亞及印度尼西亞），這標誌著TOP TOY全球化擴張戰略的啟動。
2025年	我們在上海開設首家全球旗艦店並進軍日本市場。 於7月，我們完成由Temasek及其他獨立投資者參與的A輪融資。 我們自有IP的數量超過20個，合計佔總收入超過5%。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

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對我們運營而言屬重要的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成立日期以及業務開始日期：

實體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註冊成立日期及地點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潮玩產品批發及零售	2020年9月7日，中國
原創力潮玩(廣州)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潮玩產品批發	2021年6月11日，中國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潮玩產品零售	2023年7月27日，中國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品牌授權及管理諮詢服務	2024年10月8日，中國
東莞果然有趣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潮玩產品批發	2025年5月19日，中國

[編纂]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編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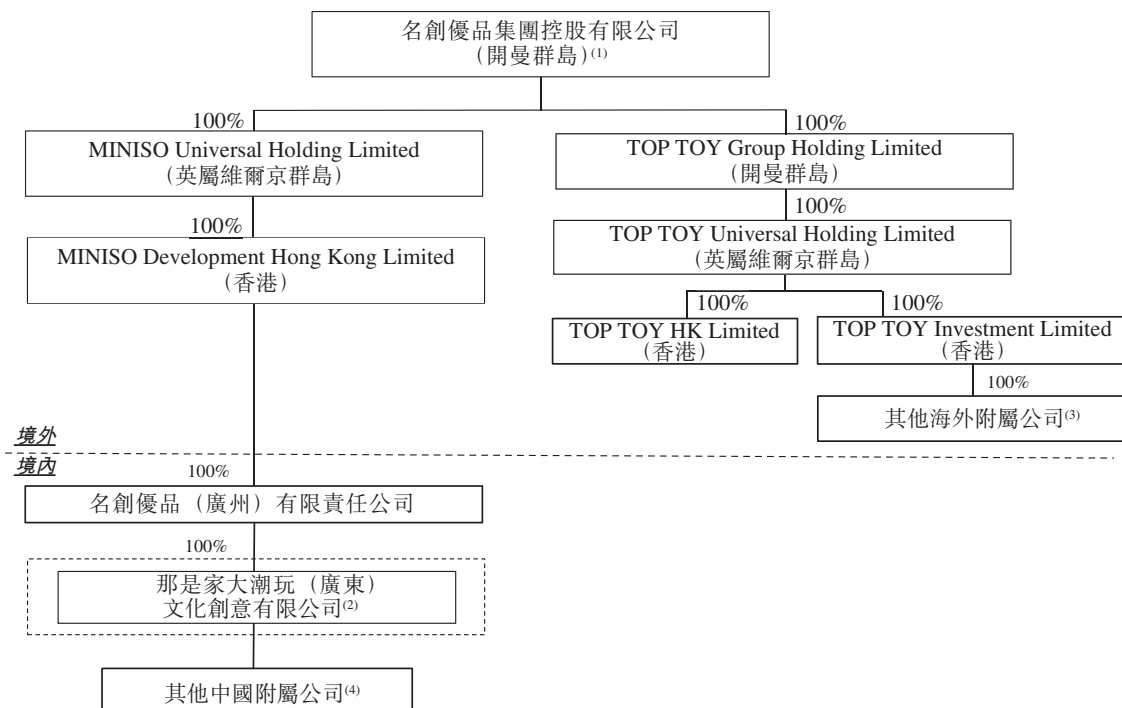
重組

為籌備[編纂]，我們對公司架構進行了重組（「**重組**」）。伴隨該重組流程，我們已與名創優品集團進行若干業務重組，以使業務交易和運營更契合重組後本集團的擬議架構，並確保名創優品集團與本集團之間的業務劃分清晰明確。有關業務重組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標題為「與控股股東的關係－業務重組」一節。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重組開始前的公司架構

下圖列示緊接重組開始前名創優品集團的簡化公司架構：



附註：

- (1) 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於2020年10月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MNSO」，並於2022年6月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9896」。
- (2)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TOP TOY業務於中國的營運實體。於重組前，其為名創優品的全資附屬公司名創優品（廣州）有限責任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3) 有關其他海外附屬公司的詳情，請參閱下文「一 企業及股權架構」一節。
- (4) 有關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詳情，請參閱下文「一 企業及股權架構」一節。

為籌備[編纂]，已進行以下重組步驟：

1. 本公司註冊成立及設立境外控股架構

於2025年4月24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於2025年6月30日，名創優品以總現金對價8,800美元認購88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0001美元的股份，其後成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於2025年7月10日，向若干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境外控股公司（即SunYW holding Limited、YXJ Holding LIMITED及TOPTOY MANAGEMENT HOLDING LIMITED）發行合共85,016,800股股份，用於獎勵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若干董事及僱員所作出的貢獻。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一 企業及股權架構」一節。

2. 境外控股公司及境外附屬公司轉讓至本公司

於重組前，TOP TOY Group Holding Limited（「**TT Cayman Holdco**」）為名創優品的全資附屬公司，而TT Cayman Holdco直接及間接持有我們所有海外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本。於2025年7月1日，本公司向名創優品收購TT Cayman Holdco的全部股本，對價為50,000美元（相當於TT Cayman Holdco當時全部發行在外股份的面值，乃參考TT Cayman Holdco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負資產淨值而釐定）。其後，TT Cayman Holdco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3. 中國控股公司及中國附屬公司轉讓至本公司

於重組前，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TT Guangzhou**」）為名創優品在中國成立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所有中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負責運營我們在中國內地的潮玩業務。根據日期為2025年7月2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名創優品的全資附屬公司名創優品（廣州）有限責任公司（「**名創優品廣州**」）同意向TOP TOY HK Limited（TT Cayman Holdco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轉讓其持有的TT Guangzhou的全部股權，對價為人民幣5.0百萬元。該對價乃參照名創優品廣州於TT Guangzhou的已繳足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00元釐定，因據獨立估值師於2024年12月10日評估，該公司於2024年10月31日的淨資產值為負值。於2025年7月4日股權轉讓完成後，TT Guangzhou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重大收購、出售及合併事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出售或合併事項。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編纂]前投資

[編纂]前投資的主要條款

下表概述[編纂]前投資的主要條款：

	A輪融資
投資協議日期.....	2025年7月24日及25日
投資全數結清日期.....	2025年7月31日
募集所得款項總額.....	59.4百萬美元
概約估值.....	13億美元（相當於約102億港元）
每股優先股成本 ⁽¹⁾	1.25美元
較[編纂]範圍 中位數折讓 ⁽²⁾	[編纂]%
禁售期.....	根據相關投資協議，於本公司[編纂]完成後，A輪優先股持有人不受任何禁售安排規限。
[編纂]前投資者的 特別權利.....	根據相關協議，我們的[編纂]前投資者已獲授若干特別權利，包括優先購買權、隨售權、知情權、優先認購權、董事提名權、對若干公司行動的否決權及撤資權。撤資權將於我們首次呈交[編纂]申請（「呈交」）前停止行使，而撤資權及所有其他特別權利將於[編纂]完成後終止。根據[編纂]前投資指引，[編纂]前投資者獲授的任何特別權利於[編纂]後將不再存續。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A輪融資

此外，為實現反攤薄目的，各[編纂]前投資者均有權選擇按[編纂]購買及認購本公司額外股份，金額最高為各[編纂]前投資者在A輪融資中支付的總對價，前提是認購符合上市規則。

所得款項用途及是否
已悉數動用.....

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並用於本集團業務的發展、擴張及經營。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動用約16.5%的來自[編纂]前投資者的[編纂]前投資所得款項淨額。

[編纂]前投資者為
本公司帶來的戰略利益...

於[編纂]前投資時，我們的董事認為，除了為本集團的持續增長提供額外資本外，本集團亦可受惠於[編纂]前投資者對本公司的承諾，因為彼等的投資展現出彼等對本集團營運有信心，亦是對本公司表現、實力和前景的認可。

附註：

- (1) 對價乃由本公司與[編纂]前投資者經考慮投資時機以及我們業務及經營實體的狀況後公平磋商釐定。
- (2) 假設[編纂]定為[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

遵守[編纂]前投資指引

基於(i)[編纂]前投資已於首次提交[編纂]申請日期前逾28個整日不可撤銷地結算；(ii)授予[編纂]前投資者的撤資權於呈交前已停止行使；及(iii)授予[編纂]前投資者的撤資權及所有其他特別權利將於[編纂]完成後終止，聯席保薦人認為[編纂]前投資符合指引第4.2章。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有關我們[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

下文載列我們所有[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據本公司所深知，各[編纂]前投資者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Emei Investments

Emei Investments Pte. Ltd. (「**Emei Investment**」) 為 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Temasek**」) 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Temasek 為一家總部位於新加坡的全球投資公司，於2025年3月31日的投資組合淨值為4,340億新加坡元（人民幣2.35萬億元）。Temasek 以「致力於實現長期可持續的回報」為宗旨，致力為今世後代帶來改變。Temasek 力求打造一個具備韌性和前瞻性的投資組合，以實現長期可持續回報。其在全球9個國家設有13個辦事處：亞洲的北京、河內、孟買、上海、深圳和新加坡；亞洲以外的布魯塞爾、倫敦、墨西哥城、紐約、巴黎、舊金山及華盛頓特區。

True Light

True Light Investments P Pte. Ltd. (「**True Light**」) 由 True Light Capital GP Pte. Ltd. (「**True Light GP**」) 間接全資持有。True Light GP 以 True Light Fund I LP 普通合夥人的身份代表 True Light Fund I LP 持有 True Light 的有關權益。True Light GP 已委聘 True Light Capital Pte. Ltd. (「**True Light Capital**」) 擔任 True Light Fund I LP 的投資經理。True Light Capital 於2021年成立，為一家長期投資公司，專注於發掘與中國有關聯或重大業務關係的投資機會。True Light GP 及 True Light Capital 均為 Temasek 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Oakwise

Oakwise Innovation Fund SPC-New Technology II SP (「**Oakwise**」) 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並由 Oakwise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其由專業投資者王風雨先生最終實益擁有) 管理的獨立投資組合。概無任何其他實益擁有人控制 Oakwise 的30%或以上權益。Oakwise Innovation Funds 主要投資於私募股權市場，重點關注新一代信息技術、先進製造、消費與零售、TMT、生物醫療、新能源等新經濟行業的龍頭企業。

Joint Creation Investment

Joint Creation Investment Management Group Co., Ltd 為一家於2025年5月27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由謝國華先生透過 Joint Creation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及 Chuangxia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最終實益擁有。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本公司的資本化

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及緊接[編纂]及[編纂]完成前本公司的股權架構。

股東名稱	普通股	所收購A輪 優先股	A輪融資 支付的對價 (美元)	股份數目	截至最後 實際可行 日期的總 持股百分比
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880,000,000	—	—	880,000,000	86.9%
SunYW holding Limited	39,500,000	—	—	39,500,000	3.9%
TOPTOY MANAGEMENT HOLDING LIMITED	37,016,800	—	—	37,016,800	3.7%
YXJ Holding Limited	8,500,000	—	—	8,500,000	0.8%
[編纂]前投資者					
Emei Investment	—	32,061,778	40,000,000	32,061,778	3.2%
True Light	—	8,015,444	10,000,000	8,015,444	0.8%
Oakwise	—	5,555,556	6,931,063.64	5,555,556	0.6%
Joint Creation Investment	—	2,000,000	2,495,182.91	2,000,000	0.2%
總計	965,016,800	47,632,778	59,426,246.55	1,012,649,578	100%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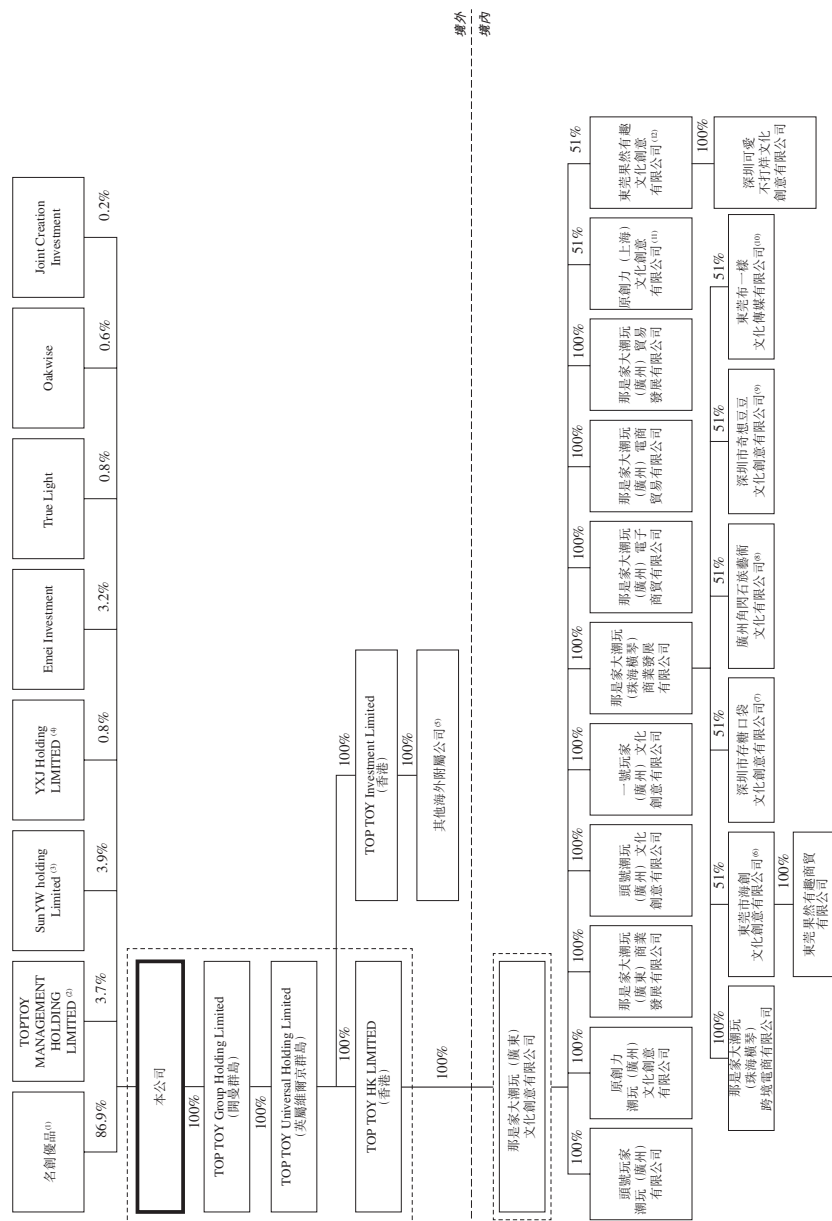
- (1) 基於假設每股優先股將於[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自動轉換為一股股份。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公司及股權架構

緊接[編纂]及[編纂]完成前的公司架構

下圖說明於重組完成後以及緊接[編纂]及[編纂]前本集團的簡化公司及股權架構：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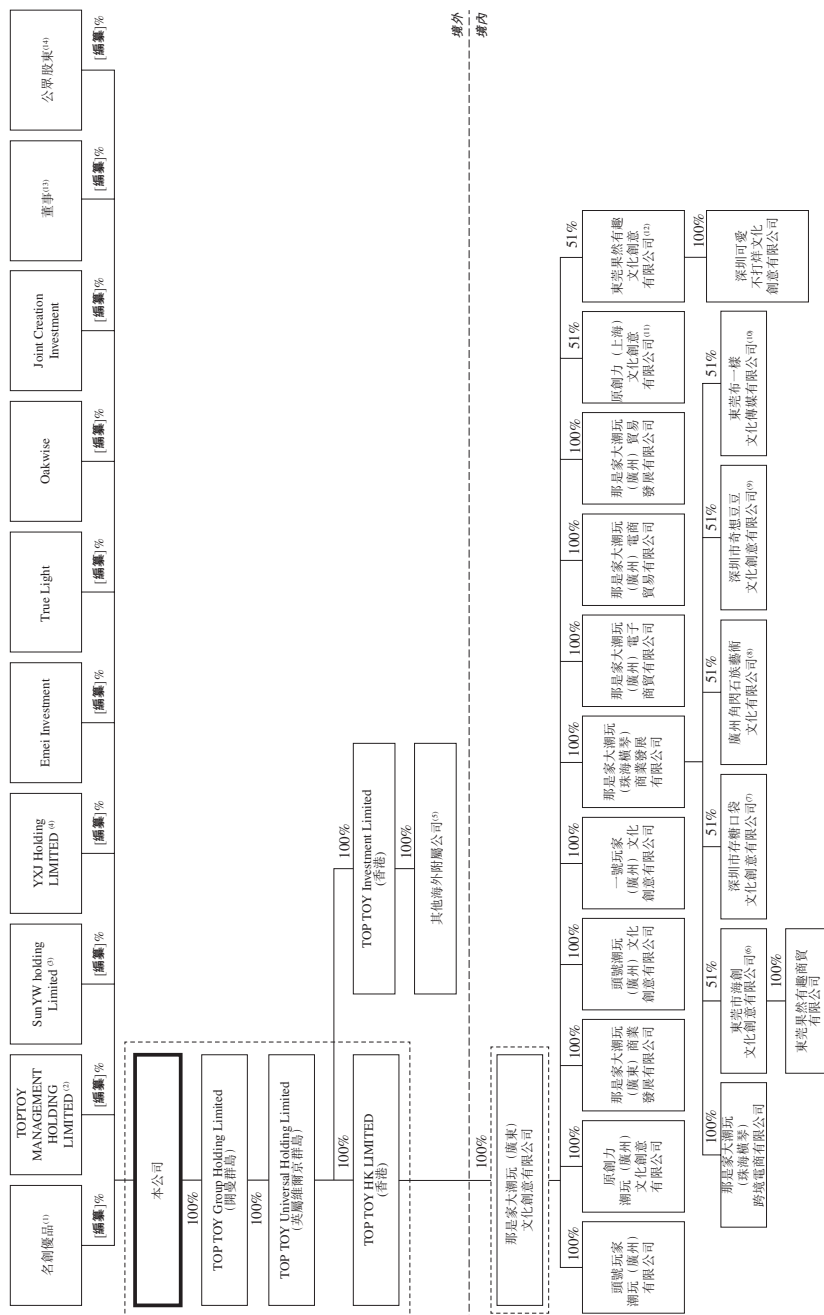
附註：

- (1) 我們的控股股東名創優品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於2020年10月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為「MNSO」，並於2022年6月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9896」。
- (2) TOPTOY MANAGEMENT HOLDING LIMITED 為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股權激勵平台，用於激勵本公司的僱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約有39名現任及前任僱員於TOPTOY MANAGEMENT HOLDING LIMITED 持有權益，且彼等均非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尚未歸屬的未行使購股權、受限制股份或股份獎勵，且在[編纂]前亦不會再授出任何購股權或股份獎勵。
- (3) SunYW holding Limited 為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由孫元文先生透過信託控制。孫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C. 與董事相關的進一步資料 - 3. 權益披露」一節。
- (4) YXJ Holding LIMITED 為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由晏曉嬌女士透過信託控制。晏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C. 與董事相關的進一步資料 - 3. 權益披露」一節。
- (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其他海外附屬公司包括Top Toy Cultural & Creative (Thailand) Co., Ltd.、TOP TOY International E-commerce Hong Kong Limited、TOP TOY Co., Ltd. (Japan)、TOP TOY CULTURE & CREATIVITY SDN. BHD.、TOP TOY Korea Co., Ltd.、Top Toy Cultural & Creative (US) INC.、Top Toy US Holdings INC.、Top Toy Stores Holdings INC 及 TOP TOY CULTURAL & CREATIVE (SINGAPORE) PTE.LTD.。
- (6) 東莞市海創文化創意有限公司餘下49%的股權由本集團的僱員兼業務合作夥伴范志松先生持有。東莞市海創文化創意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潮玩產品線上銷售。
- (7) 深圳市存糖口袋文化創意有限公司餘下49%的股權由本集團的僱員兼業務合作夥伴仰曉清女士持有。深圳市存糖口袋文化創意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潮玩產品批發。
- (8) 廣州角閃石族藝術文化有限公司餘下49%的股權由[獨立第三方]兼本集團業務合作夥伴LIU Xingfeng先生持有。廣州角閃石族藝術文化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潮玩產品的设计及銷售。
- (9) 深圳市奇想豆豆文化創意有限公司餘下34.3%及14.7%的股權分別由ZHENG Junyi先生及LI Rong 先生持有，彼等均為獨立第三方兼本集團業務合作夥伴。深圳市奇想豆豆文化創意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潮玩產品的设计及銷售。
- (10) 東莞布一樣文化傳媒有限公司餘下49%的股權由獨立第三方兼本集團業務合作夥伴李斌斌先生持有。東莞布一樣文化傳媒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潮玩產品的设计及銷售。
- (11) 原創力(上海)文化創意有限公司餘下49%的股權由上海多次機會文化發展有限公司持有，而上海多次機會文化發展有限公司由獨立第三方兼本集團業務合作夥伴壽海慶女士最終控制。原創力(上海)文化創意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潮玩產品零售。
- (12) 東莞果然有趣文化創意有限公司餘下49%的股權由深圳果然有趣文化創意有限公司持有，而深圳果然有趣文化創意有限公司由本集團的僱員兼業務合作夥伴范志松先生全資擁有。東莞果然有趣文化創意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潮玩產品批發。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緊隨[編纂]及[編纂]後的公司架構

下圖說明緊隨[編纂]及[編纂]後本集團的簡化公司及股權架構(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每股優先股將於[編纂]時轉換為一股股份)。



附註：

(1)-(12) 請參閱前幾頁「一緊接[編纂]及[編纂]完成前的公司架構」一節的腳註(1)-(12)。

(13) 若干目前擁有名創優品權益的董事將通過[編纂]獲得的股份。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權益披露」一節。

(14) 包括通過[編纂]獲得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編纂]% (惟不包括我們核心關連人士獲得的股份(見上文附註(9)))。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中國監管規定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本集團已取得上述有關本集團旗下中國公司的股份轉讓、重組、收購的批准及備案，且所涉及的程序均符合中國法律及法規。

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並於2014年7月4日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a)境內居民以資產或權益向其以投融資為目的而直接設立或間接控制的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出資前，應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支機構進行登記；及(b)在初始登記後，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發生境內居民個人股東、名稱、經營期限等變更，或發生境內居民增資、減資、股權轉讓或置換、合併或分立等重要事項變更的，境內居民亦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支機構進行登記。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未辦理相關登記手續的，或會遭受處罰。根據於2015年6月1日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13號文**」)，接受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的權限由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轉到境內企業資產或權益所在地銀行。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葉先生及楊雲雲女士(我們的控股股東)，我們的股權激勵參與僱員(間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且據我們所知為中國公民)已就其設立的境外特殊目的公司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要求完成初始登記程序。

[編纂]

歷 史 、 重 組 及 公 司 架 構

[編纂]

業 務

我們是誰

我們是中國規模最大、增速最快的潮玩集合品牌。2025年，我們於中國內地實現GMV人民幣42億元，其中自研產品收入佔比超55%，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為中國潮玩集合品牌中最高。2023年至2025年，我們的GMV複合年增長率超過50%，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我們是中國增長最快的潮玩集合品牌。

自2020年12月開設首家門店以來，我們已建立潮玩全產業鏈一體化平台。憑藉對潮玩愛好者的深刻洞察，我們已形成行業領先、以消費者為導向的產品設計與IP運營能力。我們成功構建一個由自有IP、授權IP及他牌IP協同驅動的多層次且持續拓展的IP矩陣，以及一個由多樣化產品矩陣構成的潮玩世界。我們的產品矩陣涵蓋手辦、3D拼裝模型及搪膠毛絨等，使我們能夠滿足潮玩消費者的多樣性需求，並不斷實現客戶群體的延展。通過廣泛的渠道消費者觸達，我們確保每位消費者均能體驗潮玩所帶來的純粹快樂，並找到屬於自己的獨特樂趣與精神寄託。



附註：

- (1)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規模最大及佔比最高基於2025年中國內地GMV計算得出。增長最快基於2023年至2025年GMV複合年增長率計算得出。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3) 包括天貓、拼多多、京東、抖音、小紅書、微信小程序及美团等。

業 務

我們的發展歷程

*2020年－品牌創立：*背靠名創優品集團深厚的消費者洞察及深厚的零售專業知識，我們在集團內部成功孵化孕育了TOP TOY品牌。我們的首家門店於2020年12月開業，隨後於一年內新開設近90家門店。利用名創優品集團成熟的全球零售網絡、高效的供應鏈管理及深刻的數字化與消費者洞察，我們迅速切入並引領高速增長的潮玩行業。

*2021年至2023年－增長：*我們專注於生命週期長、粉絲基礎廣泛的國際知名IP的全生命週期運營及二創。通過不斷打磨和迭代自研產品，持續孵化自有IP，我們已實施自研、外採雙輪驅動戰略，自研產品佔比及毛利率持續提升，並藉此戰略於2023年實現年GMV超過人民幣10億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我們是中國潮玩品牌中達成這一成就歷時最短的公司。

*2024年至2025年－全球化：*依託增強的產品力、品牌勢能及經驗證的商業模式，我們開始拓展海外市場，已進入泰國、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日本等市場，並持續推動全球化戰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海外開設39家門店。

時至今日，我們積累了規模化的客戶群基礎、較高的品牌知名度及廣泛的銷售網絡，成為中國規模最大、增速最快的潮玩集合品牌。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461.1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3,587.0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6.7%。我們的毛利率亦由2023年的31.4%增加至2025年的32.1%。我們自研產品的收入貢獻佔潮玩產品銷售總收入的比例由2023年的53.6%增加至2025年的56.7%。

我們的潮玩全產業鏈一體化平台

我們以IP價值最大化為核心，構建了一個覆蓋產業價值鏈所有關鍵環節的一體化平台，形成我們獨特的競爭優勢。

IP矩陣及運營

通過多元化的IP戰略，我們打造了豐富且優質的IP資源池，構建了涵蓋自有IP、授權IP及他牌IP的多層次且持續拓展的IP矩陣。這一戰略背靠我們強大的產品研發設計能力以及IP二次創作和運營的專業知識。通過不斷推出自有IP及與三麗鷗、迪士尼及蠟筆小新等知名版權方合作，我們確保我們的產品組合極具吸引力並及時適應市場趨勢，從而使我們能靈活迅速地滿足所有消費群體的多樣化需求。

業務

銷售及經銷網絡

我們已建立廣泛的全渠道消費者觸達。我們的線下門店網絡作為與消費者直接互動的主要場所，提供沉浸式互動體驗並形成良好的品牌露出。這使我們能夠收集一手即時反饋，為我們的產品設計及渠道選品策略提供信息。除自營天貓旗艦店及小程序外，我們的產品亦通過其他中國主流電商平台、新興內容電商平台、山姆會員商店及 Don Don Donki 等大型零售商及其他多樣化零售渠道進行銷售。我們亦通過靈活的業務模式進入海外市場。

全產業鏈一體化運營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我們是業內少有的實現從IP孵化、運營到直接消費者互動的潮玩產業鏈全覆蓋並在全產業鏈中佔據領先地位的品牌之一。我們強大的IP運營能力使我們能夠創造出與消費者產生共鳴的產品，並通過我們的全渠道網絡與消費者建立情感聯結。在生產方面，我們提供設計模具，與合資格製造合作夥伴保持緊密合作，並實施嚴格的質量控制及供應鏈管理體系，以改善生產過程及確保始終符合我們的標準。作為潮玩全產業鏈一體化平台，我們建立了強大的合作夥伴生態體系，形成多方良性循環，驅動IP價值最大化，並推廣潮玩文化的發展。



市場機遇

中國潮玩市場正經歷快速增長。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國潮玩市場規模由2020年的人民幣249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875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8.6%，並預計將由2026年的人民幣1,264億元增長至2030年的人民幣3,310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7.2%。未來，潮玩預期將趨向於多元化發展，產品品類更為豐富，消費者體驗更趨多元化，給消費者帶來高度沉浸式場景化互動體驗。

業 務

全球範圍內，隨著Z世代和年輕消費者日益追求個性化、IP文化以及收藏價值，全球潮玩市場亦正迎來快速發展機遇。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全球潮玩行業市場規模由2020年的215億美元增長至2025年的537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0.1%。預計該市場規模將由2026年的728億美元進一步擴大至2030年的1,601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1.8%。

作為中國規模最大、增速最快的潮玩集合品牌，憑藉全產業鏈一體化平台及不斷擴大的全球影響力，我們處於有利地位以把握中國乃至國際市場未來的行業增長機遇。

我們的優勢

我們相信，以下競爭優勢有助於我們取得成功，並使我們在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

強勁的品牌勢能與商業化能力

我們運營著中國規模最大、增速最快的潮玩集合品牌，擁有成熟的品牌形象。我們的門店網絡覆蓋中國內地90餘座城市，為消費者提供一站式、多IP、全品類、跨場景的潮玩體驗，使我們成為潮玩消費者的第[一]選擇。2025年，我們於中國內地實現GMV人民幣42億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為中國潮玩集合品牌中最高。

我們強勁的品牌勢能和商業化能力使我們能夠聚合產業鏈上下游的核心資源，構建一個共生互贏的生態系統，吸引來自各領域的合作夥伴：

藝術人才的搖籃：我們是獨立藝術家的搖籃，通過為其提供從初始創意構思到量產的全鏈路支持，幫助其實現藝術願景，成功孵化出大力招財、卷卷羊及糯米兒等自有IP。

全球IP的優先合作夥伴：我們是全球IP授權方進軍潮玩領域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我們已與全球頂級IP合作夥伴（包括三麗鷗、迪士尼及蠟筆小新等行業領軍者）建立穩定的深度合作關係。

潮玩渠道的暢銷產品供應商：我們提供在全球潮玩渠道中備受歡迎的產品。依託我們高質量的IP矩陣，我們為全球潮玩渠道研發、設計及生產包括手辦、3D拼裝模型及搪膠毛絨等多品類的潮玩。

業 務

第三方品牌的強大平台：我們是其他潮玩品牌高曝光率的平台。我們與萬代及寶可夢等知名品牌合作，豐富了我們的優質產品選擇，共同培育一個不斷擴大的潮玩生態系統。

優質房產的首選承租方：我們是核心商圈的首選承租方，常獲高端購物中心邀請入駐黃金鋪位。我們品牌的魅力吸引了年輕及家庭客群，這一優勢成為提升該等購物中心客流量及整體活力的重要引擎。我們因此得以持續獲得黃金零售地段，進而吸引更多客流量，鞏固品牌形象，並推動業務增長。

零售合作夥伴爭相合作的對象：我們是優質零售商爭相合作的對象，眾多具備強大本地資源的零售商主動尋求合作，藉助我們的品牌影響力及產品吸引力，使我們的門店模式在全國範圍內成功實現高效複製。

依託我們出眾的產品力與沉浸式潮玩消費體驗，我們的門店客流量於2025年突破8,000萬人次，會員沉澱突破1,200萬，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我們是潮玩行業會員規模最大的企業之一。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消費者調研，更多消費者將TOP TOY視為最青睞的潮玩集合品牌，而非其他任何品牌，且83.2%的消費者表示將繼續向我們購買潮玩。

我們的品牌勢能亦外溢至周邊國家地區。2025年，我們進駐東南亞市場及東亞市場，單店坪效遠超國內平均水平。我們繼續進軍更多海外市場。

我們榮獲「2023-2024福布斯中國新零售潛力企業TOP 50」和「2024亞洲授權業卓越大獎—年度被授權商（玩具）」等多項殊榮。未來，我們將持續強化品牌心智，打造中國的世界級潮玩品牌。

多元的IP矩陣及獨特的IP戰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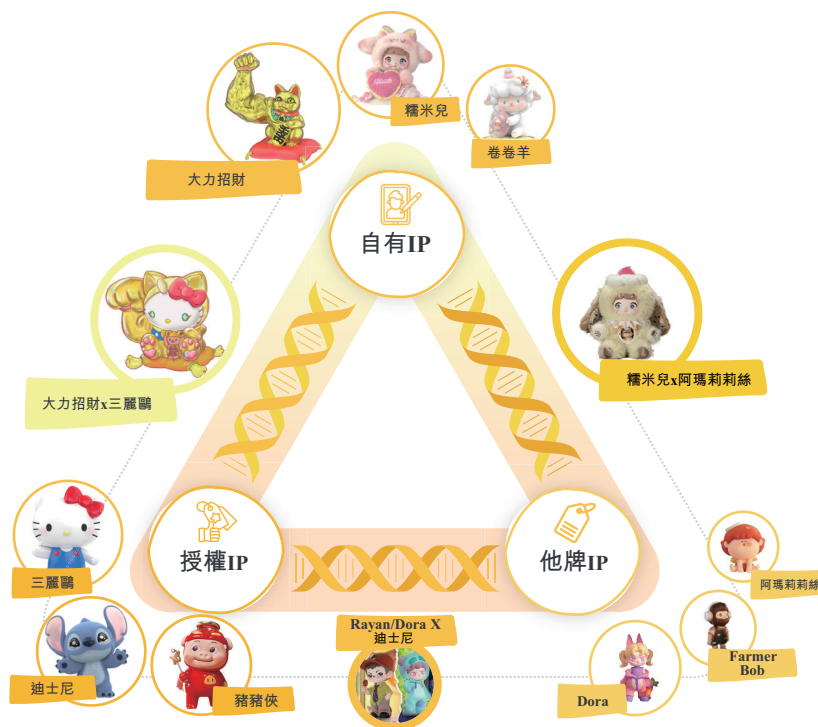
我們擁有豐富多元的IP矩陣，通過自有IP、授權IP與他牌IP協同共創、深度聯動，在簽約設計師並孵化自有IP的同時，同步與他牌IP開展合作，並通過IP間聯名創作、跨圈互動等方式相互賦能，打造獨特的競爭優勢。這種策略形成「飛輪效應」，通過多元IP矩陣持續擴大粉絲群體，深化用戶黏性，推動流量與產品銷售增長。

業 務

我們孵化自有IP，以挖掘消費者不斷變化的需求，並通過原創作品沉澱核心價值。我們認為自有IP是形成品牌差異化的核心要素，亦是潮玩行業的長期進入壁壘。我們已成立原創IP孵化團隊，並孵化出眾多廣受歡迎的自有IP形象，發力原創IP的推廣，擴大其多元市場的覆蓋範圍，深化受眾參與度，並推動可持續增長。我們亦通過挖掘並簽約有才華的設計師和藝術家，通過設計－生產－銷售全鏈路支持，挖掘小眾IP價值，同時保留IP選擇的靈活性。

我們亦擁有龐大的授權IP矩陣。我們與三麗鷗、迪士尼及蠟筆小新等全球頂級IP合作夥伴及豬豬俠等中國知名IP合作夥伴建立穩定的深度合作關係。熱門IP在市場中沉澱了龐大粉絲群體與高認知度，助力我們快速觸達全球消費者並滿足多元市場需求，同時有效規避因單一IP熱度波動帶來的風險。我們對超過40個授權IP進行二次創作。我們亦通過高頻多元化IP聯名、藝術家聯名、品牌聯名，持續挖掘IP價值。

此外，我們依託超過660個他牌IP，構建出多元及擴展的IP矩陣，不斷拓寬粉絲群體並提升流量。



業 務

行業最全面覆蓋且精準聚焦的品類結構

我們基於對潮流文化及消費需求的深度洞察，深耕手辦、3D拼裝模型和搪膠毛絨三大主力品類，同時設立「X品類」機制快速抓住更多市場機會，覆蓋包括可動關節人偶(BJD)及一番賞等多元化產品。我們以多IP、全品類的產品矩陣滿足多元消費者需求。憑藉與時俱進的產品研發及選品能力、優秀的產品質量以及與消費者深度互動的產品共創體系，我們持續打造並推出爆品。

我們重點佈局行業增速最快的主力品類：

- **手辦**：我們體量最大的品類。2025年，該品類收入於潮玩產品收入的佔比51%，2023年至2025年複合年增長率為32%。
- **3D拼裝模型**：我們覆蓋人群最廣的品類。我們為3D拼裝模型引入熱門IP，並結合科技等富有吸引力的主題，從而實現差異化。2025年，該品類收入於潮玩產品收入的佔比11%，2023年至2025年複合年增長率為10%。
- **搪膠毛絨**：我們增速最快的品類。該品類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1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63.8百萬元，並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1,102.4百萬元。例如，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三麗鷗搪膠毛絨零售額超過人民幣358百萬元。

對於自研產品，我們的內部開發團隊利用門店數據及會員畫像對設計進行迭代。我們專注於通過獨家發行以及玩法升級及工藝迭代來創造稀缺性。我們自研產品的收入貢獻佔潮玩產品銷售總收入的比例由2023年的53.6%增至2025年的56.7%。對於外採產品，我們擁有多級篩選系統以確保質量和品牌一致性，使我們能夠豐富我們的產品並創造獨特的消費者體驗。

全渠道且持續擴張的銷售網絡

我們的全渠道銷售網絡以強大的線下零售點為根基，輔以靈活的線上及經銷渠道，使我們能夠深度觸達不同國家和地區的潮流文化消費群體。

我們的線下門店以旗艦店、標準店為主，輔以快閃店等其他形式，實現快速規模化擴張。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全球擁有334家TOP TOY門店。

業 務

直營門店作為城市潮流文化地標：我們的直營門店一般佔據城市核心點位。例如，我們於2025年3月在上海南京路開設首家全球旗艦店，開業期同步舉辦為期2天的潮玩嘉年華，將獨一無二的門店體驗與互動活動、面向廣泛受眾的選品及動態陳列，實現人氣銷量迅速攀升，2025年8月銷售額超過人民幣7百萬元，成為當地潮玩地標。

潮玩行業內獨有的TOP TOY合夥人模式：依託行業及運營經驗、經市場驗證的商業模式以及成熟的供應鏈，我們為TOP TOY合夥人提供全面的門店管理和諮詢服務，而TOP TOY合夥人則承擔資金投入和經營費用。這種類直營業務模式讓我們和我們的TOP TOY合夥人得以發揮各自的優勢，推動門店快速增長，同時實現開店高成功率。2023年至2025年門店數量增長一倍。

別出心裁的快閃店及活動：我們通過合作不同IP舉辦不同主題快閃店，為消費者帶來獨特體驗。2025年5月，我們在上海開設Chiikawa主題快閃店，受到廣大粉絲的熱烈追捧，僅46平米的門店實現開業首月銷售額突破人民幣10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已開設28家快閃店，有效提升品牌曝光並推動產品銷售轉化。

除TOP TOY門店外，我們亦會輔以線上直銷及經銷渠道：

線下經銷渠道全覆蓋：我們已與主要經銷商建立深厚的合作關係。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215家經銷商。2025年，線下經銷商銷售額佔我們總收入的55%以上。名創優品集團遍佈全球多個國家及地區的超8,100家門店網絡，不僅成為我們全球拓展、產品頻繁露出的核心觸點，為我們積累深厚行業經驗，更助力我們獲取最廣泛及最直接的消費者洞察。特別是，我們通過其海外渠道的運營迅速完成市場驗證、深入了解當地消費者偏好，從而加速海外拓展進程。

O2O線上線下一體化：我們的微信小程序商城提供我們全線產品O2O購買服務，且推出獨特線上玩法。同時，我們推出小程序專享特價商品、新品優享權等。我們通過小程序擴大我們的私域流量，並通過記錄用戶渠道來源與消費品類進行標籤化管理，實現精準的產品推送。

線上直銷及電商平台：我們全面入駐天貓、京東、抖音、小紅書、拼多多、Amazon、TikTok、Lazada及Shopee等國內外主流電商平台和內容及社交媒體。

業 務

憑藉品牌及經驗證的商業模式，結合熱門IP流量，我們正通過複製經驗證的全渠道運營模式和「旗艦店+快閃店」模式滲透海外市場。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開設39家海外門店。我們日本首家門店開業當日的銷售額超過1,000萬日圓（約人民幣500,000元）。我們的海外定價普遍高於國內市場，而我們產品的獨家性及文化吸引力則提供更高的利潤率。

創新互動的消費者體驗，塑造品牌和IP黏性

通過設計創新的互動潮玩體驗，我們與消費者建立情感紐帶。通過品牌運營、內容營銷、會員運營、用戶共創等多元營銷手段，打造潮玩互動新場景，構建持久用戶關係。

品牌運營：我們結合春節、六一、雙11購物節等節日，推出節日限定聯名款產品、主題活動與促銷玩法，例如聯合IP推出春節系列產品，線上通過抖音直播打造「潮玩年貨節」專場，線下門店同步開展「集章換禮」活動，實現銷售額與品牌聲量雙顯著增長。

內容營銷：我們依託抖音、B站等平台，通過潮玩開箱、IP故事動畫、藝術家訪談等多元化內容形式，打造熱門營銷活動。以糯米兒IP推廣為例，我們聯合逾2,000名國際意見領袖開展全球營銷。目前該IP在中國市場已收穫超500萬次互動（即所有糯米兒相關貼文評論總量），在國際市場更收穫超900萬次互動。

會員運營：我們已搭建完善的會員體系，通過積分兌換限定款、會員專屬活動、生日禮遇等，增強消費者黏性，打造忠實的潮玩文化社群。

內容共創：我們通過設計競賽及IP二創競賽，積極讓用戶、藝術家及意見領袖參與到創作過程中。我們的小程序平台專門設置板塊「創意坊」，展開潮玩眾投、票選出道等多個反饋渠道。

在海外市場，我們積極藉助本地化社交媒體及意見領袖開展營銷，取得了顯著成效。通過攜手本土內容創作者，推出諸如趣味開箱、日常穿搭展示(OOTD)等貼近用戶生活的內容，我們不僅有效融入當地文化氛圍，也在TikTok、Instagram等主流平台建立起強有力的品牌聲量，為產品順利進入海外市場奠定了堅實基礎。

業 務

除此以外，我們打造沉浸式體驗空間，滿足消費者的情感需求。我們門店通過限量展品和網紅打卡點吸引年輕群體，拓展玩家社交邊界，同時提升獲客效率。作為品牌文化體驗第一站，我們的上海全球旗艦店於2025年3月推出，擁有潮玩闖關地圖、五大主題區域、定制工作坊和潮玩主題咖啡廳，實現「逛－玩－社交」無縫體驗，開業當日銷售額超人民幣100萬元，單日客流量超3萬，成為Z世代打卡首選地點。

靈活及具成本效益的供應鏈

我們構建了潮玩產業鏈從IP孵化及內容創作、到生產製造和終端銷售的全鏈路佈局。該生態圈建立在一體化的IP和製造合作夥伴網絡、成熟高效的供應鏈體系以及產銷協同的數字平台之上。

柔性快速生產：我們與數百家供應商合作，少量多次的柔性生產能力能夠滿足我們的定制化需求及工藝迭代需求，以及IP聯名款短週期、高熱度的供應需求。

數字化物流和庫存管理：依託分別位於肇慶及瀋陽的三大倉庫，輔以長期穩定的物流合作夥伴，使得我們能夠在平均3天到5天覆蓋全國。我們通過數字化中台實時監測銷售數據，動態調控庫存，實現爆款持續供應、長尾產品精準清庫。

質量保證：我們採用先進技術提升品控水平。以3D拼裝模型產品為例，我們採用一系列監控及測量措施來確保產品一致性和尺寸精度。我們亦已搭建溯源系統，消費者掃碼即可查看「設計－生產－質檢－流通」全流程記錄。

通過我們對供應鏈的持續投資（包括投入資源以拓展、深化與IP和製造合作夥伴在核心生產資源（如模具）方面的關係，以及對技術進行投資以期實現數字化供應鏈管理並提高產品質量），我們為用戶提供潮流、優質的潮玩產品，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品牌形象與整體消費體驗。

強大的股東賦能及管理團隊

脫胎於名創優品集團，我們與母公司開展全方位戰略合作。該合作關係為我們快速成長奠定基礎，並在我們早期階段提供重要支持。我們憑藉名創優品集團龐大且高效的供應鏈網絡，助力我們快速把握市場趨勢。名創優品集團在全球市場的影響力

業 務

亦為我們早期IP授權引入提供有力背書，其成熟業務佈局更助力我們初步拓展海外市場。雙方合作關係持續深化。[編纂]完成後，我們將繼續名藉助創優品集團這一關鍵經銷渠道發展業務。

我們的CEO孫元文先生是一位企業家。孫先生深耕零售與潮玩領域超13年，對消費市場趨勢及全球供應鏈管理擁有深刻洞察。在潮玩賽道，孫先生率先提出重點專注自研產品的戰略，推動TOP TOY快速崛起為行業頭部品牌。其對潮流文化的敏銳感知與商業落地能力，持續引領公司在IP運營、產品創新與拓展上突破邊界。

在孫先生的帶領下，我們組建了一支兼具行業經驗與創新思維的核心管理團隊。團隊成員分別在零售運營、IP孵化、供應鏈管理及數字化營銷等領域深耕多年。首席財務官晏曉嬌女士，擁有資深的資本運作與財務管理經驗，陪伴名創優品八年，曾為集團美股及港股上市的主要負責人之一，主導名創優品集團預算體系及財務BP的搭建，為集團戰略的推進提供堅實保障。管理團隊憑藉卓越的戰略規劃能力與高效執行效率，持續推動公司業務高速增長。

在公司穩健發展進程中，我們亦構建起一套綜合員工激勵機制。設置多層級晉升階梯，定期開展能力評估與職業規劃輔導，助力員工明晰成長路徑。推行差異化薪酬體系，除基礎薪資保障外，設立績效獎金。為培養強烈的主人翁意識，我們已採納股份激勵計劃，向表現優異的僱員發放股票獎勵。

我們的戰略

為打造全民潮玩品牌，並成為全球潮玩消費者購買潮玩的首選品牌、全球知名和新興IP的第一合作夥伴選擇，我們計劃執行以下戰略：

增強IP孵化與運營能力，驅動產品力提升

我們將持續深化IP發展與運營能力，與更多優質知名IP於全球範圍內達成授權，豐富我們的IP資源池，同時加強及深化與現有IP合作夥伴的合作。憑藉我們優異的產品設計和二創能力，我們會持續將更多獨具特色、廣受歡迎的IP形象打造為更貼合IP精神內核且能引發消費者共鳴的潮玩產品。

業 務

為進一步發展我們的自有IP及豐富我們的自有IP組合，我們計劃與更多的設計師和工作室簽約，並吸引更多的熱愛潮流文化且才華出眾的設計師加入我們的內部設計團隊。我們亦考慮適時對IP或者設計工作室進行投資或收購，以進一步增強競爭壁壘及拓展我們的IP矩陣。

為優化IP運營，我們將通過加大研發投入、吸納設計人才並優化創研流程，系統性提升產品研發設計能力。我們將持續迭代上新自研產品，拓展產品品類並提升自研產品的銷售佔比，進一步鞏固我們的競爭力。隨著業務國際化的推進，我們計劃根據不同市場的潮玩文化及消費者喜好推出更多差異化產品組合或定製產品設計，迎合不同消費群體的需求。此外，我們將通過增強和加速我們IP矩陣中不同IP的結合、聯動與相互賦能，打造更強的產品力並進一步挖掘IP價值。

深化在全球市場的全渠道佈局

對消費者的直接及廣泛的觸達對我們的業務成功至關重要。我們計劃進一步深化我們在全球市場的全渠道網絡建設，以拓展消費者觸達範圍與深度。

我們計劃持續增強我們在海外市場的佈局並把握廣闊且高速增長的全球潮玩市場機遇。我們於2024年開始拓展海外市場，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進入泰國、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日本等若干國際市場。我們計劃將海外業務進一步拓展至東南亞、東亞、北美及南美等地區。我們將更深入地理解全球消費者的需求和文化偏好，針對不同的市場採取因地制宜的銷售策略，助力品牌勢能提升與渠道覆蓋拓展。

對於國內市場，我們將繼續以TOP TOY合夥人模式為主高效進行線下門店網絡拓展，同時我們將加強在線上渠道尤其是小程序的投入，以持續積累私域流量和加速提升品牌認知及轉化，在全渠道進一步提升我們產品的可觸達性，實現線上線下運營協同聯動。

此外，我們計劃進一步擴大經銷商網絡，重點鎖定大型零售商，以進一步拓展銷售渠道並推動業務成長。

業 務

投入品牌建設，擴大客戶群體並提升用戶黏性

我們計劃加強品牌建設的投入。我們將在營銷的整個過程中進行動態監測，跟蹤銷售情況、消費者反饋及其他關鍵指標，提升營銷效果，增強品牌影響力和知名度，吸引新消費者並強化現有客戶群體的黏性。

鑒於潮玩產品的「文化符號」屬性以及能夠給消費者在社交分享、圈層互動中帶來身份認同與歸屬感，我們計劃深耕內容營銷。我們將通過官方賬號等方式於社交媒體平台開展高質量的內容輸出與傳播，從而滲透廣闊用戶圈層，並於線上即時獲取驅動產品優化的用戶反饋。

我們致力於進一步優化會員計劃及其相關體系。我們將增強相關數據分析能力以精細化會員運營。通過用戶標籤化管理，我們將根據用戶的習慣和IP喜好，在小程序和其他線上平台持續加強對用戶的組合式和結構化的精準觸達與推送，提供更加定制化和個性化的服務，深化與核心用戶群體的情感聯結，並增加其黏性。

此外，我們亦將基於重要時間節點（如六一兒童節、新店開業、週年慶等）進行事件營銷，採取全渠道多方式的營銷組合拳，如線下開設新店及快閃店、舉辦新品發售會，線上舉辦直播、邀請明星參與等，以加強我們的品牌認知並將潮玩文化傳播觸達更多消費者群體。

進一步加強供應鏈，豐富產品品類

為把握新興全球潮流文化、滿足消費者更多需求以進一步擴寬消費群體，我們將利用我們成熟高效的供應鏈體系，以及對潮玩市場及文化的深刻一手洞見。通過將IP和多種與其適配的產品形態或類別相結合，我們將不斷賦予IP新的生命力並延長其生命週期。我們將持續拓展產品類別並精細化產品設計，深度挖掘消費者在不同場景中的多樣化需求。

同時，我們計劃繼續協同供應商改善生產工藝及自動化水平，為我們的產品帶來精湛製作與精心雕琢的質感、更新穎的玩法設計和潮流元素，持續增強產品的吸引力。此外，我們計劃通過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與核心潮玩製造商建立更緊密的合作關係，以進一步加強生產靈活性、產能供應保障與規模經濟，並推動工藝和技術升級。

業 務

為更好地服務海外市場並補充我們的中國供應鏈，我們亦計劃探索並建立本土化供應鏈網絡，優化生產流程和成本結構，增強我們迅速捕捉當地市場趨勢和變化以及快速響應市場需求的能力，以助力我們的拓展。

強化全流程數字化能力，提升運營效率

我們計劃進一步強化我們端到端的數字化運營能力。為此，我們將在各個環節升級迭代我們的智能化系統、數字化模塊及其他應用程序等，並加強不同環節數據之間的協調共享、互聯互通，持續完善數字化系統閉環。我們亦將持續投入AI建設，並通過AI技術及手段進一步賦能產業鏈各流程，提升從產品設計與建模、數據分析能力到銷售預測與智能供應鏈管理等全環節效率。

我們將深化供應商於我們的供應鏈管理系統的整合，更好地協調生產，優化交付效率，加強響應能力以高效把握潮玩行業高速增長的消費需求，同時優化庫存管理及質量控制等系統，以提高整體效率。我們會強化大數據分析能力、優化全渠道的消費者實時洞察收集反饋，以及時捕捉IP、相關產品和玩法的不斷變化的趨勢，進一步提高我們消費者需求驅動的產品開發、二創能力，指導我們外採與選品的流程，實現快速反應和推動產品迭代。

在門店運營端，我們計劃進一步強化針對多個關鍵門店運營環節實時數字化管理能力，持續優化如商品陳列、店內庫存、產品銷售數據及定價等模塊效率和準確度，提高門店運營效率與盈利水平。

吸引、培養及留存人才，打造高質量全球化團隊

我們計劃採用多種方式以繼續吸引、培養和留存高質量人才，以作為我們持續實現業務增長、鞏固於潮玩行業領導地位的基石。我們將積極從世界各地招募和吸納對潮玩充滿熱愛並在研發、設計、採購、營銷及門店拓展等方面具有創意想法和創意精神的人才。

我們致力於持續優化多元化及全球化的人才培養體系，以使得員工能夠在工作中保持持續學習並具備全球視野，不斷提升團隊的專業知識及競爭力。此外，我們將不斷完善人才激勵機制，構建具備競爭力的綜合薪酬方案與多元化的激勵舉措。

業 務

關鍵財務指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若干財務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潮玩產品銷售						
總收入.....	1,411,838	100.0	1,824,087	100.0	3,488,083	100.0
按產品來源劃分：						
－自研產品	757,334	53.6	896,135	49.1	1,977,010	56.7
－外採產品	654,504	46.4	927,952	50.9	1,511,073	43.3
按產品類別劃分：						
－手辦	1,016,523	72.0	1,255,596	68.8	1,781,976	51.1
－3D拼裝模型	304,584	21.6	383,172	21.0	369,947	10.6
－搪膠毛絨	1,147	0.1	63,791	3.5	1,102,409	31.6
－其他	89,584	6.3	121,528	6.7	233,751	6.7
按銷售渠道劃分：						
－直營門店						
零售銷售.....	109,490	7.8	172,543	9.5	444,280	12.7
－向加盟商						
銷售產品.....	356,719	25.3	499,794	27.4	678,043	19.4
－向線下經銷商						
銷售	855,457	60.6	1,008,144	55.3	2,044,333	58.6
－線上銷售	75,960	5.4	140,297	7.7	276,050	7.9
－其他銷售渠道.....	14,212	0.9	3,309	0.1	45,377	1.4
按IP類型劃分：						
－自有IP	8,486	0.6	6,847	0.3	198,827	5.7
－授權IP	748,848	53.0	889,288	48.8	1,778,183	51.0
－他牌IP	654,504	46.4	927,952	50.9	1,511,073	43.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 (毛損)	毛利／ (毛損) 率	毛利／ (毛損)	毛利／ (毛損) 率	毛利／ (毛損)	毛利／ (毛損) 率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潮玩產品銷售.....	430,292	30.5	584,772	32.1	1,092,314	31.3
按產品來源劃分：						
－自研產品	314,188	41.5	396,605	44.3	802,486	40.6
－外採產品	116,104	17.7	188,167	20.3	289,828	19.2

業 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 (毛損)	毛利／ (毛損)率	毛利／ (毛損)	毛利／ (毛損)率	毛利／ (毛損)	毛利／ (毛損)率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按產品類別劃分：						
－手辦	344,649	33.9	436,756	34.8	581,568	32.6
－3D拼裝模型	75,300	24.7	100,981	26.4	103,847	28.1
－搪膠毛絨	254	22.1	22,302	35.0	354,667	32.2
－其他	10,089	11.3	24,733	20.4	52,232	22.3
按銷售渠道劃分：						
－直營門店零售銷售	49,453	45.2	82,901	48.0	198,382	44.7
－向加盟商銷售產品	28,174	7.9	75,916	15.2	94,245	13.9
－向線下經銷商銷售	323,523	37.8	368,673	36.6	665,419	32.5
－線上銷售	23,845	31.4	56,170	40.0	117,970	42.7
－其他銷售渠道	5,297	37.3	1,112	33.6	16,298	35.9
按IP類型劃分：						
－自有IP	2,882	34.0	3,147	46.0	89,761	45.1
－授權IP	311,306	41.6	393,458	44.2	712,725	40.1
－他牌IP	116,104	17.7	188,167	20.3	289,828	19.2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若干營運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單店平均GMV (人民幣千元) ⁽¹⁾	6,143	5,467	5,977
會員複購率(%)	29	33	36
直營門店及TOP TOY合夥人			
門店同店銷售額增長率(%) ⁽²⁾	45.5	3.3	1.6

附註：

- (1) 單店平均GMV乃按中國內地直營門店及TOP TOY合夥人門店總GMV除以期初及期末中國內地直營門店及TOP TOY合夥人門店的平均數量計算。
- (2) 同店包括於比較期間開始前已開業、於比較期間結束前一直營業，且於兩個比較期間閉店天數均未超過30天的中國內地直營門店及TOP TOY合夥人門店。

業 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不同產品類別的銷量及平均售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千件	人民幣元	千件	人民幣元	千件	人民幣元
手辦	45,268	22.5	50,839	24.7	68,467	26.0
3D拼裝模型	15,949	19.1	17,408	22.0	13,900	26.6
搪膠毛絨.....	23	50.6	1,367	46.7	28,328	38.9
其他	3,576	25.1	6,188	19.6	10,719	21.8
	64,816	21.8	75,802	24.1	121,414	28.7

附註：

(1) 平均售價是根據各類產品的銷售收入除以對應類別的銷量計算得出。

我們的IP組合

我們的IP組合依託於開發自有IP、吸引知名IP合作的能力。

自有IP



卷卷羊



糯米兒



大力招財



尼尼莫



小玉

授權IP



三麗鷗



迪士尼



豬豬俠



蠟筆小新



小熊維尼



新世紀福音戰士



小鸚鵡



吉伊卡哇

業 務

我們IP組合的核心，在於自有IP—即我們擁有或持有獨家授權的IP。這些自有IP是長期戰略的基石，賦予我們完整的創意掌控權、最大化的收益潛力，並為建立持久的品牌資產奠定穩固根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由自有IP開發的產品實現收入人民幣198.8百萬元。

通過與全球知名IP持有者的戰略合作，我們的產品組合得以進一步拓展。依據授權協議，我們對該等角色進行二次創作，以打造獨家二創產品。授權IP不僅提升品牌知名度，更讓我們得以觸及成熟粉絲社群，與自研產品共同快速收獲市場影響力。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由授權IP開發的產品實現收入人民幣1,778.2百萬元。

為完善自研與授權產品線，我們精選由外部合作夥伴設計開發的外採產品。這種直接外採產品的策略使我們能高效探索新產品領域，並積累寶貴的消費者洞察。

自有IP

我們致力於開發、收購並獲取既彰顯我們獨特的設計理念又能填補市場空白的IP的獨家授權。該等自有IP使我們完全掌握創作主導權與商業控制權，從而能夠實現靈活產品開發、與粉絲直接互動，及開展長期品牌建設。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24項自有IP。

卷卷羊

卷卷羊是由我們的內部設計團隊創作及開發的自有IP，於2021年正式上線。該角色既承載著地道廣府文化精髓，又具備深厚的跨文化吸引力。憑藉深植於華南文化底蘊的地域文化IP價值，卷卷羊已贏得市場認可。該IP已延伸至手辦及搪膠毛絨等產品系列。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卷卷羊IP已擴展至12個產品系列。例如，卷卷羊啍記糖果屋系列通過鈴鐺與緞帶等裝飾使卷卷羊的造型可愛度翻倍，同時邀請消費者親手打造專屬造型。卷卷羊咩記乾果鋪系列採用妙趣橫生的命名方式，巧妙融合中文諧音和網絡用語，與年輕受眾產生共鳴。於往績記錄期間，卷卷羊咩記乾果鋪系列的累計GMV達約人民幣23百萬元。

業 務



我們的IP開發不僅限於內部創作。我們持續關注行業新興趨勢，並與外部設計師合作開發新IP，或通過戰略收購現有IP，以全新創意視角不斷豐富我們的IP儲備庫。我們依託直接面向消費者的全渠道佈局所識別的用戶偏好數據，發掘契合消費者興趣演變趨勢的潛在機遇。上述戰略願景促使我們成功收購包括糯米兒和尼尼莫在內的多個獨特IP。

糯米兒

糯米兒是我們的自有IP，通過治癒美學理念與情感價值為核心理念，將東方文化元素與全球潮流相融合。糯米兒獨具可轉動眼珠，搭配精緻圖案，可呈現三種獨特造型——該項獲得專利保護的創新設計，賦予每個角色獨特的表現力與個性魅力。

糯米兒系列產品主要包括搪膠毛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糯米兒IP已擴展至26個產品系列。於往績記錄期間，糯米兒產品系列的累計GMV超過人民幣200百萬元。



業 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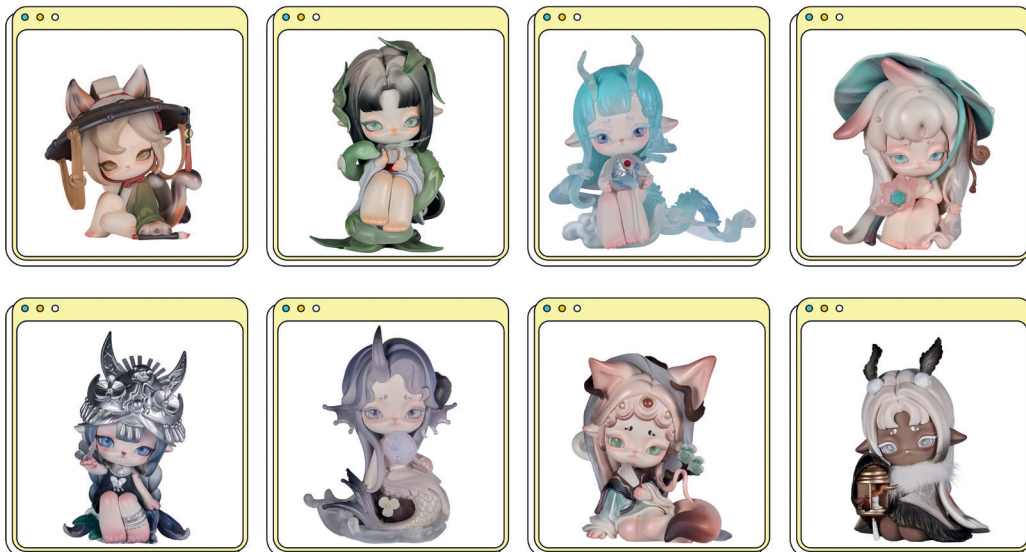
大力招財

該IP對傳統招財貓進行俏皮改動，超大右臂誇張造型設計，象徵其超凡的招財納福能力。大力招財象徵著積極進取與勤勉不懈的精神。我們的大力招財於往績記錄期間累計GMV達人民幣36.9百萬元。



尼尼莫

尼尼莫生動展現了我們IP的創意靈活性和藝術設計性。本系列以多元獨特的題材與鮮明色調為特色，確保每個角色皆擁有獨樹一幟的風格。這些人偶以精緻複雜著稱，配有華麗的奇幻主題服飾。



業 務

授權IP

我們的授權IP橫跨國內外市場，迎合不同年齡層的多元化顧客群。我們通過IP合作獲取擁有龐大粉絲群體、深厚情感紐帶及商業成功案例的IP組合。例如，我們已成功與三麗鷗合作，推出從凱蒂貓、美樂蒂到庫洛米等角色；同時與迪士尼攜手，推出從史迪奇、米老鼠、小熊維尼到怪獸大學及瘋狂動物城等角色。

我們在IP授權領域的獨特優勢在於我們的核心競爭力。特別是，我們的內部設計團隊專精於IP二創，通過原創藝術作品、城市限定款及其他創新產品形式，對數十個授權IP進行二次創作。

三麗鷗系列

三麗鷗是我們搪膠毛絨品類最暢銷的IP。我們擁有成熟的開發流程和搪膠毛絨產品專業知識，由此打造多個業績優異且深受客戶好評的三麗鷗產品系列。2024年7月上市的三麗鷗搪膠毛絨「拿鐵寶寶」系列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產生GMV超人民幣74百萬元，成為門店引流及複購的核心單品。我們亦已拓展三麗鷗主題拼裝模型。庫洛米半機械大體拼裝玩具套盒已成為TOP TOY拼裝模型系列的標誌性產品，在潮玩市場中建立強大的品牌效應。



迪士尼系列

我們已與迪士尼合作推出多款以迪士尼IP角色為主題的產品系列。每個產品系列皆具備獨特的設計風格與特色。「史迪奇搞怪日記」系列融合先進的材料技術，如熱敏變色巫師帽、夜光幽靈殼。我們亦在產品設計與尺寸方面探索了多元化的產品可能性，例如「史迪奇•626 實驗室組裝人偶」，一款採用機械結構的40公分高級收藏品。

業 務

豬豬俠系列

我們已開發豐富多樣的豬豬俠產品系列。豬豬俠產品陣容主要包括手辦及搪膠毛絨。例如，經典手辦系列兼具觀賞魅力和懷舊情懷的獨特組合，使該系列深受粉絲追捧。於往績記錄期間，經典手辦系列的GMV達人民幣21.3百萬元。豬豬俠豬咪系列將角色的俏皮個性與令人難以抗拒的柔軟貓咪造型設計融為一體。



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效IP授權協議項下部分獲授權IP的若干資料。

IP*	授權區域	關係存續 年數	授權到期時間
三麗鷗：玉桂狗、 布丁狗、帕恰狗、 庫洛米、美樂蒂、 凱蒂貓等.....	中國內地以及33個海外國 家及地區	4年	自2026年4月至 2028年9月
迪士尼：迪士尼經典、 迪士尼公主、史迪奇、 玩具總動員、小熊維尼、 瘋狂動物城、 怪獸大學、米老鼠等 ..	中國內地及61個海外市場	2年	2026年12月
蠟筆小新.....	中國內地以及12個海外國 家及地區	1年	2027年2月
豬豬俠	中國內地以及13個海外國 家及地區	2年	自2026年10月至 2026年12月
新世紀福音戰士	中國內地	4年	2027年8月

業 務

附註：

* 我們目前計劃續簽所有列出的授權IP，且預計不會遇到任何重大障礙。

IP運營

我們的IP運營能夠實現自我強化的閉環循環，將IP轉化為商業成功以及經久不衰的文化價值。

龐大、多元且豐富的IP矩陣。我們的IP運營依託於經過精心策劃的豐富IP矩陣。這其中包括不斷擴充的自有IP，並輔以不斷擴展的授權合作和他牌IP的產品組合。每個IP，無論其來源，都備受關注，以最大化其獨特魅力和文化共鳴。

設計與共創。強大的IP矩陣直接推動我們的產品設計流程，在此過程中，我們將IP轉化為有形產品。我們將消費者參與置於產品設計的核心。從產品開發的初始階段開始，我們便邀請社區與我們共同創作－提交角色設計方案並進行投票、評估原型產品，並影響最終抉擇。這一過程不僅能確保產品的市場相關性，亦能培養消費者強烈的歸屬感和忠誠度，將彼等從被動參與的受眾轉變為主動參與的利益相關者。

沉浸式營銷與互動體驗。我們通過旨在吸引消費者參與、激發興趣及促進分享的營銷互動活動來推出產品。限量版收藏品營造專屬感，而戰略性的名人合作和互動式店內體驗則加深情感聯結。其中包括戰略性地使用快閃店，該等快閃店的特色是極具吸引力的產品佈置，並專為與消費者的直接互動而設計。

商業價值和文化價值最大化。我們立足於商業與文化的交會點。通過基於多元化IP矩陣的獨特產品，我們將敘事和人物推向潮流文化的核心。這種文化關聯性，在以粉絲為中心的營銷推動下，直接轉化為消費者需求，並最大化每個IP的價值。

由此帶來的收入和消費者偏好進一步推動投資，以促進原創和合作團隊孵化新自有IP。我們卓越的業績記錄亦使我們成為其他主要IP授權方的理想合作夥伴，開啟更多、更深入合作的機遇之門，進而加深消費者的情感投入和參與度，因為粉絲們熱切期待我們接下來的創作作品，最終拓展我們的全球受眾，從而鞏固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

業 務

與這一核心運營相輔相成的是我們創新的IP聯動模式。我們致力於在IP矩陣（無論是自有IP、授權IP或是他牌IP）之間建立連接。每一次聯動都經過精心設計，以讓粉絲感到真實的方式融合獨特藝術世界，同時開拓新的敘事維度並吸引更多廣泛的受眾。

該等聯動項目帶來的戰略價值遠超短期商業收益。通過重新構想IP之間相互聯動和協同發展模式，我們已提升整個產品矩陣的多樣性和持久生命力。這種持續注入的創意能量有助於我們通過持續創新來維持粉絲興趣，同時鞏固我們作為全球潮流文化主導參與者的地位。每一次合作，我們不僅強化了相關IP的辨識度，還提升了我們品牌的業內認可度。

例如，於2025年6月，我們推出幾個創意聯動作品產品系列，巧妙地融合風格互補的IP世界，同時保留每個角色的獨特吸引力。

糯米兒×阿瑪莉莉絲（一口甜心）將兩個以可愛純真、溫暖治愈的美學風格而聞名的熱門IP相結合。該系列於2025年6月發佈，糯米兒化身為可愛的甜點主題人物，其中空胸腔內裝有與之相匹配的阿瑪莉莉絲迷你人偶。該產品深受客戶喜愛，不僅彰顯現有粉絲的高度忠誠度，更顯著提升消費者對我們創新設計理念的認可與賞識。



這一動態戰略確保我們的IP始終充滿活力且具備文化相關性，並通過與消費者的真誠合作以及跨品牌、跨風格、跨市場的創意交融實現不斷發展。另請參閱「我們的產品開發」和「營銷與消費者社群互動」。

業 務

我們的產品矩陣

我們產品的核心是自研產品，是我們通過積極參與設計過程而開發的產品，且基於我們的自有IP以及與知名IP授權合作。此外，我們通過供應商協議直接採購產品以豐富產品種類。該等產品為直接銷售，或與已有所需IP授權的供應商共創。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潮玩產品銷售總收入明細。

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自研產品.....	757,334	53.6	896,135	49.1	1,977,010	56.7
外採產品.....	654,504	46.4	927,952	50.9	1,511,073	43.3
潮玩產品銷售總收入	1,411,838	100.0	1,824,087	100.0	3,488,083	100.0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顯著增長，此乃主要由於自研產品增多－2023年為人民幣757.3百萬元、2024年為人民幣896.1百萬元及2025年為人民幣1,977.0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潮玩產品銷售總收入的53.6%、49.1% 及56.7%。隨著我們日益成熟的自研能力，我們能夠創造出更具創新性的自研產品，從而在消費者中產生強烈共鳴，直接推動銷售額及品牌黏性的提升。

自研產品

我們的基礎產品由基於自有或授權IP開發的自研產品組成。我們在從初始概念到最終生產整個開發週期中，全程掌控產品設計，並與值得信賴的價值鏈合作夥伴緊密協作，確保產品在質量與設計一致性方面堅持高標準。我們的產品開發策略涵蓋創新性IP表達、優質材料及飾面應用以及天生的可收藏性。

創新性IP表達。我們利用IP的方法植根於創新，而非直接復現。我們專注於通過靈活二創角色並將其置於形式迥異的多種場景，對IP敘事進行重新詮釋及拓展。在這一過程中，我們將二維角色重塑為獨一無二的三維角色，設計多種引人入勝的玩法模式，並通過豐富的背景故事或沉浸式設置來提升體驗。在這個過程中，我們所做的不僅僅是創造產品，我們亦與我們的受眾建立更深層次的聯繫。

業 務

*優質材料及飾面應用。*我們利用特殊材料和先進的漆面處理工藝來提升視覺和觸覺效果。例如，我們運用有色植絨及啞光漆等元素，並配以使用先進技術。此外，我們率先嘗試多種材料組合，例如將植絨與織物混合，以達到極致的觸感體驗和優越的視覺效果，增強用戶體驗並提升產品吸引力。

*天生的可收藏性。*我們產品與生俱來的可收藏性源於獨特的IP設計和材料工藝。該等品質傳遞情感價值，使我們的產品成為備受追捧的收藏品。此外，戰略性發售限量版系列產品可凸顯產品獨特性，並提高其對收藏者的價值。

這一開發理念促成一條具備獨特性及可收藏性的產品線。每件產品均通過精湛工藝及原創設計突顯每個角色的獨特個性，以引起收藏家和愛好者的共鳴。

我們根據各種因素（主要包括我們產品的類型、尺寸、成本及現行市場價格）釐定我們待售產品的價格。

外採產品

除自研產品外，我們亦直接從第三方採購部分產品。我們將該等外採產品所生成的IP稱為他牌IP。截至2025年12月31日，他牌IP總數已超過660個。許多採購的產品亦通過我們的平台獨家推出（例如機動戰士高達）。

品牌方認可我們的營銷專長與經銷能力，這使我們能基於對IP、消費者偏好及市場趨勢的深刻理解，制定定制化的推廣策略。強大的營銷與銷售能力使我們成為眾多領先品牌信賴的銷售合作夥伴。

直接採購不僅能補充我們的產品線，亦能助力我們探索新產品領域，同時積累寶貴的消費者洞察。例如，我們是率先引入火影忍者等日本主流動漫IP的搪膠毛絨的企業之一。

採購產品的定價遵循供應商設定的國內市場零售價。對於國際銷售，供應商通常提供建議零售價。未售庫存通常不可退換，營銷成本責任需與供應商協商確定。對於消費者向我們提出的退換貨請求，我們會根據內部政策及供應商協議進行評估，通常通過預先計提的補貼覆蓋損失，再根據合約條款尋求進一步補償。

業 務

我們的產品品類

我們聚焦三大核心品類：手辦、3D拼裝模型及搪膠毛絨。我們亦能快速響應新興趨勢，拓展至可動關節人偶等周邊品類。

主要品類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產品品類劃分的潮玩產品銷售總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手辦	1,016,523	72.0	1,255,596	68.8	1,781,976	51.1
3D拼裝模型	304,584	21.6	383,172	21.0	369,947	10.6
搪膠毛絨.....	1,147	0.1	63,791	3.5	1,102,409	31.6
其他	89,584	6.3	121,528	6.7	233,751	6.7
潮玩產品						
銷售總收入.....	<u>1,411,838</u>	<u>100.0</u>	<u>1,824,087</u>	<u>100.0</u>	<u>3,488,083</u>	<u>100.0</u>

手辦

手辦是我們最暢銷的產品類別，亦是我們的主要產品類型之一。

業 務

我們的手辦以關注細節而著稱。每件作品均採用專業工藝，如觸感柔軟的紋理塗料、用於動感效果的透明組件以及豐富展示方式的可替換零件。

我們通常將產品作為系列的一部分推出，在每個系列中提供各式各樣的風格和款式。我們致力於提高收藏系列的透明度。對於每款藏品的推出，我們都會提供一份清晰的官方清單，其中詳細列出系列中所有常規款手辦，並公開披露獲得任何隱藏稀有款式的確切概率，從而營造值得信賴的收藏體驗。

我們小尺寸手辦的單價主要介乎每件人民幣29元至人民幣49元，而我們常規款手辦的單價主要介乎每件人民幣59元至人民幣69元。

3D拼裝模型

3D拼裝模型擁有最廣泛的客戶群體。

我們的3D拼裝模型融合創新設計、優質材料，為廣大消費者提供令其滿意的拼搭體驗。

非凡細節與精準工藝——精心打造的模型既可作為可拼裝玩具，亦是值得展示的收藏品。

安全的拼搭體驗——精密設計的積木塊具備出色的咬合度，確保可輕鬆組裝和持久結構穩固性。

耐用且色彩鮮艷的材料——採用優質無毒ABS塑料製成，可長時間不褪色並經得起磨損。

高性價比精品——以實惠的價格為所有年齡段和預算水平的積木玩家提供頂級設計和卓越耐用性。

除熱門IP主題系列外，我們亦推出滿足不同創意需求的其他拼裝產品線。日常創意系列包含模塊化花藝和城市景觀設計，將休閒拼搭與美學相結合，既是有趣的拼搭項目，亦是家居裝飾。對於偏好主題創作的拼搭者，我們提供涵蓋太空探索、軍事裝備等主題的套裝。這套精心規劃的產品線精準服務於各類受眾：IP愛好者能在角色主題套裝中找到樂趣，追求美感的成年人青睞適合裝飾的日常創意系列，而家庭則尤其喜愛兼具趣味性與學習價值的軍事和宇宙主題套裝。每個系列均延續了我們標誌性的品質與設計，同時滿足特定拼搭者的偏好與需求。

我們3D拼裝模型的單價主要介乎人民幣39元至人民幣499元。

業 務

搪膠毛絨

搪膠毛絨是我們目前增長最快的產品類別。

我們的搪膠毛絨系列將光滑的搪膠頭部與柔軟毛絨完美結合，帶來愉悅的觸感體驗。每款玩具均採用設計可愛的搪膠面部，搭配優質親膚毛絨材質，既能帶來愉悅的玩耍體驗，又能提供舒適的握持感。該等玩具在趣味與舒適體驗之間取得絕佳平衡。

搪膠與毛絨的創新組合營造出視覺衝擊力十足的對比效果，同時提升美學魅力與感官體驗。這種精心設計的材質融合賦予每個角色強烈表現力與持久耐用性。

我們許多系列產品都配備可拆卸服裝和靈活可動關節等亮點功能，能激發創意玩法和故事創作。該等互動元素使我們的搪膠毛絨既適合創意把玩，亦適合作為藏品陳列。

我們搪膠毛絨的單價主要介乎人民幣69元至人民幣99元。

其他

在堅守手辦、拼裝模型、搪膠毛絨核心品類的同時，我們積極拓展BJD人偶及一番賞等新興品類，以響應消費者不斷變化的偏好。

我們的產品開發

在TOP TOY，我們卓越的產品開發源於藝術設計以及以市場為導向的執行，我們的內部設計團隊能將自有及授權IP轉化為極具吸引力的產品。既深度尊重IP的原汁原味，又積極創新，無論是為經典角色打造融入地域特色的變體，或是從零開始構建原創IP系列，整個過程始終以消費者為核心，植根於情感聯結、社交傳播性與共創理念。此外，我們採用階段式開發方法，確保每款產品從初始概念到最終生產，都能在滿足高品質與商業可行性標準的同時，保留彰顯品牌特質的創意完整性。

內部設計團隊

推動產品開發成功的是我們的內部設計團隊與產品設計師，擅長將創意與商業策略融為一體。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174名產品開發人員，專注於產品設計以及平面和3D設計。內部設計團隊是IP與實體產品之間的關鍵橋樑，能將IP轉化為吸引消費者的優質商品。憑藉在角色設計、材料創新與用戶體驗方面的專業積淀，我們的設計師不只是將IP簡單應用於產品，更通過貼心、創新的形式，重新構想角色與故事如何走進消費者的生活。

業 務

我們設計團隊的獨特之處在於其方法論：既深度尊重IP的核心特質，又勇於創新。在自有IP開發中，他們採用「設計先行」的整體理念，打造角色與世界觀時，便在基礎設計語言中融入產品潛力。處理獲授權IP時，他們會開展研究，挖掘未被開發的創意機會－無論是推出契合本土美學的區域限定款，或是開拓全新產品品類以突破IP的傳統邊界。

我們的內部設計師一般為全職僱員。我們基於設計美學以及與我們品牌組合的戰略契合度，積極物色和聘用外部設計人才。按照標準僱傭條款，我們的內部設計師享有固定薪金及福利待遇。根據僱傭協議及相關法律，彼等於受僱期間所創造的所有IP均屬本公司獨家所有。

IP二創與產品共創

我們戰略的核心是通過富有創意的產品開發重新創作獲授權IP，充分挖掘其新的商業潛力。我們超越傳統授權模式，將每個IP視為創新平台－通過本土化二創、品類拓展與全新設計敘事，對角色與故事進行二次創作。我們保留對該等二創作品的獨家使用權，這使我們得以構建自有設計庫，成為極具競爭力的資產。這種模式不僅幫助IP方拓展新市場與產品領域，亦讓我們的商品在競爭中因差異化脫穎而出。

我們與IP授權方的端到端合作遵循結構化流程：

產品開發與授權方審查。

IP識別與提案開發：我們的專職IP採購團隊篩選高潛力IP，隨後設計團隊及產品開發團隊為授權方準備詳盡提案。該文件會列明產品規格（品類、主題、定價、尺寸、材料）、上市時間表、營銷策略與銷售目標。審查週期通常為一個月，部分複雜IP可能需要兩到三個月獲批。

產品規劃與2D設計：提案通過後，設計團隊及產品經理會在1-2周內制定完整產品規劃。隨後進入2D設計階段，初始概念圖在1-2周內完成，並提交IP授權方審查批准。

業 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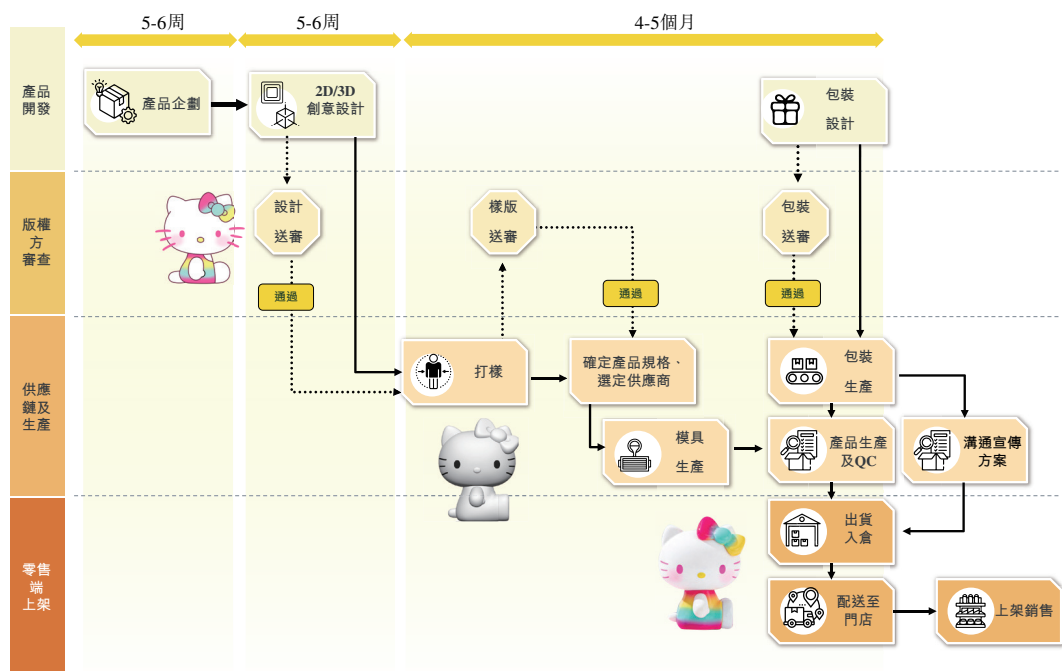
3D建模與工程設計：2D設計獲批後，3D設計師約用4周時間製作詳細的3D產品模型，再交由IP授權方進行質量管控審查與批准。我們的設計團隊通過多輪提報與審查流程，與授權方開展緊密協作，以進一步優化完善設計方案，直至獲得正式批准。

供應鏈與生產。

生產執行：供應鏈及生產階段從包裝設計與打樣開始，歷經全生產週期 — 包括蠟模製作、模具開發與批量生產，通常需4至5個月。在打樣階段，我們的設計團隊透過審查後續產品原型，與製造合作夥伴保持協同合作。此流程包含評估初始形態模型、色彩渲染圖及精細的美學元素及最終核准色彩規格。在模具準備及生產階段，工程團隊與供應商就模具設計、測試及審批開展緊密協作，而設計團隊與產品團隊則負責審查產前樣品，並完成最終生產簽字確認。同時，我們的內部設計團隊會與營銷及銷售部門協調兩周，落實推廣活動方案。

零售上市。

我們負責監督產品從工廠運輸至倉庫的整個過程，隨後協調配送至各零售門店。我們的營銷與銷售部門執行預設推廣方案，其中通常包括廣告投放、社交媒體推送及店內促銷活動，以告知消費者有關產品現已上市。



業 務

這套高效且嚴謹的流程，確保產品開發與品牌調性一致，同時在從初始概念到零售上市的全階段，都能滿足授權方的創意標準。

我們雙管齊下 — 培育自有IP，同時重塑現有授權 — 創造了一個平衡的產品組合，既能推動即時收入，又能推動可持續的品牌建設。

我們的銷售及經銷渠道

我們通過全面的銷售及經銷網絡銷售我們的產品，主要包括(a)我們直營門店的銷售；(b)通過我們稱為TOP TOY合夥人的加盟商進行的銷售；(c)通過線下經銷商進行的銷售及(d)線上銷售。我們及TOP TOY合夥人經營的TOP TOY門店是我們的主要銷售渠道，提供最廣泛的產品選擇以滿足不同粉絲的需求。零售門店是我們開展業務及與粉絲建立聯繫的重要渠道。例如，我們利用零售門店聚集大量粉絲、試驗新產品、升級購物體驗及提高品牌知名度。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潮玩產品銷售總收入的組成部分明細（以金額及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直營門店零售銷售	109,490	7.8	172,543	9.5	444,280	12.7
向加盟商銷售產品	356,719	25.3	499,794	27.4	678,043	19.4
向線下經銷商銷售	855,457	60.6	1,008,144	55.3	2,044,333	58.6
線上銷售	75,960	5.4	140,297	7.7	276,050	7.9
其他銷售渠道 ⁽¹⁾	14,212	1.0	3,309	0.2	45,377	1.4
潮玩產品銷售總收入	1,411,838	100.0	1,824,087	100.0	3,488,083	100.0

附註：

- (1) 其他銷售渠道主要指團購渠道及自動售貨機。通過團購渠道進行的銷售指直接對客戶進行的批量銷售，在此情況下產品並不擬作進一步轉售。通過自動售貨機進行的銷售指通過放置在購物中心等人流密集區的自動售貨機進行的自動化、直接面向消費者的零售。

業 務

TOP TOY門店

我們的線下銷售主要通過我們或我們的TOP TOY合夥人經營的TOP TOY門店進行。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網絡內分別有148家、276家及334家TOP TOY門店。我們的海外業務拓展亦實現強勁增長，TOP TOY門店數量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4家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30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達致39家。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TOP TOY門店數量			
直營門店.....	14	40	50
TOP TOY合夥人門店.....	134	236	273
代理門店*.....	—	—	11
合計	148	276	334

附註：

- * 若干亞洲國家及地區的經銷商經營TOP TOY品牌門店。我們與彼等訂立銷售協議，據此，彼等按產品固定價格付款。向經銷商銷售產品所得收入於裝運或交付時確認。我們亦與該等經銷商訂立TOP TOY許可協議。我們要求彼等按我們的標準裝修及經營TOP TOY門店，並將應其要求提供運營支持，相關費用由其自行承擔。

我們的TOP TOY門店是我們經銷及品牌戰略的核心部分。該等門店提供各種精心挑選的產品，以吸引我們多樣化的粉絲群。在該等引人入勝的環境裡，我們的原創角色、合作IP和合作夥伴品牌匯聚一堂進行互動。除推動銷售外，我們的實體店亦有助於我們加強市場影響力及與社區建立聯繫。他們是我們舉辦粉絲活動、測試新產品、引入創新購物體驗及提升整體品牌知名度的重要場所。

我們門店網絡的核心亮點是旗艦店，它們並非傳統零售門店，而是作為文化地標存在。我們的旗艦店戰略性佈局於人流量大的商業區，旨在吸引眼球，邀請消費者駐足探索。該等空間將產品陳列與沉浸式裝置、互動元素相結合，營造出一種氛圍：訪客為體驗而來，為社群而留。我們旗艦店的平均面積為約776平方米。

業 務



我們的主流門店選址佈局於人流量大的城市購物中心，以最大化曝光度與到店客流。作為沉浸式零售空間，標準店採用開闊明亮的佈局，搭配醒目的TOP TOY品牌標識與吸睛陳列，既強化品牌辨識度，又能激發顧客探索欲。我們主流門店的平均面積為約242平方米。

業 務

快閃店作為靈活的門店形態，是我們測試市場的實驗室。該等臨時零售空間通常作為重要場所，用於為特定IP產品系列開展營銷活動、發佈新品，或在進入新的地理市場時建立初步立足點。我們戰略性地將快閃店佈局在人流量大的繁華商圈與高端商場，以最大化曝光度與到店客流。2025年夏季吉伊卡哇壽司主題快閃店展現了這種模式的顯著成效－獨家商品與沉浸式主題環境有機結合，引發社交媒體熱議，粉絲們踴躍分享體驗。

每次到店都充滿探索與參與的機會：

- 產品不再是被動陳列的庫存，而成為互動的道具
- 空間既為社交聯結而設計，亦為交易轉化而存在

這一理念延伸至我們的國際擴張，我們正將在國內取得成功的體驗式零售模式複製到海外。從東南亞起步，我們以旗艦店為核心據點，輔以策略性快閃店－證明我們的模式在尊重當地文化背景的前提下，能夠跨市場適用。

TOP TOY合夥人

下表列示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TOP TOY合夥人數量。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兩家位於馬來西亞的TOP TOY合夥人外，我們所有TOP TOY合夥人均位於中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期初TOP TOY合夥人數量	37	41	64
期內新增TOP TOY合夥人數量	13	26	19
期內終止TOP TOY合夥人數量*	9	3	9
期末TOP TOY合夥人數量	41	64	74

附註：

- *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因重大違反相關協議而與任何TOP TOY合夥人終止合作。與TOP TOY合夥人終止合作通常是由於合約期滿後未續簽協議。被終止合作的TOP TOY合夥人主要為小型實體或個體經營者，彼等或因無法獲得合適的新店址，或因其他商業考量而選擇不再續約。

業 務

TOP TOY合夥人模式是一種混合門店運營模式，融合加盟模式與直營連鎖模式的優勢。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告知，該混合運營模式在行業內較為常見。在此模式下，我們以門店管理及諮詢服務的形式為TOP TOY合夥人提供運營指導。

在TOP TOY合夥人模式中，TOP TOY合夥人動用資源，在優選位置開設並運營門店，承擔相關資本支出與運營費用。另一方面，我們則向TOP TOY合夥人提供門店管理及諮詢服務並收取費用，同時保留門店庫存所有權直至產品售予消費者，並按事先約定比例獲取銷售額分成。門店管理及諮詢服務通過優化並統一關鍵運營環節（主要包括門店佈局與裝修、室內設計、員工培訓、定價、產品選品及庫存補貨），確保各門店在品牌形象、消費體驗及產品定價上保持一致。通常，各門店店長在貨品到店時會在系統中檢查並記錄庫存，收銀員掃描產品完成銷售後，系統記錄會自動更新。TOP TOY合夥人一般每月對門店庫存進行盤點一次，結果錄入我們的系統供我們查閱。我們亦每年至少對所有TOP TOY合夥人運營的門店進行一次全面庫存盤點，對照系統數據核實並做相應更新記錄。我們與TOP TOY合夥人的合約（主要包括銷售協議、加盟協議、管理諮詢協議及門店裝修協議）期限通常不超過三年。

以下是與TOP TOY合夥人的主要合約條款概要：

支付貨款。我們已設定TOP TOY合夥人應支付予我們的店內銷售收入商定比例，而TOP TOY合夥人可保留餘下店內銷售收入。對於大多數TOP TOY合夥人而言，他們所經營門店產生的銷售收入將存入商業銀行的託管賬戶，該銀行將根據TOP TOY合夥人與我們事先商定的比例，自動將相關部分資金存入我們的賬戶及TOP TOY合夥人的賬戶。我們每日將銷售數據與銀行賬戶信息進行核對。

特許經營。根據我們與TOP TOY合夥人訂立的協議，我們提供商標及品牌特許服務，特許權使用費按店內銷售收入的低個位數百分比計算，由TOP TOY合夥人於下一個營業日結束時支付。所有TOP TOY合夥人均須維持完全合法合規的業務運營，這包括與物業業主簽訂並履行具有法律效力的協議、以保護我們品牌資產的方式開展業務以及避免任何可能損害我們品牌商譽的行為。

業 務

門店管理。根據我們與TOP TOY合夥人訂立的協議，我們為我們的TOP TOY合夥人提供門店管理和諮詢服務，以收取門店管理與諮詢服務費，TOP TOY合夥人應於下一個營業日結束時按店內銷售收入的低個位數百分比支付相關費用。TOP TOY合夥人支付門店營運開支，其中包括將產品配送至其門店的物流費。

期限／年期。我們與TOP TOY合夥人的合約期限一般不超過三年，且在協議終止前經協商可續簽。

違約。倘發生違約，我們有權終止與TOP TOY合夥人的協議，而TOP TOY合夥人須根據合約責任就所產生的損失向我們作出賠償。

終止。在合約期限屆滿前，該等協議通常可由於不可抗力事件、雙方協定或任何一方破產或若干違約行為而終止。

地址及裝修。TOP TOY合夥人不得在非指定地點開設門店。我們為TOP TOY合夥人的門店裝修和裝飾推薦供應商，相關費用由其自行承擔。

產品供應及定價。TOP TOY合夥人應只提供由我們供應的產品。經我們書面同意，他們可在我們建議零售價的百分之五範圍內，設定擬在店內銷售的相同產品的零售價。

專利權。TOP TOY合夥人不得未經我們事先書面同意而發展分包商或次級經銷商或以其他方式將授權許可協議下的權利轉讓予第三方。

存貨。我們發送至TOP TOY合夥人處所供出售的商品，在出售予消費者之前，其庫存所有權歸我們所有。TOP TOY合夥人通常須向我們繳存存貨保證金，該保證金通常涵蓋相關TOP TOY合夥人於其擔任我們TOP TOY合夥人期間任何時間點在其店舖持有的存貨估計最高價值。一般而言，存貨保證金在TOP TOY合夥人終止與我們的關係後退還予他們。我們可根據相關協議從保證金中扣除TOP TOY合夥人向我們應付的未結清款項（如有）。

業 務

我們通常會選擇具備財務實力及強大當地商業關係的TOP TOY合夥人，他們能夠為新店物色最佳地段。在驗證潛在的TOP TOY合夥人的財務實力時，我們會核查他們就門店位址訂立的租賃協議的內容和狀態，並監督他們是否按時支付所有預付定金。為吸引並留住TOP TOY合夥人，我們提供強大的營運支持，除初步培訓外，還持續提供存貨管理、視覺陳列及員工產品培訓方面的指導，這使得我們的成功與TOP TOY合夥人的卓越運營密不可分。同時，我們開展品牌推廣活動以加強我們的品牌影響力，實施全國營銷活動以增加客流量，並確保在每個零售觸點均保持一致且引人注目的品牌形象。此外，我們積極聽取TOP TOY合夥人的意見，並將其意見納入我們的規劃中，以此建立一種讓其感到備受重視及尊重的合作關係。最後，為提供保障並建立信任，我們採取明確且可衡量的步驟來防止相互蠶食。請參閱「一 經銷商 — 我們的經銷商管理」。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我們所知，我們所有的TOP TOY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在我們與TOP TOY合夥人的關係中，我們是產品的銷售者。我們相信，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對TOP TOY合夥人的銷售反映了真正的市場需求，並對庫存水平進行有效管理和控制。本公司於TOP TOY合夥人在其TOP TOY門店向終端客戶銷售產品時確認向TOP TOY合夥人銷售產品的收入。我們未對TOP TOY合夥人設立最低採購或銷售目標。有關我們收入確認政策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附註2(o)(i)及2(o)(ii)。TOP TOY合夥人模式代表著我們與TOP TOY合夥人之間的互惠互利關係，我們藉此實現門店網絡快速擴張，並保持一致的品牌形象和消費者體驗，而我們的TOP TOY合夥人則獲得具吸引力的投資機會。中國內地TOP TOY門店（包括直營門店及TOP TOY合夥人門店）的收支平衡期通常為開業後1至2個月，初始投資回本期一般為12至15個月之間。

線上銷售

我們主要通過所有主要第三方電商平台及內容及社交媒體（如天貓、京東、抖音、小紅書及拼多多等）上進行線上銷售，以推動銷售、提升品牌知名度，以及與消費者互動。該等渠道有助我們促進銷售，提升品牌可見度並維繫消費者。我們的線上銷售收入已實現顯著成長，這得益於我們在多個電商平台的策略擴張、線上產品供應的擴大以及線上營運模式的持續優化。

- 在電商市場上，我們專注於交易性銷售，同時與平台主導的促銷活動合作。該等渠道是我們的主要銷售渠道，我們在該等渠道實施客戶標籤，以追蹤購買行為及來源。該等數據使我們能夠根據個人喜好進行高度針對性的產品推薦，從而顯著提高轉化率。

業 務

- 我們的內容及社交媒體策略專注於通過直播和社區參與等互動形式獲取及轉換客戶。平台用戶最初被我們引人入勝的內容所吸引，無論是通過引人入勝的產品開箱視頻和直播，或是通過在敘事驅動的背景下設置的精美產品圖像。該等數碼渠道是我們重要的營銷平台，不僅可以推動實時銷售，亦可培養持久的品牌忠誠度，同時擴大我們在關注趨勢的消費者群體中的影響力。

我們策略的一個關鍵組成部分涉及跨渠道用戶識別。通過分析客戶參與的平台和他們購買的產品，我們已創建詳細的用戶數據。這使我們能夠進行跨接觸點的個性化營銷和轉換——無論是向市場購物者推薦相關商品，或是向社交平台粉絲提供客制化內容。

我們銷售平台與內容平台之間的協同效應已形成持續的互動循環：內容平台向消費者介紹我們的品牌，而市場則有效率地將興趣轉化為購買。購買後，我們通過會員計劃及重新定位來擴展關係，完成全渠道營銷和銷售週期。有關我們的營銷策略，另請參閱「一 營銷與消費者社群互動」。

經銷商

我們的產品通過已建立的授權經銷商網絡送達消費者，該等經銷商通過其自有零售門店或向其他零售商供貨。我們的經銷商主要包括連鎖超市、玩具專賣零售商及成熟零售連鎖店。我們認為，我們的經銷商不存在重大集中度風險。據董事所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除名創優品集團外，我們的所有經銷商均為獨立第三方，且與我們的董事、股東、高級管理人員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以及我們的現任或前任僱員或在我們品牌下運營者概無任何過往或現時業務、僱傭、家庭、融資或類似關係。

藉助經銷商的成熟零售網絡與本地市場專業知識，我們可迅速擴大地域覆蓋範圍，同時降低建立直銷渠道的成本。我們的經銷商亦帶來地區法規、消費者偏好及零售關係方面的知識，確保產品在不同市場有效定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我們現有的經銷模式符合中國及海外市場的慣常行業慣例。

業 務

我們的經銷商管理

經銷商甄選－我們在甄選新經銷商時，會實施嚴謹的審查程序，評估每位候選合作夥伴的營運能力、市場覆蓋範圍、與我們品牌形象的契合度以及與國內潮流品牌成功合作的往績。

協作產品組合規劃－我們的經銷商首先根據其市場知識和預算考量來選擇初步產品組合。我們的銷售團隊隨後會根據銷售分析、消費趨勢及來自可比較市場的表現基準，提供數據驅動的建議。通過此諮詢過程，我們共同落實最佳產品組合。產品上市後，我們持續監控業績並提供店內優化指導，以提升銷售效率。

合作夥伴參與及支持－我們重視與所有市場的經銷商進行直接面對面溝通。國內團隊每兩個月在重點區域開展零售巡訪，國際客戶經理則每月或每季度進行強制市場走訪。該等走訪結合持續的數字化溝通，使我們能及時解決運營問題，同時收集有價值的市場情報以輔助業務決策。

在與經銷商的關係中，我們是產品賣方。當產品從約定地點發出或送達（依據與經銷商的銷售協議）時，經銷商取得產品所有權並承擔滅失風險，此時我們確認相應銷售收入。

我們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向經銷商的銷售反映出真實市場需求，且經銷商的庫存水平得到有效管理與控制。為確保我們經銷渠道的效率，我們採取嚴格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於：(i)收集各市場的庫存與銷售數據並進行季度分析；(ii)對門店進行實地走訪與庫存盤點。就線上銷售而言，我們根據平台具體歷史數據及營銷計劃安排發貨，每週調整庫存以匹配實時需求。就線下經銷商而言，我們實行「交貨前付款」政策，從財務層面上抑制庫存積壓。我們亦審查訂單、收集數據、進行實地走訪與檢查，以監控經銷商的銷售情況、庫存水平、驗證實際銷售業績。我們通過開展上述活動，監察經銷商對相關協議條款及條件的遵守情況。若發現違規問題或風險，我們將開展進一步調查、通知相關經銷商、協同採取整改或緩解措施，或終止合作關係。此外，我們通常要求經銷商預付產品款項。我們同樣不對經銷商設定最低採購或銷售目標。一般而言，我們並無接受任何未售出產品退貨的義務或慣例。倘產品質量缺陷最終證明是由採購或檢驗程序失誤所致，而該等缺陷對經銷商造成直接經濟損失，根據我們的經銷商協議條款，我們接受不合格品的退貨，並提供替換品或其他適當補償。

業 務

我們認為，經銷商銷售收入並無出現異常增長，原因為線下經銷商收入的整體增長符合預期，而該增長得益於我們成功執行擴大經銷商網絡及提升零售滲透率的戰略。我們認為，該增長呈現出穩定態勢，未出現無法解釋的激增現象。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出現大量產品退貨情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經銷商保持總體穩定健康的關係。

此外，為最大程度減少經銷商之間、經銷商與我們直銷渠道之間的潛在衝突，我們在經銷協議中明確經銷商的指定經銷區域或渠道。此外，經銷商須提前向本公司申報其預定經銷渠道。我們的團隊將開展實地核查，確保實際經銷渠道與申報信息相符。我們亦為商品貼上追溯碼，並定期在零售門店進行抽查，以確認所售商品均來自我們的授權經銷渠道。若經銷商違反地理區域或銷售渠道相關要求，我們通常保留終止經銷協議的權利。對於門店擴張，當TOP TOY合夥人申請擬定門店選址時，我們的擴張團隊將審查有關選址，並排除與其他門店可能存在的任何重疊或衝突問題。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經銷商的總數及其變動情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經銷商數量增加，與我們的業務增長保持一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期初經銷商數量 ⁽¹⁾	12	11	29
期內新增的經銷商數量	3	20	186
期內終止的經銷商數量 ⁽²⁾	4	2	0
期末經銷商數量	11	29	215

附註：

- (1) 經銷商數量亦包括批發客戶。我們將若干客戶稱為批發客戶，因為相較於通常僅面向其他企業客戶銷售的其他經銷商，該等批發客戶合理預期會將我們的產品轉售予消費者及其他企業客戶。我們與經銷商及批發客戶訂立的合約均保持統一的主要條款。
- (2)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因重大違反相關經銷協議而與任何經銷商終止合作。與經銷商終止合作通常是由於我們在特定地理市場的戰略調整，在此情況下，我們收回運營權以建立面向消費者的直銷渠道，逐步取消先前的經銷商安排。

業 務

經銷協議的主要條款

在經銷模式下，我們通常與國內外經銷商簽訂銷售協議。

我們與國內經銷商所簽訂協議的主要合約條款包括：

產品供應及定價

我們不時向經銷商提供產品目錄，據此，經銷商可按建議零售價固定百分比範圍內設定的價格購買產品。訂單的具體信息，包括產品資料、價格、交付日期及交付地點，將通過具體附加銷售訂單書面確認。經銷商須事先向我們提供經銷渠道列表，並在銷售前取得我們的書面確認。所有經銷商必須嚴格遵守我們產品經確認的銷售渠道及建議零售價。任何經銷商如計劃進行促銷活動或因任何其他原因降低零售價，我們通常要求他們提前通知我們並取得書面同意。我們亦要求經銷商向我們存置一筆合規保證金，以確保他們履行其在框架協議下的義務。

知識產權

經銷商必須嚴格遵守我們所提供產品知識產權之不可侵犯性，未經授權不得複製、分發或盜版產品，亦不得未經授權以任何方式將產品品牌用於宣傳。

不披露

經銷商有責任對我們提供的所有非公開資料保密，包括但不限於合作內容、產品報價及財務資料。

運營管理

協議載有經銷商須遵守的營運要求，而我們有權監督經銷商的營運。經銷商通常須於每個季度結束後向我們提交季度經銷渠道銷售數據，當中包括品牌名稱、總銷售量及零售價格。

期限

我們的銷售協議期限通常為1年。倘若我們的經銷商出現重大違約，我們有權(i)沒收合規保證金，並在合規保證金無法充分彌補我們遭受的損失時尋求額外損害賠償；及(ii)單方面終止協議。

業 務

轉授權

未經我們明確書面同意，我們的經銷商通常無權分包或轉授其在協議下的權利。由於我們的經銷商直接與分包商或經銷商訂立合約並進行管理，故我們通常不與任何分包商或經銷商建立合約關係，亦不直接對其進行管控或交易。

庫存

庫存所有權通常在庫存從銷售協議中指定的地點發貨或交付時轉移至經銷商。

我們與海外經銷商的協議所載主要合約條款包括：

產品供應及定價

經銷商通過提交採購訂單採購我們的產品。我們的經銷商可按建議零售價的固定百分比範圍內設定的價格購買產品。經銷商必須在開展任何銷售活動前，提交獲准零售網點清單以供我們書面確認。所有銷售必須遵守我們制定的經銷指引及建議零售價，通過指定地區內的授權渠道進行。

知識產權管理

產品必須在授權期限（包括任何協定的清倉期）內售出。若未售存貨未能在該期限內售出，則不得退回。若經銷商未能在授權期限屆滿前處置剩餘的產品，我們保留要求其自費銷毀該等存貨的權利。

保險要求

經銷商須自費購買及維持適當的保險，並應我們的要求提供有關保險的證明。

保密義務

所有商業及技術資料，不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均構成機密商業秘密。經銷商必須嚴格保密，且僅可將該等資料用於銷售協議所載目的。我們提供的所有營銷及產品資料（包括規格、設計及認證）均被視為機密資料。

合約期限及終止

銷售協議通常為期一年。若出現重大違約，我們保留以下權利：(i)單方面終止協議，(ii)索取預定的違約金，及(iii)就超出違約金數額的任何損失尋求額外賠償。

業 務

轉授權限制

未經我們明確書面同意，經銷商通常不得分包或轉授其權利。由於經銷商直接管理與分包商的合作關係，故我們通常不與分包商建立直接的合約關係。

經銷商模式與TOP TOY合夥人模式在幾個關鍵方面有所不同。運營方面，儘管我們有權監督國內經銷商門店的運營以確保其遵守特定的運營準則，但我們不會向該等經銷商提供門店管理和諮詢服務，對經銷商運營的參與程度較少。此外，我們對國外經銷商門店的經營狀況控制有限。在產品銷售方面，庫存所有權通常在庫存裝運後轉移至經銷商，而在TOP TOY合夥人模式中，我們保留庫存所有權直至產品在店內銷售予消費者。

下表載列我們銷售及經銷渠道之間的主要區別。

	直營模式	TOP TOY合夥人模式	經銷商模式
與對方的關係.....	不適用	TOP TOY合夥人與本公司訂立銷售協議、授權協議、管理諮詢協議及門店裝修協議的買賣雙方關係	經銷商與本公司通常訂立銷售協議的買賣雙方關係
由各方承擔的成本及風險.....	本公司承擔所有相關成本及風險。	TOP TOY合夥人承擔(i)初始資本開支、(ii)庫存保證金及(iii)與門店營運相關的成本，例如租金、薪金、從本公司倉庫或供應商到門店的物流費用、水電費、與酌情推廣活動相關的開支及門店管理和諮詢服務費，以及與投資回收和門店營運相關的風險等。 本公司承擔與下列各項有關的開支：(i) 產品設計及開發（例如IP授權費）；(ii) 供應鏈管理；及(iii)品牌管理（例如品牌廣告），以及與品牌及聲譽等相關的風險。	經銷商承擔庫存相關風險。 本公司承擔與TOP TOY合夥人模式下相似的成本及風險以及運營監管不足等相關的風險
收入確認.....	本公司於產品售予客戶時確認收入。	本公司於TOP TOY合夥人向客戶銷售產品時確認TOP TOY合夥人的銷售產品收入	本公司於銷售協議中指定的地點發貨及交付時確認經銷商的銷售產品收入

業 務

營銷與消費者社群互動

我們的客群

我們認為，我們的產品受眾廣泛，核心客群主要包括三類：關注潮流的Z世代消費者、家庭客群以及熱忱的品牌忠實粉絲。我們已為每個群體制定針對性互動策略，同時開展具有廣泛效用的品牌活動，確保覆蓋不同的消費客群。

針對Z世代，我們的營銷策略圍繞稀缺性、社交認同與文化參與展開。對於家庭客群，我們的營銷聚焦啟發意義，在創造親子互動機會的同時，培育長期收益。我們將品牌忠實支持者視為珍貴的夥伴，邀請他們預覽並參與新產品設計的決策過程。通過傾聽他們的意見並進行單獨對話，我們營造出社群歸屬感，並以獨家信息與限量活動的優先參與權作為回饋。

通過新產品發佈的戰略營銷活動及持續的品牌互動舉措，我們不斷吸引興趣各異的多元客群，讓各消費群體都能認知並認可我們的品牌。我們已打造完善的會員體系，力求將所有客戶轉化為熱情的品牌擁護者。我們的分級會員制度提供專屬權益，包括限量產品兌換、會員專屬活動及個性化生日禮遇。藉助先進的數據洞察，我們對不同消費群體開展精準、系統的觸達。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註冊會員數為1,200萬餘名。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錄得的會員複購率分別為29%、33%及36%。

產品發佈營銷活動

新產品發佈前，我們會開展以內容共創為核心的集中營銷活動。通過設計大賽、IP二創活動等形式，我們聯動消費者、藝術家與意見領袖，共同打造能引發目標客群共鳴的產品，同時自然提升曝光度。微信小程序上的「創意工坊」是該等活動的核心陣地，通過眾籌機制與社群投票系統增強會員參與感。此外，我們會在正式發佈前數周推出獨家搶先款，通過邀請制定向最活躍的品牌擁護者發放該等限量收藏款，帶動自發口碑傳播。

產品發佈時，我們亦會同步開展跨平台內容營銷活動以最大化互動效果。我們靈活運用IP動畫故事、藝術家訪談等多元內容形式，在內容與社交平台打造爆款傳播點。針對國際市場，我們與當地創作者合作，開發貼合本土文化的內容（如穿搭展示(OOTD)等）。

業 務

作為數字策略的補充，我們在門店舉辦高影響力營銷活動（包括新店開業慶典）。該等沉浸式體驗包含明星簽售、互動挑戰、等身IP角色合影點及手工工坊等環節。線上線下活動的整合聯動，打造了強大的觸點網絡，在全球範圍內推動品牌認知、消費者互動與銷售轉化。

持續品牌互動

在產品發佈間隙，我們通過持續的內容輸出保持熱度，包括產品主題短視頻、精品圖集及極具傳播性的互動開箱直播。

我們亦開展各類活動與消費者互動。例如，我們通過各種比賽、搭建挑戰等活動聯結TOP TOY拼裝模型愛好者，讓他們分享技巧、展示作品，共同感受3D拼裝模型的無限可能。我們亦舉辦每週及節假日主題拼裝活動，以此觸達核心家庭客群，帶動客流、增進互動並提升銷售轉化。

同時，我們的小程序通過提供有趣且有回報的用戶體驗，助力培養持續的品牌互動。例如，新品日曆通過重點展示即將上市的產品，營造期待感並促進用戶重複訪問；抽獎等遊戲化元素通過即時獎勵製造驚喜感，激勵用戶參與，而創意工坊則通過邀請用戶參與共創及產品個性化定制，加深用戶的情感投入，培養歸屬感與社群感。



每一個零售門店都是我們品牌營銷的觸點。位於城市高流量區域的旗艦店設有沉浸式IP裝置，定期舉辦藝術家合作活動、限量款發佈與工坊體驗，打造令人難忘的體驗。我們的線下品牌互動活動不斷催生自發用戶內容與熱門潮流，消費者會踴躍分享

業 務

自己的到店體驗與活動參與經歷。通過這類跨渠道互動收集的海量消費者反饋，提供了寶貴的偏好數據，為未來的產品開發與營銷優化提供方向。

我們的供應鏈

我們的供應商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潮玩及模具工廠與IP授權方。

我們自潮玩及模具工廠採購玩具製成品及模具。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分別擁有226家、287家及386家生產潮玩產品的供應商。我們目前有16家備用供應商。我們在整個供應鏈流程中與彼等保持密切合作，從初始產品設計到最終發貨均有涉及。在設計階段，我們積極徵求供應商關於產品可製造性的技術反饋，以優化生產可行性。產品上市後，我們的數字化整合供應鏈系統會根據實時庫存與銷售數據自動生成生產訂單，經我們核實後供應商再啟動生產。供應商通常會按照我們的精準配送要求，負責將產品從其工廠運至我們指定的倉庫。這種全面的數字化整合與供應商深度參與，加之我們通過大額採購量與穩定付款所建立的穩固合作關係，使我們能夠保持供應鏈效率。該等舉措讓我們得以維持不斷增長的SKU組合、定期推出大量新產品，並保持成本競爭力。我們持續深化與現有合格供應商的合作，同時吸納新的優質製造商。我們的供應鏈優化工作包括定期為供應商提供質量提升、生產效率及成本控制方面的指導。

我們已制定嚴格的質量保障與控制流程，確保供應商符合我們的產品安全與質量標準。在開始合作前，供應商必須通過嚴格的質量篩選准入流程。此外，我們與供應商的框架協議中包含確保產品基準質量的條款，涉及技術規範、質量標準、檢驗準則及瑕疵產品處理等內容。收到供應商的產品後，我們會對隨機樣本進行質量檢驗，排查潛在質量問題。我們亦會定期走訪供應商，確保其設施、設備及成品符合我們的標準。我們亦設有線上質量控制系統，將標準質量檢驗流程可視化，便於我們與供應商、TOP TOY合夥人及經銷商協同排查並糾正質量問題。

業 務

我們認為，由於我們主要透過基於即時需求的採購訂單而非具有約束力的年度批量合約與供應商合作，因此我們的供應商通常會積極提高我們產品的產能。因此，我們期望供應商主動預留一部分產能專門用於滿足我們的臨時訂單。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錄得存貨成本分別為人民幣955.9百萬元、人民幣1,221.6百萬元及人民幣2,291.0百萬元。

採購協議的主要條款

*訂單及交付。*我們向供應商發出正式採購訂單，供應商必須在規定的天數內確認接受訂單。訂單一經確認，供應商不得取消訂單。供應商通常負責承擔將貨物運送到我們指定交付地點的所有運費。

*付款。*貨款通常於我們收到並驗收產品後，按月支付。我們將於訂單確認後的規定期限內支付規定的預付款。

*品質。*供應商提供品質保證，並必須確保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標準。彼等亦須主動披露任何產品安全風險。對於瑕疵產品，供應商必須立即更換或退款，並承擔所有相關費用。

*違約及終止。*如發生違約情況（例如產品質量問題導致第三方人身傷害、財產損失或對我們的聲譽造成重大損害），我們有權終止協議，並要求退款以及支付違約金和損失賠償。

業 務

我們與IP所有權人或授權方簽訂授權協議，允許我們基於其IP開發及銷售品牌產品。對於IP授權方，我們注重協同創新與互利共贏。我們的合作聚焦共創模式，通過開發二創產品提升IP價值，擴大自有IP的吸引力與市場影響力。從初始角色設計到產品開發階段，我們都深度聯動授權方。我們致力於與授權方保持良好合作關係，並積極尋求與更多國際知名IP的合作，以豐富產品矩陣。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於各期間向前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242.6百萬元、人民幣226.7百萬元及人民幣616.6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期間總採購額的21.0%、14.2%及20.2%。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於各期間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62.6百萬元、人民幣49.9百萬元及人民幣214.6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期間總採購額的5.4%、3.1%及7.0%。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一名董事於前五大供應商之一的一家聯屬公司擁有股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少於0.1%）。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深知，除以上所述者外，概無董事、其聯繫人或任何現有股東（據董事所知其擁有我們股本的5%以上）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的前五大供應商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我們與供應商的採購協議具有法律約束力，通常包含以下主要條款：

訂單及定價。我們與供應商的採購協議通常包括訂購流程條款，即我們應通過SAP系統向供應商發出採購計劃。價格條款將根據供應商與我們確認的訂單具體約定。

產品交付。我們與供應商的採購協議通常載有條款，以確保我們的供應商將遵守我們的訂單和交貨指示，例如規定供應商因其未按時交貨而須支付違約賠償金的義務。

質量控制。我們與供應商的採購協議通常載有要求供應商遵守我們的質量控制標準的條款，例如規定供應商就產品質量缺陷產生的損失向我們作出賠償的義務。

業 務

違約。我們與供應商的採購協議通常包括違約責任條款，例如，供應商應該根據我們的要求修理、替換或召回相關產品，及承擔因提供有質量問題的產品而產生的費用。

知識產權。我們與供應商的採購協議通常包括確保供應商提供沒有知識產權缺陷（包括可能侵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權利和利益）的產品的條款。供應商未能滿足此類要求，我們將有權在若干情況下終止與該名供應商的協議並要求賠償。

委託生產。我們與供應商的採購協議通常包括條款，以確保供應商進行的任何委託生產將事先經我們書面確認。確認書應包括第三方委託人的名稱、資質及其他與委託生產相關的詳細資料。供應商未能遵守該等要求，我們將有權終止協議並要求賠償。

保密。我們的供應商應採取適當措施，嚴格保密我們所有敏感的信息。供應商和其他相關的責任方應對我們因其未經授權披露我們的商業秘密和知識產權信息造成的損失承擔連帶責任。

期限／年期。我們與供應商訂立的採購協議通常為期一年。

此外，我們一般會與供應商訂立保密協議，以保護我們的商業秘密及知識產權。我們亦要求供應商不得直接或間接與業務模式與我們相同或相似的品牌合作。供應商未能遵守保密協議中的義務，我們將有權終止該協議並要求支付違約賠償金。我們與供應商訂立的保密協議的期限通常為一年。

倉儲及物流

我們通過三個租賃倉庫經銷產品。供應商一般負責親自或通過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將產品配送至我們的倉庫。我們倉庫的產品按根據需求確定的頻率配送至TOP TOY門店（由經銷商營運的門店除外），並根據實時消費者需求及存貨數據動態分配發貨。

業 務

數字化和信息系統

我們採用綜合技術系統，將業務運營的所有主要環節（包括供應鏈管理、門店運營、客戶互動及精準營銷）無縫連接。依託這一高度可擴展且高效的平台，我們可確保統一集中的門店管理，同時在維持一致質量標準的情況下實現業務快速擴張。

我們採用包含多個集成系統的數字化供應鏈基礎設施。我們的產品生命週期管理系統將一線員工的見解融入產品開發。智能補貨模塊可分析綜合數據以生成需求預測，並優化門店特定庫存組合。我們的線上質量控制系統包括供應商質量監控及大數據風控系統，可整合多來源的外部質量數據。

我們運用以商品陳列管理系統及店長助手為特色的移動智能門店管理工具。商品陳列管理系統旨在實現TOP TOY門店貨架陳列管理的可視化、同步化和最佳化。店長助手則為店長提供實時庫存水平、產品銷售趨勢、定價信息及其他重要的門店運營指標。

我們的數字化客戶互動與營銷系統可分析消費者互動數據以構建定制化畫像，為營銷策略提供指導。這使我們能夠通過個性化溝通渠道推送定制內容，包括個性化促銷與產品建議。

消費者支持與保護

我們的客服人員負責回應客戶的投訴與建議。對於手辦與拼裝產品，未拆封時可辦理退換貨，出現質量問題通常僅支持換貨。對於其他產品，我們嚴格執行七天退貨政策，消費者在購買或收到商品後七日內，符合相關條款即可辦理退貨。若產品存在質量缺陷，我們會處理消費者的索賠並承擔相關產品責任。如缺陷由合作工廠導致，我們將向其追究賠償。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收到任何重大客戶投訴，亦未發生重大產品召回或退貨。

業 務

知識產權

我們視商標、域名、專有技術、商業秘密及類似知識產權為成功的關鍵，依靠商標法、著作權法以及與員工及其他方簽訂的保密與競業協議保護專有權利。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已與全球37家IP授權方建立合作。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超過90個國家及地區擁有411項商標，擁有5項專利、與我們業務各方面相關的175項著作權以及4個已註冊域名（包括www.toptoyglobal.com）。我們將TOP TOY品牌的30項註冊商標視為我們的核心商標。鑒於該等商標的註冊類別及／或其註冊所在市場，我們認為該等商標對我們的營運至關重要。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一 法定及一般資料—B.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2. 知識產權」。

我們已建立及落實TOP TOY知識產權管理制度。專職團隊負責接收、保管和管理我們所有的IP權利相關文件和權利證書。IP檔案依照權利類型及其相應層級進行管理，並清楚標示風險和重要性等級，以確保IP資產的管理明晰有序。對於我們原創的作品，例如產品設計圖、IP角色和設計商業標識，我們會及時向相關政府部門提交著作權登記申請。我們亦會進行全面評估，以識別並避免潛在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行為。此外，我們積極監控公共IP註冊平台及市場是否存在任何未經授權使用我們自有IP的情況，並積極尋求法律行動或補救措施解決任何潛在或已發現的侵權行為。對於授權合作，在簽訂任何IP授權協議之前，我們會進行全面的盡職調查，以核實授權IP的合法性和所有權，從而降低權利相關缺陷風險。在使用第三方的授權IP角色時，我們要求業務部門嚴格遵守授權使用範圍。未經著作權所有者同意，禁止對作品進行任何修改或超出授權範圍使用。對於通過IP聯名開發的產品，其使用亦須嚴格遵循授權條款。此外，我們通過合約要求我們的IP授權方主動承擔維權義務，並保證其授權行為不會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識產權。據我們所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曾發生任何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知識產權的事件，亦未曾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識產權。

當基於授權IP開發產品時，我們確保投入大量且獨立的創造性勞動，使最終產品符合中國法律對二創作品的認定標準。我們的創意貢獻包括：引入與IP風格和使用指南相契合且能體現獨立創意的新的視覺元素、設計特徵、產品形式或包裝概念；在保留IP核心特徵的同時，開發拓展其應用的新表達形式、使用場景或用戶體驗；以及根據原作精神和授權方的改編指南，對角色、場景或主題元素進行二次創作，以實現藝術

業 務

創作或產品創新。所有二創產品設計均由我們的內部設計團隊於IP授權範圍內獨立構思及執行。就獨家授權IP而言，我們於合約期內持有二創作品的獨家使用權。就非獨家授權IP而言，儘管合約可能並無明確授予我們對二創作品的獨家權利，但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告知，授權方避免授權其他方使用相同二創作品已成為行業慣例，目的是保護被授權方的投資並防止市場混淆。

我們與IP所有權人或授權方簽訂授權協議。以下載列授權協議的主要條款：

授權權利。IP所有權人或授權方通常在協議期限內，授予我們在特定區域內基於協議約定的IP，製造、經銷、銷售及推廣特定產品的非獨家權利。

銷售渠道。我們獲授權通過一般線下渠道及線上／電商渠道銷售產品。授權協議可能明確各銷售渠道，通過批發商銷售需獲得IP所有權人或授權方的批准與授權。對於任何未授權銷售，IP所有權人或授權方有權採取額外補救措施。

期限。授權協議的初始期限通常為兩年左右。

標識與商標使用。我們獲授權在產品、授權產品的推廣活動及廣告材料中使用獲授權IP的官方標識與商標。

產品類型。授權協議明確我們有權開發、製造及銷售的產品類型。通常，我們有權在授權協議下開發、製造並銷售潮玩。

分授權。我們通常不得在授權協議下對IP進行分授權。

分包。我們有權聘請第三方作為分包商製造授權產品或推廣／包裝材料，但需事先向IP所有權人或授權方申請並獲得批准。

最低特許使用權費。每年度，我們通常需向IP所有權人或授權方支付授權協議約定的最低特許權使用費。該等已支付的最低特許權使用費可從我們應支付的佣金中抵扣。

業 務

佣金費。佣金費根據交易或銷售類別按不同比例收取，通常按總銷售額或總開票金額的特定百分比計算。

尾貨銷售期。授權協議終止後，我們通常可在三個月內銷售基於該IP開發的未售產品。

IP權利有效性與侵權。IP所有權人或授權方聲明其擁有相關知識產權或對該IP擁有完整授權。

標籤。在授權區域內銷售的任何授權產品均需黏貼IP所有權人或授權方要求的相應認證標籤。

終止。若發生特定事件（如重大違約、違法或破產），我們或IP所有權人／授權方均有權終止協議。

我們積極管理我們的授權IP組合，並在到期日前提前展開續簽討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經歷任何尋求續簽授權IP但遭授權方拒絕的情況。我們的標準程序包括於每項授權IP的合約即將到期時對其進行績效評估，並基於評估結果就是否續簽作出戰略決策。

我們的客戶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TOP TOY合夥人、經銷商及消費者。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期間來自我們前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117.8百萬元、人民幣1,263.3百萬元及人民幣2,130.8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期間總收入的76.5%、66.2%及59.5%。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期間來自我們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781.4百萬元、人民幣922.8百萬元及人民幣1,671.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期間總收入的53.5%、48.3%及46.6%。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的前五大客戶詳情。

客戶	業務關係開始	收入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客戶類型	信貸期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名創優品集團 ⁽¹⁾	2021年	1,671,368	46.6%	經銷商	下個月

業 務

客戶	業務關係開始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 百分比	客戶類型	信貸期
客戶A ⁽²⁾	2021年	178,643	5.0%	TOP TOY合夥人	六個月
客戶G ⁽³⁾	2025年	110,636	3.1%	經銷商	一個月
客戶B ⁽²⁾	2023年	99,344	2.8%	TOP TOY合夥人	六個月
客戶C ⁽²⁾	2023年	70,812	2.0%	TOP TOY合夥人	六個月
總計		<u>2,130,803</u>	<u>59.5%</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名創優品集團 ⁽¹⁾	2021年	922,785	48.3%	經銷商	下個月
客戶A ⁽²⁾	2021年	229,581	12.0%	TOP TOY合夥人	六個月
客戶D ⁽²⁾	2020年	41,692	2.2%	TOP TOY合夥人	三個月
客戶B ⁽²⁾	2023年	37,480	2.0%	TOP TOY合夥人	六個月
客戶C ⁽²⁾	2023年	31,725	1.7%	TOP TOY合夥人	六個月
總計		<u>1,263,263</u>	<u>66.2%</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名創優品集團 ⁽¹⁾	2021年	781,358 ⁽⁴⁾	53.5%	經銷商	下個月
客戶A ⁽²⁾	2021年	256,238	17.5%	TOP TOY合夥人	六個月
客戶E及其關聯方 ⁽⁴⁾	2021年	31,561	2.2%	經銷商	一個月
客戶F及其關聯方 ⁽⁵⁾	2022年	25,143	1.7%	經銷商	不適用
客戶D ⁽²⁾	2020年	23,515	1.6%	TOP TOY合夥人	三個月
總計		<u>1,117,815</u>	<u>76.5%</u>		

附註：

- (1) 於往績記錄期間，名創優品集團為重疊供應商。請參閱「一重疊客戶及供應商」。**[編纂]**後，與名創優品集團訂立的交易將構成名創優品集團與本公司之間的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章節。名創優品集團為上市公司，其股份於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896）以及其美國存託股於紐交所上市（股票代碼為「MNSO」）。

業 務

- (2) 個人TOP TOY合夥人。
- (3) 客戶G為一家總部位於香港的文化創意公司。客戶G為一家私營公司，註冊資本為10千港元。
- (4) 客戶E為一家總部位於中國廣東省的玩具產品銷售及市場策劃公司。客戶E為一家私營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
- (5) 客戶F為一家總部位於中國江蘇省的玩具、動漫及娛樂產品銷售公司，其關聯方總部位於中國深圳市。客戶F為一家私營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百萬元。

據董事所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名創優品集團為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的前五大客戶之一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的前五大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

除名創優品集團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其聯繫人或任何現有股東（據我們的董事所知擁有我們5%以上的股本）概無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內在我們的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權益。有關我們與名創優品集團的合作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及「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我們已實施多元化戰略，通過在國內外建立廣泛的全渠道銷售及經銷網絡，減少對任何單一經銷商（包括名創優品）的依賴。除名創優品外，本公司的廣泛渠道還包括直營門店、TOP TOY合夥人運營的門店、線上銷售、大型線下零售商（如山姆會員商店及Don Don Donki等）及其他多種零售合作夥伴。

在中國內地，我們正在積極拓展及升級實體門店網絡，側重於開設全新旗艦店及翻新現有門店，以加強品牌影響力並加速銷售增長。此次拓展在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進展中得以體現，期間中國內地門店數量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148家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304家。與此同時，我們正在開拓線上渠道，尤其是小程序，以積累私域流量並提升品牌知名度及轉化率。

我們亦始終如一地推動獨立第三方經銷商群體多樣化。我們在中國內地的經銷商網絡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11家增長到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215家。我們計劃通過該渠道進一步增加銷售額，為此，我們將深化與大客戶的合作關係，包括使我們的產品組合多樣化、取得額外的貨架空間及推出專屬產品線。

業 務

在海外市場，我們的拓展側重於開設直營門店、擴大我們在全球主要電商平台的業務佈局，以及加強直接面向消費者的舉措。我們的國際版圖已擴大，中國內地以外的TOP TOY門店數量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4家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30家。我們計劃於2026年在中國內地以外地區開設更多直營門店或TOP TOY合夥人運營的門店，該數量預計將進一步增長。為推動電商銷售，我們將通過優化產品詳情、本地化數字營銷及針對特定地區的促銷活動增加在國際平台的參與度。中長期而言，我們計劃通過獨立第三方經銷商向更多國家及地區經銷產品。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有足夠的替代經銷商能夠以與名創優品相似的規模經銷本集團的潮玩。本集團可利用潮玩集合店、綜合玩具零售商、精品雜貨店、超市及電商平台等渠道。該等渠道不僅具備廣泛的地理覆蓋範圍與龐大的客流量，而且擁有成熟的零售業務、完善的供應鏈系統，以及卓越的快消品管理能力。此外，線上平台與社交電商平台持續擴大其在潮玩領域的參與度。整體而言，此多元化渠道佈局具備充足的規模、穩定性與市場覆蓋面，足以支持本集團潮玩產品進行有效、可持續的經銷。

重疊客戶與供應商

名創優品集團為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的前五大客戶之一，亦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供應商。名創優品集團是一家提供各類融合IP設計的潮流生活方式產品的全球價值零售商。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通過名創優品集團經營的門店經銷我們的潮玩產品，並向名創優品集團採購IT支持服務及其他管理服務。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向名創優品集團的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781.4百萬元、人民幣922.8百萬元及人民幣1,671.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收入的53.5%、48.3%及46.6%，而我們向名創優品集團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9.1百萬元、人民幣15.6百萬元及人民幣5.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採購額的0.8%、1.0%及0.2%。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

我們於2025年的最大供應商亦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客戶（「客戶－供應商Y」）。客戶－供應商Y是一家主要從事玩具產品銷售、IP授權服務及電商平台服務的公司，且為獨立第三方。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客戶－供應商Y採購潮玩產品、IP（包括三麗鷗及蠟筆小新）授權服務以及電商平台服務及平台推廣服務（針對我們電商渠道的旗艦店），而客戶－供應商Y則向本公司採購我們的自研產品。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向客戶－供應商Y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22.4百萬元、人民幣39.6百

業 務

萬元及人民幣214.6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採購額的1.9%、2.5%及7.0%；而我們向客戶－供應商Y的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0.6百萬元及人民幣3.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不足0.1%、不足0.1%及0.1%。

此類重疊客戶與供應商之間的銷售及採購往來，彼此既無關聯亦無條件性，均於正常商業條款下，以公平交易原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競爭

中國潮玩市場競爭激烈且分散。我們的競爭對手包括品牌零售商及潮玩系列零售商。

我們認為，相較於競爭對手，我們具備以下優勢：(i)強勁的品牌勢能與商業化能力；(ii)多元的IP矩陣及全面的產品組合；(iii)沉浸式店內購物體驗與互動型運營模式；(iv)快速擴張的門店網絡；(v)敏捷、高效的數字化供應鏈；(vi)多渠道運營模式；(vii)全球擴張能力及滲透各級城市的實力；及(viii)經驗豐富的創始人及富有創業精神的管理團隊。該等競爭優勢共同構成我們產品的核心價值主張，亦是吸引消費者的關鍵所在。

季節性

我們的消費者需求受季節性波動的影響。例如，我們在新年和聖誕節等大型節日期間以及夏季（主要歸因於暑假）通常會經歷銷售旺季。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該季節性波動模式在中國潮玩行業很常見。為應對該等旺季期間訂單量的增長，我們提前數週策略性維持較高庫存水平，以確保供應的連續性。

僱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616名全職僱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507名全職僱員位於中國及109名全職僱員位於若干海外國家。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按職能劃分的全職僱員人數。

	僱員人數
職能	
產品開發及供應鏈	174
業務運營	364

業 務

	僱員人數
營銷	21
行政	57
總計	616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吸引、激勵、培訓及挽留合資格人員的能力。我們在招聘方面採用高標準及嚴格的程序，以確保新員工的質素。我們為僱員提供培訓計劃，以提高其專業技術技能及對我們行業的了解。我們認為，我們與僱員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且過去並無發生因任何勞資糾紛而停工的情況。我們的員工並無工會代表。

根據適用法律，我們參加多項政府法定僱員福利計劃，包括社會保險基金，即醫療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養老金福利以及住房公積金。根據適用法律，我們須按僱員薪金、獎金及若干津貼的特定百分比向僱員福利計劃繳款，最高不超過地方政府不時規定的上限。

我們與僱員訂立標準勞動合約。我們亦與全體僱員簽訂標準保密協議，並與關鍵僱員簽訂不競爭協議。競業禁止限制期通常在僱傭期終止後兩年到期。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遇任何重大罷工、抗議或其他勞資衝突或糾紛。

保險

我們認為，我們的保險範圍足夠，因為我們已投保適用法律法規要求的所有強制性保險，並符合我們行業的商業慣例。我們投購各類保單以保障我們免受風險及意外事件影響，包括涵蓋存貨及倉庫的財產保險。我們按照中國法律的規定為我們的僱員提供社會保障保險。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就我們的業務提出任何重大保險索賠。與我們保單相關的風險因素，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我們的保險範圍可能有限，這可能使我們面臨巨額成本」。

業 務

物業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擁有任何不動產。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單項物業的賬面值佔我們總資產的15%或以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5.01A條，我們無須於本文件中載列任何估值報告。根據《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6(2)條，本文件獲豁免而無需就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34(2)段符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b)條的規定，其規定須載列我們在土地或建築物方面的一切權益的估值報告。

租賃物業

我們的公司總部位於中國廣州，我們於廣州租賃辦公空間，面積為2,568平方米。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亦於中國其他城市租賃約3,865平方米的辦公空間。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亦在海外租賃約15,462平方米及2,341平方米用作TOP TOY門店。我們認為，現有設施基本能夠滿足當前需求，但預計將根據未來發展需要尋求額外空間。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中國租賃三個主要倉庫，總建築面積為37,897平方米。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19項租賃物業（主要用作門店、辦公室及倉庫）的出租人尚未向我們提供不動產所有權證書。此外，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租賃協議通常須向當地的土地和房地產管理局登記。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68項中國租賃物業的租賃協議尚未向中國相關政府部門登記。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每項未登記租賃的罰款介乎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由相關部門酌情決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因未登記而可能被處以的最高潛在罰款總額為人民幣680,000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受到相關主管部門就租賃登記作出的任何行政處罰，我們亦未收到中國相關政府部門關於租賃登記的任何整改通知。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我們的承租物業權益可能存在缺陷，且我們承租的若干物業可能會受到質疑」。倘若必須搬遷，考慮到該等租賃物業的性質及其各自使用規模，我們認為，我們可以在不造成重大營運中斷或引致額外成本的情況下，按可比條款迅速找到合適的替代空間進行遷移。

我們的服務器主要託管於中國大型互聯網數據中心服務商旗下的數據中心。我們認為，現有設施足以滿足需求，且未來可通過租賃等方式獲取額外設施，以支持各項擴張計劃。

業 務

數據隱私與安全

我們會收集消費者的性別、年齡、電話號碼、住址、電子郵件地址、訂單歷史記錄及獎勵積分記錄，以及商業合作夥伴聯絡人的姓名與地址。我們亦會收集員工的若干必要資料。我們致力於保護消費者個人信息隱私及安全。我們在收集消費者個人信息方面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包括最近頒佈的《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並定期進行自查及糾正發現的任何違規行為，確保我們最大限度地保護每位消費者的個人信息。

數據保護政策。我們維持多層級內部控制框架，以保護個人資料並確保遵守數據保護法規。(i)技術安全控制：我們已實施強大的技術防禦措施，包括加密監控系統和防火牆。(ii)組織與管理控制：我們的治理結構明確劃分了角色與職責。法務團隊負責隱私合規事宜，確保我們的數據處理活動符合適用法律法規。信息安全團隊負責監督整體數據安全策略、事故響應以及技術保障措施的實施。此外，我們已制定多項全面性政策，例如《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程序》及《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規範》。

信息系統安全、數據安全、互聯網安全及運維安全的管理標準。制定本管理標準政策旨在加強及規範本公司信息全生命週期的安全控制，涵蓋內部數據安全、系統開發安全、網絡入侵防禦及信息系統運營的關鍵控制點。

第三方信息安全指南。該等指南規定了我們如何管理與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的互動，以確保信息安全及數據保護，並規定我們的僱員在與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處理信息安全及數據隱私時應遵循的職責、程序及要求。

事件響應政策。我們的事件響應政策執行數據保護政策中規定的事件響應任務、描述事件響應計劃，並確保快速檢測、報告及響應信息安全事件。

我們目前使用第三方雲託管我們的網絡基礎設施。第三方雲服務供應商擁有加密協議及其他安全措施來保護我們的數據。此外，我們會定期備份我們的消費者及其他形式的個人數據，並頻繁審查我們的備份系統。

儘管採取數據隱私及安全政策及措施，但不能保證技術進步、黑客的專業知識、密碼學領域的新發現或其他事件或發展不會導致我們用於保護機密信息的技術受到損害或破壞。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倘未能保護個人或機密資料免受安全漏洞的影響，我們可能面臨重大聲譽、財務及法律後果，並使我們

業 務

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到嚴重損害」。於2021年12月28日，國家網信辦及其他12個中國監管部門聯合發佈《網絡安全審查辦法》，該辦法要求(i)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採購網絡產品和服務，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或(ii)擁有超過一百萬用戶個人信息且擬於境外上市的網絡平台運營者；或(iii)網絡平台運營者開展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均須接受網絡安全審查。就第(i)及第(ii)項而言，我們尚未獲中國相關主管部門認定為「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且本次[編纂]並不構成《網絡安全審查辦法》項下的「境外上市」。就第(iii)項而言，我們認為，鑒於(a)我們僅收集為提供產品及服務所需的用戶數據，該等數據若經篡改、毀損、洩露、非法獲取或非法使用，均將不會危及國家安全及公共利益，我們對雲服務提供商存儲的數據進行處理不影響亦不可能影響國家安全。此外，我們並無接獲任何相關主管部門任何表明我們的數據處理活動可能危及國家安全的通知或就此受到其調查或處罰，亦無接獲相關主管部門要求我們開展網絡安全審查的通知。因此，我們認為，我們毋須接受國家網信辦的網絡安全審查。

環境、社會及管治

我們致力於利用我們的能力為社會創造價值。自成立以來，我們已將促進環境可持續性、支持和參與社會責任項目以及遵守高標準企業管治作為我們的長期戰略目標。我們並無經營任何重大生產設施。為確保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我們的人力資源部將會視需要不時調整我們的人力資源政策，以適應相關勞動及工作安全法律及法規的重大變化。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健康、工作安全、社會或環境相關法律及法規，而我們的僱員亦無發生任何事故或提出有關人身或財產損失的索賠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業務營運有重大不利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業務營運過程中並無發生任何重大安全事故。

ESG管治

董事直接參與制定本公司的整體ESG管治管理政策、策略、優先事項及目標，每年審閱我們的ESG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並培養符合我們核心ESG價值觀的行事文化。

業 務

於[編纂]後，我們將成立ESG工作小組，成員包括高級管理層及對ESG議題及我們業務有深入了解的僱員。ESG工作小組負責定期持續評估ESG事宜，並直接向董事會匯報。為識別及評估ESG相關風險的重要性，我們針對短期、中期及長期三個時間維度開展情景分析，並從「對本公司的重要性」和「對利益相關方的重要性」兩個維度評估ESG議題。我們已識別出我們業務在短期、中期及長期所涉及的若干ESG相關風險，並已制定策略及落實制度以管理及緩解該等風險。

以下為重要性評估所採用的關鍵因素和指標，以及所識別的相應ESG相關風險：

因素和指標	期間	已識別的風險
- 僱員培訓記錄 - 年度僱員評估結果	短期和中期	專業發展
對僱員滿意度的內部調查的反饋意見	短期和中期	僱員福祉和多元化
- 年耗電量及碳排放量 - 碳足跡評估	短期、中期和長期	節能減排
包裝材料回收利用	短期、中期和長期	供應鏈管理

產品質量及安全

我們已建立全面控制體系，配套嚴格政策、由工程及質量專責小組提供支持，優先保障產品質量及安全。於2024年，我們加強設計及生產監督，成立工程專責小組，負責在開發期間審查原材料、組裝結構及製造程序。

我們厲行嚴格內控標準，如測試手冊、受限制物質名單及國際玩具標準，並與歐洲、美國、加拿大及中國等全球最嚴法規接軌。譬如，我們於2025年針對自身產品引入企業標準Q/TOPTOY 003-2025，對有毒化學物施加更嚴格的限制，以提升安全及環保性能。

業 務

我們所有產品的包裝均採用可再生材料，此外，我們避免在產品中使用熱熔膠、重金屬、鄰苯二甲酸酯及其他受管制化學物質，並選用符合相關歐盟法規的油墨，以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供應鏈管理

我們已落實精簡生產、倉儲、運輸及經銷業務的舉措，以提升物流效率、增加紙板包裝回收利用率及減少碳排放量。我們通過供應商交貨要求協議及供應商品質行為協議對供應商關係進行規管，該等協議設定產品質量、許可等其他關鍵方面的標準。於評估或抽樣期間未能遵守質量要求或違反紅線標準的供應商將被追究責任，在嚴重的情況下亦須於一週或兩日內糾正問題。未能遵守可能導致合作終止。

此外，我們要求供應商於生產期間開展碳足跡評估，並提供相應的碳排放數據供核實，以確保符合我們的碳排放標準。於交貨後，我們會收集及審核碳排放數據，以監測整個生產過程的環境影響。我們致力於通過鼓勵物流服務提供商在其車隊中部署更多新能源車、優化航運路線並使用輕量的可回收包裝材料來減少包裝的體積和重量，從而在第三方配送環節推廣環保實踐。在訂立任何採購協議前，我們執行嚴格的供應商選擇程序。我們供應商選擇程序的有效性由我們兼備豐富經驗與專業知識的管理層及員工以及我們供應商選擇系統中所應用的分析工具共同保障。我們選擇供應商時優先考量碳減排表現，並通過實地視察評估生產過程。

我們致力於接軌國際公認標準，持續提升原材料可追溯性，不斷完善流程管理。具體措施包括推動關鍵材料（如木材、紙張、棉花及皮革等）認證及溯源。產品及包裝所用的所有木材及紙張均須從經過森林管理委員會認證的供應商處採購。我們亦要求供應商提供有關原材料原產地、品牌及規格的詳細資料，以確保供應鏈充分透明。我們計劃在保持高品質、強耐用性及外觀一致性的同時，探索生物基材料、可回收ABS或PLA生物降解塑料在我們產品中的應用，此舉有望逐步減少PVC及ABS塑料的消耗量。

業 務

節能減排

我們積極在所有運營門店推行綠色低碳理念，優化用電管理、提升設備效率並運用數字化工具，以推動運營過程中的節能減排。所有直營門店均已將照明器具更換為高效LED節能燈具。在維持相同照明水平的同時，減少燈具密度，從而降低能耗。

指標

我們致力以環境可持續的方式運營業務。我們已制定一套與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相關的關鍵績效指標，並根據我們關鍵績效指標的歷史水平確定目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門店網絡的總耗電量、溫室氣體總排放量、辦公用紙總用量及包裝材料總用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總耗電量(千瓦時)	875,185	1,462,910	2,544,649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470	1,033	330,768
－範圍2(噸－二氧化碳當量) ¹	470	785	1,350
－範圍3(噸－二氧化碳當量) ²	–	248	329,418
辦公用紙總用量(公斤)	370	1,083	1,985
包裝材料總用量(公斤)	64,483	85,087	135,122

附註：

-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主要源於本公司運營過程中所消耗的外購電力，其中中國內地電力排放因子採用《中國生態環境部關於發佈2022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的公告》中的0.5366 t CO₂/MWh，參考馬來西亞能源委員會披露的馬來西亞電網排放因子(GEF) 0.774 t CO₂/MWh。
-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已於2024年及2025年統計，分類至類別6「商務差旅」，相關差旅數據來自供應商，計算方法為距離法。

業 務

我們的目標是在未來三年內，將直營門店每單位零售收入的總耗電量降低2%至5%。該目標範圍是基於對我們所有業務領域各項潛在節能措施的內部評估而制定的。

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包括範圍2及範圍3排放。為減少範圍2排放量，我們目前的重點措施包括採用循環再生技術、改用可再生能源及推廣綠色辦公實踐。我們擬採購更多來自可再生資源的電力用於自身運營，力求在我們的所有門店網絡及設施實施節能措施。

我們積極同上下游利益相關方展開合作以減少供應鏈中的範圍3排放量，合作內容包括優化運輸路線及改用更為綠色環保的運輸方式。此外，我們鼓勵僱員採用綠色通勤方式，進一步將我們的範圍3排放量降至最低。

企業社會責任

我們致力成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持續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我們深明平台規模龐大且影響力廣泛，並力求以負責任的態度善用我們的影響力。我們積極鼓勵和支持具社會責任的舉措，並在公司內推廣企業社會責任的理念。

僱員福祉與多元化

我們相信企業社會責任的核心部分是關顧我們的僱員。我們重視員工，尊重每位員工的尊嚴、個性、隱私及個人利益。我們非常重視工作場所的福祉。我們定期舉辦活動，以促進員工發掘及追求自身的興趣愛好，並實現健康的工作與生活平衡。

我們的管理團隊秉持簡潔坦誠的溝通風格，在全體員工之間營造謙遜真誠的氛圍，從而培養員工之間深厚的凝聚力。我們積極營造一個包容開放的環境，讓每位員工都感受到自身受重視並能充分發揮潛力，我們亦於來自各種背景的僱員間促進包容與平等，無論其年齡、性別、殘疾及公民身份等。例如，我們為員工提供產假和侍產假，並在辦公大樓內設有專用哺乳室，且我們絕大部分的招聘廣告均不限性別。

業 務

職業發展

我們鼓勵組織內的每個人尋求職業發展機會。為實現此目標，我們一直為新員工和門店員工提供豐富多樣的職業發展培訓，並設有專業的海外培訓、管培生項目和領導力發展計劃。我們根據業務需求和一線員工的反饋，不斷優化培訓結構，確保培訓方法更加細緻、更有針對性。

- **新員工：**我們已制定結構明晰的入職培訓計劃，涵蓋第一週到試用期，確保順利融入公司。
- **門店員工：**我們專門針對門店員工設計完善的培訓體系，提供按員工角色及產品定位分類的多樣化培訓模塊。譬如，於2024年7月，我們邀請全球知名的檢驗和認證機構SGS進行海外法規培訓，包括歐盟玩具標準(EN 71.1-3)、美國玩具標準(ASTM F963)與中國國家標準之間差異的理解，重點關注化學物質和電子元件相關的合規問題。此次培訓課程增強採購和工程團隊的合規意識，進一步提升內部產品安全和質量控制水平。

我們每年年底會進行員工評估，以提供意見和指導，並根據他們的表現和職責，提供晉升和培訓機會。

商業道德

在反腐敗與廉潔合規方面，我們堅持「零容忍」態度。我們已就董事、僱員、供應商、門店員工以及其他商業合作夥伴制定反腐敗管理要求。

- **就董事及全體僱員：**我們已制定《商業行為及道德守則》，該守則適用於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全體僱員，其中包含利益衝突、禮品與饋贈、FCPA合規等反腐敗要求。新僱員簽訂勞動合同時亦須簽署《廉潔承諾書》。
- **就門店僱員：**所有門店（包括直營門店及TOP TOY合夥人門店）僱員均需簽署《廉潔合約》。
- **就供應商：**所有商務合同必須包含已簽署的《反商業賄賂告知書》。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捲入任何涉及僱員、TOP TOY合夥人、經銷商、供應商及其他第三方實施欺詐、賄賂或其他不當行為的案件。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我們致力於建立和維持由我們認為適合業務運營的政策和程序所構成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並致力於不斷改進該等體系。

我們已在業務營運的各個方面（如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監管合規、人力資源風險管理及反腐敗）採納及實施全面的風險管理政策。

財務報告風險管理

我們已制定一套與我們財務報告風險管理有關的會計政策，如財務報告管理政策、預算管理政策、資金管理政策、財務報表編製政策及財務部門及員工管理政策。我們已妥為制定各種程序及信息技術系統，以實行我們的會計政策，而我們的財務部根據該等程序審計管理賬目。我們亦為財務部員工提供定期培訓，以確保他們了解我們的財務管理及會計政策，並在日常營運中執行該等政策。

內部控制風險管理

我們已設計並採納嚴格的內部程序，以確保業務運營符合相關規則及規定。我們的法務、財務及其他部門密切合作，以：(a)執行風險評估並就風險管理策略提供意見；(b)提高業務流程效率並監測內部控制的成效；及(c)提升本公司整體的風險意識。此外，我們已在設計師管理方面採取嚴格的內部措施，以防止產品設計侵犯知識產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一 知識產權」。

我們持續檢討風險管理政策和措施的實施情況，以確保政策和實施情況有效和充分。

投訴處理

我們在我們網站、小程序以及我們產品的界面提供聯絡信息，供我們的消費者提問及解決潛在問題。我們的消費者可通過電子郵件、電話及其他方式提交可能提出的任何投訴。我們收到的任何投訴將交由相關業務部門處理，包括核實及回應。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收到來自消費者或平台用戶的任何重大投訴，亦無重大產品召回。

業 務

監管合規與法律風險管理

為有效管理我們的合規及法律風險，我們已設計及採納嚴格的內部程序，以確保我們的業務營運遵守相關規則及法規。我們維持內部程序以確保我們已獲得業務運營所需的所有重要執照、許可及批准，且我們的法律團隊定期審查以監察該等執照及批准的狀態及有效性。

人力資源風險管理與反貪污

我們已制定涵蓋人力資源管理各方面的內部控制政策，包括招聘、培訓、職業道德及合規管理等。我們的每位高級管理團隊成員及關鍵員工均已與我們簽訂僱傭合約，其中包含保密、知識產權及競業限制條款。

我們已制定僱員手冊及行為守則，並向全體僱員分發。該手冊包含有關職業道德、欺詐預防機制、疏忽及腐敗的內部規則及指南。我們亦針對不同部門僱員的需求提供定期及專門培訓，使僱員在開展業務的過程中能夠更好地遵守適用法律法規。

我們亦已制定反貪污政策，以防範本公司內部發生貪污行為。我們設有開放的內部舉報渠道，員工可通過該渠道匿名舉報涉嫌貪污的行為。我們設有專門團隊，負責調查舉報事件並採取相應措施。我們與供應商的採購協議包含反貪污條款，專職內控人員會定期審核採購流程及結果。

法律訴訟與合規

法律訴訟

我們可能不時面臨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各類法律或行政索償及訴訟，當中涉及僱傭、版權、合約糾紛及其他事宜。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我們在業務運營過程中可能不時受到法律訴訟的約束。董事、管理層、股東、僱員及業務合作夥伴亦可能不時受到法律訴訟的約束，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牽涉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有任何針對我們的未決或受威脅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而該等訴訟、仲裁或程序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業 務

牌照與許可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自相關政府部門取得全部對業務營運而言屬重要的必要牌照、許可、批准及證書。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重續重要牌照、許可或證書方面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困難，且預期於該等牌照、許可或證書到期時重續（如適用）不會有任何重大困難。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因不遵守相關重大牌照、許可或證書方面的規定受到政府機構的處罰。

合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發生董事認為個別或共同會對本公司整體營運或財務造成重大影響的任何不合規事件。

獎項與榮譽

我們因品牌知名度及產品設計創新而獲得諸多認可。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獲得的部分獎項與榮譽。我們獲得的部分重大獎項與榮譽載列如下。

序號	年份	獎項／表彰	頒獎機構／部門
1.....	2025年	2025廣州獨角獸創新企業	廣州市科技局、 廣州市科技創新 企業協會、廣州 產業發展研究院
2.....	2025年	2023-2024福布斯中國新零售 潛力企業TOP 50	福布斯中國
3.....	2024年	2024亞洲授權業卓越大獎－ 年度被授權商（玩具）	亞洲授權業協會
4.....	2023年	2022福布斯中國新銳品牌Top 100	福布斯中國
5.....	2023年	中國連鎖年度優秀案例	中國連鎖經營協會
6.....	2022年	2022年贏商網百強榜年度 新興品牌TOP 100	贏商網
7.....	2021年	2021中國新增長創新實踐品牌	哈佛商業評論

監管概覽

本節概述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而言至關重要的中國法律及法規中最重要的方面。

有關外商投資的法規

我們中國公司的成立、營運及管理受於1993年12月29日頒佈並於2023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規管。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除外商投資相關法律另有規定外，外商投資公司亦受中國公司法規管。

於2019年3月15日頒佈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載列外商投資的監管框架，據此，(i)外國的自然人、企業或其他組織（統稱為「外國投資者」）不得投資負面清單規定禁止外商投資的任何領域，(ii)負面清單規定限制投資的領域，外國投資者進行投資應當符合負面清單規定的條件，及(iii)負面清單以外的領域，按照內外資一致的原則實施管理。外商投資法連同其實施條例亦載列促進、保護及管理外商投資的必要機制，並提出建立外商投資信息報告制度，據此，外國投資者或外商投資企業須通過企業登記系統及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向商務主管部門報送投資信息。

於2019年12月30日頒佈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的《外商投資信息報告辦法》載列外商投資信息報告制度的詳情。自2020年1月1日起，外國投資者直接或者間接在中國境內進行投資活動，應由外國投資者或者外商投資企業根據該辦法向商務主管部門報送投資信息。

根據於2024年9月6日頒佈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4年版）》，我們的業務不屬於限制或禁止外商投資的類別。

有關我們行業及產品的法規

有關商業特許經營的法規

根據於2007年5月1日頒佈並生效的《商業特許經營管理條例》（「特許經營條例」），商業特許經營是指特許人（即擁有註冊商標、企業標識、專利、專有技術或其他經營資源的企業）以合約形式將其擁有的經營資源許可給被特許人（即其他經營者），被特許人按照合約約定在統一的經營模式下開展經營並向特許人支付特許經營費的經

監管概覽

營活動。特許經營條例就特許人規定了一系列先決條件，包括擁有成熟的經營模式、具備為被特許人提供經營指導、技術支持和業務培訓的能力以及擁有至少兩間在中國經營時間超過1年的直營門店。其亦針對特許經營合約做出了一系列規定，舉例而言，特許人和被特許人應簽署特許經營合約，當中應當包括若干必備條款，並且特許經營合約下的特許經營期限應當不少於3年，但被特許人同意的除外。

根據於2012年2月1日頒佈並生效，並於2023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商業特許經營備案管理辦法》，特許人應當在首次訂立特許經營合約之日起十五日內向商務部或當地商務部門備案，倘特許人的工商登記信息、經營資源信息及中國境內全部被特許人的店鋪分佈情況有任何變化，特許人應於發生相關變動後三十日內向商務部申請變更。此外，在每年的第一季度內，特許人應向商務部或當地商務部門報告上一年度發生的特許經營合約的簽立、撤銷、終止和續簽情況。

此外，特許人應當實施信息披露制度。於2012年4月1日生效的《商業特許經營信息披露管理辦法》規定了特許人應當在訂立特許經營協議之日前至少30日，以書面形式向被特許人披露的信息清單，但特許人與被特許人以原特許經營合約相同條件續約的情形除外。

有關盲盒的法規

《盲盒經營行為規範指引（試行）》（「盲盒指引」）於2023年6月8日頒佈並生效。根據盲盒指引，盲盒經營者應當合理確定盲盒價格，不得實施不按規定明碼標價、哄抬價格或價格欺詐行為。盲盒經營者不得通過隨意調整已公示的從既定盲盒中抽取特定商品的概率、改變特定盲盒的相關抽取結果變相誘導消費。盲盒經營者不得向未滿8週歲未成年人銷售盲盒。向8週歲或以上未成年人銷售盲盒，盲盒經營者應確保相關監護人已同意購買。盲盒經營者向消費者公示盲盒的關鍵產品信息，包括商品名稱、商品種類、商品規格、盲盒內可能包含的商品和商品價值區間、商品抽取規則（可載明參與形式為透過線上或線下方式等）及特定商品被抽取的概率，以及限量版商品數量。鼓勵

監管概覽

盲盒經營者自覺承諾不囤貨、不炒作、不直接進入二級市場。此外，對於通過非實時方式（例如線下商店）銷售且消費者只有在打開盲盒時方會知道抽取結果的盲盒，盲盒經營者必須保留抽取規則及概率的記錄並建立相應的抽檢機制。對於通過實時線上方式銷售（消費者藉此將即時知曉抽取結果）的盲盒，經營者必須保留抽取規則及概率的記錄以及完整的抽取結果記錄。相關記錄保留時間一般不少於3年。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部分產品以盲盒形式銷售。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於我們運營所在國家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政府對我們各國家業務運營的監督及監管可能導致我們的運營及我們股份的價值產生重大變動」。我們已針對盲盒採取各項措施，以確保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具體而言，我們會在線上平台首頁、產品詳情頁及實體店醒目位置公示關鍵產品信息，如盲盒內所含產品款式及各款式的抽中概率，以確保消費者在購買前充分知情。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我們針對盲盒制定的措施及內部政策均符合行業規範。誠如我們的董事及中國法律顧問所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盲盒指引，且未因銷售盲盒產品而受到任何行政處罰。於往績記錄期間，盲盒指引未對我們的銷售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泛娛樂產品零售的法規

根據於2020年5月28日頒佈並於2021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中國民法典」），若標的物的質量不符合質量要求導致合約目的無法實現，買方可拒絕接受標的物或解除合約。倘買方根據中國適用法律要求退還標的物或解除合約，賣方須就標的物承擔向買方退款及支付違約賠償金的風險。賣方須根據約定的質量要求交付標的物。若賣方制定有關標的物的質量規格，所交付的標的物須符合該等規格中的質量要求。倘未遵守質量相關條款，賣方須根據雙方訂立的協議承擔違約責任。

監管概覽

有關定價的法規

根據於1997年12月29日頒佈並於1998年5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價格法》，經營者定價應遵循公平、合法及誠實信用的原則。經營者不得有任何不正當價格行為，如與他人相互串通操縱市場價格，從而損害其他經營者或消費者的合法權益。經營者有任何不正當價格行為的，責令其整改，沒收其違法所得，可以並處相當於違法所得五倍以下的罰款；沒有違法所得的，予以警告，可以並處罰款；情節嚴重的，責令停業整頓，或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門吊銷營業執照；或根據中國其他相關適用法律須給予相關不正當價格行為處分或處罰令的，相關法律同樣適用，經營者須遵守相關法律。

有關消費者保護的法規

根據於1994年1月1日起施行並於2013年10月25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或《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經營者必須保證產品安全並提供真實信息；一旦發現危害安全的缺陷，應當立即向有關行政主管部門報告，告知消費者，並採取召回或暫停銷售等措施，同時承擔消費者因此產生的一切必要消費支出。違反《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可能會被處以警告、沒收違法所得及罰款；情節嚴重的，責令停業整頓、吊銷營業執照並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有關產品質量與責任的法規

根據於1993年9月1日起生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國產品質量法」)，銷售的產品必須符合相關安全標準，銷售者應當採取措施保持銷售產品的質量。銷售者銷售產品，不得摻雜、摻假，不得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不得以不合格產品冒充合格產品。對銷售者而言，任何違反國家或行業健康安全標準或其他要求的行為都可能導致民事責任和行政處罰，例如賠償損失、罰款、沒收違法生產或銷售的產品、沒收違法生產或銷售產品所得，乃至吊銷營業執照。此外，情節嚴重的，責任人員或企業可能要承擔刑事責任。因產品存在缺陷造成人身、他人財產損害的，消費者或受害人可以向產品的生產者要求賠償，也可以向產品的銷售者要求賠償。屬於產品的生產者的責任，但由產品的銷售者賠償的，產品的銷售者有權向產品的生產者追償。屬於產品的銷售者的責任，但由產品的生產者賠償的，產品的生產者有權向產品的銷售者追償。

監管概覽

根據於2020年5月28日頒佈並於2021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銷售者應對因產品缺陷造成的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承擔責任。被侵權人可以向銷售者要求賠償。倘被侵權人向銷售者要求賠償，銷售者賠償後有權向有責任的生產者索賠。因運輸者、倉儲者等第三人的過錯使產品存在缺陷，造成他人損害的，產品的銷售者賠償後，有權向第三人追償。產品投入流通後發現存在缺陷的，銷售者應當及時採取警示、召回等補救措施。未及時採取補救措施或者補救措施不力造成損害的，銷售者應當承擔侵權責任。

有關不正當競爭的法規

根據於1993年9月2日頒佈並於2025年6月27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反不正當競爭法》」），經營者在市場交易中，應當遵循自願、平等、公平、誠信的原則，遵守法律和公認的商業道德。不正當競爭行為是指經營者違反《反不正當競爭法》規定，擾亂市場競爭秩序，損害其他經營者或者消費者的合法權益的行為。倘經營者違反《反不正當競爭法》，可能須負上民事責任及招致行政處罰。經營者的合法權益受到不正當競爭行為損害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有關廣告的法規

根據於1994年10月27日頒佈並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廣告應當真實、合法，以健康的表現形式表達廣告內容，不得含有虛假或者引人誤解的內容，不得欺騙、誤導消費者。《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禁止在廣告中使用「國家級」、「最高級」、「最佳」等用語，並對「虛假廣告」作出了更詳細的規定。廣告主、廣告經營者、廣告發佈者從事廣告活動，應當遵守法律、法規，誠實信用，公平競爭。

有關物業租賃的法規

根據於2010年12月1日頒佈並於2011年2月1日生效的《商品房屋租賃管理辦法》，房屋租賃合約訂立後三十日內，房屋租賃當事人應當到租賃房屋所在地直轄市、市、縣人民政府建設（房地產）主管部門辦理房屋租賃登記備案。未根據規定按時辦理登記備案的，由中國直轄市、市、縣人民政府建設（房地產）主管部門責令期限改正；

監管概覽

個人逾期不改正的，可處以人民幣1,000元以下罰款；單位逾期不改正的，處以人民幣1,000元以上、人民幣10,000元以下罰款；但即便如此，根據《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城鎮房屋租賃合約糾紛案件具體應用法律若干問題的解釋》，有關租賃仍具效力及約束力。

有關消防安全法規

根據於1998年4月29日頒佈並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訂及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消防法》」），公眾聚集場所投入使用或營業前，建設單位或使用單位應當接受消防安全檢查。公眾聚集場所未經消防救護機構許可，擅自投入使用、營業的，或者經核查發現場所使用、營業情況與承諾內容不符的，可以責令停止施工、停止使用或者停產停業，並處人民幣三萬元以上人民幣三十萬元以下罰款。

有關線上銷售產品的法規

根據於2018年8月31日頒佈並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子商務法》，電子商務經營者包括電子商務平台經營者、平台內經營者以及通過自建網站、其他網絡服務銷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務的其他電子商務經營者。除另有規定外，電子商務經營者應當辦理市場主體登記。電子商務經營者銷售的商品或者提供的服務應當符合保障人身、財產安全的要求和環境保護要求，不得銷售或者提供法律、行政法規禁止交易的商品或者服務。電子商務經營者還應當：(i)在其首頁顯著位置，持續公示更新營業執照信息及行政許可信息，或表明其不屬於需要辦理市場主體登記情形的相關信息，或者上述信息的鏈接標識；(ii)全面、真實、準確、及時地披露商品或者服務信息，保障消費者的知情權和選擇權；及(iii)按照承諾或者與消費者約定的方式、時限向消費者交付商品或者服務，並承擔商品運輸中的風險和責任。但是，消費者另行選擇快遞物流服務提供者的除外。

監管概覽

根據於2021年4月16日頒佈並於2021年5月25日生效的《網絡直播營銷管理辦法(試行)》，直播間經營者或者直播營銷人員從事直播營銷活動，應當真實、準確、全面地發佈商品或者服務信息，不得(i)違反《網絡信息內容生態治理規定》相關條文；(ii)發佈虛假或者引人誤解的信息，欺騙或者誤導用戶；(iii)營銷假冒偽劣、侵犯知識產權或者不符合保障人身、財產安全要求的商品；(iv)虛構或篡改交易、關注者、瀏覽量、點贊或其他數據；(v)明知或應知他人有違法違規行為或高風險行為，仍為他人宣傳、引流；(vi)騷擾、詆毀、謾罵或恐嚇任何其他人，或侵犯任何其他人的合法權益；(vii)進行傳銷、欺詐或賭博，或販賣違禁品或受管制物品等；或(viii)有違反國家頒佈的任何法律法規或相關規定的任何其他行為。

電商直播活動目前受於2022年3月25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關於進一步規範網絡直播營利行為促進行業健康發展的意見》、於2021年2月9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關於印發〈關於加強網絡直播規範管理工作的指導意見〉的通知》、於2020年11月12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國家廣播電視總局關於加強網絡秀場直播和電商直播管理的通知》、於2020年11月5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市場監管總局關於加強網絡直播營銷活動監管的指導意見》、於2016年12月2日頒佈並於2017年1月1日生效的《網絡表演經營活動管理辦法》以及於2016年11月4日頒佈，並於2016年12月1日生效的《互聯網直播服務管理規定》規管。根據上述適用規定，直播營銷中侵害消費者合法權益、侵犯知識產權、擾亂市場秩序的違法行為將被依法查處。

有關貨物進出口的法規

《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法》(「對外貿易法」)於1994年5月12日頒佈，於2025年12月27日最新修訂並於2026年3月1日生效。根據對外貿易法，國家准許貨物與技術的自由進出口，但法律、行政法規另有規定的除外。根據對外貿易法的規定，國家基

監管概覽

於特定原因，可限制或者禁止有關貨物、技術的進口或者出口。進出口屬於禁止進出口的貨物的，或者未經許可擅自進出口屬於限制進出口的貨物的，由海關依照有關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處理、處罰；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根據於1987年1月22日頒佈，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法》，從事貨物進出口的企業在辦理報關手續時，應自行辦理報關登記手續，或委託報關企業辦理報關手續。

有關玩具進出口的法規

《進出口玩具檢驗監督管理辦法》於2009年3月2日頒佈，並於2018年4月28日、2018年5月29日及2018年11月23日修訂，並分別於修訂當日生效。進口玩具按照中國國家技術規範的強制要求實施檢驗。出口玩具按照進口國家或者地區的技術法規及標準實施檢驗，如貿易雙方約定的技術要求高於技術法規及標準的，按照約定要求實施檢驗。進口國家或者地區的技術法規及標準無明確規定的，按照中國國家技術規範的強制性要求實施檢驗。政府間已簽訂協議的，應當按照協議規定的要求實施檢驗。出口玩具報檢時，除按照《出入境檢驗檢疫報檢規定》提供相關材料外，還需提供產品質量安全合規聲明。出口玩具首次報檢時，還應當提供玩具實驗室出具的檢測報告以及海關總署規定的其他材料。

有關知識產權的法規

商標

根據於1982年8月23日頒佈並於2019年4月23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經商標局核准註冊的商標為註冊商標，包括商品商標、服務商標和集體商標、證明商標。商標註冊人享有註冊商標的專用權，受法律保護。商標註冊申請人應當按照規定的商品分類表填報使用商標的商品類別和商品名稱，提出註冊申請。

監管概覽

著作權

於1990年9月7日頒佈並於2020年11月11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規定中國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組織的作品（即文學、藝術和科學領域內具有獨創性並能以一定形式表現的智力成果），不論是否發表，均享有著作權。著作權人享有多項權利，包括發表權、署名權及複製權。

專利

根據於1984年3月12日頒佈並於2020年10月17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及其實施條例，「發明創造」一詞指發明、實用新型及外觀設計。發明專利權的期限為二十年，實用新型專利權的期限為十年，外觀設計專利權的期限為十五年，均自申請日起計算。

域名

根據於2017年8月24日頒佈的《互聯網域名管理辦法》，域名註冊服務原則上實行「先申請先註冊」。域名註冊申請者應為註冊目的向域名註冊服務機構提供域名持有者真實、準確、完整的身份信息等信息。域名註冊完成後，申請者將成為相關域名的持有者。

有關數據、網絡及信息安全的法規

根據中國民法典規定，自然人的個人信息受法律保護，處理個人信息應當遵循合法、正當、必要原則，不得過度處理。

於2016年11月7日，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網絡安全法》」），該法於2025年10月28日最新修訂並於2026年1月1日施行。根據《網絡安全法》規定，網絡運營者開展經營和服務活動，必須遵守適用法律、行政法規，履行網絡安全保護義務。建設、運營網絡或者通過網絡提供服務，應當依照法律的規定和國家標準的強制性要求，採取技術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網絡安全、穩定運行，有效應對網絡安全事件，防範違法犯罪活動，維護網絡數據的完整性、保密

監管概覽

性和可用性。網絡運營者不得收集與其提供的服務無關的個人信息。在所收集的個人信息發生任何未經授權的洩露、毀損、丟失的情況時，網絡運營者應當立即採取補救措施，及時告知受到影響的用戶並向有關部門報告。

《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於2021年6月10日頒佈並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規定了支持和促進數據安全與發展，建立健全國家數據安全管理制度，落實組織和個人數據安全保護責任的措施。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開展數據處理活動應當遵守中國法律、法規，建立健全全流程數據安全管理制度，組織開展數據安全教育培訓，採取相應的技術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數據安全。利用互聯網等信息網絡開展數據處理活動，應當在網絡安全等級保護制度的基礎上，履行上述數據安全保護義務。開展數據處理活動時，應當加強風險監測，發現數據安全缺陷、漏洞等風險時，應當立即採取補救措施；發生數據安全事件時，數據處理者應當立即採取處置措施，按照相關規定及時告知用戶並向有關主管部門報告。

《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個人信息保護法》」）於2021年8月20日頒佈，並自2021年11月1日起施行，其規定了個人信息的範圍和處理方式、建立了個人信息處理規則和向境外接收方提供個人信息的規則，並明確了個人信息處理過程中個人的權利和處理者的義務。《個人信息保護法》適用於：(i)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處理自然人個人信息的活動；或(ii)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外處理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自然人個人信息的活動，但該等信息的處理(a)以向境內自然人提供產品或者服務為目的，(b)分析、評估境內自然人的行為，或(c)符合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其他情形。《個人信息保護法》規定(i)處理個人信息應當具有明確、合理的目的，並應當與處理目的直接相關，採取對個人權益影響最小的方式；及(ii)收集個人信息，應當限於實現處理目的所必要的最小範圍，不得過度收集個人信息。不同類型的個人信息和個人信息處理需遵守有關同意、通知及其他義務。

根據於2021年12月28日頒佈並自2022年2月15日起生效的《網絡安全審查辦法》，掌握超過100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赴國外上市前，必須申報網絡安

監管概覽

全審查，如果相關政府主管部門認為相關網絡產品或服務及數據處理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則可發起網絡安全審查。我們認為，在香港上市不屬於赴國外上市。

於2024年9月24日頒佈、2025年1月1日起施行的《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明確了網絡數據安全管理的一般規定，亦進一步補充及完善了有關個人信息保護、重要數據安全管理、網絡數據跨境安全管理、網絡平台服務提供者義務等方面的具體要求。

有關勞動保護的法規

勞動法

於1994年7月5日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規定，勞動者享有平等就業和選擇職業的權利、取得勞動報酬的權利、獲得勞動安全衛生保護的權利以及享受社會保險和福利的權利等。

於2007年6月29日頒佈並於2012年12月28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其實施條例規定，應訂立勞動合同以建立用人單位與勞動者的勞動關係。用人單位與勞動者應當按照勞動合同的約定，全面履行各自的義務。用人單位應當如實告知勞動者工作內容、工作條件、工作地點、職業危害、安全生產狀況、勞動報酬，以及勞動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況。未能遵守該等法規的用人單位可能被責令整改或作出賠償。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根據於2010年10月28日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用人單位須為其職工繳納社會保險費，包括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工傷保險。用人單位未按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的，由社會保險費徵收機構責令其限期繳納或者補足，並自欠繳之日起，按日加收佔未繳納社會保險費0.05%的滯納金；逾期仍不繳納的，由有關行政部門處欠繳數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

監管概覽

依據于2025年9月1日生效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勞動爭議案件適用法律問題的解釋(二)》之規定，用人單位與勞動者約定或者勞動者向用人單位承諾無需繳納社會保險費的，人民法院應當認定該約定或者承諾無效。用人單位未依法繳納社會保險費，勞動者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第三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請求解除勞動合同、由用人單位支付經濟補償的，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支持。有前款規定情形，用人單位依法補繳社會保險費後，請求勞動者返還已支付的社會保險費補償的，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支持。

根據於1999年4月3日頒佈並於2019年3月24日最新修訂的《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單位須為其職工繳存住房公積金。倘單位逾期不繳或者少繳住房公積金的，由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責令限期繳存；逾期仍不繳存的，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可以申請人民法院強制執行欠繳金額。

有關稅項的法規

有關企業所得稅的法規

根據於2007年3月16日頒佈並不時修訂的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企業分為居民企業及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成立或者依照外國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企業被視為「居民企業」，須就其全球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非居民企業(i)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場所的，應當就其所設機構、場所取得的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以及發生在中國境外但與所設機構、場所有實際聯繫的所得，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及(ii)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但與其在中國境內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所得，應當按1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10%的企業所得稅。國家需要重點扶持的高新技術企業，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監管概覽

有關預扣所得稅的法規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於2008年1月1日後產生及中國的外商投資企業應付其外商投資者的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惟中國與該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所在司法管轄區訂立的稅收協定另有規定者除外。

根據自2020年1月1日起生效的《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管理辦法》，非居民納稅人符合享受協定待遇條件的，可在納稅申報時，或通過扣繳義務人在扣繳申報時，享受協定待遇，並接受稅務機關的後續管理。倘主管稅務機關於其後管理期間發現非居民納稅人不符合享受協定待遇條件而享受了協定待遇且未繳或少繳稅款的，可責令非居民納稅人限期繳納稅款。

有關增值稅的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4年12月25日頒佈並於2026年1月1日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法》，以及國務院於2025年12月25日頒佈並於2026年1月1日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法實施條例》，在中國境內銷售商品、服務、無形資產、不動產，以及進口貨物的單位和個人（包括個體工商戶），為增值稅納稅人，應根據法律規定繳納增值稅。除非另有規定，否則對於銷售商品，提供加工、修理修配服務及有形動產租賃服務以及進口商品的納稅人，稅率為13%，而在若干特定情形下稅率為9%、6%及0%。

有關外匯的法規

根據於1996年1月29日頒佈並不時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人民幣一般可就經常項目（包括股息分派、貿易及服務相關外匯交易）自由兌換，但不可就資本項目（如直接投資、貸款、投資調回及中國境外證券投資）自由兌換，除非事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指定銀行的批准。

根據於2016年6月9日頒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和規範資本項目結匯管理政策的通知》，資本項目外匯收入結算（包括但不限於外匯資本金及外債資金）可按意願由外幣兌換為人民幣。境內資本項目外匯收入意願結匯比例暫定為100%。國家外匯管理局可根據收支狀況適時對上述比例進行調整。

監管概覽

根據於2019年10月23日頒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促進跨境貿易投資便利化的通知》，允許非投資性外商投資企業在不違反現行《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且相關境內投資項目真實、合規的前提下，依法以人民幣結算外匯資本金並用該等人民幣資金進行境內股權投資。

有關併購及海外上市的法規

根據商務部於2006年8月8日頒佈、於2006年9月8日生效、於2009年6月22日最新修訂並生效的《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2009修訂）（「併購規定」），外國投資者購買境內公司股權或認購境內公司增資，從而將境內公司性質變為外商投資企業；或外國投資者在中國成立外商投資企業、購買境內公司資產並經營有關資產；或外國投資者購買境內公司資產、通過注入該等資產成立外商投資企業，並經營有關資產時，必須遵守併購規定。併購規定要求，倘中國公司或個人設立或控制的境外公司擬收購與該等中國公司或個人有關聯的任何其他境內中國公司的股權或資產，則該收購必須提交商務部批准。併購規定亦要求，由中國公司或個人直接或間接控制，旨在通過收購中國境內公司實現境外上市的特殊目的公司，於海外證券交易所公開上市及買賣其證券前須取得中國證監會批准。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發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及五項配套指引，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境外上市試行辦法的規定包括，中國境內公司首次直接或間接在境外上市發行證券的，應在遞交境外上市申請後向中國證監會提交所需文件。

於2023年2月24日，中國證監會頒佈《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保密規定」），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根據保密規定，境外直接發行上市的境內股份有限公司和境外間接發行上市公司的境內運營實體向有關證券公司、證券服務機構、境外監管機構等單位和個人公開披露涉及國家秘密、國家機關工作秘密的文件、資料的，或者公開披露其他洩露後會對中國國家安全或者公共利益造成不利影響的文件、資料的，必須取得批准並完成備案或其他要求。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我們的控股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名創優品於88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86.9%。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名創優品將控制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編纂]%。因此，本公司將於[編纂]後繼續為名創優品的附屬公司。

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葉先生（董事會主席、名創優品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和楊雲雲女士（葉先生的配偶）通過若干離岸持股主體（即Mini Investment Limited（「Mini Investment」）、YGF MC Limited（「YGF MC」）、YGF Development Limited（「YGF Development」）、YGF MN Limited（「YGF MN」）、YY Capital Ltd.（「YY Capital」）、YYY MC Limited（「YYY MC」）及YYY Development Limited（「YYY Development」））於合共789,541,061股名創優品普通股中擁有權益並控制該等股份，約佔名創優品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3.7%。因此，葉先生、楊女士、Mini Investment、YGF MC、YGF Development、YGF MN、YY Capital、YYY MC及YYY Development將於本公司[編纂]後被視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並連同名創優品構成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

名創優品為一家於2020年1月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自2020年10月起，其美國存託股份以股票代碼「MNSO」於紐交所上市。自2022年6月起，其股份以股票代碼「9896」於聯交所上市。

業務範圍

名創優品集團業務

名創優品是一家全球價值零售商，提供豐富多樣的潮流生活家居產品（「名創優品集團業務」）。名創優品主要提供生活家居產品，涵蓋11個主要品類，包括生活家居、小型電子產品、紡織品、包袋配飾、美妝工具、玩具、彩妝、個人護理、零食、香水、文具和禮品。自2013年在中國內地開設第一家門店以來，名創優品已將旗艦品牌「名創優品」打造為全球認可的零售品牌，並在全球範圍內建立了門店網絡。名創優品提供種類繁多及高頻上新的生活家居產品，可滿足消費者多樣化的需求，以時尚、創意、高品質及高性價比的產品吸引消費者。

明確的業務劃分

[編纂]後，名創優品集團與本集團將能夠充分發揮各自的獨特優勢和業務重點。本集團將繼續依託名創優品集團的經銷網絡，最大限度擴大本集團潮玩產品的地域覆蓋範圍。另一方面，名創優品集團將藉助我們在潮玩設計、開發及採購方面的專業優勢，通過將我們的潮玩產品與名創優品集團的生活家居產品共同呈現，為客戶提供更全面的購物體驗。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334家門店（包括304家中國內地門店）。在海外市場方面，我們自2024年底開始海外擴張，目前已在海外市場開設30家門店，業務版圖覆蓋亞洲國家和地區。

名創優品集團在中國及海外市場建立了更為廣泛的門店網絡。名創優品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門店網絡覆蓋所有城市等級，尤其注重並成功抓住中國低線城市的發展機遇。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名創優品集團已開設超過8,100家名創優品門店，其中中國內地逾4,500家，海外市場逾3,500家，業務覆蓋亞洲、北美、拉丁美洲、歐洲等地的90多個國家和地區。

董事認為，本集團與名創優品集團的業務存在明確界限，進一步詳情如下所述。下表載列本集團與名創優品集團的主要差異：

	名創優品集團業務	我們的業務
業務重點	名創優品是一家全球生活家居產品零售商，專注於生活家居產品的設計、採購和銷售，於綜合零售行業經營。	我們是一家領先的潮玩公司，專注於潮玩行業中的潮玩產品設計、採購與銷售。
產品類別	名創優品主要提供生活家居產品，涵蓋11個主要品類，包括生活家居、小型電子產品、紡織品、包袋配飾、美妝工具、傳統玩具、彩妝、個人護理、零食、香水、文具和禮品。	我們主要提供潮玩產品，包括手辦、3D拼裝模型、搪膠毛絨和其他潮玩。

有關為準備[編纂]而已進行的業務重組（定義見下文）詳情，請參閱下文「業務重組」一節。有關潮玩與傳統玩具的區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中國潮玩行業概覽－潮玩的定義」一節。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業務重組

從歷史上看，名創優品集團作為生活家居產品零售商，其豐富的產品組合中包含部分潮玩產品，並已與他牌IP授權方簽訂涵蓋全系列生活家居產品及特定潮玩品類的若干IP授權協議。另一方面，本公司亦與若干他牌IP授權方單獨簽訂合約，以開發和生產潮玩。

為籌備[編纂]，名創優品集團及我們已採取若干步驟對各自的潮玩業務進行重組（「業務重組」），自2025年8月31日起，在下文所載過渡安排的規限下，本集團相關業務的研發工作已由我們負責，而本公司已就名創優品的自有IP（即Penpen企鵝及Dundun雞）取得開發「TOP TOY」品牌潮玩所需的全部授權。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依託名創優品集團廣泛的零售覆蓋範圍，全力拓展潮玩經銷的地域覆蓋。我們將向名創優品供應潮玩，包括「TOP TOY」品牌潮玩以及我們從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的他牌潮玩。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一 關連交易 — 向名創優品集團供應潮玩產品」一節。

此外，對於所有未來的潮玩類別（即所有符合本文件「行業概覽 — 潮玩定義」一節所載潮玩五項特徵且因而不屬於現有傳統玩具類別的玩具，或可能從現有傳統玩具演變為潮玩的玩具），我們擁有優先選擇權。本集團將定期進行審閱，以評估是否出現任何潛在的新潮玩品類，我們與名創優品討論後，將向我們的董事會提交相關分析報告，說明該新玩具是否符合上述潮玩的全部五項特徵，並由董事會作出有關該新潮玩後續開發工作的最終確定。

現有IP授權協議的過渡安排

對於基於他牌IP開發且在IP授權方或地理區域方面不存在重疊的其他潮玩，將實施若干過渡安排（「過渡安排」），以確保平穩過渡，並最大限度地減少對本集團和名創優品集團業務的影響。名創優品集團目前與IP授權方和製造商就全系列授權產品類別（涵蓋生活家居產品及特定潮玩品類）簽訂了現有協議，在協議到期前，名創優品集團與各IP授權方重新談判此類商業協議以縮小授權產品範圍至僅涵蓋生活家居產品或將此類協議轉讓予本集團，將構成不適當的負擔，並干擾商業活動。為確保業務平穩過渡，並盡量減少對名創優品集團及本集團現有業務運營的擾亂，根據過渡安排，本集團將於續約時以本公司名義就潮玩產品與相關IP授權方簽訂IP授權協議。就收入貢獻而言，2025年根據過渡性安排產生的該等特許IP收入中，約92%來自將於2026年及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2027年屆滿的IP授權協議，預計其餘IP授權協議的收入貢獻甚微。本集團設有專職產品經理，負責追蹤相關IP授權協議的狀態，以確保本集團於各協議屆滿時能及時續簽及簽訂該等IP協議，而本集團的內部審計部門亦將按季度審查各相關IP授權協議的續簽及簽訂狀況，以確保遵守及履行過渡安排。

獨立於控股股東

經考慮以下因素，董事信納，[編纂]後我們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開展業務。

管理獨立性

我們的業務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管理及開展。[編纂]後，董事會將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認為，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有能力獨立於名創優品集團經營業務及管理所有實際或潛在的利益衝突，理由如下：

- (a) 除葉先生外，名創優品集團與本公司在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方面不會有任何重疊。葉先生為名創優品的董事會主席，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戰略建議，並無擔任我們業務中的任何行政職務，亦不參與我們業務的日常管理及營運工作。有關葉先生在名創優品集團所擔任職務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b)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負責我們業務的日常管理，彼等均無在名創優品集團擔任任何董事及／或其他職務；
- (c) 我們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均獨立於名創優品集團，且為在各自專業領域擁有豐富經驗的專業人士。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乃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以確保董事會的決策僅於充分考慮獨立且公正的意見後作出。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為名創優品集團董事或與名創優品集團有任何其他形式的關聯關係而可能影響上市規則所要求的獨立判斷或獨立性；

- (d) 各董事均知悉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即要求（其中包括）其為本公司的利益以符合本公司利益的方式行事，且不允許其作為董事的職責與其個人利益之間出現任何衝突。為免生疑問，董事於名創優品的權益（如有）不會損害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履行受信責任時的判斷獨立性；
- (e) 如本集團與董事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將予訂立的任何交易存在潛在的利益衝突，擁有利益關係的董事須聲明該等利益的性質，且不得就該等交易投票或計入法定人數；及
- (f) 我們已採納其他企業管治措施以管理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利益衝突（如有），詳情載於「— 企業管治措施」。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我們的業務在管理上獨立於控股股東。

運營獨立性

董事認為，本集團經營獨立於控股股東。本公司（通過我們的附屬公司）持有開展業務所需的所有相關許可證並擁有所有相關知識產權及研發設施。有關我們重大知識產權的完整列表，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知識產權」一節。我們擁有充足的資金、設施、設備及僱員，可獨立於控股股東經營我們的業務。

除由名創優品集團提供的若干IT支持服務（詳情載於「關連交易」一節）外，我們已設立運營和行政職能，為獨立於控股股東運作的業務提供運營支持。鑒於IT支持服務的次要性質，該等服務不會引起任何行政獨立性問題。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據董事所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的所有供應商均為獨立第三方。除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進一步詳述的我們向名創優品集團供應潮玩產品外，我們擁有獨立的獲客渠道以及獨立的管理團隊經營業務。

鑒於我們與名創優品集團的密切業務關係，我們已與名創優品訂立若干交易，該等交易構成我們與名創優品集團業務合作的框架。有關訂立該等交易的進一步詳情及理由，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

(A) 向名創優品集團供應潮玩產品

我們[已]與名創優品集團訂立產品供應框架協議，據此，我們將向名創優品集團供應若干潮玩產品，包括手辦、3D拼裝模型、搪膠毛絨及其他潮玩，以利用名創優品集團的全球經銷網絡經銷潮玩產品。該等潮玩產品將包括「TOP TOY」品牌潮玩，以及由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的外採潮玩產品。

本集團過往一直向名創優品集團供應TOP TOY品牌產品，通過其零售門店進行銷售。憑藉名創優品集團廣泛的零售覆蓋範圍，這有助於我們觸達更廣泛的零售客戶群體，從而推動我們整體銷售額的增長。

另一方面，對名創優品集團而言，潮玩產品作為其廣泛生活家居產品組合的重要補充，不僅能優化產品組合，亦能為門店客戶提供更全面的購物體驗，從而戰略性地提升客戶的整體購物體驗與消費意願，進而推動整體銷售額的增長。

有關訂立該等交易的進一步詳情及理由，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向名創優品集團供應潮玩產品]」一節。

此外，我們[已與]名創優品集團訂立IP授權協議，據此，名創優品集團將授權我們使用名創優品集團目前所持IP（即Penpen企鵝及Dundun雞）開發潮玩產品，並按有關IP下所開發潮玩的經銷價格的固定比例收取授權費，該比例與其他獨立他牌IP授權方就開發潮玩產品收取費用的水平相若。由於該IP授權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低於0.1%，故該等交易可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條項下的公告、年度報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上述安排預計不會引起任何運營依賴性問題，原因如下：(i)我們已建立自有潮玩經銷渠道，並非僅依賴名創優品的經銷網絡；(ii)我們具備自主設立海外附屬公司經銷自有產品的能力，同時計劃與海外當地經銷商建立合作關係，以推動未來海外業務的拓展；(iii)預期名創優品與我們之間的關係不會有重大不利變化，且終止有關安排的風險較低，其原因在於[編纂]後本公司仍將是名創優品集團的附屬公司且上述交易將使名創優品集團及我們實現互利共贏：一方面，本集團得以通過名創優品集團的零售店觸達更廣泛的零售客戶群體；另一方面，名創優品得以優化其產品組合，為門店客戶提供更全面的購物體驗，通過將潮玩作為其豐富生活家居產品的重要補充，進而戰略性提升其客戶的整體購物體驗和購買意願；及(iv)展望未來，我們將透過擴展自有經銷網絡來進一步多元化收入來源，具體措施包括：擴大經銷商網絡（重點鎖定大型零售商）、拓展海外佈局、持續深化中國內地市場滲透率，以及加速建立獨立經銷渠道。因此，名創優品集團來自此類持續關連交易的收入貢獻，預計未來三年將持續下降，預計至2028年（即[編纂]起計三年內），年度上限所涵蓋的最高交易金額（更多詳情載於本文件「關連交易－向名創優品集團供應潮玩產品」一節）預計不會超過相應年度我們總收入的40%。有關未來名創優品集團對我們總收入的貢獻預期下降趨勢的詳情，另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客戶」一節，而有關本集團未來擴展其獨立經銷渠道的計劃及策略，亦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客戶」一節。

(B) 向本集團提供IT支持

我們[已]與名創優品集團訂立IT支持框架協議，據此，名創優品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若干IT支持服務，包括IT系統實施、軟件使用授權、運維、IT諮詢及數據分析服務。IT支持服務一方面有助於提升名創優品集團運營支持資源的利用率及規模經濟效益，另一方面有助於降低本集團自眾多其他IT服務提供商採購類似IT服務的行政成本。IT支持服務將使本集團能夠更好地利用名創優品集團已建立的成熟IT基礎設施及其覆蓋範圍，從而提升本集團的行政管理效率。

鑒於本集團與名創優品集團之間已建立的長期合作關係，以及[編纂]後本公司將繼續為名創優品集團的綜合附屬公司，有關安排不太可能出現重大不利變動或終止。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另一方面，鑒於該等IT支持服務僅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次要方面有關，可由我們輕易複製或由獨立第三方提供的類似服務所取代（倘我們選擇這樣做），因此，根據IT支持框架協議提供的服務不會引起任何業務獨立性或依賴性問題。

有關訂立該等交易的進一步詳情及理由，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 — 向本集團提供IT支持」一節。

倉庫租賃

我們作為租戶已與葉先生控制的名創優品（肇慶）產業投資有限公司訂立若干租賃協議，以租賃位於廣東省肇慶市的倉庫。租賃協議已續簽，固定期限自2025年6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為使用權資產。該倉庫場地將為本集團提供額外的貨物及商品存儲空間，以滿足我們不斷增長的業務需求，並具有高度的租賃穩定性。訂立租賃協議可確保我們擁有足夠的業務發展空間，有助於我們提高物流效率、降低業務成本，並避免因頻繁搬遷倉庫而產生的行政不便對我們業務造成潛在的不利影響。

鑒於[編纂]後葉先生仍將為我們的控股股東，該等安排不太可能出現重大不利變動或終止。

另一方面，鑒於該倉庫租賃的次要性質，以及我們可輕易找到其他倉庫場地作為替代，因此，倉庫租賃協議不會引起任何業務獨立性或依賴性問題。

財務獨立性

我們已設立自己的財務部門，擁有一支由獨立財務人員組成的團隊，負責財務管理、會計、報告及資金職能，其獨立於名創優品集團。

截至本文件日期，我們應付名創優品集團的未償還貸款約人民幣310百萬元。儘管如此，我們有能力在不依賴控股股東的情況下取得獨立融資。截至本文件日期，我們已從一家獨立銀行獲得人民幣500百萬元的信貸額度意向函，有效期自2025年6月26日起計12個月，且無需控股股東提供任何擔保或其他抵押。此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約人民幣391.8百萬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超過人民幣1,337.2百萬元的流動資產，且我們已從2025年7月完成的A輪投資中收取59百萬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25百萬元）的現金對價。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除上述及若干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外，名創優品集團或其聯繫人概無提供任何貸款或財務資助，且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提供或獲授予任何未償還貸款或擔保。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我們的業務在財務上獨立於控股股東。

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控股股東及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集團業務外，彼等並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且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措施

董事深諳良好的企業管治對保障股東利益的重要性。為確保符合良好企業管治標準及避免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潛在利益衝突，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

我們亦將採納以下企業管治措施解決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實際或潛在利益衝突：

- (a)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倘若根據[編纂]，任何股東須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特定決議案放棄僅投贊成票或僅投反對票，則任何由該股東或其代表違反有關規定或限制作出的投票，不得計入有關交易的法定人數；
- (b) 本公司已建立內部控制機制以識別關連交易，倘若我們於[編纂]後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聯繫人訂立關連交易，我們將遵守適用的上市規則；
- (c) 本公司已進一步建立內部控制機制，以加強監控上文詳述的業務重組的執行情況，據此，本公司將對名創優品的門店進行季度審查及定期抽樣走訪；
- (d) 為解決潮玩分類方面可能存在的任何利益衝突，本公司已獲授優先選擇未來新興潮玩品類的權利，詳情如上所述，且將定期進行審閱，以評估是否出現任何潛在的新潮玩品類，並將相關分析報告提交予董事會作最終確定；
- (e)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審查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任何利益衝突（「年度審查」），並提供公正及專業意見以保障少數股東的利益；
- (f) 控股股東將承諾提供所有必要或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進行年度審查而要求的資料，包括所有相關財務、運營及市場資料；
- (g) 倘董事合理要求獨立專業人士（如財務顧問）提供意見，則委聘有關獨立專業人士的[編纂]將由本公司承擔；
- (h) 我們已委聘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以就遵守適用法律法規以及上市規則（包括有關企業管治的各項規定）向我們提供意見及指引；及
- (i) 我們已設立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附錄C1中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訂立書面職權範圍。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我們已落實足夠的企業管治措施，以於[編纂]後管理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利益衝突並保障少數股東的利益。

關 連 交 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我們與關連人士訂立的下列交易於[編纂]後將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的關連人士

下表載列[編纂]後將成為我們關連人士的各方及其與本公司關係的性質。本公司已與下列關連人士訂立若干交易，該等交易將於[編纂]後構成我們的持續關連交易：

名稱／姓名	關連關係
名創優品.....	我們的控股股東
葉先生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控股股東

我們的持續關連交易概要

我們已訂立下列交易，該等交易將於[編纂]後構成上市規則第14A.31條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 建議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交易	適用上市規則	已尋求的豁免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向名創優品集團供應	第14A.35條	公告及獨立 股東批准	2,604.5	3,217.5	3,954.8
潮玩產品.....	第14A.36條				
	第14A.105條				
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向本集團提供IT支持	第14A.35條	公告	10.0	13.0	20.0
	第14A.76(2)條				
	第14A.105條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1. 向名創優品集團供應潮玩產品

於[編纂]，本公司與名創優品集團訂立產品供應框架協議（「產品供應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將自[編纂]起向名創優品集團供應若干潮玩產品，包括手辦、3D拼裝模型、搪膠毛絨及其他潮玩。該等潮玩產品將包括「TOP TOY」品牌潮玩，以及由

關 連 交 易

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的外採潮玩產品。我們將利用名創優品集團的全球經銷網絡，最大限度地擴大本集團在潮玩經銷上的地域覆蓋範圍。

產品供應框架協議的初始期限將自[編纂]起至2028年12月31日止，經雙方同意後可予續期。

交易理由

本集團過往一直向名創優品集團供應TOP TOY品牌產品，通過其零售門店進行銷售。憑藉名創優品集團廣泛的零售覆蓋範圍，這有助於我們觸達更廣泛的零售客戶群體，從而推動我們整體銷售額的增長。

另一方面，對名創優品集團而言，潮玩作為其廣泛生活方式產品組合的重要補充，不僅能優化產品組合，亦能為門店客戶提供更全面的購物體驗，從而戰略性地提升客戶的整體購物體驗與消費意願，進而推動整體銷售額的增長。

定價政策

誠如行業顧問所確認，相關產品應以建議零售價的固定百分比範圍內設定的價格供應予名創優品集團，該價格水平與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客戶提供的價格相當，並給予與提供予獨立第三方經銷商的折扣相當的批量折扣。向名創優品集團提供的有關定價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且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上述售予名創優品集團的產品的定價釐定基準以及向名創優品集團提供的批量折扣符合行業規範。

歷史金額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向名創優品集團供應潮玩產品所錄得的交易金額分別為人民幣781.4百萬元、人民幣922.8百萬元及人民幣1,671.4百萬元。上文所載歷史交易金額已包含名創優品此前開展的若干潮玩業務，該等業務將於業務重組完成後構成我們業務的一部分。有關業務重組的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業務重組」一節。

關 連 交 易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向名創優品集團供應潮玩所產生的收入分別佔本公司總收入的53.5%、48.3%及46.6%。

年度上限

就產品供應框架協議而言，截至202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名創優品集團將向我們支付的交易金額不得超過下表所載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名創優品集團將向我們支付的

交易金額.....	2,604.5	3,217.5	3,954.8

年度上限的基準

上述名創優品集團就供應潮玩產品向我們支付的交易金額的建議年度上限乃經考慮以下因素後釐定：

- (a) 2023年至2025年期間錄得的歷史交易金額呈現上升趨勢，主要得益於名創優品整體業務的增長（體現於名創優品總收入整體增長，於2023年為人民幣138億元，2024年為人民幣170億元，及2025年為人民幣214億元），從而帶動潮玩產品需求的相應增加。2023年至2024年期間，向名創優品集團供應潮玩的收入貢獻有所下降，主要歸因於本公司客戶群與經銷渠道日益多元化，儘管絕對交易金額有所增長，但名創優品集團相關交易的佔比仍呈現整體下降趨勢。
- (b) 2026年建議年度上限估計為人民幣2,604.5百萬元。2026年建議年度上限較2025年歷史交易金額有所增加，主要歸因於潮玩行業的快速增長，以及消費者對潮玩的認知度及其市場滲透率的不斷提高，尤其是2025年搪膠毛絨品類的人氣激增，以及名創優品集團門店網絡持續擴張及升級；及
- (c) 展望未來，建議年度上限預期逐步增加，其增長幅度將與名創優品集團在門店擴張及整體業務增長方面的擬議戰略擴張計劃保持一致，從而推動本公司供應的潮玩產品與名創優品集團的其他生活家居產品需求增長，向其客戶提供全面的產品組合，打造全方位購物體驗。

關連交易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的截至202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產品供應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預計每年超過5%，故該等交易將於[編纂]後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9及14A.71條的年度申報規定、上市規則第14A.46條的通函規定、上市規則第14A.35條的公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14A.36條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2. 向本集團提供IT支持

於[編纂]，本集團與名創優品集團訂立IT支持框架協議（「IT支持框架協議」）。名創優品集團將自[編纂]起向本集團提供IT系統實施、軟件使用授權、運維、IT諮詢及數據分析服務。

IT支持框架協議的初始期限將自[編纂]起至2028年12月31日止，經雙方同意後可予續期。

交易理由

IT支持服務一方面有助於提升名創優品集團運營支持資源的利用率及規模經濟效益，另一方面有助於降低本集團自眾多其他IT服務提供商採購類似IT服務的行政成本。IT支持服務將使本集團能夠更好地利用名創優品集團已建立的成熟IT基礎設施及其覆蓋範圍，從而提升本集團的行政管理效率。

定價政策

我們將向名創優品集團支付提供該等IT支持服務所產生的成本，包括負責IT支持及維護的外部IT技術人員及內部員工成本、雲服務成本以及系統及軟件使用成本。第三方提供商提供雲服務及外部IT技術人員進行IT維護的費用，均將基於第三方雲服務提供商和外部IT技術人員分別收取的服務費，按實際成本計算；名創優品集團內部IT人員提供的其他IT支持及維護服務，將按名創優品集團產生的平均小時費率收費；名創優品集團對其他系統及軟件的使用費，將參考名創優品集團與相關第三方服務提供商就該等系統及軟件服務簽訂合約所產生的平均成本，按每年每個用戶賬戶的固定價格收取。

關連交易

我們將參考相關IT支持服務的現行市價，審核該等服務產生的費用及成本，確保其屬公平合理，且符合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

歷史金額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有關IT支持服務的交易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0百萬元、人民幣3.5百萬元及人民幣4.4百萬元。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我們向名創優品集團支付的歷史交易金額分別佔本公司經營開支總額的1.2%、1.5%及0.6%。

年度上限

就IT支持框架協議而言，截至202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將向名創優品集團支付的交易金額不得超過下表所載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我們將向名創優品集團支付的			
交易金額.....	10.0	13.0	20.0

年度上限的基準

上述我們將就IT支持服務向名創優品集團支付的交易金額的建議年度上限乃經考慮以下因素後釐定：

- (a) 就歷史交易金額而言，2023年交易金額的減少乃歸因於線上銷售渠道建成後對IT資源及支持的需求下降，而2024年交易金額的增加則得益於我們的業務擴張至泰國、馬來西亞及印度尼西亞，在該等地區的業務擴張需要額外的IT支持；及
- (b)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支付予名創優品集團的服務費分別為人民幣2.0百萬元、人民幣3.5百萬元及人民幣4.4百萬元。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乃根據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估計年度交易額以及2025年交易額所註明的增長情況釐定。展望未來，截至2028年12

關 連 交 易

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預期年度上限將隨本集團業務在新業務項目開發及海外市場擴張推動下的預期擴張而增加，從而導致我們對IT支持系統、運營及維護的需求相應增加，從而促進業務增長和經營效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的截至202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IT支持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最高適用百分比預計超過0.1%但低於5%，故該等交易將於[編纂]後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9條及第14A.71條的年度申報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14A.35條的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豁免

就上述產品供應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言，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我們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5條及第14A.36條的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就上述IT支持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言，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我們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5條的公告規定。

董事確認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於且將於我們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聯席保薦人確認

聯席保薦人認為，上述已尋求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已於且將於本公司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亦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提供有關董事的相關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任命為董事 的日期	職務及職責
葉國富 ...	48歲	非執行董事兼 董事會主席	2020年10月	2025年7月31日	負責向本集團提供戰略 意見
孫元文 ...	34歲	執行董事兼首 席執行官	2020年10月	2025年4月24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 略、業務發展及管理
晏曉嬌 ...	40歲	執行董事兼首 席財務官	2020年10月	2025年7月31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 略、財務及資本管理
常宇亮 ...	44歲	非執行董事	2025年7月	2025年7月31日	負責向本集團提供戰略 意見
吳歷華 ...	47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編纂]	[編纂]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及判斷及擔任若干董 事會委員會主席及／ 或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任命為董事 的日期	職務及職責
王曉梅 ...	47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編纂]	[編纂]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及判斷及擔任若干董 事會委員會主席及／ 或成員
王雅瑾 ...	41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編纂]	[編纂]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及判斷及擔任若干董 事會委員會主席及／ 或成員

有關董事可能涉及的若干訴訟，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我們在業務運營過程中可能不時受到法律訴訟的約束。董事、管理層、股東、僱員及業務合作夥伴亦可能不時受到法律訴訟的約束，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以了解更多詳情。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均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董事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a)至(v)條予以披露，且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或潛在[編纂]垂注。

執行董事

孫元文先生，34歲，為執行董事，自2020年10月起擔任本集團首席執行官。孫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業務發展及管理。

孫先生於2020年10月成立TOP TOY品牌，並自此領導本集團。此前，孫先生於2018年7月加入名創優品集團，擔任名創優品集團業務部門運營總監。於加入名創優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集團前，於2013年7月至2018年6月，孫先生亦曾任職於優衣庫，負責店舖營運。孫先生具備豐富的零售行業經驗，對流行玩具趨勢具有商業洞察力，並將此轉化為引領本公司綜合類流行玩具組合的獨特見解。

孫先生於2013年7月在中國獲得青島科技大學機械工程及自動化學士學位。

晏曉嬌女士，40歲，為執行董事，自2020年10月起擔任本集團首席財務官。晏女士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財務及資本管理。

晏女士於2017年10月加入名創優品集團，並擔任高級會計經理、會計總監及財務副總裁。在加入名創優品集團前，於2008年9月至2017年10月，晏女士於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廣州分所擔任審計經理。

晏女士於2006年7月在中國獲得華南理工大學國際經濟與貿易學士學位，並於2008年6月在中國獲得中山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晏女士自2012年獲廣東省註冊會計師協會授予註冊會計師資格。

非執行董事

葉國富先生，48歲，為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負責向本集團提供戰略意見。葉先生為名創優品的創始人，自2020年1月起擔任名創優品董事，並自名創優品於2022年7月於聯交所上市後調任為執行董事。葉先生亦自2020年2月起擔任為名創優品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於2009年8月，葉先生創立名創優品股份有限公司（名創優品集團的前身），其後直至2018年8月一直擔任名創優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在名創優品集團建立離岸控股結構之前的中國控股實體名創廣州於2017年10月成立後，葉先生一直擔任名創廣州的董事兼總經理。

葉先生亦自2025年3月起擔任永輝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601933）的董事。

葉先生於2001年7月在中國獲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管理大專文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常宇亮先生，44歲，自2025年7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常先生負責向本集團提供戰略意見。

常先生於2017年7月加入淡馬錫投資，現任中國區執行總經理，擅長消費、工業及金融服務領域的股權投資。於加入淡馬錫投資前，常先生於2014年8月至2017年7月擔任德意志銀行香港研究部總監，負責A股及H股投資的中國股權策略。此外，常先生於2014年1月至2014年8月在弘毅投資從事戰略研究和業務發展工作。此前，常先生分別於2008年11月至2013年12月任職於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並於2005年7月至2008年9月在高盛任職。

常先生於2003年6月獲得武漢輕工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4月獲得斯德哥爾摩經濟學院金融學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歷華先生，47歲，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

吳先生於文化行業方面擁有超過20年工作經驗。彼自2015年12月起擔任超競集團(Edward Gaming電子競技團隊的控股公司)共同創始人兼首席執行官。此外，於2010年5月至2015年5月，吳先生擔任上海偉立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此外，於2007年5月至2010年5月，吳先生擔任索尼音樂中國營銷及特別項目總監，並於2006年3月至2007年3月擔任路威酩軒LVMH集團首席代表助理經理。此前，於2001年6月至2006年3月，吳先生擔任索尼音樂中國(上海新索音樂)業務開發經理兼董事總經理特別助理。

吳先生於2001年7月在中國獲得上海外國語大學國際商務管理學士學位。吳先生於2018年9月獲得長江商學院EMBA學位。

王曉梅女士，47歲，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

王女士於財務管理及審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王女士自2024年6月起擔任九毛九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9922)的獨立董事。此外，王女士自2019年2月起擔任廣州睿鋒諮詢有限公司的創始人兼高級合夥人。此前，於2016年4月至2018年9月，王女士擔任廣州酷旅旅行社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於2000年7月至2016年3月，王女士任職於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廣州分所，分別於2000年7月至2008年6月擔任審計師、副經理等多個職位及於2008年7月至2011年9月擔任審計部高級經理，於2011年10月至2016年3月擔任審計合夥人。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女士於2000年6月在中國獲得廣東外語外貿大學國際金融學士學位。彼亦自2012年起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並自2017年起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王女士亦持有上海證券交易所獨立董事資格。

王雅瑾女士，41歲，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

王女士自2021年1月起加入中歐國際工商學院(CEIBS)，現任CEIBS副教務長(研究事務)兼市場營銷學教授以及ESG研究領域主任。加入CEIBS前，王女士於2015年9月至2021年11月在美國馬里蘭大學Robert H. Smith商學院市場營銷系任教。

王女士於2007年7月在中國獲得北京大學新聞學學士學位以及法律與社會學雙學士學位。王女士於2011年2月及2015年6月分別獲得美國明尼蘇達大學大眾傳媒學碩士學位及市場營銷學博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任命為管理 人員的日期	職務及職責
孫元文 ...	34歲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2020年10月	2020年10月10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業務發展及管理
晏曉嬌 ...	40歲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2020年10月	2020年10月10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財務及資本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孫元文先生，34歲，為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執行董事」一段。

晏曉嬌女士，40歲，為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執行董事」一段。

聯席公司秘書

余詠詩女士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自[編纂]起生效。余女士目前擔任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提供公司會計及公司秘書服務的公司）上市服務部經理。余女士在公司秘書專業方面擁有逾15年的經驗，且一直擔任多家香港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余女士是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員。余女士於2005年12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晏曉嬌女士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自[編纂]起生效。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執行董事」一段。

企業管治

審計委員會

我們的審計委員會已遵循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監督我們財務報表的完整性以及我們是否遵守與我們的財務報表和會計事項有關的法律和監管要求，審查我們對財務報告是否有足夠的內部控制，及審查所有關聯方交易是否存在潛在利益衝突情況和批准所有此類交易。審計委員會由三位成員組成，即王曉梅女士、吳歷華先生和王雅瑾女士。王曉梅女士擔任委員會主席，其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所規定的適當資格。

薪酬委員會

我們的薪酬委員會已遵循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應付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獎金及其他薪酬條款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薪酬委員會由王雅瑾女士、孫元文先生及王曉梅女士組成。王雅瑾女士擔任委員會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提名委員會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已遵循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任命及董事會的繼任管理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由吳歷華先生、葉國富先生及王曉梅女士組成。吳歷華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守則》

我們致力實現對我們發展及保障股東利益至關重要的高標準企業管治。為此，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我們預期會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認識到並認同董事會多元化裨益良多，且認為董事會層面不斷增強的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並增強其從最廣泛可用人才庫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的能力的基本要素。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在審查和評估合適的候選人以擔任本公司董事時，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行業及區域經驗。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定期討論並在必要時就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可衡量目標達成共識，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採納。

管理層留駐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我們須有足夠的管理層成員留駐香港。這通常指我們最少有兩名執行董事必須常居於香港。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運營在中國內地進行，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成員位於中國內地並預期將繼續留在中國內地。此外，由於執行董事在本集團的營運中發揮著重要作用，其與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核心管理層保持近距離接觸極為重要。本公司現時沒有且在可預見的未來也不會有足夠的管理層成員留駐香港。我們已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我們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豁免及免除－管理層留駐香港」。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確認

各董事確認其(i)已於2025年9月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指的法律意見，及(ii)明白其作為上市規則項下[編纂]董事的責任。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i)其於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的獨立性、(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過去或現時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並無財務或其他權益，亦與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概無任何關連，及(iii)其獲任命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董事薪酬

我們董事收取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住房公積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退休福利計劃僱主供款、酌情花紅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我們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董事袍金、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酌情花紅、退休計劃供款以及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分別為人民幣1.6百萬元、人民幣1.9百萬元及人民幣136.9百萬元。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其並非本公司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酌情花紅、退休計劃供款以及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分別約為人民幣3.5百萬元、人民幣2.4百萬元及人民幣20.6百萬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因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職位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管理事務相關的任何其他職位而向董事或前任董事支付或應收任何補償。同期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有關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激勵計劃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激勵計劃」各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例的規定為我們提供指引及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本公司將在（其中包括）以下情況下徵詢合規顧問的意見：

- (a) 在發佈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b) 如擬進行可能須予公佈或可能屬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和股份回購）；
- (c) 倘我們擬動用[編纂][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本公司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d) 倘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本公司[編纂]的價格或[編纂]的異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任期自[編纂]開始至本公司向股東派發自[編纂]後開始的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年報之日止，且該等任命可經雙方同意後延期。

競爭

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其概無在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重大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以披露的權益。

主 要 股 東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以下人士將於我們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我們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10%或以上的已發行附表決權股份中擁有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編纂]及[編纂] 後佔本公司權益 的概約百分比
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於我們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我們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10%或以上的已發行附表決權股份中擁有權益。

股 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以下為我們的法定股本以及緊接[編纂]完成前及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的已發行股本的說明（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於本文件日期的股本

法定股本

數目	股份說明	總面值
4,952,367,222股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49,523.67美元
<u>47,632,778股</u>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優先股	<u>476.33美元</u>
<u>5,000,000,000股</u>	股份總數	<u>50,000.00美元</u>

已發行股本

數目	股份說明	總面值
965,016,800股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9,650.17美元
<u>47,632,778股</u>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優先股	<u>476.33美元</u>
<u>1,012,649,578股</u>	股份總數	<u>10,126.50美元</u>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的股本

已發行股本

數目	股份說明	總面值
1,012,649,578股	已發行股份	10,126.50美元
<u>[編纂]股</u>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每股優先股將於[編纂]後轉換為一股股份）	<u>[編纂]</u>
<u>[編纂]股</u>	股份總數	<u>[編纂]</u>

股 本

地位

[編纂]與本文件所述現時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所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尤其是於本文件日期後的記錄日期就股份所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享有同等權益。

[編纂]後股本的潛在變動

須召開股東會及類別股東會的情況

本公司可以普通決議案(i)通過增設新股增加其股本；(ii)將其全部或任何股本合併及分拆為面值大於其現有股份的股份；(iii)將其股份分為若干類別；(iv)將其現有股份或當中任何部分股份拆細為面值較小的股份；(v)註銷任何於普通決議案通過當日尚未獲任何人士認購或同意認購的股份。此外，本公司可於符合法律所規定的任何條件下，以特別決議案削減其股本或任何資本贖回儲備。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概要－2.組織章程細則－2.4更改股本」。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除非該類別股份發行條款另有規定）所附帶的全部或任何特殊權利，可經該類別已發行股份不少於四分之三投票權的持有人書面同意，或經該類別股份持有人於另行召開的會議上以不少於四分之三的多數票通過決議案批准（除通過特別決議案修訂組織章程大綱或細則外）而予以變更、修訂或廢除。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概要－2.組織章程細則－2.3變更現有股份或股份類別的權利」。

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董事已獲授一般性授權，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可配發、發行及處置任何股份或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包括本公司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但數目不超過以下之總和：

- 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本公司庫存股）的20%（不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亦不包括根據[編纂]後股份激勵計劃可能授予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及

股 本

- 本公司根據下文「-[編纂]後股本的潛在變更 - 購回股份的一般性授權」所述授權將予購回的股份總數。

此項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將一直有效，直至下列最早者為止：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時，但在該授權於該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無條件或有條件重續則作別論；
- 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或細則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之時；及
- 股東於股東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變更該授權之時。

購回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董事已獲授一般性授權，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可購回本公司自身的股份，但數目不超過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本公司庫存股）的10%（不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亦不包括因[編纂]後股份激勵計劃項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

此項授權僅與於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可能[編纂]且就此目的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按照所有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規定進行的回購有關。

購回股份的一般性授權將持續有效，直至下列最早者為止：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時，但在該授權於該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無條件或有條件重續則作別論；
- 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或者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或細則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之時；及
- 股東於股東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變更該授權之時。

有關此項購回股份的一般性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 - 5.購回我們自身證券的說明函件」。

股份激勵計劃

我們[已採納][編纂]後股份激勵計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股份激勵計劃 - [編纂]後股份激勵計劃」。

財務資料

閣下應結合本文件「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中所載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的歷史財務資料，連同相關附註，閱讀以下討論及分析。我們的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與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公認會計準則可能存在重大差異。閣下應閱讀整份會計師報告，而不僅僅依賴於本節所包含的資料。

以下討論及分析包含前瞻性陳述，反映了我們目前對未來事件及財務業績的看法。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的假設及分析，該等假設及分析源於我們對歷史趨勢、當前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經驗及認知，同時亦考慮了我們認為在當時情況下合適的其他因素。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是否會達到我們的預期及預測，取決於多項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許多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乃我們無法控制或預見。在評估我們的業務時，閣下應仔細考慮本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資料，包括「風險因素」及「業務」。

概要

我們是中國規模最大、增速最快的潮玩集合品牌。2025年，我們於中國內地實現GMV人民幣42億元，其中自研產品收入佔比超過55%，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為中國潮玩集合品牌中最高。2023年至2025年，我們的GMV複合年增長率超過50%，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我們是中國增長最快的潮玩集合品牌。

自2020年12月開設首家門店以來，我們已建立潮玩全產業鏈一體化平台。憑藉對潮玩愛好者的深刻洞察，我們已形成行業領先、以消費者為導向的產品設計與IP運營能力。我們成功構建一個由自有IP、授權IP及他牌IP協同驅動的多層次且持續拓展的IP矩陣，以及一個由多樣化產品矩陣構成的潮玩世界。我們的產品矩陣涵蓋手辦、3D拼裝模型及搪膠毛絨等，使我們能夠滿足潮玩消費者的多樣性需求，並不斷實現客戶群體的延展。通過廣泛的全渠道消費者觸達，我們確保每位消費者均能體驗潮玩所帶來的純粹快樂，並找到屬於自己的獨特樂趣與精神寄託。

我們已積累龐大的客戶群體、較高的品牌知名度及廣泛的銷售網絡，成為中國規模最大、增速最快的潮玩集合品牌。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461.1百萬元增加

財務資料

至2025年的人民幣3,587.0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6.7%。我們的毛利率亦由2023年的31.4%增加至2025年的32.1%。我們自研產品的收入貢獻佔潮玩產品銷售總收入的比例由2023年的53.6%增加至2025年的56.7%。

呈報基準

重組及業務重組完成後，就主營業務而言，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成員公司的控股公司。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由於在往績記錄期間及重組及業務重組前後期間，本集團主營業務由我們的控股股東最終控制，因此控制權並非暫時性，而我們的控股股東亦因此面臨持續性風險及利益。因此，我們的歷史財務資料乃採用合併會計基礎予以編製及呈列，猶如現時集團架構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均存在且保持不變。

本節所呈列的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本集團已採納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適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惟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則除外。我們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用的計量基準乃為歷史成本基準。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我們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對歷史財務資料而言屬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及3。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影響整個潮玩市場的多項一般因素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整體經濟及行業趨勢，以及對消費者行為、潮玩市場需求及競爭環境的相關影響。任何該等一般狀況的不利變化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我們的業務受該等一般因素的影響，但我們的經營業績更直接受以下公司特有因素的影響。

財務資料

IP矩陣及運營

我們業務的核心在於構建及運用強大而多元的IP矩陣。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識別及開發具有吸引力的自有IP以及與知名的IP授權方保持長期合作的能力。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24項自有IP及42項授權IP。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從自有及授權IP獲得的總收入分別為人民幣757.3百萬元、人民幣896.1百萬元及人民幣1,977.0百萬元。我們的財務業績直接取決於我們開發具有吸引力及強大產品潛力的自有IP的能力，這可增強我們對產品開發的創意掌控力，並支持長期產品系列的創立及成長。該等產品的原創性及市場吸引力往往會帶來強勁的銷售業績，並推動盈利能力提升。同樣重要的是我們吸引並保持與領先IP持有方的合作關係的能力，這使我們能夠接觸到成熟的粉絲群體，並豐富我們的產品陣容。我們對該等授權IP的設計及二次創作能否成功，直接影響到我們的收入及市場地位。我們與IP授權方的關係及合約條款亦會影響我們的業務及利潤率。我們在IP運營方面的專業知識進一步影響了我們的業績，這涉及到設計、營銷及消費者參與的自我強化循環，旨在最大化每個IP的商業與文化價值。

產品設計及採購

我們的財務業績與我們持續設計、開發及推出能契合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口味的潮玩產品的能力直接相關。我們的收入主要產生自核心品類的銷售：手辦、3D拼裝模型及搪膠毛絨。手辦是我們銷量最高的品類，3D拼裝模型擁有最廣泛的受眾群體，而搪膠毛絨是增長最快的品類。我們的內部設計團隊將自有IP及授權IP轉化為創新及高質量產品的能力，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成功至關重要。這包括精心挑選材料、採用獨特的表面處理工藝，以及打造具有內在收藏價值的產品。市場對我們新產品上市的接受程度極大地影響著我們的銷售額，該等新品的表現是決定我們收入增長的關鍵因素。此外，我們管理產品組合的能力，即平衡新興高增長品類與成熟品類的能力，亦會影響我們的總體收入及毛利率。我們的自研產品與精心挑選的外採產品之間的戰略平衡亦影響著我們的財務業績。2025年，我們的自研產品佔總收入的55%以上，這凸顯我們自主產品開發能力的重要性。

財務資料

銷售網絡發展

我們的綜合全渠道銷售及經銷網絡的成功與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影響重大。該網絡涵蓋直營門店、TOP TOY合夥人、經銷商，以及在主要電商平台及社交媒體平台上不斷增長的線上業務。我們在中國及國際上戰略性擴張門店網絡的能力，仍是收入增長的重要驅動力，該等門店不僅是銷售渠道，亦是重要的營銷及品牌互動觸點。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經營334家TOP TOY門店，其中包括50家直營門店、273家TOP TOY合夥人門店及11家代理門店。與此同時，我們在線上平台的表現正日益成為我們成功的關鍵因素。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來自線上銷售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76.0百萬元、人民幣140.3百萬元及人民幣276.1百萬元。線下經銷商（如名創優品集團）亦是我們全渠道網絡及銷售不斷增長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我們戰略性地擴張該網絡，並優化每個渠道的表現，確保消費者在所有觸點上的無縫體驗，這直接影響到我們的市場份額及長期的財務成功。

全球市場擴張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我們執行全球化戰略能力的影響。我們計劃繼續擴大海外市場佈局，抓住全球潮玩市場日益增長的巨大商機。2025年，我們在海外開設28家門店，開業後不久便實現高客流量及銷售額。我們在海外市場的產品定價總體高於中國市場，從而能夠帶來可觀的利潤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進入泰國、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及日本等國際市場。展望未來，我們計劃於現有市場及新市場進一步發展我們的海外業務，包括東南亞、東亞以及北美及南美。與此同時，我們通過線上及線下經銷網絡，持續將更多產品銷往眾多海外市場。

品牌資產增長

我們打造及持續強化「TOP TOY」品牌作為潮玩市場領先品牌的能力，對我們的長期成功至關重要。我們通過強大的品牌資產吸引及留住忠實消費者群體的能力影響著我們的業績。我們的營銷舉措及社區參與策略的有效性對銷售額及客戶忠誠度產生重大影響。我們的方法側重於通過產品共創、社交分享及沉浸式的線上線下體驗，打造充滿活力的社區。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綜合會員計劃已擁有超過1,200萬註冊會員，其成功正是該戰略的有力佐證。該活躍社區的規模和忠誠度的不斷增長是我們收入及盈利能力的關鍵驅動力。

財務資料

供應鏈效率

我們管理集成化、高效及靈活的供應鏈的能力對我們的財務業績影響重大。依託中國在潮玩領域的供應鏈優勢，是我們構築競爭優勢的關鍵環節。我們能否以具有競爭力的價格從高質量的供應商處採購，直接影響到我們的經營業績，這對於我們能否提供極具吸引力的產品至關重要。我們的數字化集成供應鏈管理系統加強了與供應商的協調，從而簡化流程並提高生產率。依託位於肇慶及瀋陽的戰略性倉儲佈局，加之物流園區的支撐以及與可靠物流供應商建立的長期合作關係，我們確保產品能夠快速、可靠地送達全國各地。我們高效的供應鏈體系使我們能夠管理龐大且多元化的SKU組合，加速新產品上市，以及保持有效的成本控制，這些要素對我們的財務業績均至關重要。此外，我們高度重視供應商供應的材料品質及精湛工藝，這也是我們維持潮玩產品高標準及吸引力的根本。通過與遵守嚴格質量控制流程並展示出強大製造專業知識的供應商合作，我們能夠持續提供滿足客戶期望的產品。這種對品質的承諾推動了複購率，並維持健康的利潤率，從而有助於我們保持穩健的財務表現。

關鍵會計政策及估計

我們的若干會計政策要求我們對會計項目做出估計及假設以及複雜的判斷。我們在應用會計政策時使用的估計及假設以及做出的判斷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我們的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當時情況下被認為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期）持續評估該等估計、假設及判斷。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管理層的估計或假設與實際結果之間並無出現任何重大偏差，我們亦未對該等估計或假設做出任何重大變更。在可預見的未來，我們預計該等估計及假設不會發生任何重大變化。

我們的關鍵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對理解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至關重要，其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及3。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主要構成部分說明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匯總損益表概要（以絕對金額列示）。本資料應與本文件其他部分所載歷史財務資料及相關附註一併閱讀。任何期間的經營業績均未必能預示未來任何期間的預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元	2024年 人民幣元 (以千計)	2025年 人民幣元
收入	1,461,107	1,908,825	3,586,960
銷售成本	(1,002,282)	(1,284,452)	(2,434,994)
毛利	458,825	624,373	1,151,966
其他收入	50	69	14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2,022)	(201,857)	(543,590)
一般及行政開支	(16,703)	(27,216)	(152,583)
其他淨收入／(虧損)	1,805	1,058	(1,48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信貸虧損			
撥回／(信貸虧損)	871	970	(10,483)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2,880)	(1,806)	(882)
經營利潤	289,946	395,591	443,082
財務收入	1,129	1,093	5,101
財務成本	(4,287)	(5,798)	(8,990)
財務成本淨額	(3,158)	(4,705)	(3,889)
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	—	—	(158,491)
稅前利潤	286,788	390,886	280,702
所得稅開支	(74,399)	(97,356)	(179,661)
年度利潤	212,389	293,530	101,04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12,389	297,156	92,725
非控股權益	—	(3,626)	8,316
年度利潤	212,389	293,530	101,041

附註：

- (1) 2025年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主要指應收第三方按金的信貸虧損人民幣10百萬元。

財務資料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在評估我們的業務時，我們考慮並採用經調整淨（虧損）／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審閱及評估我們經營業績的補充計量。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呈報不應單獨考慮或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報的財務資料。我們將經調整淨（虧損）／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不包括[編纂]開支、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及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的年度（虧損）／利潤。我們管理層認為，(i)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及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屬非現金性質，並不會導致現金流出；及(ii)[編纂]開支為與[編纂]相關的開支。

我們呈報經調整淨（虧損）／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是因為管理層將其用於評估經營業績及制定業務計劃。因此，我們認為使用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能為[編纂]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料，使其能以與我們的管理層及董事會相同的方式理解及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此外，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能與其他公司（包括同行公司）使用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資料存在差異，因此其可比性可能有限。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不應單獨考慮，亦不應視為年度（虧損）／利潤或任何其他業績計量的替代。建議[編纂]審閱我們下文所示的歷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此處呈報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呈報的類似計量進行比較。其他公司可能採用不同方式計算類似計量，從而限制有關計量在比較分析我們數據時的有用性。我們鼓勵[編纂]及其他人士全面審閱我們的財務資料，而非依賴於單一的財務計量。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錄得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人民幣213.4百萬元、人民幣294.4百萬元及人民幣522.5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淨（虧損）／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即年度利潤）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元	2024年 人民幣元 (以千計)	2025年 人民幣元
年度利潤與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年度利潤.....	212,389	293,530	101,041
加回：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1,025	847	237,075
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	—	—	158,491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213,414	294,377	522,477

財務資料

收入

我們主要通過直營門店、TOP TOY合夥人門店、線下經銷商及線上渠道銷售潮玩產品以獲取收入。其他收入來源主要包括來自TOP TOY合夥人的授權費、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及基於銷售的管理及諮詢服務費。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收入來源劃分的收入組成部分（以金額及佔我們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	人民幣元	%
收入：						
－潮玩產品銷售						
－直營門店零售銷售.....	109,490	7.5	172,543	9.0	444,280	12.4
－向加盟商銷售						
產品 ⁽¹⁾	356,719	24.4	499,794	26.2	678,043	18.9
－向線下經銷商						
銷售.....	855,457	58.5	1,008,144	52.9	2,044,333	57.0
－線上銷售 ⁽²⁾	75,960	5.2	140,297	7.3	276,050	7.7
－其他銷售渠道 ⁽³⁾	14,212	1.0	3,309	0.2	45,377	1.2
小計.....	<u>1,411,838</u>	<u>96.6</u>	<u>1,824,087</u>	<u>95.6</u>	<u>3,488,083</u>	<u>97.2</u>
－授權費、基於銷售的						
特許權使用費及						
基於銷售的管理及						
諮詢服務費						
－授權費及基於						
銷售的特許權						
使用費.....	6,563	0.4	9,093	0.5	12,843	0.4
－基於銷售的管理						
及諮詢服務費.....	19,687	1.4	27,034	1.4	36,515	1.0
小計.....	<u>26,250</u>	<u>1.8</u>	<u>36,127</u>	<u>1.9</u>	<u>49,358</u>	<u>1.4</u>
－其他 ⁽⁴⁾	23,019	1.6	48,611	2.5	49,519	1.4
總計.....	<u>1,461,107</u>	<u>100.0</u>	<u>1,908,825</u>	<u>100.0</u>	<u>3,586,960</u>	<u>100.0</u>

附註：

- (1) 向加盟商銷售產品指自TOP TOY合夥人獲得的銷售額／收入。
- (2) 線上銷售通過我們在第三方電商平台上的直營門店或線上經銷商開展。線上銷售不包括通過O2O平台的銷售，該部分銷售計入線下渠道銷售。
- (3) 其他銷售渠道主要指團購渠道及自動售貨機。
- (4) 其他主要指向加盟商及經銷商銷售裝材。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潮玩產品銷售收入明細（按自研產品及外採產品劃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收入：						
自研產品.....	757,334	53.6	896,135	49.1	1,977,010	56.7
外採產品.....	654,504	46.4	927,952	50.9	1,511,073	43.3
潮玩產品						
銷售總收入.....	<u>1,411,838</u>	<u>100.0</u>	<u>1,824,087</u>	<u>100.0</u>	<u>3,488,083</u>	<u>100.0</u>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自研產品的銷售收入大幅增長，其收入貢獻由2023年的53.6%增加至2025年的56.7%。該增長主要得益於我們持續致力運用我們的IP矩陣來設計、開發及推出自研潮玩產品，這對擴大我們的收入基礎及提高我們的利潤率至關重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收入：						
中國內地.....	1,461,107	100.0	1,897,015	99.4	3,291,146	91.8
海外	—	—	11,810	0.6	295,814	8.2
總計	<u>1,461,107</u>	<u>100.0</u>	<u>1,908,825</u>	<u>100.0</u>	<u>3,586,960</u>	<u>100.0</u>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存貨成本。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成本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的95.4%、95.1%及94.1%。存貨成本包括已售存貨的賬面值及存貨減值。除存貨成本外，銷售成本亦包括折舊及攤銷開支、授權開支及物流開支。授權開支主要指向IP授權方支付的授權費，物流開支主要指通過O2O或線上渠道向客戶銷售的產品的運輸開支。

財務資料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毛利	458,825	624,373	1,151,966
毛利率(%).	31.4	32.7	32.1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i)薪資及員工福利；(ii)折舊及攤銷；(iii)促銷及廣告開支；(iv)租金及相關開支；(v)物流開支；及(vi)其他開支。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52.0百萬元、人民幣201.9百萬元及人民幣543.6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以千計)			
薪資及員工福利	45,760	67,834	270,446
折舊及攤銷	47,808	54,234	82,003
促銷及廣告開支	35,576	46,017	83,807
租金及相關開支	2,305	12,045	38,628
物流開支	4,362	4,587	23,584
其他開支	16,211	17,140	45,122
總計	152,022	201,857	543,590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包括：(i)薪資及員工福利；(ii)稅項及附加，(iii)信息系統服務開支，(iv)專業服務開支，(v)折舊及攤銷，(vi)[編纂]開支，及(vii)其他開支。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6.7百萬元、人民幣27.2百萬元及人民幣152.6百萬元。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以千計)		
薪資及員工福利	2,450	4,890	90,234
稅項及附加	5,758	8,175	14,251
信息系統服務開支	2,716	3,849	5,757
專業服務開支	306	1,280	3,569
折舊及攤銷	4,059	5,205	5,028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其他開支	1,414	3,817	7,874
總計	16,703	27,216	152,583

其他淨(虧損)/收入

其他淨(虧損)/收入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及與有關終止及修改租賃合約的損益。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而該減值主要指我們少數直營門店經營虧損導致的裝修資產減值。

稅項

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我們在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無需繳納任何所得稅。

香港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條例》，我們的香港附屬公司須就其在香港經營活動中產生的應課稅收入，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2018年引入利得稅兩級制，公司賺取的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利潤將按現行稅率的一半(8.25%)徵稅，餘下利潤將繼續按16.5%稅率徵稅。根據反拆分措施的規定，每個集團僅能提名集團內的一家公司享受累進稅率優惠。

財務資料

中國內地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我們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適用統一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25%。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符合中國內地對小型微利企業實施的所得稅優惠稅率標準，有權享受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我們位於珠海橫琴的一間附屬公司有權享受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

其他司法管轄區

其他司法管轄區應課稅利潤稅額，已根據我們經營所在國家及地區的現行法律、解釋及慣例，按當地現行稅率計算。

各期間經營業績的比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08.8百萬元增加87.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87.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產品吸引力提升及產品品類擴展，包括搪膠毛絨等熱門產品，該等產品對我們潮玩產品總銷售收入的貢獻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5%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1.6%，這得益於我們IP戰略與產品設計舉措的成功實施，(ii)銷售網絡擴張，包括線下門店數量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276家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334家，以及我們通過持續拓展及優化銷售渠道，推動線上渠道銷售額不斷增長，及(iii)我們的海外業務收入實現增長，這得益於我們拓展至泰國、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及日本等國際市場。

就地理區域而言，我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增長，主要歸因於我們在中國內地及海外市場的業務增長。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在中國內地產生的業務收入為人民幣3,291.1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97.0百萬元增長73.5%。海外市場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8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5.8百萬元，該增加得益於我們自2024年起實施的全球化戰略。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84.5百萬元增加89.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35.0百萬元，主要由於存貨成本增加，這與我們產品銷售收入的增加基本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4.4百萬元增加84.5%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2.0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32.7%及32.1%。毛利增長主要由於我們的收入增長。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1.9百萬元增加169.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3.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薪資及員工福利增加，而該增加主要由於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增加及我們海外銷售人員人數增加，(ii)推廣及廣告開支增加，這與我們的業務增長一致，(iii)我們直營門店數量增加導致租金及相關開支增加，及(iv)我們拓展國際市場及線上銷售渠道導致物流及倉儲成本及服務費增加。該增加部分亦由於我們海外直營門店及倉庫數量增加導致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2百萬元增加461.0%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2.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薪資及員工福利增加，而該增加主要由於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增加，(ii)[編纂]開支增加，此類開支於[編纂]後不再產生，及(iii)與銷售潮玩產品有關的稅項及附加增加，這與我們的產品銷售增長和海外擴張一致。

其他淨收入／虧損

我們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淨虧損人民幣1,489千元，而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其他淨收入人民幣1,058千元，主要由於我們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優化直營門店網絡而導致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增加。

財務資料

經營利潤

因此，我們錄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利潤人民幣395.6百萬元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利潤人民幣443.1百萬元。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財務成本淨額分別為人民幣4.7百萬元及人民幣3.9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財務收入增加，而該增加主要由於A輪融資產生的利息收入。

所得稅開支

我們錄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人民幣97.4百萬元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79.7百萬元。

年內利潤

我們的淨利潤由2024年的人民幣293.5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的人民幣101.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增加及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61.1百萬元增加30.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08.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產品吸引力提升及產品品類擴展，包括搪膠毛絨等熱門產品，該等產品對我們潮玩產品總銷售收入的貢獻率由2023年的0.1%增加至2024年的3.5%，這得益於我們IP戰略與產品設計舉措的成功實施，及(ii)銷售網絡擴張，包括(a)線下門店數量自2023年12月31日的148家大幅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276家，(b)我們的經銷網絡拓展，經銷商數量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11家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29家，及(c)我們線上渠道的銷售額不斷增長，對我們潮玩產品總銷售收入的貢獻率由2023年的5.4%增加至2024年的7.7%，這歸因於我們持續努力擴大及優化銷售網絡。

就地理區域而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在中國內地產生的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897.0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61.1百萬元增長29.8%。隨著我們啟動實施全球化戰略，2024年海外市場產生的收入達人民幣11.8百萬元。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02.3百萬元增加28.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84.5百萬元，主要由於存貨成本增加，這與我們產品銷售收入的增加基本一致。

毛利

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8.8百萬元增加36.1%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4.4百萬元，同期毛利率自31.4%增加至32.7%。毛利增長主要由於我們的收入增長，而毛利率增長主要由於產品組合優化及線下渠道折扣策略完善所帶來的更優定價能力與更高利潤率。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2.0百萬元增加32.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1.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薪資及員工福利、促銷及廣告開支以及租金及相關開支增加，而該增加主要由於直營門店數量增加，以及2024年市場擴張後員工人數增加。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7百萬元增加62.9%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為支持我們的全球化戰略導致薪資及員工福利增加；(ii)其他行政開支增加，包括信息技術系統服務費，及(iii)2024年租賃新辦公場所併購置新辦公設備，因此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

其他淨收入

我們的其他淨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05千元減少41.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58千元，主要由於2024年騰退的直營門店數量減少導致有關取消及修改租賃合約的收入減少。

財務資料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分別為人民幣2.9百萬元及人民幣1.8百萬元。2023年及2024年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歸因於我們就若干表現不佳的門店計提減值準備。

經營利潤

因此，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經營利潤人民幣289.9百萬元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利潤人民幣395.6百萬元。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財務成本淨額為人民幣3.2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成本淨額為人民幣4.7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財務成本增加，而這主要由於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增加。

所得稅開支

我們錄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人民幣74.4百萬元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人民幣97.4百萬元。

年度利潤

我們的淨利潤由2023年的人民幣212.4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293.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我們的總收入增長，該增長主要得益於(a)我們產品組合的優化，(b)我們銷售網絡的擴張，及(c)我們啟動全球化舉措；及(ii)我們的毛利率增長，此乃主要由於產品組合優化及線下渠道折扣策略完善所帶來的更優定價與更高利潤率。

財務資料

匯總財務狀況表若干關鍵項目的討論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月28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未經審計)
(以千計)				
流動資產				
存貨	128,128	227,416	461,375	432,23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28,590	334,336	484,002	348,5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421	71,883	391,831	425,386
其他投資	—	—	—	40,000
受限制現金	118	352	—	—
流動資產總額	390,257	633,987	1,337,208	1,246,198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0,039	15,670	28,400	92,589
貸款及借款	280,000	340,208	310,000	310,0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1,632	404,770	579,870	358,712
租賃負債	39,377	63,766	66,061	81,405
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	—	—	573,681	586,082
即期稅項	27,272	25,979	57,753	39,910
流動負債總額	608,320	850,393	1,615,765	1,468,698
流動負債淨額	(218,063)	(216,406)	(278,557)	(222,500)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2月28日，我們錄得淨流動負債。淨流動負債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8.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6.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流動資產（特別是存貨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因業務增長而增加。淨流動負債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6.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8.6百萬元，主要由於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人民幣158.5百萬元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因業務增長而增加人民幣149.7百萬元。我們的淨流動負債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8.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2月28日的人民幣222.5百萬元，主要由於春節期間採購量下降導致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以及其他投資主要因購買理財產品而有所增加。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債務－貸款及借款」。

財務資料

存貨

我們的存貨包括(i)待售製成品，包括置於TOP TOY合伙人門店的產品；及(ii)用於日常業務消耗的低價值消耗品。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8.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7.4百萬元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61.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增長。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存貨周轉天數 ⁽¹⁾	38.1	50.5	51.6

(1) 某期間的存貨周轉天數等於期初及期末存貨結餘的平均值除以該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就一年而言）。

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8.1天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0.5天，主要由於2024年我們啟動全球化戰略，為海外市場儲備存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保持穩定，分別為50.5天及51.6天。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存貨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以千計)	人民幣元
成本：			
180天內	149,757	219,891	429,486
181天至1年	5,745	22,885	46,016
1至2年	9,039	9,144	12,023
2年以上	843	5,873	5,401
減：存貨減值	(37,256)	(30,377)	(31,551)
總計	128,128	227,416	461,375

截至2026年2月28日，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存貨中的人民幣262.6百萬元或56.9%已售出。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代加盟商支付的雜項開支及待抵扣增值稅。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以千計)	人民幣元
非流動			
按金			
－ 第三方	9,458	16,893	17,055
－ 關聯方	—	—	4,010
	9,458	16,893	21,065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 (扣除虧損撥備)			
－ 第三方	16,953	41,482	91,407
－ 關聯方	139,832	182,241	213,479
貿易應收款項 (扣除虧損撥備)	156,785	223,723	304,886
代加盟商支付的雜項開支 ⁽¹⁾	27,719	44,025	71,514
存貨預付款項	18,616	26,345	36,117
按金 (扣除虧損撥備)	11,520	16,013	14,432
應收在線支付平台及銀行款項 ⁽²⁾	6,988	5,455	13,201
待抵扣增值稅	1,899	1,853	20,255
推廣及廣告開支預付款項	1,871	5,207	4,640
其他應收關聯方款項	7	336	2,675
[編纂] 開支預付款項	[編纂]	[編纂]	[編纂]
其他	3,185	11,379	11,967
總計	228,590	334,336	484,002

(1) 代加盟商支付的雜項開支主要包括門店裝修成本、門店員工薪資及由門店員工報銷的代加盟商支付的雜項開支。

(2) 應收在線支付平台及銀行款項包括通過電商平台的線上銷售所得款項，其由第三方線上支付平台收取並保留。線上支付平台中保留的結餘可隨時根據我們的指示進行提取。該等金額亦包括通過客戶信用卡／借記卡及其他在線支付平台進行線下銷售的應收銀行款項，該等款項需由收款銀行隔夜處理。

財務資料

我們的流動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8.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4.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4.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增長。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向若干經銷商及加盟商的賒銷。就經銷商而言，我們授予的信貸期通常為30至90天，而TOP TOY合夥人則通常為30至180天。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¹⁾	25.8	36.4	26.9

(1) 某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等於期初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平均值除以該期間的收入，再乘以365天（就一年而言）。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5.8天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6.4天，主要由於應收TOP TOY合夥人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6.4天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6.9天，主要由於2025年所有銷售渠道的持續增長，尤其是無信貸期的銷售額增加，進一步導致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減少。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以千計)	
90天內	155,033	214,128	287,956
91至180天	1,361	5,239	4,683
181至360天	313	4,081	6,615
超過360天	78	275	5,632
總計	156,785	223,723	304,886

截至2026年2月28日，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中的人民幣254.8百萬元或83.4%已結清。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按金及應計開支。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以千計)	人民幣元
貿易應付款項.....	136,889	207,417	334,797
應付關聯方款項.....	4,517	14,795	221
應計開支.....	16,874	42,250	54,844
按金.....	69,271	98,481	113,440
與租賃裝修相關的應付款項.....	6,812	13,945	14,446
應付工資.....	3,346	9,064	15,985
其他應付稅項.....	8,664	10,087	18,024
應計[編纂]費用	[編纂]	[編纂]	[編纂]
其他.....	5,259	8,731	20,631
總計.....	251,632	404,770	579,870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1.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4.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79.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隨著業務增長而增加。

我們的供應商通常授予我們30至60天的信貸期。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¹⁾	34.4	48.9	40.6

(1) 某一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等於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值除以該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就一年而言）。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4.4天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8.9天，主要由於隨著我們的採購量增加及我們對供應商的議價能力提高而獲得更佳信貸條款。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8.9天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0.6天，主要由於2025年我們為滿足業務需求而增加對若干信貸期較短的供應商的採購。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元	2024年 人民幣元 (以千計)	2025年 人民幣元
1個月內	133,315	201,488	311,886
1至3個月	2,707	2,243	15,801
3個月至1年	718	2,781	5,141
1年以上	149	905	1,969
總計	136,889	207,417	334,797

截至2026年2月28日，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326.5百萬元或97.5%已結清。

合約負債

我們的流動合約負債主要包括從客戶收取的商品採購預付款。我們的流動合約負債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0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7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4百萬元，主要由於從客戶收取的商品採購預付款因我們的業務增長而有所增加。

截至2026年2月28日，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流動合約負債中人民幣25.3百萬元或89.1%已結清。

關鍵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關鍵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收入增長率(%).....	不適用	30.6	87.9
毛利率(%).....	31.4	32.7	32.1
淨利潤增長率(%).....	不適用	38.2	(65.6)
淨利潤率(%).....	14.5	15.4	2.8
流動比率(%) ⁽¹⁾	64.2	74.6	82.8

附註：

(1) 流動比率乃根據各年末的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財務資料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流動性主要來源為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33.4百萬元、人民幣71.9百萬元及人民幣391.8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有一筆來自控股股東共同控制實體的即期貸款，本金為人民幣310百萬元，該貸款將於2026年末到期。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獨立於控股股東－財務獨立性」。

根據我們當前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預期的經營現金流量及[編纂][編纂]淨額，董事認為，儘管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錄得負債淨額，但我們將仍有充足的資金滿足自本文件日期起至少未來12個月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

根據對財務文件及其他盡職調查文件的審核、與董事的討論以及董事的確認，聯席保薦人同意董事的觀點。

在動用[編纂][編纂]時，我們可能會設立新的中國附屬公司並向該等新的中國附屬公司注資，向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提供貸款，或通過離岸交易收購在中國有業務經營的離岸實體。該等用途中的大多數均須遵守中國法規。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中國內地有關境外控股公司向中國內地實體提供貸款及進行直接投資的法規以及政府對貨幣兌換的管理可能延遲或阻止我們將境外[編纂][編纂]用於向我們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提供貸款或額外資本出資，這可能對我們的流動性以及我們為業務撥資及擴大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決定通過增加資本及融資以增強我們的流動性狀況或增加現金儲備，以備未來投資之需。發行及出售額外股權將導致我們股東的股權被進一步攤薄。債務的產生將導致固定債項增加，並可能產生限制我們業務經營的經營契約。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以我們可接受的金額或條款獲得融資，甚至根本無法獲得融資。

財務資料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現金流量的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以千計)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56,985	333,944	474,86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9,215)	(58,389)	(154,43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64,751)	(237,093)	(1,9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6,981)	38,462	318,527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402	33,421	71,883
匯率變動對所持現金的影響.....	—	—	915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421	71,883	391,32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74.9百萬元。該金額主要歸因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前利潤人民幣280.7百萬元，已就若干非現金項目（主要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人民幣237.1百萬元、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人民幣158.5百萬元，以及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49.7百萬元）及影響經營現金流的若干營運資金賬戶的變動進行調整，主要包括(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334.2百萬元，及(ii)存貨增加人民幣234.0百萬元，而該增加歸因於我們的業務增長，但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309.3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33.9百萬元。該金額主要歸因於該年度稅前利潤人民幣390.9百萬元，已就若干非現金項目（主要為折舊及攤銷人民幣82.7百萬元）及影響經營現金流的若干營運資金賬戶的變動進行調整，主要包括(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13.2百萬元，及(ii)存貨增加人民幣99.3百萬元，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53.0百萬元所抵銷。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存貨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增加反映我們的業務增長。

財務資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57.0百萬元。該金額主要歸因於該年度稅前利潤人民幣286.8百萬元，已就若干非現金項目（主要為折舊及攤銷人民幣75.0百萬元）及影響經營現金流的若干營運資金賬戶的變動進行調整，主要包括(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01.9百萬元，及(ii)存貨增加人民幣47.2百萬元，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92.7百萬元所抵銷。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存貨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增加反映我們的業務增長。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54.4百萬元，主要包括(i)購買物業、廠房、設備及無形資產的付款人民幣126.4百萬元，及(ii)購買其他投資的付款人民幣150.0百萬元，部分被出售其他投資所得款項人民幣150.0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8.4百萬元，主要包括(i)購買其他投資的付款人民幣135.0百萬元；及(ii)購買物業、廠房、設備及無形資產的付款人民幣61.2百萬元，部分被出售其他投資所得款項人民幣135.0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9.2百萬元，主要包括(i)購買其他投資的付款人民幣60.0百萬元；及(ii)購買物業、廠房、設備及無形資產的付款人民幣22.8百萬元，部分被出售其他投資所得款項人民幣60.0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9百萬元，主要由於視作分派人民幣322.3百萬元、償還貸款及借款人民幣110.0百萬元及支付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人民幣70.5百萬元，部分被發行優先股所得款項人民幣424.9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37.1百萬元，主要由於視作分派人民幣257.5百萬元及支付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人民幣39.0百萬元，部分被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60.0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64.8百萬元，主要由於償還貸款及借款人民幣280.0百萬元、視作分派人民幣206.6百萬元及支付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人民幣53.9百萬元，部分被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280.0百萬元所抵銷。

債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債務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月28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未經審計)
	(以千計)			
貸款及借款.....	280,000	340,208	310,000	310,000
租賃負債.....	80,740	213,483	199,419	217,854
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	—	—	573,681	586,082
總計	360,740	553,691	1,083,100	1,113,936

貸款及借款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貸款及借款明細，該等貸款及借款均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及無擔保：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月28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未經審計)
	(以千計)			
來自控股股東共同控制實體的借款	28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來自控股股東的借款	—	30,208	—	—
總計	280,000	340,208	310,000	310,000

財務資料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來自控股股東共同控制實體的未償還借款結餘指來自控股股東一家附屬公司名創優品（廣州）有限責任公司的無息借款。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該等借款均按要求償還，而隨後於2025年6月25日，該等借款的到期日已變更為2026年12月31日。我們擬於[編纂]後結算餘下借款人民幣310.0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來自控股股東的未償還借款結餘指來自控股股東的借款。該借款按年利率3%計息，原定於2025年10月9日到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已以現金悉數償還該借款。

截至2026年2月28日，我們並無任何未動用銀行融資。

租賃負債

我們的租賃負債涉及主要用於辦公場所、直營門店及倉庫而租賃的物業。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租賃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月28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未經審計)
				(以千計)
非流動	41,363	149,717	133,358	136,449
流動	39,377	63,766	66,061	81,405
總計	80,740	213,483	199,419	217,854

除上述情況外，截至2026年2月28日，我們並無任何有擔保、無擔保、有抵押或無抵押的重大抵押、押記、債券、貸款資本、債務證券、貸款、銀行透支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購承諾、承兌匯票（常規貿易票據除外）負債、承兌信貸，或擔保或其他或有負債。自2026年2月28日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債務概無發生任何重大變動。

或有負債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財務資料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翻新直營門店及IP授權開支。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2.8百萬元、人民幣61.2百萬元及人民幣126.4百萬元。我們計劃通過現有現金結餘及預期經營所得現金流籌措未來的資本開支。我們將繼續做好資本開支的規劃，以滿足業務的預期增長。

合約責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的資本及其他承諾、長期責任、擔保或其他合約責任。

表外安排

我們並無就任何第三方的付款責任訂立任何財務擔保或其他承諾。此外，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與我們的股份掛鉤且被分類為股東權益、或並無在我們匯總財務報表中反映的衍生品合約。再者，我們並無於轉讓予非合併實體的資產中擁有任何保留或或有權益，而該等權益可為該實體提供信貸、流動性或市場風險支持。我們亦無於任何非合併實體中擁有任何可變利益，而該等實體為我們提供融資、流動性、市場風險或信貸支持或與我們開展租賃、對沖或產品開發服務。

重大關聯方交易

我們不時與關聯方進行交易。有關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8。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與關聯方之間存在未償還結餘，其中人民幣220.2百萬元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0.2百萬元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人民幣12.8百萬元計入租賃負債。截至2025年12月31日，該等結餘主要與我們的業務經營有關。

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與關聯方的交易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按公平磋商基準進行，該等交易既無扭曲我們的經營業績，亦未導致我們的歷史業績無法反映我們的未來業績。

財務風險披露

我們面臨多項金融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利率風險。我們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側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力求將對我們財務業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風險管理由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負責。有關我們財務風險管理的詳細說明，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7。

財務資料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將違反合約責任而導致我們蒙受財務虧損的風險。我們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我們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而面臨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均是我們認為信貸風險較低的高信貸質素銀行及金融機構。

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向經銷商及TOP TOY合夥人銷售商品。我們所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受每個客戶個體特徵的影響，而非客戶經營所在的行業或國家，因此，重大信貸集中風險主要發生在我們對個別客戶承擔重大風險敞口時。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分別有95%、93%及87%來自我們的五大債務人。

我們對所有需要超過一定信貸額度的客戶進行單獨信用評估。該等評估側重於客戶的到期付款歷史及當前的支付能力，並會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有關客戶經營所在地的經濟環境的資料。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均在開票之日起30至180天內到期。結餘逾期超過6個月的債務人須結清所有未償還結餘，方可獲授任何進一步的信貸。我們通常不會自客戶獲取抵押品。我們採用與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等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該金額通過撥備矩陣進行計算。我們不提供任何會使我們面臨信貸風險的擔保。

其他應收款項

於釐定餘下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我們已計及過往違約記錄及前瞻性資料（如適當）。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認為應收第三方按金人民幣10,000,000元已被拖欠，並相應計提全數虧損撥備。經評估，餘下其他應收款項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未大幅增加且違約風險並不重大，因此管理層認為毋須就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餘下其他應收款項計提信貸虧損撥備。

有關我們所面臨的信貸風險及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7。

財務資料

流動性風險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淨流動負債分別為人民幣218.1百萬元、人民幣216.4百萬元及人民幣278.6百萬元。我們集團內的各經營實體負責各自的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及籌集貸款以滿足預期的現金需求，但當借款超過若干預定的授權水平時，須經董事會批准。我們的政策是定期監測流動性需求及出借契約的遵守情況，以確保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可隨時變現的有價證券以及自主要金融機構獲得的充足的承諾融資額度，以滿足短期及長期的流動性需求。

我們依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作為流動性的主要來源。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57.0百萬元、人民幣333.9百萬元及人民幣474.9百萬元。此外，我們的管理層亦會監控借款的使用情況，並確保遵守借款契約（如有）。我們的董事認為，在可預見的未來，我們將自經營活動中獲得充足的資金來履行我們的財務責任。

有關我們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期限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7。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我們於各報告期末不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方式核算任何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因此，按固定利率計息的金融工具不會使我們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我們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現金及受限制現金，這使我們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我們根據當前市況釐定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工具的適當比重，並進行定期審核及監控，以實現固定及浮動利率風險的適當組合。我們不訂立金融衍生工具來對沖利率風險。有關我們的利率狀況及敏感性分析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7。

股息

我們是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我們的董事會可酌情決定是否分派股息，惟須遵守開曼群島法律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若干限制。據我們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告知，本公司只能從利潤或股份溢價賬中派付股息，而且在任何情況下，若派付股息會導致本公司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無法支付到期債務，則不得派付股息。此外，我們的股東可以通過普通決議案宣派股息，但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

財務資料

數額。為向股東分派任何股息，我們可能依賴中國附屬公司分派的股息以滿足現金需求。中國法律規定，中國公司只能自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年內利潤中支付股息。中國法律亦要求中國公司將稅後利潤（如有）的至少10%撥入法定儲備金，該等儲備金不可作為現金股息分派。我們目前尚未制定正式的股息政策，亦未預先設定股息派付比率。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向股東宣派或支付股息。

可分派儲備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可分派儲備金。

[編纂]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有關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請參閱附錄二「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一節。

無重大不利變動

經作出董事認為適當的充分盡職調查以及審慎周詳考慮後，董事確認，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呈報期間的結束日期）起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5年12月31日以來，並無發生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中的資料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的披露

我們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情況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予以披露。

未 來 計 劃 及 [編 纂] 用 途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述，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

[編 纂] 用 途

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編纂]所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我們估計將自[編纂]收取[編纂]淨額約[編纂]百萬港元（經扣除[編纂]及與[編纂]有關的其他估計開支（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擬將[編纂]按下文所載金額用作以下用途。

	自2026年 1月1日至 2026年 12月31日期間	自2027年 1月1日至 2027年 12月31日期間	自2028年 1月1日至 2028年 12月31日期間	自2029年 1月1日至 2029年 12月31日期間	總計 (百萬港元)	佔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進一步豐富 我們多元化IP矩陣和 增強IP運營能力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深化全球全渠道佈局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品牌建設、消費者 互動及營銷計劃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提升供應鏈實力和 強化全流程 數字化能力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營運資金及 一般企業用途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100%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預計約[編纂]% (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將用於進一步豐富我們多元化IP矩陣，增強IP運營能力。具體而言：

- 約[編纂]% (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將用於豐富授權IP矩陣，該矩陣乃是贏得廣大消費者喜愛及實現廣泛市場覆蓋的核心驅動力。我們將持續深化與現有授權IP版權方的合作。具體而言，我們將延長授權以確保熱門IP的更長久授權，從而保障我們產品持續推新及營銷策略的穩定性。我們亦將擴大授權區域以進入新市場。我們會重點在現有IP矩陣上開發跨品類產品而提高IP利用率，以充分發揮其在我們各產品線的商業潛力。同時，我們致力於在全球範圍內與更多知名的IP形象達成合作，以進一步擴大目標消費群體及滿足更多元的消費者需求。在該策略下我們會戰略性地引入與現有矩陣相互補的新IP，以確保我們的產品組合始終處於消費趨勢的最前沿，並持續為全渠道業務增長注入動力。我們會嚴格評估每個潛在IP的受眾群體契合度、增長情況、多渠道發展潛力和獨家合作機會等多方面因素，以確保我們的IP矩陣在成熟的創收IP與具有顯著增長潛力的新興IP之間保持平衡。
- 約[編纂]% (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將用於加強我們自有IP的孵化及開發以及提升產品研發設計能力，這是我們在潮玩行業形成品牌差異化及長期壁壘的核心因素。我們計劃通過與傑出的外部設計師及工作室開展戰略合作，為我們的IP管線注入全新創造力及多元藝術視角。同時，我們將於未來四年每年招募及吸納5至15名內部設計師人才，擴充我們的內部創意團隊，打造更強大、更多元的設計人才庫。我們認為，該投資將賦能我們持續孵化及運營既深受消費者喜愛又兼具獨特藝術風格的自有IP。我們亦將為全面市場調研及消費者洞察分析等相關前期工作提供資金支持，例如，我們計劃利用來自直達消費者渠道的數據分析 (包括來自TOP TOY門店的銷售數據及來自我們會員群體的運營數據) 來確定新興趨勢和未被滿足的消費者需求。此外，為加快我們IP開發進程，我們或會適時對符合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偏好及市場趨勢並展現出強勁增長潛力的現有IP或原創設計工作室進行戰略性投資或收購。我們優先考慮投資或收購具備成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熟粉絲基礎、強大敘事潛力及跨境吸引力的IP匹配我們產品開發實力。由於獨立藝術家和創作者不斷創作出大量新興IP，因此我們認為，此類IP資源極為豐富。我們預計，該等對自有IP的投資將進一步提升未來毛利率，這得益於我們豐富的產品組合，其中自研產品佔比提升，從而使我們獲得更優定價能力與更高利潤率。

預計約[編纂]% (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將用於深化全球全渠道佈局。具體而言：

- 約[編纂]% (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將用於海外市場的開拓，海外市場乃是我們長期增長戰略的核心基石之一。我們計劃靈活採用因地制宜的業務模式，持續深化我們於既有海外市場的運營，並推動向美國、法國、德國及英國等新的關鍵國際市場擴張。我們亦將透過於未來四年每年招聘200至250名員工來擴大海外本土團隊，當中將包括業務拓展、市場營銷及物流職能領域的專家以及我們直營門店的員工。該等團隊對實現高效的市場擴張、建立品牌認知度、把握區域市場差異以及為建立強大且可擴展的全球銷售網絡至關重要。
- 約[編纂]% (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將用於中國內地的零售網絡拓展。我們計劃穩步增加線下門店數，以更好地觸達快速增長的潮玩市場。我們將在客流量大的高端零售地段重點加強業務佈局，並擴張至新城市，以擴大消費者基礎。我們將繼續雙管齊下開設直營門店和TOP TOY合夥人運營的門店，並以旗艦店為重心。就標準主線門店而言，每家門店的相關資本開支及產品預付款一般介乎人民幣1百萬元至人民幣1.2百萬元。我們亦將投資升級現有門店的室內設計、裝修及視覺陳列，以始終如一地為消費者提供更引人入勝的沉浸式品牌體驗，從而調動消費者購買慾。我們亦將招募相關業務拓展、運營人員及門店員工，以支持不斷擴張的門店網絡，並確保我們擁有維持卓越運營及服務質量的人力資本。我們預期將於未來四年於中國內地額外招聘合共約150名員工，以支持直營門店的開設及門店運營，擴展門店網絡。此外，我們將加大對其他經銷渠道的投入，以強化我們全方位的全渠道佈局及最大限度地實現消費者觸達。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預計約[編纂]% (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將用於品牌建設、消費者互動及營銷計劃。我們將在不同渠道投資全方位整合營銷活動及消費者互動活動，以持續提高品牌知名度並增強品牌影響力。具體而言，我們將投資內容營銷，專注於在各社交媒體平台創作及投放能與我們的目標客群產生共鳴的高質量、高互動性的營銷內容和線上互動體驗。為此，我們將與更廣泛、更多元化的影響力意見領袖及內容創作者開展合作，以利用其影響力及口碑進行有效的內容創作與傳播，從而觸達全新受眾群體並增強社群呼籲力。此外，我們將對大型事件營銷進行戰略投資，聚焦關鍵零售節點（如兒童節、大型購物節、新店開業及門店週年慶），同步實施多渠道促銷活動。我們相信，該等努力對於有效支持產品成功上市及持續打造市場熱度至關重要。

預計約[編纂]% (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將用於提升供應鏈實力和強化全流程數字化能力。具體而言，我們將提升供應鏈實力、豐富產品品類，包括優化中國內地和海外市場的倉儲和物流能力。例如，我們計劃改進庫存管理體系、擴大倉儲容量並優化經銷網絡，以提高效率、縮短交貨時間，並確保向我們不斷增長的TOP TOY門店網絡及其他客戶網絡更迅速可靠地交付貨物。我們亦將投資於核心生產資源，如高精度模具，並與核心工廠建立戰略夥伴關係以保證卓越的產品質量、穩定供應，維持成本優勢，以及推動生產更多的產品品類。此外，我們計劃在海外市場探索搭建本土供應鏈體系，以提高本地直採能力、優化海外業務的成本結構並提升對本土市場需求的響應速度。我們亦將投資於數字化系統的開發、採購與升級，以進一步提高我們整體業務的運營效率。我們預計，對我們供應鏈的該等投資將能夠減少過剩庫存並將存貨成本控制在合理水平，從而大幅優化成本結構。

預計約[編纂]% (約[編纂]港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將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倘[編纂]定為指示性[編纂]範圍的最高[編纂]或最低[編纂]，則[編纂][編纂]淨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約[編纂]百萬港元。我們擬按比例將額外或減少的[編纂]淨額分配至上述用途。

倘[編纂]獲悉數行使，我們將收取的額外[編纂]淨額將為(i)[編纂]百萬港元（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最高[編纂]），(ii)[編纂]百萬港元（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及(iii)[編纂]百萬港元（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最低[編纂]）。我們擬按比例將額外的[編纂]淨額用於上述用途。

倘[編纂][編纂]淨額並無立即用於上述用途或倘我們無法按預期實施未來發展計劃的任何部分，我們擬僅將該等資金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認可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在此情況下，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適當披露規定。

[編 纂]

[編纂]

[編 纂]

[編纂]

[編 纂]

[編纂]

[編 纂]

[編纂]

[編 纂]

[編纂]

[編 纂]

[編纂]

[編 纂]

[編纂]

[編 纂]

[編纂]

[編 纂]

[編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 纂] 的 架 構

[編 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下文第I-1頁至I-[53]頁所載內容乃自 貴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收到之報告，以供載入本[編纂]。



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致TOP TOY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董事以及UBS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及J.P. MORGAN SECURITIES (FAR EAST) LIMITED

緒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就第I-3頁至I-[53]頁所載的大潮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出具報告，該等財務資料包括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於2025年12月31日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往績記錄期」）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3頁至I-[53]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乃供載入 貴公司於[日期]就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編纂]而擬備的[編纂]（「[編纂]」）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的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擬備及呈列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 閣下匯報。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之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該準則規定我們須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保證。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續）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與歷史財務資料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擬備及呈列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擬備及呈列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貴集團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須呈報事項

調整

於擬備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3]頁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我們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3(d)，當中提及 貴公司於往績記錄期概無派付股息。

貴公司並無擬備法定財務報表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一直未有擬備法定財務報表。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日期]

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綜合財務報表（作為歷史財務資料的基礎）（「相關財務報表」）已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按照與 貴公司另行訂立的委聘條款進行審計。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綜合損益表

(以人民幣呈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461,107	1,908,825	3,586,960
銷售成本	5	(1,002,282)	(1,284,452)	(2,434,994)
毛利		458,825	624,373	1,151,966
其他收入		50	69	143
銷售及分銷開支	5	(152,022)	(201,857)	(543,590)
一般及行政費用	5	(16,703)	(27,216)	(152,583)
其他淨收入／(虧損)	6	1,805	1,058	(1,48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信 貸虧損撥回／(信貸虧損)	27(a)	871	970	(10,483)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2,880)	(1,806)	(882)
經營利潤		289,946	395,591	443,082
財務收入		1,129	1,093	5,101
財務成本		(4,287)	(5,798)	(8,990)
財務成本淨額	7	(3,158)	(4,705)	(3,889)
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 ..	22	—	—	(158,491)
稅前利潤		286,788	390,886	280,702
所得稅開支	8	(74,399)	(97,356)	(179,661)
年內利潤		212,389	293,530	101,041
以下人士應佔：				
貴公司權益股東		212,389	297,156	92,725
非控股權益		—	(3,626)	8,316
年內利潤		212,389	293,530	101,041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人民幣呈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212,389	293,530	101,041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			
表的匯兌差額.....	—	(1,029)	4,65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1,029)	4,65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12,389	292,501	105,696
以下人士應佔：			
貴公司權益股東.....	212,389	296,127	97,380
非控股權益.....	—	(3,626)	8,31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12,389	292,501	105,696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呈列)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7,731	38,214	66,527
使用權資產	13	80,523	204,212	191,108
無形資產	14	3,388	7,599	105,913
遞延稅項資產	8(c)	34,249	26,256	24,562
其他應收款項	16	9,458	16,893	21,065
		145,349	293,174	409,175
流動資產				
存貨	15	128,128	227,416	461,37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228,590	334,336	484,0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33,421	71,883	391,831
受限制現金		118	352	—
		390,257	633,987	1,337,208
資產總值		535,606	927,161	1,746,383
權益				
股本	23(a)	—	—	69
股份溢價	23(a)	—	—	7,441
資本公積	23(a)	—	5,000	—
其他儲備	23(b)	29,788	36,309	240,392
累計虧損		(143,865)	(110,937)	(302,800)
貴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114,077)	(69,628)	(54,898)
非控股權益		—	(3,626)	51,986
總赤字		(114,077)	(73,254)	(2,912)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4	—	305	172
租賃負債	21	41,363	149,717	133,358
		41,363	150,022	133,530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4	10,039	15,670	28,400
貸款及借款	19	280,000	340,208	310,0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251,632	404,770	579,870
租賃負債	21	39,377	63,766	66,061
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	22	—	—	573,681
即期稅項		27,272	25,979	57,753
		608,320	850,393	1,615,765
負債總額		649,683	1,000,415	1,749,295
總赤字及負債總額		535,606	927,161	1,746,383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呈列)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 按成本列賬的附屬公司投資.....	24	236,534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84,841
		<u>621,375</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4,3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332
		<u>15,647</u>
資產總值.....		<u><u>637,022</u></u>
權益		
股本.....	23(a)	69
股份溢價.....	23(a)	7,441
其他儲備.....		236,852
累計虧損.....		<u>(184,278)</u>
總權益.....		<u>60,084</u>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257
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	22	573,681
負債總額.....		<u>576,938</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637,022</u></u>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母公司 淨投資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b)(i)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b)(iv)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赤字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8,544	183	(129,631)	(120,90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虧損).....		226,623	—	(14,234)	212,38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26,623	—	(14,234)	212,38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	1,025	—	1,025
視作分派.....	1	(206,587)	—	—	(206,587)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28,580	1,208	(143,865)	(114,07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歸屬於 貴公司權益股東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a)	母公司淨投資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b)(i)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中國		總赤字 人民幣千元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b)(iv)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b)(ii)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b)(v)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	28,580	1,208	-	-	(143,865)	(114,07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的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虧損)	-	263,772	-	-	-	33,384	293,530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1,029)	-	-	(1,02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263,772	-	(1,029)	-	33,384	292,501
視作分派..... 1	-	(257,525)	-	-	-	-	(257,525)
控股股東注資	5,000	-	-	-	-	-	5,00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							
支付交易	-	-	847	-	-	-	847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	-	-	-	-	456	(456)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							
結餘	5,000	34,827	2,055	(1,029)	456	(110,937)	(73,25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歸屬於貴公司權益股東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公積	母公司淨投資	庫存股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匯兌儲備	中國法定公積金	累計虧損	合計	非控股權益	總赤字
						附註23(a)	附註23(a)	附註23(a)	附註23(b)(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	-	5,000	34,827	-	2,055	(1,029)	456	(110,937)	(69,628)	(73,25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止年度的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虧損).....	-	-	-	280,444	-	-	-	-	-	(187,719)	92,725	8,316	101,04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4,655	-	-	4,655	-	-	4,65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80,444	-	-	4,655	-	(187,719)	97,380	8,316	105,696			
視作分派.....	-	-	-	(322,266)	-	-	-	-	-	(322,266)	-	(322,266)			
因重組而產生.....	-	4,911	(5,000)	6,995	-	-	-	-	-	6,906	-	6,906			
發行普通股.....	63	-	-	-	-	-	-	-	-	63	-	63			
發行就股份激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6	2,530	-	-	(2,536)	-	-	-	-	-	-	-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	5,880	5,88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	-	-	-	-	232,647	-	-	-	232,647	4,428	237,075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	36,988	36,988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	-	-	-	-	-	-	-	4,144	(4,144)	-	-	-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69	7,441	-	-	(2,536)	234,702	3,626	4,600	(302,800)	(54,898)	51,986	(2,912)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綜合現金流量表

(以人民幣呈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				
經營所得現金	18(a)	310,358	424,600	579,661
已付所得稅		(53,373)	(90,656)	(104,79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56,985	333,944	474,86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		(22,777)	(61,226)	(126,3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153	1,458	3,508
購買其他投資的付款		(60,000)	(135,000)	(150,000)
處置其他投資所得款項		60,000	135,000	150,000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得現金)	25	—	—	(36,220)
利息收入		1,129	1,093	4,595
其他投資的投資收益		280	286	6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9,215)	(58,389)	(154,43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18(b)	280,000	60,000	80,000
償還貸款及借款	18(b)	(280,000)	—	(110,000)
已付貸款及借款利息	18(b)	—	—	(1,756)
發行普通股	23(a)	—	—	63
控股股東注資	23(a)	—	5,000	—
根據股份激勵計劃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3(b)(iii)	—	—	2,536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5,880
發行優先股所得款項	22	—	—	424,862
視作分派	1	(206,587)	(257,525)	(322,266)
就[編纂]支付的[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因重組而產生	23(a)	—	—	(89)
支付租賃負債的資本部分	18(b)	(53,877)	(38,978)	(70,462)
支付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18(b)	(4,287)	(5,590)	(7,44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64,751)	(237,093)	(1,9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6,981)	38,462	318,52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402	33,421	71,883
匯率變動對所持現金的影響		—	—	91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33,421	71,883	391,325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大潮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於2025年4月24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

貴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並無經營任何業務，惟下文所述的企業重組除外。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從事流行玩具產品的銷售及提供相關服務(「**編纂**業務」)。

於往績記錄期及下文所述重組完成前，**編纂**業務乃透過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控股股東」)控制的多家實體進行。為籌備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編纂**而理順企業架構，貴集團進行了公司架構及若干業務重組(「重組」)，詳情載於本**編纂**「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於2025年第三季度重組完成後，貴公司成為現時 貴集團旗下公司的**編纂**業務控股公司。由於於往績記錄期及重組前後**編纂**業務由控股股東最終控制，控制權並非暫時，因此為控股股東帶來持續的風險及利益。

因此，歷史財務資料採用合併會計基準編製及呈列，猶如當前的集團架構一直存在並於整個往績記錄期維持不變。貴集團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編纂**業務於往績記錄期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已編製 貴集團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呈列**編纂**業務於該等日期的財務狀況。**編纂**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於重組前按其賬面值計量。集團內部結餘、交易及集團內部交易的未變現收益／虧損乃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抵銷。

於往績記錄期及重組完成前，部分**編纂**業務乃由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但於重組完成時並非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之若干實體(「聯屬實體」)進行。就本報告而言，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已完成相關流程，以明確識別於往績記錄期與**編纂**業務有關的聯屬實體的資產、負債、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歷史財務資料僅包括歸屬於**編纂**業務的交易及結餘。由於**編纂**業務乃作為聯屬實體的分部開展，因此於歷史財務資料中列示母公司投資淨額(即於重組完成前由聯屬實體管理控制的與**編纂**業務有關的資產淨值)而非股東權益。歸屬於**編纂**業務的交易及結餘基於明確識別，惟以下所載者除外，彼等乃採用 貴公司董事認為最相關的基準入賬：

- 收入基於與非關聯方的可比交易的定價安排進行分配；
- 員工成本、其他行政及經營開支已主要根據可明確識別及歸屬於**編纂**業務的人員單一組別的人數分配；
- 所得稅、增值稅(「增值稅」)及附加費乃基於由聯屬實體分部經營的**編纂**業務為單獨應課稅實體的假設確定；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由聯屬實體管理及控制的[編纂]業務所得或所用現金（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止年度所用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06,587,000元、人民幣257,525,000元及人民幣322,266,000元），呈列為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視作分派。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貴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於2025年8月31日與控股股東訂立協議，將聯屬實體的相關[編纂]業務轉讓予貴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根據該等協議，於重組完成後，貴集團既無權收取亦無須承擔與關聯實體[編纂]業務相關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186,278,000元、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151,879,000元以及即期稅項人民幣41,394,000元。重組產生的淨影響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呈列為視作注資。

截至本報告日期，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於以下主要附屬公司擁有權益：

公司名稱	企業 成立地點	成立日期	註冊／ 已發行及 繳足資本	貴集團 所持有效權益 (直接或間接)	主要活動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 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a)&(b)	中國內地	2020年 9月7日	人民幣60,000,000元／ 人民幣60,000,000元	100%	批發及零售 潮玩產品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a)&(c)	中國內地	2023年 7月27日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零售潮玩 產品
那是家大潮玩 (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 公司(a)&(d)	中國內地	2024年 10月8日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品牌授權及管 理以及諮詢 服務
東莞果然有趣文化創意 有限公司(a)&(e)	中國內地	2025年 5月19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5,100,000元	51%	批發潮 玩產品
原創力潮玩(廣州) 文化創意有限 公司(a)&(e)	中國內地	2021年 6月11日	人民幣100,000元／ 人民幣100,000元	100%	批發潮 玩產品

附註：

- 該等實體於中國內地成立。該等實體的官方名稱為中文，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 該實體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由廣州華廣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審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由廣東中職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截至本報告日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尚未發佈。
- 該實體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截至本報告日期，該實體並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經廣東中職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截至本報告日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尚未發佈。
- 該實體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由廣東中職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截至本報告日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尚未發佈。
- 截至本報告日期，該實體尚未提供經審計財務報表。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已採納12月31日為財政年度結束日期。

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附註2所載會計政策已一致應用於歷史財務資料內呈報的所有期間。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就編製歷史財務資料而言，貴集團已採納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適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惟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內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除外。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附註30。

於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78,557,000元及人民幣2,912,000元。根據對貴集團自2025年12月31日起十二個月內未來利潤及經營所得現金流入的預測，並假設優先股的贖回權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被行使，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有足夠資源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持續經營，且並無可能個別或共同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相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因此，歷史財務資料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歷史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歷史財務資料均以人民幣呈列，並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a) 計量基準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使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b) 合併基準

(i)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為受貴集團控制的實體。如果貴集團因其參與某一實體事務而可獲取或有權收取可變回報並可通過其對該實體擁有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貴集團控制該實體。在評估貴集團是否擁有權力時，只考慮實質性權利（由貴集團和其他各方持有）。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附屬公司自控制權開始之日起至控制權終止之日的財務報表。集團內部餘額、交易及現金流以及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利潤，在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均全數抵銷。集團內交易產生的未變現虧損僅在並無出現減值跡象的情況下以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法予以抵銷。

非控股權益指非直接或間接歸屬於貴公司的附屬公司權益，且貴集團就此並無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致使貴集團整體須就該等權益承擔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責任。非控股權益按其於收購日在附屬公司可辨認淨資產所佔的比例進行初始計量。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呈列，獨立於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權益。 貴集團業績的非控股權益乃於綜合損益表以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列作 貴公司非控股權益及權益股東之間的期內利潤或虧損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的分配結果。

當 貴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其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以及任何相關的非控股權益和其他權益組成部分。任何所產生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權益在喪失控制權時按公允價值計量。

於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對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附註2(f)(ii)）。

(ii) 有關共同控制下實體的企業合併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共同控制合併中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股股東控制當日起已經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控股股東先前確認的賬面價值進行合併。

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包含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早呈列日期或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當日起（以較短者為準）的業績，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的發生日期。

歷史財務資料中的可比較金額乃基於實體或業務於所列示的最早資產負債表日或首次受共同控制時（以較遲者為準）已合併的假設呈列。

支付的總對價與共同控制下被收購實體的資本之間的差額按合併儲備呈列。

(iii) 資產收購

對所收購的資產組別及所承擔的負債進行評估，以釐定其屬於業務收購或資產收購。按逐項收購基準，當所收購的資產總值的絕大部分公允價值都集中於一項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的可識別資產時， 貴集團選擇採用簡化的評估方法，以釐定所收購的一組業務及資產是否屬於資產收購而非業務收購。

當所收購的一組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不構成一項業務時，總收購成本按各項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的相對公允價值，分配至各項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倘各項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之和與總收購成本存在差異，則屬於例外情況。在此情況下，任何根據 貴集團政策按成本以外金額初始計量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按相應金額計量，而剩餘收購成本則按各項剩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的相對公允價值，分配至各項剩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

(c)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附註2(f)(ii)）。

物業、廠房及設備自建項目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拆卸及搬遷項目以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成本的初步估計（如有關）及適當比例的生產經常性開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因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確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內確認。

折舊的計算方法為採用直線法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的成本減估計剩餘價值（如有），並於損益中確認。

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租賃裝修.....	資產的租賃期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中的較短者
辦公設備.....	2至5年
店舖運營設備.....	2至5年
模具	1年

於各報告日期對攤銷方式、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進行審查並視需要作出調整。

(d) 無形資產

貴集團所收購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附註2(f)(ii)）。

攤銷的計算方法為採用直線法撇銷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的成本，並且於損益中確認。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特許知識產權（「授權IP」）.....	於合約規定的知識產權授權的開始日期至結束日期期間內
知識產權（「IP產權」）.....	10年

授權IP的歷史成本按購買相關許可權當日的固定最低付款現值計量。授權IP的攤銷於許可期間（通常為一年至三年）以直線法確認。與授權IP相關且依賴銷售的可變付款在觸發該等付款的條件發生的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所收購的IP產權按收購成本予以資本化。該等IP產權具有10年的有限可使用年期，該年期乃根據IP產權的預期生命週期釐定。

於各報告日期對攤銷方式及可使用年期進行審查並視需要作出調整。

(e) 租賃資產

在合約開始時，貴集團會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一份合約轉移於一段時間內使用已確認資產的控制權以換取對價，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如客戶既有權指示已確定資產的使用，又有權從該使用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控制權被轉移。

作為承租人

當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時，貴集團選擇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並將每個租賃組成部分和任何關聯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組成部分進行列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在租賃開始日期，貴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但不包括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當貴集團就一項低價值資產訂立租約時，貴集團決定是否以逐項租賃為基準對該租賃進行資本化。與未資本化的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系統地確認為開支。

當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按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折現，如果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則採用相關的增量借款利率。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利息開支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括在租賃負債的計量中，因此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自損益中扣除。

當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還包括拆除和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場所的成本估算，折現至其現值，減去獲得的任何租賃激勵。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附註2(f)(ii)）。

可退還租金按金根據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非股本證券投資的會計政策與使用權資產分開入賬。按金名義價值超出初始公允價值的任何部分均作為額外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當未來租賃付款因某一指數或比率變動而變更，或當貴集團根據殘值擔保估計預期應付的金額有變，或貴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重新評估發生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按此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將作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減至零，則於損益內列賬。

當發生租賃範圍修訂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出現變動（倘有關修改並非作為單獨租賃入賬）（「租賃修訂」）時，租賃負債亦會重新計量，於此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租賃付款及租期，使用經修訂貼現率於修改生效日期重新計量。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長期租賃負債的流動部分釐定為應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結算的合約付款現值。

(f) 信貸虧損和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

貴集團就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投資）無需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是以概率加權估計的信貸虧損。信貸虧損按所有預期現金差額（即根據合約應付貴集團的現金流與貴集團預期收取現金流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如折現的影響重大，則預期現金差額將按以下折現率折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和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始確認時確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 貴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貴集團考慮合理及有理據而無需付出過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資料，包括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等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基於以下基準計量：

-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預計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造成的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預計該等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在整個預期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造成的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總是按相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使用基於 貴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估計，並按在報告日期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和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予以調整。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貴集團確認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否則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會以相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貴集團將於報告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評估的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此項重新評估時，貴集團認為，當(i)借款人大不可能在 貴集團不執行追索權採取變現抵押品（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 貴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債務；或(ii)金融資產逾期30天時，則構成違約事件。貴集團會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無需付出過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信息：

- 未能在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現有或預期變化對債務人履行對 貴集團責任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金融工具的性質，判斷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評估按個別基準或集體基準進行。當評估以集體基準進行時，會按照金融工具的共同信貸風險特徵（例如逾期狀態及信貸風險評級）分類。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變化。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化均在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貴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科目相應調整其賬面金額。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日期，貴集團會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發生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變動對債務人構成不利影響；或
- 發行人陷入財務困難導致證券失去活躍市場。

撤銷政策

若無實際收回可能，則（部分或全部）撤銷該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這種情況通常發生在貴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以償還將被撤銷的金額。

過往撤銷資產的後續回收在回收期間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撥回。

(ii) 非流動資產減值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識別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中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對於識別出減損跡象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將通過比較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價值與其可回收金額來進行減損評估。如果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集團將屬於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減記至預計的可回收金額。

倘用以釐定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有關減值虧損將予撥回。

如果資產基本上未能產生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入時，則就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釐定可收回金額。撥回的減值虧損以在過往期間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原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撥回的減值虧損乃於確認撥回的期間計入損益。

- 釐定現金產生單位

資產集合為資產之最小組別，由持續使用中產生現金流入，當中大部分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如貴集團單個直營門店）之現金流入。

- 可收回金額計算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g) 存貨

存貨是指持有待出售的成品，包括放置於加盟商門店的產品以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消耗的低價值消耗品。

存貨按成本和可變現淨值二者中的較低者列賬。

存貨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

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進行銷售必要的估計成本。

售出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在確認相關收入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任何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於發生減值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減值撥回金額於發生撥回期間確認為存貨金額減少（確認為開支）。

存貨虧損於虧損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就放置於加盟商門店的產品而言，貴集團以與加盟商協定的預先釐定的虧損率承擔存貨虧損。貴集團要求超出預先釐定的虧損率部分的存貨虧損由加盟商賠償。

(h)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貴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客戶支付不予退還對價時確認（請參閱附註2(p)）。若貴集團在貴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無條件收取不予退還對價的權利，則合約負債亦將予以確認。在該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應收款項（請參閱附註2(i)）。

就與客戶簽訂的單份合約而言，須呈列合約資產淨值或合約負債淨額。就多份合約而言，無關聯關係合約的合約資產和合約負債不按淨值呈列。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貴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收取對價時予以確認。若對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對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信貸虧損撥備列賬（請參閱附註2(f)(i)）。

(j)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於收購時到期期限在三個月內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根據附註2(f)(i)所載會計政策，我們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k)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隨後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影響甚微，否則按成本列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l) 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

倘發生 貴集團及優先股股東雙方無法控制的贖回事件， 貴集團贖回優先股的義務會引致金融負債。該贖回負債按 貴集團可能被不時要求支付的贖回價款的現值計量。贖回負債賬面值因贖回金額重新計量而產生的後續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m)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於初步確認後，計息借款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於其產生期間支銷。

(n)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提供相關服務時支銷。倘 貴集團現時因僱員過往所提供服務而須承擔支付相關金額的法律或推定責任，且在責任金額能夠可靠估計的情況下， 貴集團須將預計支付的金額確認為負債。

(ii) 向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根據中國相關的法律法規， 貴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均參與由政府機構建立及管理的社會保險系統中的基本養老保險定額供款。 貴集團根據政府規定的適用基準及費率向基本養老保險計劃供款。基本養老保險供款確認為資產成本的一部分或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時計入損益。

貴集團可參與適用於所有其他海外附屬公司的各種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定額供款計劃是一項養老計劃，根據該項計劃， 貴集團向基金支付固定供款，倘基金持有資產不足以為所有僱員支付現時或先前期間的僱員服務相關福利， 貴集團則無作出進一步供款的法律或推定責任。 貴集團對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於生時支銷。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貴集團設有一項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據此， 貴集團以 貴集團的權益工具作為對價，換取僱員提供的服務。

授予僱員的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確認為僱員成本，而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會相應增加。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計量，並計及授出股份的條款及條件。倘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方可無條件獲得該等股份，則計及股份將予歸屬的可能性後，股份的估計公允價值總額於歸屬期內分攤。

於歸屬期內，將對預期歸屬的股份數目進行審核。除非原本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否則對過往年度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作出的任何調整均於回顧年度的損益中扣除／計入，並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於歸屬日，確認為開支的金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已歸屬的股份的實際數目（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對於已歸屬的股份，權益金額乃自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

(iv)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在 貴集團無法取消提供該等福利及 貴集團確認有關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予以確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o) 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流動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均於損益內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稅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為期內應課稅收入按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繳稅項，以及就過往期間應繳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即期應繳或可收回稅項的金額是對預期將支付或收取的稅款的最佳估計，反映了與所得稅有關的不確定性（如有）。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產生，即用於財務呈報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和未動用稅項抵免產生。遞延稅項於以下情況不予以確認：

- 暫時性差異因初步確認某項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而該項交易並非企業合併，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可抵扣虧損）均無影響，亦不會導致產生等額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 暫時性差異與附屬公司投資有關，前提是 貴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時間，且有關差異在可預見未來不大可能撥回；及
- 為落實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所發佈的第二支柱範本規則而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法所產生的所得稅相關者。

貴集團就其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倘若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用作抵扣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則予以確認。未來應課稅利潤根據相關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情況確定。倘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的金額不足以全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根據 貴集團各附屬公司的業務計劃，考慮未來應課稅利潤並對現有的暫時性差異撥回進行調整。貴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並將其扣減至無法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抵扣相關稅務利益。倘日後有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則會撥回該等扣減金額。

於各報告日期對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進行重新評估，並於未來有可能獲得可用於抵扣該等資產的應課稅利潤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是按預期差異撥回時適用於暫時性差異且於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來計量，並反映了與所得稅相關的不確定性（如有）。遞延稅項的計量反映 貴集團預期於報告日期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所採用的方式產生的稅務影響。

若滿足以下所有條件，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予抵銷：

- 應課稅實體於法律上具有將流動稅項資產抵銷流動稅項負債的可強制執行的法定權利；
- 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就下列項目徵收的所得稅：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彼等擬於預期清償或收回重大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結算流動稅項負債與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p) 收入和其他收益

貴集團自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產生的收益分類為收入。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收入於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其金額為 貴集團預期就交換特定履約義務而有權獲得的承諾對價金額，其中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銷售回扣及銷售退回。

貴集團對預期從加盟商或經銷商獲得的交易價格分配不同的履約義務，此乃基於其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具體而言，與加盟商訂立的安排對價包括基於銷售的金額。該等基於銷售的金額在加盟商完成銷售前不計入交易價格，並將全部分配至加盟授權費，原因是該等金額與 貴集團向加盟商提供 貴集團品牌名稱和商標使用權的承諾完全相關。

貴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所載的實務權宜法，如果預期融資期不超過12個月，則無需調整任何重要融資部分影響的對價。

貴集團有關收入及其他收益確認的政策詳情如下：

(i) 產品銷售

直營門店零售銷售

直營門店向客戶的零售收入在終端客戶擁有產品並為其付款時確認。

向加盟商銷售產品

貴集團與若干加盟商簽訂了一系列協議，其中主要包括授權許可協議和銷售協議（統稱為「特許經營協議」），據此，加盟商獲授權經營加盟店，並獲授權在其自營零售門店中銷售其從 貴集團所購買的產品。當加盟商獲得產品的合法所有權並有義務為產品付款時，即加盟商在其加盟店向客戶銷售產品時，向該等加盟商的銷售收入予以確認。

就向加盟商銷售產品而言，貴集團已確定加盟商為 貴集團客戶。加盟商根據特許經營協議所載框架，在其自選地段經營零售門店。在特許經營安排開始時，加盟商須向 貴集團繳付保證金，該保證金涵蓋其店舖在整個特許經營期間可能持有的商品的估計最高價值，而有關金額會於特許經營安排續期時進行覆核。在特許經營協議屆滿時，若加盟商無剩餘商品尚未售出，且已與 貴集團結清其他結餘，則保證金可予退還。

加盟商僱傭及管理自有員工來經營店舖和服務顧客（即光臨店舖的終端消費者），並承擔與經營相關的成本。加盟商的零售門店一般擺放其於 貴集團產品品類矩陣中自主挑選的各類商品。

一旦所選商品交付予門店，加盟商對該等商品的擺放、實物保管和狀況負責。彼等亦通過經營零售門店來控制對所擁有商品的實體接觸。一般而言，貴集團概無義務或慣例接受任何未售出產品的退貨，除非出現罕見情況，例如因潛在缺陷而被召回的產品，或若干已過銷售季的限量季節性產品。

加盟商有權在 貴集團所設建議零售價格的指定範圍內為其商品定價。彼等亦能夠為其門店開展酌情性促銷活動或決定是否參加 貴集團發起的促銷活動。加盟商可在酌情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性促銷活動所規定範圍之外，就選定商品提供更大的折扣，並將承擔因此類促銷活動降低銷售價格而減少絕大部分利潤的後果。

向線下經銷商銷售

貴集團與若干線下經銷商簽訂了一系列協議，據此，該等經銷商有權透過其授權經銷渠道銷售其從 貴集團購買的產品。當產品根據 貴集團與經銷商之間的具體協議從特定地點發貨或交付至特定地點時，確認向該等經銷商銷售產品所得收入。收入乃根據合約價格（經扣除銷售回扣）確認。

線上銷售

通過 貴集團第三方電商平台直營網店向客戶進行線上銷售所得的收入，在產品交付客戶時予以確認。 貴集團亦與若干線上經銷商達成協議，獲授權的經銷商通過其在各大電商平台的網店向客戶銷售產品。當貨物的控制權根據相關協定交付條款轉移時，即經銷商獲得對該特定商品的控制權時，收入予以確認。

(ii) 授權費、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及基於銷售的管理及諮詢服務費

加盟商及經銷商須提供不可退還的預付款項，以換取 貴集團品牌名稱及商標的使用權。此外，加盟商亦須就相關使用權支付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及基於銷售的管理及諮詢服務費。該等特許權使用費的固定部分於預計許可期間確認為收入，而基於銷售的部分則於相關銷售行為發生時確認為收入。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其產生時按實際利率法予以確認。

(q) 外幣折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貴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中所列項目採用最能反映與該實體相關的基本事件和情況的經濟實質的貨幣（「功能貨幣」）進行計量。由於 貴集團的主要業務處於中國境內， 貴集團決定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其歷史財務資料，惟另有載明者除外。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ii) 交易及結餘

於往績記錄期，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折算為各集團成員公司的功能貨幣。

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匯兌損益於損益中確認，並於其他淨收入／虧損中呈列。

以外幣計值且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的匯率進行換算。以外幣計值且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公允價值釐定日期的匯率進行換算。

附 錄 一

會 計 師 報 告

(iii) 海外業務

海外業務的業績按與交易日期外匯匯率相若的匯率折算成人民幣。財務狀況表的項目按各報告期末的匯率折算成人民幣。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的權益中分開累計。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海外業務有關的匯兌差額的累計數額於確認出售損益時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r) 關聯方

(a) 下列人士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可視為 貴集團的關聯方：

- (i) 對 貴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 貴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b) 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可視為 貴集團的關聯方：

- (i) 該實體及 貴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間互為關聯方）。
- (ii) 某一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同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實體。
- (iv) 某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並且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關聯實體的僱員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由(a)中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實體。
- (vii) 受(a)(i)項中所述人士重大影響的實體，或(a)(i)項中所述人士為實體（或實體的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向 貴集團或 貴集團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某一人士的近親指在與該實體從事交易時可能會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s)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以及在財務報表中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從定期提供給 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財務資料中確定，旨在對 貴集團各業務線和地理位置進行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

個別重要經營分部並未匯總以作財務報告之用，但如該等經營分部的產品和服務性質、客戶類別或階層、經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以至監管環境的本質等經濟特性均屬類似，則另作別論。個別非重要經營分部若滿足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以進行匯總。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該等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等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基於過往經驗及在相關情況下被認為屬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了對無法從其他途徑輕易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和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予以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於未來確認。

以下附註呈列了有關採用對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有最大影響的會計政策時所作判斷的資料：

- 附註2(p)(i)－向加盟商銷售產品：當加盟商在加盟店內銷售產品予其客戶時，是否確認向加盟商銷售產品的收入
- 附註2(p)(ii)－授權費、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及基於銷售的管理及諮詢服務費：收入是否隨時間推移而確認

附註27包含有關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以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假設及風險因素的資料。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重大來源如下：

(a)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貴集團乃參考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與僱員之間以權益結算的交易成本。公允價值乃使用需要釐定適當輸入值的模型進行估計。貴集團須估計沒收率以釐定於損益表扣除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金額。貴集團亦須估計股份獎勵的實際歸屬期，該等歸屬期可變，同時亦取決於對貴集團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發生時間的估計。用於估計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公允價值的假設及模型於附註24披露。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在考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可能需要計提的減值虧損時，需要釐定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淨售價和使用價值二者中的較高者。由於該等資產的市場報價未必能輕易取得，因此難以精確估計售價。在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預期產生的現金流量折現至其現值，此過程需要對收入水平以及營運成本金額等項目作出重大判斷。貴集團在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近似值時，會利用所有現成可得的資料，包括基於合理有據的假設所作的估計，以及對收入及營運成本等項目的預測。

(c) 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

由A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A輪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乃按貴集團可能不時被要求支付的贖回價的現值計量，該金額應等於以下第(i)項或第(ii)項中的較高者：(i)發行價加上自發行日起至贖回價支付日按年單利百分之十計算的利息；及(ii)A輪優先股的公允價值。

贖回負債賬面值的計量涉及對A輪優先股公允價值的估計。貴集團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相關權益價值，並採納股權分配模型來釐定A輪優先股的公允價值。加權平均資本成本、無風險利率、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及波幅等關鍵假設於附註22中披露。分析估值技術中使用的市場數據時，需要作出大量判斷。使用不同的市場假設及／或估計方法可能會對公允價值估計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貴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直營門店、加盟店、線下經銷商進行的潮玩產品銷售，以及 貴集團在第三方電商平台上的直營網店及線上經銷商進行的線上銷售。其他收入來源主要包括來自加盟商的授權費、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及基於銷售的管理及諮詢服務費。

(i) 收入分類

在下表中，客戶合約收入按主要產品和服務線、主要地域市場和收入確認時間分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主要產品／服務線			
— 潮玩產品銷售			
— 直營門店零售銷售	109,490	172,543	444,280
— 向加盟商銷售產品	356,719	499,794	678,043
— 向線下經銷商銷售	855,457	1,008,144	2,044,333
— 線上銷售	75,960	140,297	276,050
— 其他銷售渠道	14,212	3,309	45,377
小計	1,411,838	1,824,087	3,488,083
— 授權費、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及基於銷售的管理及諮詢服務費			
— 授權費及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	6,563	9,093	12,843
— 基於銷售的管理及諮詢服務費	19,687	27,034	36,515
小計	26,250	36,127	49,358
— 其他*	23,019	48,611	49,519
	1,461,107	1,908,825	3,586,960
主要地域市場			
— 中國內地	1,461,107	1,897,015	3,291,146
— 海外	—	11,810	295,814
	1,461,107	1,908,825	3,586,960
收入確認時間			
— 時間點	1,433,133	1,871,138	3,537,308
— 隨時間推移	27,974	37,687	49,652
	1,461,107	1,908,825	3,586,960

附註：

* 其他主要指向加盟商和經銷商銷售裝修材料。

於各報告期內，佔 貴集團總收入超10%的個別客戶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781,358	922,785	1,671,36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B	256,239	229,581	不適用*

附註：

* 於有關期間少於 貴集團收入的10%。

(ii) 合約結餘

下表提供了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款項和合約負債相關資料。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156,785	223,723	304,886
合約負債				
— 流動部分.....		(10,039)	(15,670)	(28,400)
— 非流動部分.....		—	(305)	(172)
合約負債總額.....		(10,039)	(15,975)	(28,572)

合約負債結餘主要包括從客戶收取的商品採購預付款。貴集團會要求，在交付貨物之前若干經銷商支付100%的預付款項以購買貨物，這會於銷售訂單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至收入被確認。

(iii) 產生自報告日期已存在的客戶合約且預期將於未來確認的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合約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現有合約項下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248,000元、人民幣1,963,000元及人民幣3,866,000元。該等金額主要指與客戶忠誠計劃項下獎勵積分的價格分攤相關的遞延收入。積分相關遞延收入預期將於未來一年內確認。

(b) 分部報告

貴公司董事已被確認為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貴集團透過最高行政管理層管理其整體業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審閱貴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以評估資源分配績效及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策。因此，並無呈列可供呈報分部的資料。

(c) 地域資料

有關貴集團外部客戶收入的地理位置資料乃基於附註4(a)(i)中披露的服務提供地或貨物交付地釐定。

下表載列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資料。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而言，乃根據資產的實際所在地釐定；就無形資產而言，則根據該等資產被分配至的經營所在地釐定。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指定非流動資產			
— 中國內地	101,642	244,398	333,853
— 海外	—	5,627	29,695
	<u>101,642</u>	<u>250,025</u>	<u>363,548</u>

5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附註15(a))	955,890	1,221,554	2,291,007
工資及僱員福利(i)	48,210	72,724	360,680
折舊及攤銷(ii)	75,012	82,695	149,656
授權費	18,788	32,780	65,389
推廣及廣告開支	35,576	46,017	83,807
物流開支	8,836	11,969	39,557
租金及相關開支	2,714	12,095	39,383
[編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其他開支	25,981	33,691	75,818
銷售成本、銷售及經銷和			
一般及行政開支	<u>1,171,007</u>	<u>1,513,525</u>	<u>3,131,167</u>

附註：

(i) 工資及僱員福利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43,287	66,698	112,801
向社會保障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	3,898	5,179	10,80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1,025	847	237,075
	<u>48,210</u>	<u>72,724</u>	<u>360,680</u>

(ii) 折舊及攤銷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12)	21,807	26,891	45,794
使用權資產 (附註13)	47,276	50,603	73,072
無形資產 (附註14)	5,929	5,201	30,790
	<u>75,012</u>	<u>82,695</u>	<u>149,65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其他淨收入／(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出售虧損.....	(1,158)	(1,314)	(4,995)
撤銷及修訂租賃合約相關收益.....	3,660	2,633	3,298
其他	(697)	(261)	208
	<u>1,805</u>	<u>1,058</u>	<u>(1,489)</u>

7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 利息收入	<u>1,129</u>	<u>1,093</u>	<u>5,101</u>
財務成本			
－ 貸款及借款的利息開支	—	(208)	(1,548)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u>(4,287)</u>	<u>(5,590)</u>	<u>(7,442)</u>
	<u>(4,287)</u>	<u>(5,798)</u>	<u>(8,990)</u>
財務成本淨額.....	<u>(3,158)</u>	<u>(4,705)</u>	<u>(3,889)</u>

8 所得稅

(a) 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的稅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的金額			
即期稅項			
－ 年內撥備	<u>76,240</u>	<u>89,363</u>	<u>177,967</u>
遞延稅項			
－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和撥回 (附註8(c))	<u>(1,841)</u>	<u>7,993</u>	<u>1,694</u>
所得稅開支.....	<u>74,399</u>	<u>97,356</u>	<u>179,661</u>

(1) 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法規及條例，貴集團毋須在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2) 香港

根據香港現行的《稅務條例》，貴公司的香港附屬公司須就其香港業務所產生的應課稅收入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2018年引入利得稅兩級制，公司賺取的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利潤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將按現行稅率的一半(8.25%)徵稅，而其餘利潤則將繼續按16.5%徵稅。香港實施反拆分措施，即各集團只能提名集團內的一家公司享受累進稅率。

(3) 中國內地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設立的附屬公司須統一按25%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納所得稅，惟下列另有訂明者除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在中國內地自由貿易試驗區珠海橫琴新區設立的附屬公司享受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

貴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符合給予中國內地小型微利企業的優惠所得稅率所需標準，已有權享受應課稅收入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4) 其他司法管轄區

其他司法管轄區有關應課稅利潤的稅項乃按 貴集團經營所在國家及地區的現行稅率計算，並基於該等國家及地區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而定。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利潤之間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286,788	390,886	280,702
稅前利潤的名義稅項，按有關司法管轄區適用於利潤的稅率計算	71,764	98,229	120,736
非應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	(1,115)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306	10	59,828
未確認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項影響.....	542	3,938	7,905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項影響	—	(7,958)	(952)
未確認的其他可扣除暫時性差異的稅項影響.....	1,787	3,724	275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可扣除暫時性差異的稅項影響	—	—	(3,393)
優惠稅率的影響.....	—	(587)	(3,623)
實際稅項開支.....	74,399	97,356	179,661

(c)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組成部分及於往績記錄期的變動情況呈列如下：

	未動用		集團內				合計
	稅項虧損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存貨撥備	未變現利潤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下列各項的遞延稅項：							
於2023年1月1日	19,234	(22,747)	25,357	9,804	—	760	32,408
計入損益／(自損益扣除)	1,739	9,558	(8,258)	(490)	—	(708)	1,841
於2023年12月31日	20,973	(13,189)	17,099	9,314	—	52	34,249
(自損益扣除)／計入損益	(3,267)	7,428	(8,570)	(3,983)	358	41	(7,99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未動用 稅項虧損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存貨撥備	集團內 未變現利潤	其他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17,706	(5,761)	8,529	5,331	358	93	26,256
(自損益扣除)／計入損益	(5,646)	(23,999)	21,246	1,999	2,036	2,670	(1,694)
於2025年12月31日	12,060	(29,760)	29,775	7,330	2,394	2,763	24,562

貴集團僅在未來可能有應課稅金額用以抵扣該等稅項虧損時，方會就累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d)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尚未就以下項目進行確認，原因是相關稅務管轄區未來不太可能有應課稅利潤用以抵扣有關虧損。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扣除暫時性差異	7,148	22,044	8,384
未動用稅項虧損	35,470	29,991	65,373
合計	42,618	52,035	73,757

(e) 結轉稅項虧損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到期情況如下：

	於2023年 12月31日	到期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到期日	於2025年 12月31日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有到期日	35,470	2025年至2028年	26,807	2026年至2034年	64,841	2027年至2035年
無到期日	—	不適用	3,184	不適用	532	不適用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與若干附屬公司有關，該等附屬公司在未動用稅項虧損到期之前的可預見未來預計不會產生足夠的應課稅利潤。

9 董事酬金

就截至本報告日期的 貴公司董事而言，彼等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 和其他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小計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孫元文先生	(i)	—	875	151	24	1,050	268
晏曉嬌女士	(ii)	—	175	72	5	252	—
非執行董事							
葉國富先生	(iii)	—	—	—	—	—	—
		1,050	223	29	1,302	268	1,57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 和其他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小計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孫元文先生.....	(i)	—	885	156	27	1,068	1,191
晏曉嬌女士.....	(ii)	—	512	171	32	715	715
非執行董事							
葉國富先生.....	(iii)	—	—	—	—	—	—
		—	1,397	327	59	1,783	1,90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 和其他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小計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vii)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孫元文先生.....	(i)	—	1,750	274	34	2,058	111,960
晏曉嬌女士.....	(ii)	—	885	399	35	1,319	23,649
非執行董事							
葉國富先生.....	(iii)	—	—	—	—	—	—
常宇亮先生.....	(iv)	—	—	—	—	—	—
		—	2,635	673	69	3,377	133,551
		—	2,635	673	69	3,377	136,928

附註：

- (i) 孫元文先生於2025年4月24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上表所披露彼之薪酬指彼作為行政總裁及／或法定代表人及／或董事向 貴集團附屬公司提供服務所得薪酬。
- (ii) 晏曉嬌女士於2025年7月31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上表所披露彼之薪酬指彼作為財務總監及／或董事向 貴集團附屬公司提供服務所得薪酬。
- (iii) 葉國富先生於2025年7月31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往績記錄期為 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於往績記錄期，葉國富先生已就彼向控股股東及其附屬公司（包括 貴集團）提供的服務，自控股股東及／或其附屬公司收取薪酬。由於葉國富先生為 貴集團提供的服務乃附帶於彼對更大的集團所承擔的職責，故並無分攤有關薪酬。
- (iv) 常宇亮先生於2025年7月31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
- (v) 於往績記錄期， 貴集團並無支付或應付任何款項予以下載列於附註10的董事或任何最高薪酬人士，作為加入 貴集團的誘因或在加入 貴集團時支付或作為離職補償。於往績記錄期，概無任何安排規定董事豁免或同意豁免任何薪酬。
- (vi) [吳歷華先生、王曉梅女士及王雅瑾女士於[•]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編纂]時起生效。]
- (vii) 該等金額指根據 貴公司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授予董事的受限制股份的估計價值。該等受限制股份的價值根據附註2(n)(iii)所載 貴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會計政策計量。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詳情（包括主要條款及已授出受限制股份的數目）披露於附註2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0 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5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分別有1名、2名及2名為董事，其薪酬已披露於附註9。

有關其他4名、3名及3名人士的薪酬總額呈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287	1,535	1,418
酌情花紅	402	269	381
退休金計劃供款	83	66	8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757	561	18,736
	<u>3,529</u>	<u>2,431</u>	<u>20,616</u>

上述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範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零至1,000,000港元	3	2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
5,5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	—	1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	—	1
10,500,001港元至11,000,000港元	—	—	1
	<u>4</u>	<u>3</u>	<u>3</u>

11 每股盈利

就本報告而言，並無呈列每股盈利資料，原因是重組以及附註1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導致加入有關資料被認為並無意義。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資產裝修	模具	辦公室設備	門店運營設備	在建工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4,481	24,615	2,821	3,148	305	45,370
透過採購添置	1,543	16,168	466	1,332	2,935	22,444
在建工程轉入	1,162	—	—	—	(1,162)	—
出售	(7,126)	(6,445)	(1,417)	(2,248)	—	(17,236)
於2023年12月31日 ...	10,060	34,338	1,870	2,232	2,078	50,578
透過採購添置	13,768	21,457	1,446	1,680	13,601	51,952
在建工程轉入	8,219	—	—	—	(8,219)	—
出售	(4,661)	(5,909)	(314)	(1,510)	—	(12,394)
於2024年12月31日 ...	27,386	49,886	3,002	2,402	7,460	90,13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租賃資產裝修	模具	辦公室設備	門店運營設備	在建工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透過採購添置.....	17,234	45,062	3,386	3,517	13,927	83,126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添置 (附註25).....	—	—	103	—	—	103
在建工程轉入.....	15,712	—	—	—	(15,712)	—
出售.....	(8,831)	(900)	(1,062)	(765)	(3,001)	(14,559)
匯率調整.....	231	—	(1)	26	47	303
於2025年12月31日 ...	51,732	94,048	5,428	5,180	2,721	159,109
累計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3,807)	(12,951)	(659)	(750)	—	(18,167)
年內支出.....	(2,356)	(17,494)	(506)	(1,451)	—	(21,807)
出售時撥回.....	2,864	6,102	384	1,194	—	10,544
於2023年12月31日 ...	(3,299)	(24,343)	(781)	(1,007)	—	(29,430)
年內支出.....	(6,464)	(18,543)	(363)	(1,521)	—	(26,891)
出售時撥回.....	1,546	5,769	129	717	—	8,161
於2024年12月31日 ...	(8,217)	(37,117)	(1,015)	(1,811)	—	(48,160)
年內支出.....	(12,497)	(31,835)	(910)	(552)	—	(45,794)
出售時撥回.....	3,830	226	349	85	—	4,490
匯率調整.....	(39)	—	—	(1)	—	(40)
於2025年12月31日 ...	(16,923)	(68,726)	(1,576)	(2,279)	—	(89,504)
累計減值：						
於2023年1月1日	(3,730)	—	—	(188)	—	(3,918)
添置.....	(1,863)	—	—	(1,017)	—	(2,880)
出售時撥回.....	2,783	—	—	598	—	3,381
於2023年12月31日 ...	(2,810)	—	—	(607)	—	(3,417)
添置.....	(1,772)	—	—	(34)	—	(1,806)
出售時撥回.....	1,227	—	—	234	—	1,461
於2024年12月31日 ...	(3,355)	—	—	(407)	—	(3,762)
添置.....	(867)	—	—	(15)	—	(882)
出售時撥回.....	1,371	—	—	195	—	1,566
於2025年12月31日 ...	(2,851)	—	—	(227)	—	(3,078)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	3,951	9,995	1,089	618	2,078	17,731
於2024年12月31日 ...	15,814	12,769	1,987	184	7,460	38,214
於2025年12月31日 ...	31,958	25,322	3,852	2,674	2,721	66,52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3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的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物業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40,075
添置	67,691
終止確認	(72,704)
於2023年12月31日	135,062
添置	180,615
終止確認	(27,669)
匯率調整	(67)
於2024年12月31日	287,941
添置	99,647
終止確認	(78,233)
匯率調整	319
於2025年12月31日	309,674
累計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50,301)
年內支出	(47,276)
終止確認	43,038
於2023年12月31日	(54,539)
年內支出	(50,603)
終止確認	21,408
匯率調整	5
於2024年12月31日	(83,729)
年內支出	(73,072)
終止確認	38,282
匯率調整	(47)
於2025年12月31日	(118,566)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80,523
於2024年12月31日	204,212
於2025年12月31日	191,108

與於損益內確認的租賃相關的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			
資產折舊費用：			
物業	47,276	50,603	73,072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7)	4,287	5,590	7,442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1,742	4,584	21,447
可變租賃付款	156	217	3,935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的詳情和租賃負債的期限分析分別載於附註18(c)和附註2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承租物業用作直營門店、倉儲及辦公場所。直營門店、辦公場所及倉儲租約通常為期二至五年。

部分直營門店租約載有可變租賃付款，通常為每間門店每月銷售額超出與房東預先釐定的特定臨界點的5%至12%。

14 無形資產

	授權IP	IP產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i)	人民幣千元 (ii)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9,940	—	19,940
透過採購添置	200	—	200
終止授權協議	(10,813)	—	(10,813)
於2023年12月31日	9,327	—	9,327
透過採購添置	9,412	—	9,412
終止授權協議	(4,410)	—	(4,410)
於2024年12月31日	14,329	—	14,329
透過採購添置	35,354	18,750	54,104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添置 (附註25)	—	75,000	75,000
終止授權協議	(23,486)	—	(23,486)
於2025年12月31日	26,197	93,750	119,947
累計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10,823)	—	(10,823)
年內支出	(5,929)	—	(5,929)
撥回	10,813	—	10,813
於2023年12月31日	(5,939)	—	(5,939)
年內支出	(5,201)	—	(5,201)
撥回	4,410	—	4,410
於2024年12月31日	(6,730)	—	(6,730)
年內支出	(27,014)	(3,776)	(30,790)
撥回	23,486	—	23,486
於2025年12月31日	(10,258)	(3,776)	(14,034)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3,388	—	3,388
於2024年12月31日	7,599	—	7,599
於2025年12月31日	15,939	89,974	105,913

附註：

(i) 有關金額指 貴集團根據有關授權協議取得的獨家及非獨家授權。於初始確認後，授權IP按固定最低付款的現值確認，相應金額則確認為其他應付款項。

(ii) 於往績記錄期，無形資產的攤銷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內的銷售成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5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127,887	227,191	461,178
低價值消耗品	241	225	197
	<u>128,128</u>	<u>227,416</u>	<u>461,375</u>

(a) 已確認為開支且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售出存貨之賬面值	957,851	1,228,433	2,289,833
存貨(撇銷撥回)/撇銷	(1,961)	(6,879)	1,174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存貨成本	<u>955,890</u>	<u>1,221,554</u>	<u>2,291,007</u>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按金				
— 第三方		9,458	16,893	17,055
— 關聯方	28(b)	—	—	4,010
		9,458	16,893	21,065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 (扣除虧損撥備)				
— 第三方		16,953	41,482	91,407
— 關聯方	28(b)	139,832	182,241	213,479
貿易應收款項 (扣除虧損撥備)		156,785	223,723	304,886
代加盟商支付的雜項開支		27,719	44,025	71,514
存貨預付款項		18,616	26,345	36,117
按金 (扣除虧損撥備)		11,520	16,013	14,432
應收在線支付平台及銀行款項(i)		6,988	5,455	13,201
待抵扣增值稅		1,899	1,853	20,255
推廣及廣告開支預付款項		1,871	5,207	4,640
其他應收關聯方款項	28(b)	7	336	2,675
[編纂]開支預付款項		[編纂]	[編纂]	[編纂]
其他		3,185	11,379	11,967
		228,590	334,336	484,002

附註：

- (i) 應收在線支付平台及銀行的款項包括由第三方在線支付平台收取及保留的電商平台線上銷售所得款項。在線支付平台上的保留餘額可根據 貴集團指示隨時提取。該等金額亦包括通過客戶信用卡/借記卡及其他在線支付平台進行線下銷售的應收銀行款項，該等款項需由收款銀行隔夜處理。
- (ii) 所有分類為流動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iii) 國內外客戶的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均須於收入確認日期起計30至180日內到期。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iv) 有關 貴集團信貸政策以及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7(a)。

賬齡分析

截至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155,033	214,128	287,956
91至180天	1,361	5,239	4,683
181至360天	313	4,081	6,615
360天以上	78	275	5,632
	<u>156,785</u>	<u>223,723</u>	<u>304,886</u>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	—	24	190
銀行現金	33,421	71,859	391,641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原到期日在三個月內的銀行定期存款的 應計利息	33,421	71,883	391,831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506)
	<u>33,421</u>	<u>71,883</u>	<u>391,325</u>

18 現金流資料

(a) 稅前利潤與經營所得現金的對賬：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286,788	390,886	280,702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及攤銷	5	75,012	82,695	149,6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虧損	6	1,158	1,314	4,995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2,880	1,806	882
與租賃合約撤銷及修訂相關 的收益	6	(3,660)	(2,633)	(3,298)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7	4,287	5,590	7,442
貸款及借款利息開支	7	—	208	1,548
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 價值變動	22	—	—	158,491
利息收入	7	(1,129)	(1,093)	(5,101)
其他投資的投資收益		(280)	(286)	(69)
未變現外匯收益		—	(969)	(6,68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5	1,025	847	237,075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47,191)	(99,288)	(233,95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1,920)	(113,181)	(334,236)
合約負債		(62)	5,936	12,59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2,714	153,002	309,27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受限制現金	736	(234)	352
經營所得現金	310,358	424,600	579,661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貸款及借款	租賃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	附註21	
於2023年1月1日	280,000	100,252	380,252
融資現金流變動：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280,000	—	280,000
償還貸款及借款	(280,000)	—	(280,000)
支付租賃負債的資本部分	—	(53,877)	(53,877)
支付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	(4,287)	(4,287)
融資現金流變動總額	—	(58,164)	(58,164)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約導致的租賃負債增加	—	67,691	67,691
終止確認導致的租賃負債減少	—	(33,326)	(33,326)
利息開支	—	4,287	4,287
其他變動總額	—	38,652	38,652
於2023年12月31日	280,000	80,740	360,740
	貸款及借款	租賃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	附註21	
於2024年1月1日	280,000	80,740	360,740
融資現金流變動：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60,000	—	60,000
支付租賃負債的資本部分	—	(38,978)	(38,978)
支付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	(5,590)	(5,590)
融資現金流變動總額	60,000	(44,568)	15,432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約導致的租賃負債增加	—	180,615	180,615
終止確認導致的租賃負債減少	—	(8,894)	(8,894)
利息開支	208	5,590	5,798
其他變動總額	208	177,311	177,519
於2024年12月31日	340,208	213,483	553,69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貸款及借款	租賃負債	優先股產生 的贖回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340,208	213,483	—	553,691
融資現金流變動：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80,000	—	—	80,000
償還貸款及借款	(110,000)	—	—	(110,000)
已付貸款及借款利息	(1,756)	—	—	(1,756)
發行優先股所得款項	—	—	424,862	424,862
支付租賃負債的資本部分	—	(70,462)	—	(70,462)
支付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	(7,442)	—	(7,442)
融資現金流變動總額	(31,756)	(77,904)	424,862	315,202
匯率調整	—	—	(9,672)	(9,672)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約導致的租賃負債增加 ..	—	99,647	—	99,647
終止確認導致的租賃負債減少	—	(43,249)	—	(43,249)
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 ..	—	—	158,491	158,491
利息開支	1,548	7,442	—	8,990
其他變動總額	1,548	63,840	158,491	223,879
於2025年12月31日	310,000	199,419	573,681	1,083,100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歸屬於經營現金流	(1,898)	(4,801)	(25,382)
歸屬於融資現金流	(58,164)	(44,568)	(77,904)
	(60,062)	(49,369)	(103,286)

19 貸款及借款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實體的借款(i) ..	280,000	310,000	310,000
來自控股股東的借款(ii)	—	30,208	—
	280,000	340,208	310,00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 (i)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指自名創優品（廣州）有限責任公司（控股股東的一家附屬公司）取得的按要求償還的無息借款。2025年，雙方就免息借款簽訂補充協議，約定還款期限至2026年12月31日。
- (ii)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指來自控股股東、按年利率3%計息的借款。該筆借款已於2025年9月15日償還。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36,889	207,417	334,797
應付關聯方款項 (附註28(b))	4,517	14,795	221
應計開支.....	16,874	42,250	54,844
按金	69,271	98,481	113,440
與租賃裝修有關的應付款項.....	6,812	13,945	14,446
應付工資.....	3,346	9,064	15,985
其他應付稅項.....	8,664	10,087	18,024
應計[編纂]費用	[編纂]	[編纂]	[編纂]
其他	5,259	8,731	20,631
	<u>251,632</u>	<u>404,770</u>	<u>579,870</u>

有關 貴集團面臨的流動性風險的資料載於附註27。

供應商授出的信貸期為30天至60天。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計將在一年內結清或按要求償還。

賬齡分析

截至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作出的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33,315	201,488	311,886
1至3個月	2,707	2,243	15,801
3個月至1年	718	2,781	5,141
1年以上	149	905	1,969
	<u>136,889</u>	<u>207,417</u>	<u>334,79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1 租賃負債

下表載列 貴集團租賃負債於各報告期末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2月31日	
	最低租賃 付款的現值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最低租賃 付款的現值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最低租賃 付款的現值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39,377	40,188	63,766	65,234	66,061	72,159
一年後但兩年內.....	28,784	31,064	52,967	55,586	51,076	54,878
兩年後但五年內.....	12,579	14,038	62,426	69,917	52,158	57,706
五年以上.....	—	—	34,324	43,764	30,124	31,724
	41,363	45,102	149,717	169,267	133,358	144,308
	80,740	85,290	213,483	234,501	199,419	216,467
減：未來利息開支						
總額.....		(4,550)		(21,018)		(17,048)
租賃負債現值.....		80,740		213,483		199,419

22 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

於2025年7月24日，貴公司與四名A輪投資者訂立A輪融資協議，據此，貴公司於2025年7月31日按發行價共計59,426,000美元發行47,632,778股A輪優先股。

A輪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贖回權

下列事件（「贖回事件」）發生（以較早者為準）後，A輪優先股持有人可隨時要求 貴公司贖回其持有的任何或全部A輪優先股：

- (i) 就相關A輪優先股而言，於發行日期的第三個週年日或之前，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並未完成；
- (ii) 貴公司或其任何聯屬人士受限於中國、美國或其他相關國家或者聯合國或歐盟施加或執行的任何制裁；或
- (iii) 貴集團或控股股東已實質性違反彼等各自的任何陳述、保證、契諾或承諾。

贖回價為以下(i)或(ii)兩者中較高者：(i)發行價加上自發行日起至贖回價款支付日按年單利百分之十計算的利息；及(ii)各A輪優先股的公允價值。

財務影響

倘發生 貴集團及優先股股東雙方無法控制的贖回事件，貴集團贖回優先股的義務會引致金融負債。該贖回負債按 貴集團可能被不時要求支付的贖回價款的現值計量。贖回負債賬面值因贖回金額重新計量而產生的後續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因此，於發行A輪優先股後，已按發行價59,426,000美元確認贖回負債。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變動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
確認發行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	424,862
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價值變動	158,491
匯率調整	(9,672)
於年末	573,681

在獨立第三方估值公司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仲量聯行」）的協助下，貴集團已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貴公司的相關股權價值，並採用期權定價法釐定於報告期末A輪優先股的公允價值。

用於釐定A輪優先股公允價值的關鍵估值假設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13.5%
無風險利率	1.2%-2.3%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5.5%
預期波幅	38.7%-43.7%

貼現率（稅後）乃使用截至各估值日期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進行估計。貴集團基於中國政府債券的收益率估計無風險利率。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基於期權定價法估計。根據期權定價法，可對沖私人持有股份出售前的價格變動的認沽期權成本，被視為釐定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基準。根據權益分配模型，波幅根據可比公司自估值日期起直至預期事件日期（具有相似時間跨度）期間的每日股票價格回報的年化標準差估算。各項贖回權及清算優先權項下的可能性權重均基於貴集團的最佳估計。除上文採納的假設外，釐定A輪優先股於估值日期的公允價值時，亦計及對未來表現的預測。

23 資本及儲備

(a) 股本、資本公積及股份溢價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貴公司於2025年4月24日註冊成立，具有法定的5,00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於2025年6月30日，貴公司向控股股東發行了88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為0.00001美元，該等普通股的合共面值8,8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3,000元）已確認為貴公司股本。權益股東注資超出面值的金額計入股份溢價。

於2025年12月31日，貴公司已發行965,016,800股普通股，其中880,000,000股股份為貴公司發行在外的普通股，85,016,800股股份已確認為庫存股（見附註23(b)(iii)）。

資本公積指經扣除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後，現時組成貴集團的所有公司於各相關日期的實繳資本總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為重組的一部分，貴公司收購現時組成貴集團成員公司（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元。已付代價與實收資本之間並無任何差額。

於2025年9月，控股股東向貴公司作出額外注資69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4,911,000元），該注資已計入股份溢價。

(b) 儲備的性質及用途

(i) 母公司淨投資

於重組完成前，母公司淨投資指與[編纂]業務有關的淨資產（包括累計經營業績），該等[編纂]業務於所示日期期間由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關聯實體管理及控制。

(ii) 換算儲備

換算儲備包括換算國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外匯差額。

(iii) 庫存股

貴公司向三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特殊目的公司」）發行85,016,8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該等股份由上述實體根據股份激勵計劃共同持有（見附註24）。向該等特殊目的公司發行的普通股在授予董事和僱員及歸屬前被視為庫存股。

(iv)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指貴公司授予貴集團關鍵管理人員及僱員的受限制股份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部分（已根據就附註2(n)(iii)中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採納的會計政策予以確認）。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亦包括控股股東授予貴集團關鍵管理人員及僱員的受限制股份、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部分（已於歷史財務資料中予以確認）

(v) 中國法定公積金

中國法定公積金乃根據中國《公司法》和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而設立。如附屬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或內資獨資企業，則必須將其淨利潤的至少10%分配至法定盈餘公積金。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必須在向權益股東分派股息之前作出。

中國法定公積金可用於彌補以往年度的虧損（如有），及可按其現有持股比例轉為資本，惟轉為資本後的法定盈餘公積金餘額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5%。

(c) 資本管理

貴集團將「資本」定義為包括股權及A輪優先股的所有組成部分。貴集團的政策是維持強大的資本基礎，以維持投資者、債權人及市場信心，並維繫業務的未來發展。報告期內，貴集團的資本管理方法並無變動。貴集團無須遵循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

(d)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現組成貴集團的各公司並無向貴集團權益股東宣派或派付股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e) 貴公司權益變動表

		股本	股份溢價	庫存股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合計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a)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a)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b)(i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b)(iv)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b)(i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4月24日(註冊成立日期)								
的結餘.....		—	—	—	—	—	—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	—	(184,278)	(184,27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2,854	—	2,85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2,854	(184,278)	(181,424)
發行普通股.....	23(a)	63	—	—	—	—	—	63
發行就股份激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23(b)(iii)	6	2,530	(2,536)	—	—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24	—	—	—	236,534	—	—	236,534
股東注資.....		—	4,911	—	—	—	—	4,911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69	7,441	(2,536)	236,534	2,854	(184,278)	60,084

2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於2025年7月10日，董事會批准一項股份激勵計劃（「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根據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貴集團僱員及董事可獲授受限制股份或其他經批准獎勵。根據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總數為120,000,000股。

除非由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2025年股份激勵計劃自2025年7月10日起生效，有效期為10年。

同日，貴集團董事及若干僱員獲授本公司85,016,800股受限制股份，購買價為每股受限制股份0.0042美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受若干轉讓限制及沒收／購回條件所規限。20%的受限制股份自授出日期起不再受購回條件所規限，而其餘各20%受限制股份將分別於2026年、2027年、2028年及2029年第一個營業日不再受購回條件所規限，條件是僱員持續任職且無業績要求（「指定服務期」）。此外，倘僱員於[編纂]發生前於貴集團離職，則獎勵股份將被沒收。貴公司將按原購買價購回被沒收的股份，另加年利率10%的利息（如適用）。因此，受限制股份的實際歸屬期時長受[編纂]條件所規限。貴集團認為，首次公開發售有可能產生並於估計實際歸屬期（基於首次公開發售將發生時間估計或指定服務期（以較長者為準）釐定）確認股份支付開支。

授予僱員受限制股份的數目及加權平均授出日期公允價值的變動情況如下：

	受限制股份數目	每股受限制股份 美元加權平均授出 日期公允價值
截至2025年1月1日尚未授出	—	—
年內已授出	85,016,800	1.113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授出	85,016,800	1.113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5年7月10日授出日期的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總額為94,682,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677,074,000元）。

以換取受限制股份而獲得的服務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所授出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計量。於授出日期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估計乃參考 貴公司股權的公允價值（已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計量）而釐定。

計量於授出日期 貴公司股權公允價值所採用的主要輸入數據如下：

	輸入數據
貼現率	12.8%
永久增長率	2.0%
預期股息	0.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12.1%~13.9%
預期波幅	42.1%-46.8%
缺乏控制折讓	24.1%

預期股息基於預計實際歸屬期內無派息計劃的假設釐定。主觀輸入假設的變動可能對公允價值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歸屬後轉讓限制已通過採用估值折價的方式計入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折讓已採用認沽期權法釐定。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授予 貴集團僱員的上述股份獎勵基於授出日期公允價值及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估計沒收率計算的股份支付開支總額為人民幣236,534,000元。

25 收購附屬公司

於2025年7月， 貴集團與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現金代價人民幣39,680,000元收購目標實體的51%股權。本次收購於2025年8月1日完成後，目標實體已成為 貴集團的附屬公司。該目標實體的可識別資產主要包括兩組IP產權。鑒於總資產的絕大部分公允價值均集中於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即IP產權的主要組別），該交易被確認為資產收購而非業務合併。

下表概述於收購日期於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資產及負債金額：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
無形資產	75,0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6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090)
合約負債	(7)
即期稅項	(363)
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76,668

上述淨資產的總收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39,680
非控股權益	36,988
	76,66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有關本次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現金流出淨額分析：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39,680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60)
現金流出淨額	36,220

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的價值乃由 貴公司董事參考獨立估值師仲量聯行進行的估值而釐定。

26 非控股權益

下表載列有關東莞果然有趣文化創意有限公司（貴集團唯一一家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資料。下文呈列財務資料概要指任何公司間交易抵銷前之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49%
流動資產	83,404
非流動資產	6,074
流動負債	(34,340)
非流動負債	(2,093)
淨資產	53,045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23,493
收入	201,964
年度利潤	42,381
全面收益總額	42,381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利潤	20,767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34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02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816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貴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貸、流動性、利率及貨幣風險。下文呈列 貴集團所面臨的上述風險及 貴集團為管理該等風險所採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實務。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未履行其合約責任而導致 貴集團產生財務虧損的風險。貴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於交易對手為 貴集團認為信貸風險低且具有高信貸質量的銀行，因此 貴集團面臨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於向經銷商及加盟商銷售貨物。貴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受每個客戶的個別特徵（而非客戶經營所在的行業或國家）影響，因此，當 貴集團與個別客戶有大額往來時，即面對信貸風險高度集中的情況。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95%、93%及87%分別來自 貴集團的五大債務人。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我們會對所有要求獲得超出若干金額的信貸的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針對客戶到期還款記錄及現時還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的具體信息以及與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有關的信息。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自開票日期起30至180天內到期。擁有逾期6個月以上結餘的債務人被要求在獲授予任何進一步信貸之前結清所有的未清餘額。通常情況下，貴集團不會從客戶處獲得抵押品。

貴集團按相等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使用撥備矩陣計算）。

貴集團不提供任何將令貴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擔保。

其他應收款項

於釐定剩餘的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時，貴集團管理層已計及過往違約經驗及前瞻性資料（如適用）。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管理層認為，應收第三方按金人民幣10,000,000元已構成違約。貴集團管理層已評估，由於初始確認及違約風險並不重大，剩餘的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因此於往績記錄期，管理層認為無需對剩餘的其他應收款項作出信貸虧損撥備。

於往績記錄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賬變動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1,986)	—	(1,986)
年內已確認信貸虧損撥回.....	871	—	871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1,115)	—	(1,115)
年內已確認信貸虧損撥回.....	970	—	970
年內撇銷金額.....	50	—	50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95)	—	(95)
年內已確認信貸虧損.....	(483)	(10,000)	(10,483)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578)	(10,000)	(10,578)

(b) 流動性風險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18,063,000元、人民幣216,406,000元及人民幣278,557,000元。貴集團內部的個別經營實體負責其自身的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及籌集貸款以滿足預期的現金需求，惟借款超過若干當局預定水平時須經董事會批准。貴集團政策規定須定期監控其流動性需求及其對借款契諾的遵守情況，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可隨時變現銷售的證券以及由主要金融機構提供的充足承諾融資，以在短期和長期內滿足其流動性需求。

貴集團依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作為主要流動資金來源。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56,985,000元、人民幣333,944,000元及人民幣474,862,000元。此外，貴集團管理層監督借款的使用情況，並確保遵守借款契諾（如有）。董事認為，貴集團及貴公司於可預見未來將有充足的經營活動可用資金來履行其財務義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列示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於所示各報告期末基於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包括按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或倘為浮動利率，則按於所示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利率）的剩餘合約期限及 貴集團須償付的最早日期。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一年以上 兩年以下	兩年以上 五年以下	總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1,632	—	—	251,632	251,632
貸款及借款	280,000	—	—	280,000	280,000
租賃負債	40,188	31,064	14,038	85,290	80,740
	<u>571,820</u>	<u>31,064</u>	<u>14,038</u>	<u>616,922</u>	<u>612,372</u>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一年以上 兩年以下	兩年以上 五年以下	五年以上	總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04,770	—	—	—	404,770	404,770
貸款及借款	340,903	—	—	—	340,903	340,208
租賃負債	65,234	55,586	69,917	43,764	234,501	213,483
	<u>810,907</u>	<u>55,586</u>	<u>69,917</u>	<u>43,764</u>	<u>980,174</u>	<u>958,461</u>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一年以上 兩年以下	兩年以上 五年以下	五年以上	總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79,870	—	—	—	579,870	579,870
貸款及借款	310,000	—	—	—	310,000	310,000
租賃負債	72,159	54,878	57,706	31,724	216,467	199,419
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 ..	573,681	—	—	—	573,681	573,681
	<u>1,535,710</u>	<u>54,878</u>	<u>57,706</u>	<u>31,724</u>	<u>1,680,018</u>	<u>1,662,970</u>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貴集團並無於各報告期末入賬任何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因此，按固定利率計息的金融工具並無使 貴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貴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現金及受限制現金，其使 貴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貴集團根據目前的市場情況釐定固定利率和浮動利率計息工具的適當權重，並定期進行審查和監測，以實現固定利率和浮動利率風險的適當組合。 貴集團並無訂立金融衍生工具對沖其利率風險。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利率概況

下表詳述於所呈列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的計息金融工具的利率概況：

	利率	於2023年 12月31日	利率	於2024年 12月31日	利率	於2025年 12月31日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工具：						
銀行存款.....	-	-	-	-	3.22%~3.6%	276,035
租賃負債.....	3.45%~4.75%	(80,740)	3.45%~4.75%	(213,483)	2.75%~4.75%	(199,419)
貸款及借款.....	-	-	3.0%	(30,208)	-	-
		<u>(80,740)</u>		<u>(243,691)</u>		<u>76,616</u>
可變利率工具：						
受限制現金.....	0.2%~1.25%	118	0.1%~0.95%	352	-	-
銀行現金(附註17).....	0.2%~1.8%	33,421	0.1%~1.15%	71,859	0.05%~1.1%	115,606
		<u>33,539</u>		<u>72,211</u>		<u>115,606</u>

(ii) 敏感度分析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預計利率總體增加／減少50個基點將分別導致 貴集團報告期內業績增加／減少以及累計虧損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26,000元、人民幣287,000元及人民幣469,000元。

(d) 貨幣風險

由於以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並不重大，故 貴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e) 公允價值計量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 貴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眼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原因為所有該等金融工具均為短期內到期。

28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i)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包括以下內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302	1,783	3,37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268	123	133,551
	<u>1,570</u>	<u>1,906</u>	<u>136,92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i)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最終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實體：			
— 產品銷售	781,358	922,785	1,671,368
— 採購餐飲服務	390	491	890
— 租金及相關開支	—	581	2,357
— 支付租賃負債	—	—	4,278
— 支付與物業租賃有關的保證金	—	—	6,048
— 採購信息技術支持及諮詢服務	1,988	3,461	4,409
— 借款	280,000	60,000	80,000
— 貸款及借款利息開支	—	208	1,548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相關：			
最終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實體：			
— 計入應收關聯方貿易及其他			
應收款項	139,839	182,577	220,164
— 計入應付關聯方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517	14,795	221
— 計入應付關聯方租賃負債	—	—	12,769
非貿易相關：			
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實體：			
— 計入來自關聯方的貸款及借款(i)	280,000	340,208	310,000

(i) 貴集團擬於2026年12月31日結算來自關聯方的貸款及借款人民幣310,000,000元。

29 直接及最終控制方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認為，貴集團的直接母公司為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而貴公司的最終控制方為葉國富先生及其配偶楊雲雲女士。

30 已頒佈但尚未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本報告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該等準則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尚未生效，且尚未在歷史財務資料中採納。該等變動中可能與貴集團相關者包括以下各項。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涉及依賴自然 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的分 類及計量之修訂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冊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換算為惡性通脹呈列貨幣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 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銷售或注資	待定

貴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於首次應用期間預期產生的影響。迄今為止，除下文所披露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外，貴集團的結論認為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不大可能對歷史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旨在提高實體財務報表相關資料的透明度及可比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將追溯應用。

除其他變動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實體須於損益表中將所有收入及支出分類為五個類別，即經營、投資、融資、已終止經營業務及所得稅類別。實體亦須於財務報表的單一附註中，就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提供的具體披露。

貴集團並不計劃提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影響財務報表的呈列，且預期不會對貴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1 期後事件

自2025年12月31日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件。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就2025年12月31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計財務報表。

附錄二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

本附錄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編纂]附錄一所載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載入其中僅供說明用途。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應與本[編纂]「財務資料」一節及本[編纂]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以下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載於下文以說明[編纂]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綜合有形負債淨額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該日進行）。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作說明用途而編製，且基於其假設性質，其未必能真實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假設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或於任何未來日期[編纂]已完成）。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贖回負債 重新分類後對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的估計影響		本公司權益 股東應佔[編纂] 經調整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本公司權益股東 應佔綜合 有形負債淨額	[編纂] 估計 [編纂]淨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編纂]經調整每股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附註4)	(附註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元	港元
按[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	(160,811)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按[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	(160,811)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錄二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

附註：

- (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綜合有形負債淨額乃自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綜合負債淨額人民幣54,898,000元扣除無形資產人民幣105,913,000元後得出。
- (2) [編纂][編纂]乃基於估計[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及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分別為估計[編纂]的最低價和最高價）及發行[編纂]股股份得出（經扣除與[編纂]有關的已付或應付估計[編纂]費用及其他開支（不包括直至2025年12月31日自損益扣除的[編纂]人民幣[編纂]元），且並無計及根據[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以及根據[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將予[編纂]的股份。
- (3)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賬面值為人民幣573,681,000元（如附錄一附註22所載）。於[編纂]完成後，優先股將自動轉換為本公司股份，且優先股產生的贖回負債將由負債重新指定為權益。
- (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編纂]經調整每[編纂]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前段所述調整後得出，並按緊隨[編纂]後預期將予[編纂][編纂]股[編纂]（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在外流通的880,000,000股股份、於2025年12月31日從優先股轉換而來的47,632,778股股份及根據[編纂]發行的[編纂]股股份，但不包括[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的85,016,800股受限制股份）計算，惟並無計及根據[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以及根據[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
- (5) 就本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而言，[編纂]估計[編纂]淨額及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每[編纂]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按人民幣0.87915元兌1港元的匯率自港元換算而得或換算為港元。概無表示港元金額已經、應當已經或可能會按該匯率兌換為人民幣，反之亦然。
- (6) 概無作出調整以反映於2025年12月31日後本集團的任何交易結果或訂立的其他交易。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計 [編 纂] 財 務 資 料

[編 纂]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計 [編 纂] 財 務 資 料

[編 纂]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計 [編 纂] 財 務 資 料

[編 纂]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本公司組織章程概要

1 組織章程大綱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於[●]獲有條件採納，當中列明（其中包括）本公司各股東的責任為有限，本公司的成立宗旨並無限制，而本公司應有充分權力及權限達成任何未被公司法或開曼群島任何其他法律所禁止的宗旨。

組織章程大綱可於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一節所列明的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2 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獲有條件採納並包含以下條文：

2.1 董事

(a) 配發及發行股份的權力

在符合組織章程大綱的規定的前提下（以及遵守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可能發出的任何指示的情況下），並且在不損害任何現有股份所附帶任何權利的情況下，董事可按其認為適當的時間及其他條款（無論是在股息或其他分派、投票、資本回報或其他方面）向其認為適當的人士配發、發行附帶或不附帶優先、遞延或其他權利或限制的股份、就該等股份授予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股份。

(b) 處置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資產的權力

根據公司法、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條文以及特別決議案作出的任何指示，本公司的業務應由可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力的董事管理。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任何更改及任何有關指示不得使董事此前原應有效的行動在作出該更改或發出該指示後失效。

(c) 離職補償或付款

組織章程細則中並無有關董事離職補償或付款的條文。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d) 向董事提供的貸款

組織章程細則中並無有關向董事提供貸款的條文。

(e) 購買股份的財務資助

組織章程細則中並無有關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以購買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股份的條文。

(f) 披露於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的合約中擁有的權益

任何人士不得被剝奪擔任董事或替任董事的資格或因其職位而失去以賣方、買方或任何其他身份與本公司訂立合約的資格，任何有關合約或任何由本公司或代表本公司訂立的，且任何董事或替任董事以任何方式於其中擁有權益的任何合約或交易亦不得被撤銷，參與訂約或在其中擁有權益的任何董事或替任董事，亦無須因其董事職務或替任董事職務或由此而建立的受信關係，向本公司交待其因任何此類合約或交易而實現或產生的任何利潤，但任何董事或替任董事於任何該等合約或交易中的權益性質須於審議及表決時或之前披露。

董事不得就其本身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擁有重大利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或任何其他建議的任何董事決議案投票（董事亦不得計入會議的法定人數內），倘董事就此投票，其投票將不獲計算（其亦不會計入該決議案的法定人數內），惟此項限制不適用於任何下列事宜，即：

- (i) 就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要求下或為該等公司的利益借出款項或由其引致或承擔的責任而向該董事或該緊密聯繫人提供任何抵押或彌償保證；
- (ii) 就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本身根據擔保或彌償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債項或債務承擔全部或部分責任，而向第三方提供任何抵押或彌償保證；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iii) 本公司或本公司或擁有權益的任何其他公司股份、債權證或其他證券以供認購或購買的建議，而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在發售的承銷或分承銷中以參與者身份擁有或將擁有權益；
- (iv) 任何有關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員利益的建議或安排，包括：
 - (A) 採納、修改或實施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可能獲益的任何僱員股份計劃或任何股份激勵計劃或購股權計劃；或
 - (B) 採納、修改或實施與董事、其緊密聯繫人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員有關的養老金或退休、身故或傷殘福利計劃，而該等計劃並無給予任何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一般不會給予與該計劃或基金有關類別的人士的任何特權或利益；及
- (v) 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僅因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或其他證券權益而與其他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或其他證券的人士以相同方式擁有權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

(g) 酬金

將支付予董事的酬金（如有）應為董事釐定的酬金。董事亦有權獲得因出席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會議、本公司股東大會，或本公司任何類別股份或債權證持有人另行召開的會議，或與本公司業務有關或履行其董事職責而適當產生的所有差旅費、住宿費及其他費用，或就此收取董事可能釐定的固定津貼，或兩種方式兼用。

董事可批准就其認為超出任何董事作為董事日常工作的任何服務向該董事支付額外酬金。支付予同時擔任本公司法律顧問、辯護律師或事務律師的董事或以專業身份為本公司提供服務的董事的任何費用應不計入作為董事的報酬。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h) 退任、委任及免職

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空缺或出任新增的董事職位。

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在任何董事（包括董事總經理或其他執行董事）任期屆滿前罷免其職務，而不論組織章程細則的任何規定或本公司與該董事訂立的任何協議中的任何內容，並可通過普通決議案選舉其他人士接替其職位。任何條文均不得視為剝奪以此方式被罷免的董事因終止董事委任，或因終止董事委任而終止任何其他委任或職務，而應當獲得的補償或賠償。

董事可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空缺或出任新增的董事職位，但該委任不得使董事人數超過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最高董事人數。以此方式委任的任何董事的任期將於獲委任後的本公司第一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滿，屆時合格可於會上膺選連任。

無須以持有股份作為出任董事的資格，出任董事亦無任何具體年齡限制。

在下列情況下，董事須離職：

- (i) 倘該董事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辭任董事職務；
- (ii) 倘該董事在未經董事特別允假的情況下連續12個月缺席（為免生疑問，未由其委任的代表或替任董事代其出席），且董事通過決議案表明其因缺席而離職；
- (iii) 倘該董事身故、破產或與其債權人全面作出任何安排或債務重整協議；
- (iv) 倘該董事被證實屬或變得精神不健全；或
- (v) 倘該董事被佔當時在任董事人數（包括該董事）不少於四分之三（或倘非整數，則以最接近的較低整數為準）的董事通過簽署並送達書面通知罷免。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在任的三分之一董事（或倘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獲委任的董事）均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退任董事的任期將有效直至大會結束時為止（其於該大會上退任並合格膺選連任）。於有任何董事退任的任何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可重選相若數目的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空缺。

(i) 借貸權力

董事可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借入款項及抵押或質押本公司的業務、財產、資產（現時及未來）及未催繳股本或其中任何部分，並可直接或作為本公司或任何第三方的任何債務、負債或債項的抵押品而發行債權證、債權股證、按揭、債券及其他證券。

2.2 更改章程文件

除以特別決議案通過外，不得更改或修訂組織章程大綱或細則。

2.3 修訂現有股份或股份類別的權利

倘本公司股本在任何時間分為不同類別股份（除非該類別股份的發行條款另有規定），則不論本公司是否在清盤，當時已發行的任何類別股份所附帶的全部或任何權利，僅經由持有不少於該類別已發行股份四分之三投票權的持有人書面同意，或經由該類別股份持有人在另行召開的大會上以不少於四分之三的多數票通過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內有關股東大會的所有條文在作出必要修訂後均適用於各會議，但必要的法定人數應為持有或由其受委代表或正式授權代表代表至少該類別已發行股份的三分之一投票權的一名或多名人士。

除非該類別股份所附權利或該類股份的發行條款另有明確規定，否則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獲賦予的權利不得因創立或發行與其享有同等權益的額外股份而視為被修訂。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2.4 更改股本

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

- (a) 增加其股本，所增加的數額由普通決議案規定，並附帶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可能釐定的權利、優先權及特權；
- (b) 將其全部或任何股本合併及分拆為面值高於現有股份的股份。在合併已繳足股份及將其分為面值大於現有股份的股份時，董事或須以其認為適宜的方式解決任何可能出現的困難，尤其是（但不影響前述的一般性原則）合併股份的不同持有人之間如何決定將何種股份合併為一股合併股份，且倘若任何人士因股份合併而獲得不足一股的合併股份，則該零碎股份可由董事就此委任的人士出售，該人士將售出的零碎股份轉讓予買方，而該項轉讓的有效性不應受質疑。而出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出售開支後）可按其權利及權益的比例分派予原應獲得一股或多股零碎合併股份的人士，或為本公司利益而支付予本公司；
- (c) 通過分拆其現有股份或其中任何部分，將其全部或任何部分股本分拆為面值較組織章程大綱所規定者為低的股份或無面值的股份；及
- (d) 註銷於普通決議案通過日期仍未獲任何人士認購或同意認購的任何股份，並按已註銷股份的數額削減其股本。

本公司可在公司法條文規限下，通過特別決議案削減其股本或任何資本贖回儲備金。

2.5 特別決議案－須以多數票通過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特別決議案」一詞按公司法的定義，指須由親身或（倘股東為公司）由其正式授權代表或（倘允許受委代表）委派代表出席股東大會並有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以不少於四分之三多數票通過的決議案，而指明擬提呈特別決議案的有關大會通告已正式發出，並包括由全部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本公司股東以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書面方式經一位或以上該等股東在一份或多份文據上簽署批准的特別決議案，而以此方式獲採納的特別決議案的生效日期為簽署該文據或（倘多於一份）最後一份文據的日期。

另一方面，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普通決議案」一詞指須由親身或（倘股東為公司）由其正式授權代表或（倘允許委任代表）委任代表出席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舉行之股東大會並有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以簡單多數票通過之決議案，並包括上述本公司全體股東以書面方式批准之普通決議案。

2.6 投票權

根據任何股份所附帶的任何權利或限制，於任何股東大會上，每名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的本公司股東（或倘股東為公司，則由其正式授權代表）應(a)有發言權；(b)舉手表決時享有一票投票權；及(c)於投票表決時就其所持有的每一股股份享有一票投票權。

倘任何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就任何特定決議案放棄投票或受限制而只能投票贊成或反對任何特定決議案，該名股東或其代表所投任何違反該規定或限制的投票不會計算在內。

倘屬聯名持有人，應優先接受排名首位股東的投票，不論其親身或委派代表（或倘股東為公司或其他非自然人，其正式授權代表或受委代表）進行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無效。聯名持有人的優先次序須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聯名持有人排名先後而定。

精神不健全的股東，或由對於精神病案件具有司法管轄權的法院作出的命令所指的股東，不論舉手或投票表決，均可由其監管人、財產接管人、財產保佐人，或由法院所指定可代表該名股東的其他人士進行表決；任何該等監管人、財產接管人、財產保佐人或其他人士，均可由受委代表代為表決。

除非已於股東大會記錄日期登記為股東，且已繳清其當時就股份應付的所有催繳股款或其他款項者外，任何人士概不得計入任何股東大會的法定人數亦無權於會上投票。

在任何股東大會上，任何提呈大會表決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決定，惟大會主席可允許就僅與上市規則的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身為本公司股東的任何公司或其他非自然人可根據其組織章程文件，或在該等條文缺失的情況下，經其董事或其他監管機構的決議案，授權其認為適當的人士作為代表，出席本公司任何大會或本公司任何類別股東大會，獲授權人士有權行使該公司的相同權力，猶如其為個人股東。

倘一家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為本公司股東，則其可授權其認為適合之任何一名或多名人士作為其代表出席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或本公司任何類別股東大會，惟倘若超過一名人士獲授權，則該項授權須列明各獲授權人士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根據本條獲授權的人士有權代表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行使該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可行使的相同權利及權力(包括發言權及個別舉手表決的權利(倘允許舉手表決))，猶如該名人士為持有該授權指定的股份數目及類別的本公司個人股東。

2.7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須於各財政年度結束後六個月(或上市規則或聯交所可能允許的其他期限)內召開一次股東大會，作為其該財政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中須指明其為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有權召開股東大會，並須應股東要求即時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要求是指提出要求當日持有當日附帶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發行股份不少於10%投票權(按每股一票基準)的一名或多名股東的要求。上述股東要求必須說明會議目的及將加入會議議程的決議案，必須由申請人簽署並向本公司位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提出，或倘本公司不再擁有該主要營業地點，則向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提出。要求可由多份格式類似的文件組成，每份文件均由一名或多名申請人簽署。倘提出股東要求當日概無董事或倘在提出股東要求當日後21日內董事沒有採取行動在其後21日內妥為召開股東大會，申請人或代表全部申請人表決權半數以上的任何申請人可自行召開股東大會，惟通過該方式召開的任何大會不得遲於前述的21日期限屆滿後三個月當日召開。申請人召開前述股東大會的方式，應盡可能與董事召開股東大會的方式一致。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2.8 賬目及審計

董事必須妥為保存會計賬冊，內容有關本公司所有收支款項及有關收支的事項、本公司所有銷貨及購貨及本公司資產及負債。該等賬冊必須自編製日期起至少存置五年。倘賬冊不能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公司事務狀況及解釋有關的交易，則不被視為妥為保存賬冊。

董事須決定是否，及以何種程度、時間及地點及在何種情況或規例下，公開本公司賬目及賬冊，或其任何一種以供本公司股東（非董事）查閱。除公司法賦予權利或獲董事授權或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授權外，任何股東（非董事）無權查閱本公司任何賬目或賬冊或文件。

董事須促使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為本公司編製及呈報自上一份賬目刊發後期間的損益賬，連同於損益賬結算日的資產負債表、董事對於有關損益賬涵蓋期間本公司損益及於有關期間末本公司業務狀況的報告、有關該等賬目的核數師報告以及法律可能規定的其他報告及賬目。

2.9 核數師

本公司應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委任本公司的一名或多名核數師，任期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罷免任期未屆滿的核數師。有關人士須獨立於本公司，方會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薪酬須由本公司於委任彼等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或以該決議案指明的方式釐定。

2.10 會議通知及會上擬進行事務

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須發出不少於21日的通知，而任何股東特別大會則須發出不少於14日的通知，惟不包括送達或視作送達通告的日期及發出通告的日期。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須指明該會議為股東週年大會，而召開會議以通過特別決議案的通知須指明擬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每份通告須指明大會舉行地點（如為虛擬會議，包括虛擬地點）、日期及時間、決議案詳情及會上擬進行事務的一般性質。儘管有上述規定，惟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取得以下各方同意，不論是否已發出指定通知及是否已遵守組織章程細則有關股東大會的條文，本公司股東大會仍視為妥為召開：

- (a) 如屬股東週年大會，經本公司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全體股東同意；及
- (b) 如屬股東特別大會，經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大多數股東（合共持有以面值計不少於具有該項權利的股份的95%）同意。

倘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之後但在會議召開之前，或在延後股東大會之後但在續會召開之前（不論是否需要發出續會通知），董事全權酌情認為按會議通知所指定的日期、時間或地點（無論是實體或虛擬）召開股東大會因故並不可行或並不合理，則可更改或延後會議至另一日期、時間及地點（無論是實體或虛擬）進行。

董事亦有權在召開股東大會的每一通知中規定，倘股東大會當日任何時間發出烈風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除非有關警告在董事可能於相關通知中指明的股東大會前最短時間內撤銷），會議須延後至較遲日期重新召開，而無須另行通知。

倘股東大會延期後：

- (a) 本公司須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將該延期通知（須根據上市規則載列延期的理由）發佈在本公司網站及刊發於聯交所網站，而在股東大會召開當日因發出烈風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而未發佈或未刊發該通知不會影響股東大會的自動延期；
- (b) 董事須釐定重新召開會議的日期、時間及地點（無論是實體或虛擬），並就重新召開會議發出最少七個整日的通知；及該通知須指明推遲會議重新召開的日期、時間及地點（如為虛擬會議，包括虛擬地點），以及代表委任在重新召開會議上被視作有效的提交日期及時間（惟就原會議提交的任何代表委任在重新召開會議上仍繼續有效，除非經撤銷或已更換為新代表委任）；及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c) 在重新召開會議上僅可處理原會議通知所載事務，就重新召開會議發出的通知無須指明於重新召開會議上擬處理的事務，亦無須再次刊發任何隨附文件。倘重新召開會議有待處理新事務，則本公司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就重新召開會議發出新通知。

2.11 股份轉讓

股份轉讓可以書面及聯交所指定的標準轉讓格式或董事批准的其他格式的轉讓文據進行。轉讓文據須由轉讓方及(除非董事另有決定)受讓方雙方或其代表簽署。在受讓方姓名列入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前，轉讓方將仍被視為股份持有人。

董事可拒絕登記任何未繳足股款或本公司對其擁有留置權的股份轉讓。董事亦可拒絕登記任何股份轉讓，除非：

- (a) 向本公司提交轉讓文據連同有關的股票(如有，於轉讓登記後將予註銷)，及董事合理要求可證明轉讓方有權進行轉讓的其他證明；
- (b) 轉讓文據僅涉及一類股份；
- (c) 轉讓文據已妥為加蓋印章(如需加蓋印者)；
- (d) 如將股份轉讓給聯名持有人，則獲轉讓股份的聯名持有人不得超過四名；
- (e) 有關股份不涉及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任何留置權；及
- (f) 就此向本公司支付不超出聯交所不時釐定的最高應付金額(或董事不時要求的較低數額)的款項。

倘董事拒絕登記任何股份的轉讓，其應在拒絕後的兩個月內通知轉讓方及受讓方。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本公司在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暫停辦理過戶登記。董事通過在聯交所網站刊登廣告，或根據上市規則以本公司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電子手段送達通知的方式，或於報章刊登廣告的方式，發出至少10個營業日的通知（倘為供股，則發出至少6個營業日的通知）後，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時間及期間可由董事不時釐定，惟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期間在任何年度不得超過30日（或本公司股東以普通決議案釐定的較長期間，惟該期間在任何年度不得超過60日）。

2.12 本公司購買其本身股份的權力

在符合公司法規定的前提下，本公司可以購買自己的股份，惟(a)購買方式首先由本公司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授權，及(b)任何此類購買只能根據聯交所或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不時頒佈的任何相關守則、規則或法規進行。

2.13 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擁有股份的權力

組織章程細則並無關於附屬公司擁有股份的規定。

2.14 股息及其他分派方式

在符合公司法和組織章程細則的前提下，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議決支付已發行股份的股息和其他分派，並授權從本公司可合法使用的資金中支付股息或其他分派，但股息不得超過董事建議的金額。除非從本公司已實現或未實現的利潤、股份溢價賬或以法律允許的其他方式支付，否則不得派付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

董事可不時向本公司股東派付董事根據本公司的利潤視為合理的中期股息。此外，董事可不時就其認為合適的金額及日期的股份宣派及支付特別股息。

除任何股份所附帶的權利另有規定外，所有股息和其他分派均應根據股東在支付股息期間的任何部分或部分期間所持有的股份實繳股款支付。就此而言，凡在催繳前就股份所繳付的股款將不會視為股份的實繳股款。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董事可從本公司任何股東應獲派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中，扣除其當時因催繳或其他原因而應付本公司的所有款項（如有）。董事可保留就本公司有留置權的股份所應支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應付款項，亦可將該等股息或款項用作清償具有留置權的債務、負債或協定。

本公司無須承擔股息的利息。除非任何股份附帶的權利另有規定，否則股息和其他分派可以用任何貨幣支付。

當董事或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議決就本公司股本派付或宣派股息時，董事可繼續而議決：(a)配發入賬列為繳足股款的股份來支付全部或部分股息，但所配發的股份須與承配人已持有的股份屬於相同類別，而有權獲派股息的本公司股東可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股息或部分股息以代替配發；或(b)有權獲派股息的本公司股東可選擇獲配發入賬列為繳足股款的股份以代替董事認為適合的全部或部分股息，但所配發的股份須與承配人已持有的股份屬於相同類別。本公司在董事建議下亦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就本公司任何一項特定股息議決，（儘管有上述情況）該股息可通過配發入賬列為繳足股款的股份悉數支付股息，而不給予本公司股東選擇收取現金股息以代替配發的權利。

任何以現金支付的股票股息、利息或其他應付款項均可通過電匯方式支付給持有人，或通過將支票或股息證郵寄至持有人的註冊地址進行支付，如屬聯名持有人，則郵寄至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名列首位的持有人的註冊地址，或持有人或聯名持有人可能以書面形式直接指定人士的註冊地址。每份此類支票或股息證均應按照收款人的指示付款。兩位或以上聯名持有人的其中任何一人可就應付有關該等聯名持有人所持股份的任何股息、其他分派、紅利或其他應付款項發出有效收據。

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在應付股息或分派之日起六年後仍無人認領的，將被沒收並歸還予本公司。

經本公司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批准，董事可議決全部或部分通過分配特定資產，特別是（但不限於）通過分派任何其他公司的股份、債權證或證券，或以任何一種或多種此類方式支付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而當有關分派出現任何困難時，董事可以其認為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適當的方式解決，尤其可不理會碎股權利，將其向上或向下進行約整或將其利益撥歸於本公司，亦可為分派而釐定該等指定資產的價值，並可決定按所釐定的價值向本公司股東支付現金，以調整各股東的權利，並可在董事認為適當的情況下將該等指定資產交予受託人。

2.15 受委代表

有權出席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其他人士（必須為個人）作為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而以此方式獲委任的受委代表於會上的發言權與股東無異。投票表決時，可親身或由受委代表投票。受委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可委任任何數目的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任何股東大會或任何類別大會。

委任受委代表文據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代理人親筆書面簽署，或倘該委任人為公司或其他非自然人，則須由獲正式授權代理人親筆簽署。

董事應在召開任何會議或續會的通告或本公司發出的受委代表文據中，列明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存放的方式（包括電子方式）及委任受委代表文據存放的地點及時間（不遲於受委代表所涉及會議或續會開始的指定時間）。

委任受委代表文據可採用任何常規或通用形式（或董事批准的其他形式），並可表明其僅適用於特定會議或其任何續會，或全面適用於所有會議直至該委任撤回為止。

2.16 催繳股份及沒收股份

在任何股份配發及發行條款的規限下，董事可向本公司股東催繳有關彼等所持股份（不論按面值或溢價計算）的任何未繳股款，而在接獲至少14個整日指明付款日期的通知後，本公司每名股東均應按規定的時間向本公司支付就其股份催繳的股款。董事可決定撤銷或延遲全部或部分催繳。催繳款項或須分期支付。接獲催繳股款通知的人士須負責支付向其催繳的股款，而不論涉及催繳股款的股份其後是否已經轉讓。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於授權催繳的董事決議案通過之時，催繳即視為作出。股份聯名持有人須共同及個別負責支付有關股份的所有到期催繳款項及分期付款項。

倘催繳款項於其到期應付時仍未繳付，則應繳股款的人士應就未付款項按董事釐定的利率繳納自催繳款項到期應付之日起至實際繳付之日止的利息（以及本公司因未繳款項而產生的所有開支），惟董事可豁免繳付全部或部分利息或開支。

倘任何催繳款項或其分期付款於其到期應付時仍未繳付，則董事可向到期應付的人士發出不少於14個整日的通知，要求支付未繳款項連同任何應計利息以及本公司因未繳款項而產生的任何開支。該通知應註明付款地點並聲明倘未遵從通知，則可沒收受催繳所涉及的股份。

倘未遵從前述通知，則通知所涉及的任何股份可在該通知要求的付款前，通過董事的相關決議案予以沒收。該等沒收包括與被沒收股份相關但於沒收前未支付的所有股息、其他分派或其他應付款項。

被沒收股份可按董事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方式出售、重新配發或另行處置。

任何股份被沒收的人士將不再為本公司就該被沒收股份的股東，並應退還本公司被沒收股份的證書（如有）以作註銷，且仍須向本公司支付其在沒收之日就該等股份應付本公司的所有款項，連同按董事釐定的利率計算的利息，惟倘本公司已全額收取其就該等股份到期應付的款項，則該人士的責任應告終止。

2.17 查閱股東名冊

本公司應根據公司法存置或促使他人存置本公司股東名冊。董事可通過在聯交所網站刊載廣告方式，或根據上市規則按本公司遵照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以電子方式送達通知的方式，或於報章刊登廣告的方式，發出10個營業日的通知（如為供股，則為6個營業日的通知），於董事可能釐定的時間及期間暫停辦理全部或任何類別股份的股份過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戶登記手續，惟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期間於任何年度均不得超過30日（或本公司股東可能以普通決議案決定的較長期間，惟該期間在任何年度均不得超過60日）。

除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外，股東名冊須於一般營業時間內可供本公司任何股東免費公開查閱。

2.18 會議及另行召開類別股東大會的法定人數

除非任何股東大會已達出席法定人數，否則不可處理任何事宜。兩名親自或委派代表（或倘為法團或其他非自然人，則為其正式授權代表或代理人）出席的本公司股東應被視為已達法定人數，除非本公司僅有一名有權於有關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股東，則在該情況下法定人數應為一名親自或委派代表（或倘為法團或其他非自然人，則為其正式授權代表或代理人）出席的股東。

本公司就個別類別股份持有人另行召開的股東大會的法定人數按上文第2.3段所規定。

2.19 少數股東在遭受欺詐或壓制時可行使的權利

組織章程細則並無關於少數股東在遭受欺詐或壓制時可行使的權利的條文。

2.20 清盤程序

根據公司法，本公司可通過特別決議案議決本公司自願清盤。

除股份所附權利另有規定外，在清盤中：

- (a) 倘可供分配予本公司股東的資產不足以償付本公司的全部繳足股本，則有關資產的分配方式，應為盡可能讓本公司股東按其於清盤開始時持有股份的繳足或應已繳足股本的比例承擔虧損；
- (b) 倘可供分配予本公司股東的資產足夠償付清盤開始時本公司的全部繳足股本，則剩餘部分應按清盤開始時本公司股東所持股份繳足股本的比例分配予股東。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倘本公司清盤，則清盤人可在獲得本公司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及公司法規定的任何其他批准下，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分資產以實物分派予本公司股東（而不論該等資產是否由同一類別資產組成），且可就此目的評估任何資產的價值，並決定本公司股東或不同類別股東間的分派方式。清盤人可在獲得同樣批准的情況下，以本公司股東為受益人的信託方式，將全部或任何部分資產歸屬於清盤人在獲得同樣批准下認為適當的受託人，惟不得強迫本公司股東接受任何負有債務的資產、股份或其他證券。

2.21 無法聯絡的股東

倘出現下列情況，本公司有權出售任何一位本公司股東的股份或因身故、破產或法例實施而轉予他人的股份：(a)合共不少於三張有關應以現金支付該等股份持有人的支票或付款單在十二年期間內全部仍未兌現；(b)本公司在該期間或下文(d)所述三個月期間屆滿前，並未獲得有關該股東的所在地點或存在的任何消息；(c)在上述的十二年期間，至少應已就上述股份派發三次股息，而股東於有關期間內並無領取股息；及(d)於十二年期間屆滿時，本公司以廣告方式在報章（或根據上市規則按本公司遵照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以電子方式送達通知的方式）發出通知表示有意出售該等股份，且自刊登廣告日期起計三個月經已屆滿，並已知會聯交所有關意向。任何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將撥歸本公司所有，本公司於收訖該所得款項淨額後，即欠負該位前股東一筆相等於該所得款項淨額的款項。

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稅項概要

1 緒言

儘管公司法與現行英國公司法存在重大差異，但公司法在頗大程度上乃根據舊有英國公司法定制。下文乃公司法若干條文的概要，然而此概要並非旨在包含所有適用的限制及例外情況，亦非對公司法及稅項的所有事項的完整審視，此等條文可能有別於有利益關係的各方可能較熟悉的司法管轄區的同類條文。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2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25年4月24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其須主要在開曼群島以外的地區經營業務。本公司須每年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週年報表，並根據其法定股本的金額支付費用。

3 股本

公司法准許公司發行普通股、優先股、可贖回股份或同時發行上述任何股份。

公司法規定，倘公司按溢價發行股份，不論旨在換取現金或其他對價，均須將相當於該等股份溢價總值的款項撥入名為「股份溢價賬」的賬項內。倘根據任何安排配發公司的股份以作為收購或註銷任何其他公司股份的對價並按溢價發行股份，則公司可選擇不就該等股份溢價應用該等條文。公司法規定，在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條文（如有）的規限下，公司可按其可能不時釐定的方式動用股份溢價賬，包括但不限於：

- (a) 向股東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
- (b) 繳足公司將發行予股東作為繳足紅股的未發行股份的股款；
- (c) 贖回及購回股份（須符合公司法第37條的條文）；
- (d) 撇銷公司的開辦費用；
- (e) 撇銷發行公司任何股份或債權證的開支或就此支付的佣金或給予的折讓；
及
- (f) 就贖回或購買公司任何股份或債權證的應付溢價作出撥備。

除非在緊隨建議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日期後，公司仍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務，否則不可動用股份溢價賬向股東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公司法規定，經開曼群島大法院確認後，倘其組織章程細則批准，則股份有限公司或設有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可通過特別決議案以任何方式削減其股本。

在公司法詳細條文的規限下，倘其組織章程細則批准，則股份有限公司或設有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可發行可由公司或股東選擇贖回或有責任贖回的股份。此外，倘其組織章程細則批准，則該公司可購買其本身的股份，包括任何可贖回股份。該購買方式須獲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由公司以普通決議案批准。組織章程細則可規定由公司董事釐定購買方式。除非股份為已繳足股份，否則公司不得贖回或購買其股份。如因贖回或購買導致公司再無任何持股股東，則公司不得贖回或購買其任何股份。除非在緊隨建議付款日期後，公司仍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務，否則公司以其股本贖回或購買其本身的股份乃屬違法。

開曼群島對由公司提供財務資助以購買或認購其本身或其控股公司的股份並無法定限制。因此，倘公司董事謹慎履行職責及秉誠行事，認為在出於適當目的及符合公司利益的情況下可適當提供財務資助，則公司可提供該等資助。有關資助須符合公平基準。

4 股息及分派

除公司法第34條外，並無有關派付股息的法定條文。根據在此方面可能於開曼群島具有說服力的英國判例法，股息僅可以利潤派付。此外，公司法第34條准許，公司在通過償債能力測試並遵守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條文(如有)的情況下，以股份溢價賬派付股息及作出分派(有關詳情，請參閱上文第3段)。

5 股東訴訟

預期開曼群島法院應會依循英國判例法判例。開曼群島法院已引用及依循福斯訴哈波特爾案(*Foss v. Harbottle*)的判例及其例外情況，該等例外情況准許少數股東就以下各項提起集體訴訟或以公司名義提起衍生訴訟：(a)超越公司權限或非法的行為，(b)欺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許少數股東的行為且過失方本身對公司有控制權，及(c)須以特定(或特別)大多數股東通過的決議案(但並無取得)。

6 保護少數股東

如公司(並非銀行)將股本拆分為股份，則開曼群島大法院可根據持有該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少於五分之一的股東申請，委派調查員調查該公司的事務並按大法院指定的方式呈報有關結果。

公司任何股東均可入稟開曼群島大法院，如法院認為公司清盤屬公平公正，則可發出清盤令。

一般而言，股東對公司的申索須根據開曼群島適用的一般契約法或民事侵權法，或根據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為股東所具有的個別權利而提出。

開曼群島法院已引用及依循英國普通法有關多數股東不得對少數股東作出欺詐行為的規定。

7 處置資產

公司法並未對董事處置公司資產的權力作出明確限制。一般而言，董事在行使該等權力時，須謹慎履行職責及秉誠行事，而該等行使須出於適當目的及符合公司利益。

8 會計及審核規定

公司法規定，公司須就下列各項存置適當的賬冊：

- (a) 公司所有收支款項及收支所涉及的事項；
- (b) 公司所有商品購銷記錄；及
- (c) 公司的資產與負債。

倘並無存置真實及公平地反映公司事務狀況及解釋其交易所需的賬冊，則不得視為已存置適當賬冊。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9 股東名冊

在其組織章程細則條文的規限下，獲豁免公司可在董事不時認為適當的開曼群島境內或境外地點，存置股東名冊總冊及任何股東名冊分冊。公司法並無要求獲豁免公司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任何股東名單，因此股東姓名／名稱及地址並非公開資料，且不供公眾查閱。

10 查閱賬冊及記錄

根據公司法，公司股東並無查閱或獲得公司股東名冊或公司記錄副本的一般權利，惟具有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可能載列的權利。

11 特別決議案

公司法規定，倘在股東大會（須正式發出股東大會通告，指明擬提呈的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上，有權親自或（倘允許委派代表）委派代表投票的股東以至少三分之二的大多數票通過一項決議案，則該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惟公司可於組織章程細則訂明所需大多數票須為三分之二以上，另外亦可規定該等大多數票（不少於三分之二）可因須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的事項而異。如經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授權，經公司屆時有權投票的全體股東簽署的書面決議案可作為特別決議案。

12 附屬公司擁有母公司的股份

公司法並不禁止開曼群島公司收購及持有其母公司的股份，惟須符合公司的宗旨。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在進行上述收購時，須謹慎履行職責及秉誠行事，而進行該等事項須出於適當目的及符合附屬公司利益。

13 合併及整合

公司法允許開曼群島公司之間及開曼群島公司與非開曼群島公司之間進行合併及整合。就此而言，(a)「合併」指將兩家或以上擬合併公司合併，並將其業務、財產及負債歸屬至其中一家作為存續公司的公司，及(b)「整合」指將兩家或以上擬合併公司整合為一家整合公司，並將該等公司的業務、財產及負債歸屬至該整合公司。為進行合併或整合，合併或整合計劃書須獲各擬合併公司的董事批准，而該計劃書隨後必須通過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以下各項獲得授權：(a)各擬合併公司的特別決議案，及(b)該擬合併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可能列明的其他授權(如有)。合併或整合計劃書連同有關整合或存續公司償債能力的聲明、各擬合併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清單以及承諾有關合併或整合證書的副本將送交各擬合併公司股東及債權人，且該合併或整合公告將刊於開曼群島憲報的承諾書須提交予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存檔。除若干例外情況外，如遵循規定程序，則持異議股東有權獲支付其股份的公允價值，惟倘各方未能就此達成共識，則將由開曼群島法院釐定。遵守此等法定程序進行的合併或整合無須經法院批准。

14 重組

法定條文規定進行重整及合併須於就此召開的大會，獲得出席大會的(a)股東價值75%或(b)債權人價值75%的多數贊成(視情況而定)，並於其後獲開曼群島大法院批准。儘管持異議股東有權向大法院表示申請批准的交易對股東所持股份並無給予公允價值，但如無證據顯示管理層有欺詐或不誠實的行為，則大法院不大可能僅因上述理由而否決該項交易，而倘該項交易獲批准及完成，則持異議股東將不會獲得類似美國公司的持異議股東一般所具有的估值權利(即以司法方式釐定其股份的價值而獲得現金付款的權利)。

15 收購

倘一家公司提出收購另一家公司股份的要約，且在提出要約後四個月內，不少於90%被收購股份的持有人接納要約，則要約人在上述四個月期滿後的兩個月內，可隨時發出通知要求持異議股東按要約條款轉讓其股份。持異議股東可在該通知發出後一個月內向開曼群島大法院提出反對轉讓。持異議股東須證明大法院應行使其酌情權，惟大法院一般不會行使其酌情權，除非有證據顯示要約人與接納要約的有關股份持有人之間有欺詐或不誠實或勾結行為，以不公平手法逼退少數股東。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16 彌償保證

開曼群島法律並不限制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對管理人員及董事作出彌償保證的範圍，除非開曼群島法院認為任何有關條文違反公眾政策（例如本意為對犯罪的後果作出彌償保證）。

17 重組

公司可基於以下理由向開曼群島大法院呈交委任重組官的呈請：

- (a) 無法或可能無法償還債務；及
- (b) 擬根據公司法、外國法律或通過達成一致重組，向其債權人（或其類別）提出和解或安排。

大法院可（其中包括）於呈請聆訊後下令委任一名重組官，該重組官具有法院可能命令的權力並履行其職能。於(i)呈交委任重組官的呈請後但於命令委任重組官前；及(ii)於命令委任重組官時直至有關命令解除為止的任何時候，除獲得法院授權外，任何針對公司的訴訟、法律行動或其他法律程序（刑事訴訟除外）不得開展或進行，對公司進行清盤的決議案不得通過及針對公司的清盤呈請不得呈交。然而，儘管呈交委任一名重組官的呈請或委任一名重組官，以公司全部或部分資產作擔保的債權人有權在未經法院授權及未諮詢所委任的重組官的情況下強制執行擔保。

18 清盤

法院可對公司頒令強制清盤，或(a)倘公司有能力償債，則根據其股東的特別決議案，或(b)倘公司無力償債，則根據其股東的普通決議案自動清盤。清盤人負責收集公司資產（包括出資人（股東）應付的款項（如有））、確定債權人名單及償還公司所欠債權人的債務（如資產不足償還全部債務則按比例償還），並確定出資人的名單，以及根據彼等的股份所附權利分派剩餘資產（如有）。

附錄三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19 轉讓的印花稅

開曼群島並無對開曼群島公司股份轉讓徵收印花稅，惟轉讓在開曼群島持有土地權益的公司股份除外。

20 稅項

根據開曼群島《稅務優惠法》(經修訂)第6條，本公司已獲得開曼群島財政司承諾：

- (a) 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概不會就本公司或其業務所得利潤、收入、收益或增值徵收任何稅項；及
- (b) 此外，本公司無須就下列各項繳納與利潤、收入、收益或增值相關或屬遺產稅或繼承稅性質的稅項：
 - (i) 本公司的股份、債權證或其他債務；或
 - (ii) 預扣全部或部分任何有關付款(定義見《稅務優惠法》(經修訂)第6(3)條)。

上述承諾自2025年4月29日起為期三十年。

開曼群島現時並無對個人或公司的利潤、收入、收益或增值徵收任何稅項，且無屬繼承稅或遺產稅性質的稅項。除不時因在開曼群島司法管轄區內訂立若干文據，或將有關文據帶入開曼群島司法管轄區而可能適用的若干印花稅外，開曼群島政府不大可能對本公司徵收其他重大稅項。開曼群島並無參與訂立任何適用於由本公司作出或向本公司作出的任何付款的雙重徵稅協定。

21 外匯管制

開曼群島並無外匯管制法規或貨幣限制。

22 一般事項

本公司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邁普達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已向本公司發出一份意見函，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的各方面。該函件連同公司法定本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一節所述網站展示。任何人士如欲查閱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詳細概要，或有關該等法律與其較熟悉的任何司法管轄區法律差異的意見，建議尋求獨立法律意見。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A. 有關本公司及我們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

1.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25年4月24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名稱為「大潮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我們的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的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因此，本公司的公司架構以及章程大綱和章程細則須符合開曼群島有關法律的規定。章程大綱和章程細則概要載列於附錄三。

我們的香港註冊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我們於2025年10月28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為非香港公司。余詠詩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授權代表。法律程序文件的送達地址位於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

於本文件日期，本公司的總辦事處位於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海珠區琶洲大道109號銘豐廣場A棟（郵編：510000）。

2. 本公司股本變動

於註冊成立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股份。

以下載列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變動情況：

- (a) 於2025年4月24日，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時，向Mapcal Limited發行一股股份，該股份後續轉讓予SunYW holding Limited。
- (b) 於2025年4月28日，本公司分別向SunYW holding Limited發行29,999,999股股份、向YXJ Holding LIMITED發行7,500,000股股份，及向TOPTOY MANAGEMENT HOLDING LIMITED發行37,000,000股股份。
- (c)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向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發行880,000,000股股份。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 於2025年7月10日，SunYW holding Limited、YXJ Holding LIMITED及TOPTOY MANAGEMENT HOLDING LIMITED分別向本公司以零對價交回30,000,000股股份、7,500,000股股份及37,000,000股股份，以及本公司分別向SunYW holding Limited、YXJ Holding LIMITED及TOPTOY MANAGEMENT HOLDING LIMITED發行39,500,000股股份、8,500,000股股份及37,016,800股股份。
- (e) 於2025年7月31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股份）變更為50,000美元（分為(i)4,952,367,222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及(ii)47,632,778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A輪優先股）。
- (f) 於2025年7月31日，本公司分別向Emei Investments Ptd. Ltd.、True Light Investments P Pte. Ltd.、Oakwise Innovation Fund SPC – New Technology II SP及Joint Creation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發行32,061,778股A輪優先股、8,015,444股A輪優先股、5,555,556股A輪優先股及2,000,000股A輪優先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股本並無發生任何變動。

3. 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

我們附屬公司的公司資料概要及詳情載列於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及本文件「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

以下載列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成員公司的股本變動：

- (a) 2024年9月30日，TOP TOY CULTURE & CREATIVITY SDN. BHD的註冊資本由100馬來西亞林吉特增加至1,000,000馬來西亞林吉特。
- (b) 於2024年10月17日，Top Toy Cultural & Creative (Thailand) Co. Ltd的註冊資本由100,000泰銖增加至100,000,000泰銖。
- (c) 於2024年10月25日，原創力潮玩（廣州）文化創意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0,000元減少至人民幣100,000元。
- (d) 於2024年12月12日，杭州華寶積木文化發展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000元減少至人民幣100,000元。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 (e) 於2025年1月7日，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跨境電商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000,000元。
- (f) 於2025年2月10日，原創力(北京)文化創意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2,000,000元。
- (g) 於2025年12月3日，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60,000,000元。
- (h) 於2026年1月12日，TOP TOY CULTURE & CREATIVITY SDN. BHD的註冊資本由1,000,000馬來西亞林吉特增加至2,000,000馬來西亞林吉特。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並無發生任何變動。

4. 股東就[編纂]通過的決議案

於[編纂]，以下決議案(其中包括)獲股東以[書面決議案]的形式正式通過：

- (a) 待(i)上市委員會批准本文件所述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編纂]及[編纂]，且有關[編纂]及批准其後於股份在聯交所開始[編纂]之前未被撤銷；(ii)[編纂]已經釐定；及(iii)[編纂]於各[編纂]協議下的責任成為無條件(包括因其項下任何條件獲豁免而成為無條件(如相關))，且有關責任並無根據[編纂]協議的條款或因其他原因而終止(在各情況下均於[編纂]協議指定的日期或之前)後，以下決議案方可作實：
 - (i) 所有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優先股(不論已授權發行或未發行)均按一換一的基準重新指定為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股份(「重新指定」)；
 - (ii) 批准[編纂]、[編纂]及[編纂]，並授權董事協商和議定[編纂]以及配發及發行[編纂](包括根據[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 (iii)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銷售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任何股份（包括本公司轉售或轉讓庫存股）或可換股證券，並作出或授出會或可能要求配發、發行或買賣股份的要約、協議或期權，惟董事如此配發、發行或買賣或同意配發、發行或買賣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不包括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根據[**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
 - (iv)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回購授權**」），以在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可能上市且就此目的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回購本公司自身股份，惟相關股份數目不得超過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不包括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根據[**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
 - (v) 擴大銷售授權，將董事根據該一般授權可配發及發行或同意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增加相當於本公司根據回購授權所購買股份總數的數額，惟該擴大額不得超過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不包括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根據[**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及
- (b) 待重新指定生效後，批准及採納自[**編纂**]起生效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上述各項一般授權直至以下時間前（以最早發生者為準）持續有效：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除非該項授權藉在該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續期（不論無條件還是有條件）；
- 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或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間屆滿；及
-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該項授權。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5. 關於回購我們自身證券的解釋說明

以下概述上市規則對聯交所上市公司回購股份的限制，並提供有關本公司回購自身證券的進一步資料。

(a) 股東批准

以聯交所作為主要上市地的上市公司僅可直接或間接購回其在聯交所的股份，前提是：(i)擬購回的股份已悉數繳足；及(ii)股東已通過股東普通決議案的方式給予特別批准或一般授權。

(b) 授權範圍

基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的[1,012,649,578]股股份且假設截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且流通在外的股份數目將保持不變，悉數行使回購授權可令本公司回購最高約[101,264,957]股股份。

上市公司在聯交所可回購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股東批准之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

(c) 回購理由

董事認為，股東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使本公司能夠於市場上回購股份，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有關回購可能會提高每股股份的資產淨值及／或每股股份盈利（視乎當時市況及資金安排而定），並僅於董事認為有關回購對本公司及股東有利時方會進行。

(d) 資金來源

用作購回的資金必須來自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

本公司不得以非現金對價或非聯交所交易規則不時規定的結算方式於聯交所購回其自身股份。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本公司所作任何購回的資金可以盈利或就有關回購而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款項撥付，或倘若獲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及在公司法的規限下，可以資本撥付，及倘若有關購回須支付任何溢價，則以盈利或我們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撥付，或倘若獲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及在公司法的規限下，可以資本撥付。

(e) 暫停回購

在獲悉內幕消息後任何時間，上市公司不得在聯交所回購其股份，直至有關消息已獲公佈為止。尤其是，於緊接以下日期前一個月期間內（以較早者為準）：(i)召開董事會會議以批准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無論是否為上市規則所規定者）的日期（以根據上市規則首次知會聯交所的日期為準）；及(ii)公司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公佈其任何年度或半年度業績的最後限期，或公佈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無論是否為上市規則所規定者）的最後限期，直至業績公佈日期止，公司不可於聯交所回購其股份，惟屬特殊情況除外。

(f) 買賣限制

未經聯交所事先批准，本公司不得於緊隨購回股份後30日期間內發行股份、出售或轉讓庫存股，或宣佈擬發行股份、或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有關限制不適用於(i)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新股、或出售或轉讓庫存股；(ii)根據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股份計劃授出股份獎勵或購股權，或根據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股份計劃歸屬或行使股份獎勵或購股權後發行新股或轉讓庫存股；及(iii)根據要求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轉讓庫存股的認股權證、購股權或類似工具（於購買其本身股份之前尚未行使）獲行使而發行新股或轉讓庫存股。

倘購買價較其股份在聯交所買賣的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高出5%或以上，則上市公司不得於聯交所回購其股份。

倘回購會導致公眾人士持有的上市證券數目降低至低於聯交所規定訂明的有關最低百分比，則上市公司不得回購其股份。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g) 回購股份的地位

本公司可根據（其中包括）購回相關時間的市況及其資本管理需要（或會因情況變化而變動）註銷任何購回股份及／或將其持作庫存股。股東及潛在[編纂]應留意我們日後將予刊發的任何公告，包括但不限於任何翌日披露報表（其中須列明該等購回結算後將以庫存方式持有或註銷的購回股份數目）。

所有持作庫存股的股份將保留[編纂]地位。本公司將確保庫存股獲適當識別及分開持有。就任何存置於[編纂]以待在聯交所轉售的庫存股而言，本公司將確保倘該等股份以本公司自身名義登記為庫存股，其不會行使任何股東權利或收到根據相關法律將被暫停的任何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取得本公司董事會批准(i)本公司應促使其經紀不得向[編纂]發出任何指示，要求其在股東大會上就存置於[編纂]的庫存股進行投票；及(ii)就股息或分派而言，本公司須於股息或分派的記錄日期前自[編纂]提取庫存股，並以其自身名義重新登記為庫存股或將其註銷。

本公司所購回（不論在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編纂]）但並非持作庫存股的股份的上市地位將於購回時自動註銷。本公司應確保該等購回股份的所有權文件於任何有關購回結算後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註銷及銷毀。

(h) 緊密聯繫人及核心關連人士

董事或（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其任何緊密聯繫人目前概無意在回購授權獲得批准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概無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已知會本公司，其目前有意在回購授權獲得批准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股份，或承諾會如此行事。

上市公司不得在知情的情況下，在聯交所向核心關連人士（即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以上任何人士的緊密聯繫人）購買其股份，而核心關連人士亦不得在知情的情況下，向公司出售其於該公司股份的權益。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i) 收購的含義

倘因任何回購股份導致股東所佔本公司投票權的權益比例增加，則有關增加就收購守則而言將會被視為一項收購處理。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的股東或會取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並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作出強制要約。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並不知悉因根據回購授權進行任何回購而產生的收購守則項下的任何後果。

(j) 一般事項

倘任何時間悉數行使回購授權，均可能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資本負債狀況帶來重大不利影響（與本公司最新公佈的經審計賬目所披露的狀況相比）。然而，董事不會建議行使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資本負債狀況帶來重大不利影響的回購授權。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將根據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行使回購授權。

過往六個月內，我們並無購回任何股份。

B.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成員公司已訂立下列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a) [編纂]；及

(b)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2. 知識產權

(a) 商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重要或可能屬重要的商標：

序號	商標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	類別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1....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35	50604851	2031年8月13日
2....	TOPTOY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35	49661895	2031年6月20日
3....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35	50932999	2031年8月20日
4....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35	52148084A	2031年11月6日
5....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35	52148084	2032年10月22日
6....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4	50993957	2032年5月6日
7....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41	59505633A	2032年5月6日
8....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35	71749596	2034年6月6日
9....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8	62358033	2033年8月20日
10...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4	59928713	2032年4月20日
11...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35	59761971	2032年6月20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商標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	類別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12 ...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35	56088179A	2032年3月6日
13 ...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35	56088179	2032年10月27日
14 ...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35	52177770	2031年8月27日
15 ...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28	51059349	2032年4月13日
16 ...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4	50948315	2032年5月27日
17 ...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41	69311377	2034年12月13日
18 ...		那是家大潮玩(珠海橫琴) 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4	55643663	2032年4月13日
19 ...		TOP TOY HK LIMITED	阿拉伯聯合 酋長國	35	348268	2031年4月4日
20 ...		TOP TOY HK LIMITED	阿拉伯聯合 酋長國	28	348267	2031年4月4日
21 ...		TOP TOY HK LIMITED	香港	09、 14、 26	305533245AA	2031年2月8日
22 ...		TOP TOY HK LIMITED	香港	16、35	305533245AB	2031年2月8日
23 ...		TOP TOY HK LIMITED	澳門	28	N/225207	2034年11月7日
24 ...		TOP TOY HK LIMITED	澳門	35	N/225208	2034年11月7日
25 ...		TOP TOY HK LIMITED	澳門	35	N/180351	2031年7月20日
26 ...		TOP TOY HK LIMITED	澳門	28	N/180350	2031年7月20日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序號	商標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	類別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27...		TOP TOY HK LIMITED	新加坡	28、35	1825688	2034年6月6日
28...		TOP TOY HK LIMITED	新加坡	9、14、 16、2、 28、35	1597195	2031年2月8日
29...		TOP TOY HK LIMITED	美國	9、14、 16、26、 28、35	6649010	2031年2月9日
30...		TOP TOY HK LIMITED	日本	9、14、 16、26、 28、35	1597195	2031年2月8日

(b) 專利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重要或可能屬重要的專利：

序號	專利	專利權人	註冊地	專利編號	註冊日期
1....	積木人仔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CN202330562502.3	2023年8月31日
2....	積木盒子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CN202430826851.6	2024年12月26日
3....	可更換瞳孔結構的娃娃眼	東莞市海創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CN202421884431.4	2024年8月6日
4....	具眼神表情變換功能的娃娃眼	東莞市海創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CN202422213526.X	2024年9月10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	專利權人	註冊地	專利編號	註冊日期
5....	積木盒子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CN202423229620.0	2024年12月26日

(c) 版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登記以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要版權：

序號	版權	版權擁有人	登記編號	登記日期
1....	Twinkle (Fighter plane)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32134	2021年6月15日
2....	Twinkle (Rust)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32146	2021年6月15日
3....	Tammy (熊貓)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32136	2021年6月15日
4....	Twinkle (Camo)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32140	2021年6月15日
5....	Twinkle (Li chun)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32137	2021年6月15日
6....	Tammy (美膚液)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32133	2021年6月15日
7....	Twinkle (賽博 150)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32141	2021年6月15日
8....	Tammy (甜心蛋糕)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32139	2021年6月15日
9....	Twinkle (Black)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32144	2021年6月15日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序號	版權	版權擁有人	登記編號	登記日期
10...	Twinkle (基本形像)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32145	2021年6月15日
11...	Twinkle (Black doll)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32138	2021年6月15日
12...	Tammy (基本形像)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32135	2021年6月15日
13...	Twinkle (Pink)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32142	2021年6月15日
14...	Twinkle (Boxing)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32143	2021年6月15日
15...	BUZZ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21384	2021年6月2日
16...	Twinkle街機賽博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21383	2021年6月2日
17...	咩記廣味茶點鋪系列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21385	2021年6月2日
18...	藏物精靈VERA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121382	2021年6月2日
19...	T-girl—讀書日常圖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063513	2021年3月18日
20...	T-girl—奶茶日常圖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063520	2021年3月18日
21...	T-boy街機娃娃 ⁷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063526	2021年3月18日
22...	T-girl—奶牛娃娃日常圖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063525	2021年3月18日
23...	T-boy街機娃娃 ⁸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063519	2021年3月18日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序號	版權	版權擁有人	登記編號	登記日期
24 ...	T-boy街機娃娃 ¹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科技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1-F-00063510	2021年3月18日
25 ...	Tammy貓包環游之旅 系列－Homeless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082026	2022年4月19日
26 ...	Tammy貓包環游之旅 系列－貓咪 ²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082033	2022年4月19日
27 ...	Tammy貓包環游之旅 系列－貓咪 ³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082030	2022年4月19日
28 ...	Tammy貓包環游之旅 系列－貓咪 ¹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082031	2022年4月19日
29 ...	Tammy貓包環游之旅 系列－貓咪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082034	2022年4月19日
30 ...	Tammy貓包環游之旅 系列－暖暖布偶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082035	2022年4月19日
31 ...	Tammy貓包環游之旅 系列－夏日斯芬克斯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082032	2022年4月19日
32 ...	Tammy貓包環游之旅 系列－泰國巧克力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082027	2022年4月19日
33 ...	Tammy貓包環游之旅 系列－孟加拉之夜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082025	2022年4月19日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序號	版權	版權擁有人	登記編號	登記日期
34 ...	Tammy貓包環游之旅 系列－倫敦豐收節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 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082029	2022年4月19日
35 ...	Tammy貓包環游之旅 系列-Tammy基本 形像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 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082028	2022年4月19日
36 ...	Tammy貓包環游之旅 系列－夏日斯芬克 斯 ²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 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091641	2022年5月5日
37 ...	Tammy貓包環游之旅 系列－泰國巧克力 ²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 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091642	2022年5月5日
38 ...	Tammy貓包環游之旅 系列－孟加拉之夜 ²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 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091643	2022年5月5日
39 ...	積木－太空章魚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 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3-F-00129760	2023年6月29日
40 ...	積木－變色龍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 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3-F-00129759	2023年6月29日
41 ...	卷卷羊LOGO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 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141965	2022年7月15日
42 ...	Tammy LOGO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 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141963	2022年7月15日
43 ...	Twinkle LOGO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 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141964	2022年7月15日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序號	版權	版權擁有人	登記編號	登記日期
44 ...	BUZZ設計字體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129523	2022年7月1日
45 ...	Cyno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5-F-00191949	2024年4月10日
46 ...	BUBBLE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5-F-00191950	2025年4月13日
47 ...	zero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5-F-00191956	2025年3月28日
48 ...	蔥爆鵝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5-F-00191957	2025年4月9日
49 ...	貝鈴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5-F-00191958	2025年4月10日
50 ...	Mochi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5-F-00191963	2025年4月10日
51 ...	Nommi – 米寶甜心兔	東莞市海創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5-F-00178309	2025年6月10日
52 ...	霉霉 – 愛無止境	東莞果然有趣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國作登字-2025-F-00214210	2025年7月11日
53 ...	fufu	深圳市存糖口袋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渝作登字-2025-F-00739857	2025年9月8日
54 ...	PIIKO	深圳市存糖口袋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渝作登字2025-F-00739856	2025年9月8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版權	版權擁有人	登記編號	登記日期
55...	布偶懶懶	深圳市存糖口袋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渝作登字2025-F-00739855	2025年9月8日
56...	納納米	深圳市存糖口袋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渝作登字2025-F-00739854	2025年9月8日
57...	雙面熊熊	深圳市存糖口袋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渝作登字-2025-F-00739852	2025年9月8日
58...	永墜燭火	深圳市存糖口袋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渝作登字-2025-F-00739851	2025年9月8日
59...	角閃玉	廣州角閃石族藝術文化有限責任公司	黔作登字2025-F-01713939	2025年7月10日

(d) 域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重要或可能屬重要的域名：

序號	域名	註冊擁有人	登記編號
1...	toptoyglobal.com	那是家大潮玩（廣東）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粵ICP備2022118158號-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對我們業務有重大影響的其他貿易或服務商標、專利、知識產權或工業產權。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C. 與董事相關的進一步資料

1. 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書詳情

(a) 執行董事

於2026年[●]，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初始委任期限為自[編纂]日期起為期三年或直至[編纂]日期後本公司的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適時退任）。任何一方均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協議。

執行董事[無]權根據彼等各自的服務合約以執行董事的身份收取任何薪酬。

(b) 非執行董事

於2026年[●]，各非執行董事與我們簽訂委任書。初始委任期限為自[編纂]日期起為期三年或直至[編纂]日期後本公司的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規定適時輪值退任）。任何一方均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協議。

非執行董事[無]權根據彼等各自的委任書以非執行董事的身份收取任何薪酬及福利。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2026年[●]，本公司與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簽訂董事協議。初始委任期限為自[編纂]日期起為期三年或直至[編纂]日期後本公司的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適時退任）。任何一方均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或雙方商定的更短期限的書面通知來終止協議。

根據彼等的委任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收取固定年度袍金]。

2. 董事薪酬

- (a)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6百萬元、人民幣1.9百萬元及人民幣136.9百萬元。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 (b) 根據現行有效的安排，我們估計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董事將有權收取的薪酬及實物福利總額預期約為人民幣168.9百萬元。
- (c)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已經或擬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將於一年內到期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無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3. 權益披露

(a) 董事在[編纂]完成後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本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將如下所示：

(i)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	佔緊隨[編纂]後 本公司 權益的概約 百分比 ⁽¹⁾
葉國富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全權信託成立人／ 信託受益人／ 配偶權益	[編纂] ⁽²⁾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	佔緊隨[編纂]後 本公司 權益的概約 百分比 ⁽¹⁾
	受控法團權益／ 全權信託成立人／ 信託受益人／ 配偶權益	[編纂] ⁽³⁾	[編纂]%
孫元文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⁴⁾	[編纂]%
晏曉嬌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⁵⁾	[編纂]%
	實益擁有人	[編纂] ⁽⁶⁾	[編纂]%

附註：

- (1) 該計算乃基於緊隨[編纂]後[編纂]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得出。
- (2) 指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編纂]股股份。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葉國富先生擁有名創優品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的權益，進一步詳情載於「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 (3) [編纂]。

Mini Investment Limited由YGF Development Limited（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全資擁有。YGF Development Limited的全部股份由TMF (Cayman) Ltd.代表YGF Trust持有，TMF (Cayman) Ltd.為受託人，葉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受益人。葉先生為YGF Trust之委託人及保護人，亦被視為YGF Trust的控制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葉先生被視為於Mini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YGF MC Limited由葉先生全資擁有。

YGF MN Limited由YGF MC Limited持有1%權益，由YY Capital Ltd.持有99%權益。YY Capital Ltd.的全部股份乃由Cantrust (Far East) Limited（作為受託人）代表Y Group Trust持有。葉先生為Y Group Trust的委託人，並被視為Y Group Trust的控制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葉先生被視為於YGF MN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YYY MC Limited由YYY Development Limited（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全資擁有。YYY Development Limited的全部股份乃由TMF (Cayman) Ltd.代表YYY Trust持有，TMF (Cayman) Ltd.為受託人，楊雲雲女士及其家庭成員為受益人。楊女士為YYY Trust的委託人及保護人，亦被視為YYY Trust的控制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楊女士被視為於YYY MC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葉先生及楊女士為配偶關係，因此被視為於彼此所持股權中擁有權益。

- (4) 指由SunYW holding Limited（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直接持有的[編纂]股普通股。SunYW holding Limited為控股公司。SunYW holding Limited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由Syw Fortune Holding Limited持有，而Syw Fortune Holding Limited則由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作為信託（「SYW信託」）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受託人[編纂]持有。孫元文先生為SYW信託的設立人、保護人及受益人，並被視為SYW信託的控制人。SunYW holding Limited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由SYW LIMITED持有，而SYW LIMITED則由孫元文先生[編纂]擁有。因此，孫元文先生被視為SunYW holding Limited所持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 (5) 指由YXJ Holding LIMITED (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直接持有的[編纂]股普通股。YXJ Holding LIMITED為控股公司。YXJ Holding LIMITED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由Y.H.X Holding Limited持有，而Y.H.X Holding Limited則由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作為信託(「YXJ信託」)受託人[編纂]持有。晏曉嬌女士為YXJ信託的設立人、保護人及受益人，並被視為YXJ信託的控制人。YXJ Holding LIMITED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由YXJ LIMITED持有，而YXJ LIMITED則由晏曉嬌女士[編纂]擁有。因此，晏曉嬌女士被視為YXJ Holding LIMITED所持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 (6) 指以[編纂]方式獲得的股份。

(ii)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除另有特別說明外，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名創優品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名創優品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名創優品 權益的概約 百分比 ⁽¹⁾
葉國富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全權信託成立人／ 信託受益人／配偶權益	789,541,061 ⁽²⁾ (L)	63.7%
孫元文先生.....	實益擁有人	99,656 ⁽³⁾ (L)	0.01%
晏曉嬌女士.....	實益擁有人	205,688 ⁽⁴⁾ (L)	0.02%

附註：

- (1) 該計算乃基於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1,238,960,393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得出。字母「L」代表好倉。
- (2) 指(i)由Mini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的328,290,482股股份；(ii)由YGF MC Limited持有的8,936,000股股份；(iii)由YGF MN Limited持有的194,465,382股股份；及(iv)由YYY MC Limited持有的257,849,197股股份。

Mini Investment Limited由YGF Development Limited (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全資擁有。YGF Development Limited的全部股份由TMF (Cayman) Ltd. 代表YGF Trust持有，TMF (Cayman) Ltd.為受託人，葉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受益人。葉先生為YGF Trust的委託人及保護人，並被視為YGF Trust的控制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葉先生被視為在Mini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本公司的所有權益中擁有權益。

YGF MC Limited由葉先生全資擁有。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YGF MN Limited由YGF MC Limited持有1%權益，由YY Capital Ltd.持有99%權益。YY Capital Ltd.的全部股份乃由Cantrust (Far East) Limited (作為受託人)代表Y Group Trust持有。葉先生為Y Group Trust的委託人，並被視為Y Group Trust的控制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葉先生被視為於YGF MN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YYY MC Limited由YYY Development Limited (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全資擁有。YYY Development Limited的全部股份由TMF (Cayman) Ltd.代表YYY Trust持有，TMF (Cayman) Ltd.為受託人，楊女士及其家庭成員為受益人。楊女士為YYY Trust的委託人及保護人，並被視為YYY Trust的控制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楊女士被視為在YYY MC Limited持有本公司的所有權益中擁有權益。葉先生和楊女士為配偶關係，因此被視為於彼此所持股權中擁有權益。

- (3) 指於名創優品的24,914股美國存託股份 (即99,656股普通股)。
- (4) 指(i)於名創優品的49,222股美國存託股份 (即196,888股普通股) 及(ii)於名創優品的8,800股普通股。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及淡倉

有關緊隨[編纂]完成後 (未計及根據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實益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的人士的資料，請參閱「主要股東」一節。

除上文所述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 (未計及根據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或就有關資本擁有購股權。

D. 股份激勵計劃

[編纂]後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編纂]後股份激勵計劃，該計劃將於[編纂]後生效，並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管轄。該股份激勵計劃已於2026年[●]獲股東批准，並將以新發行股份 (包括庫存股，如有) 撥資。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纂]後股份激勵計劃的重要條款

目的

該計劃的目的：(a)為本公司提供靈活的手段，以吸引、付酬、激勵、保留、獎勵、補償及／或向該計劃參與者提供福利；(b)透過為該等參與者提供機會以獲得本公司專有權益並成為股東，使彼等利益與本公司和股東的利益保持一致；及(c)鼓勵該計劃參與者為本公司的長期增長、業績及利潤作出貢獻，並為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

管理

本計劃由董事會管理，董事會可成立委員會並委任人員管理和實施本計劃（統稱「計劃管理人」）。計劃管理人將負責管理及實施該計劃，包括作出授予、釐定獎勵的附加條件、代表本公司結算獎勵。

此外，本公司可設立信託及委任受託人持有該信託下的股份及其他信託財產以實施及管理該計劃，及除非本公司與相關受託人另有約定，否則受託人須由計劃管理人指示，而持有未歸屬獎勵股份的受託人並無與該等未歸屬獎勵股份（即未歸屬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有關的投票權。

儘管擁有該等權力，該計劃的管理及實施仍須遵守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規定的所有適用股東批准、公告、通函及報告規定以及受限於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

獎勵

獎勵類型

該計劃允許本公司授予選擇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與購股權統稱為「獎勵」），或以現行市場價格確定的等值現金。此外，為撥付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予的獎勵而發行的股份應與所有其他現有股份相同，並與所有其他已發行的全額繳足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獎勵附帶的股東權利

根據該計劃授予的獎勵並不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權利，亦無收取股息、轉讓的任何權利或其他權利。除非及直至獎勵涉及的股份（「**獎勵股份**」）根據歸屬（及行使，就購股權而言）而交付予承授人，否則承授人不得因獲授獎勵而享有任何股東權利。

獎勵的可轉讓性

獎勵只屬個別承授人所有，不得出讓或轉讓，除非：(a)根據股份激勵計劃，[聯交所就建議轉讓給予豁免；或(b)經計劃管理人批准後；]且有關轉讓符合上市規則並經本公司同意。轉讓後，承讓人應受計劃規則及獎勵函（在轉讓時有效）的約束，如同承讓人為承授人。

授予獎勵

作出授予

根據各計劃授予獎勵須由計劃管理人釐定並應向「合資格參與者」（定義相關計劃）作出。

授予不得違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且本公司在得悉內幕消息後不得作出授予，直至有關消息公佈之日後的一個完整交易日為止（包括該日），包括不得在董事會批准任何年度、半年度或季度業績的日期或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公佈該等業績的限期（以較早者為準）之前一個月內作出授予。

授予代價、行使價和購買價

該計劃的計劃管理人將可酌情授予獎勵、確定有關授予應付的代價（如有）以及釐定行使價（就購股權而言）或購買價（就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如有），這些均應在獎勵函中明確說明。此外，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予購股權須受行使價和購股權期限的限制（如下文進一步概述）。

接納獎勵

計劃管理人須釐定承授人接納獎勵的有效期及方式以及接納獎勵時應付的購買價（如有），而該等期限、方式及購買價（如有）須載於獎勵函內。然而，除非獎勵函另有規定，否則承授人須於授出日期起[10個營業日]內接納獎勵。於接納期內未獲承授人接納的任何獎勵（以指定方式）應被視為遭拒絕並自動失效。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合資格參與者

股份激勵計劃下的獎勵僅授予以下合資格參與者：

僱員參與者..... 本集團於授出日期的董事、高級人員或僱員。

關聯實體參與者... (i)本公司控股公司(如有)；(ii)控股公司(本集團除外)的附屬公司(如有)；及(iii)本公司聯營公司的董事、高級人員或僱員。

服務提供商參與者..... 根據該計劃所載標準，由董事會或計劃管理人(定義見上文)釐定之持續向本集團在其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提供有利於本集團長期發展的服務的人士，及：

- (a) 包括潮玩行業或本集團不時經營所在的其他業務行業的顧問及服務提供商，即或預期未來將成為重要的業務合作夥伴或在其他方面對本集團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人士，參考指標包括諮詢及顧問服務與貢獻、研發、技術貢獻、本集團提供的產品／服務的採購或經銷或財務或商業意義，有關指標將由董事會或計劃管理人(定義見上文)根據定性及定量績效指標以個別基準釐定；但
- (b) 不包括：(i)配售代理或就集資、合併或收購事宜提供顧問服務的財務顧問；及(ii)提供保證或須公正客觀地執行服務的專業服務提供商，例如審計師或估值師。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於評估服務提供商參與者是否向本集團提供持續及經常性服務時，董事會或計劃管理人將考慮如下因素：(i)已向或將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時長及類型、該等服務的重複性及規律性；(ii)甄選指標基準如何對標用以釐定根據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已獲授獎勵的其他合資格參與者的可比指標；(iii)本集團委聘服務提供商參與者的目標及向有關參與者授出獎勵將如何符合該計劃的目的或使本集團受益；及(iv)基於可獲得的行業資料，可比上市同行公司就類似服務提供商給予的薪酬待遇（如有）。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關聯實體參與者及服務提供商參與者的範圍及資格標準符合該計劃的目的。具體而言，董事會認為該範圍及標準能使本集團保留其現金資源，轉而使用股份激勵吸引本集團外部的人才，同時亦通過讓彼等擁有本公司專有權益並成為未來股東，使其利益與本集團及股東利益保持一致。此外，董事會認為：

- (a) 向關聯實體參與者授予獎勵將加強和穩固本集團與該等人士／實體的關係，彼等與本集團有著充分緊密的關係並將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務、聲譽、運營及業績；及
- (b) 向服務提供商參與者授予獎勵將有助於加強與該等服務提供商的戰略聯盟關係，並長期向現有及未來服務提供商提供激勵，這將提高本集團的長期業務表現並使本集團整體受益。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根據股份激勵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關聯實體參與者及服務提供商參與者）授予獎勵符合本集團長期發展利益。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計劃上限

計劃上限及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

根據該計劃將授予的全部獎勵可發行的獎勵股份（即新股）總數不超過於[編纂]已發行股份的10%（即[●]股股份），不包括庫存股，即「計劃上限」。

此外，根據計劃上限，根據該計劃項下將授予服務提供商參與者的全部獎勵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超過計劃上限總額的1%，即「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

鑒於行業性質及本集團目前及未來的業務需求，並考慮到服務提供商參與者範圍及標準背後的理由（詳述於上文），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屬適當及合理。

計劃上限及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的更新

根據第十七章第17.03C條，計劃上限及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可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更新。

個人授予限額及額外批准

此外，各合資格參與者須受個人授予限額及(a)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聯繫人（誠如第十七章第17.04及17.10條所述）；及(b)第十七章第17.03D及17.10條所述任何合資格參與者的額外批准規定所規限。

獎勵條件

歸屬期

計劃管理人可設定獎勵歸屬期並於獎勵函內指明該期限。然而，歸屬期不得少於自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在下列情況下向僱員參與者授出的獎勵除外：

- (a) 向新僱員參與者授出「補償性」獎勵，以取代該僱員參與者離開其前任僱主時被沒收的獎勵股份；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 (b) 授予因身故或殘疾或不可抗力事件而被終止僱傭關係的僱員參與者；
- (c) 授出的獎勵採用以績效為基準的歸屬條件（而非與時間掛鈎的歸屬準則）；
- (d) 因行政及合規原因而在一年內分批授出的獎勵（包括本該更早授出但不得不待至下一批方可授出的獎勵，在此情況下，歸屬期可能會更短，以反映授予獎勵的時間）；
- (e) 授出的獎勵附帶各種歸屬時間表，令獎勵可在12個月期間平均歸屬；或
- (f) 授出的獎勵的歸屬及持有期間合共超過12個月。

[董事會（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認為，鑒於每次授予的具體情況，保留施加適當條件的靈活性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在此僱員參與者的特定情況下，這將作為特殊僱員參與者更有意義的獎勵。通過於適當情況下擁有歸屬期少於12個月的靈活性，董事會（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將能更好地吸引及留住合適的僱員參與者以繼續為本集團服務，同時為彼等提供激勵以實現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目標，並因此實現並配合實現該計劃的目的。]

績效目標及其他歸屬條件

計劃管理人可就獎勵設定歸屬條件，該等條件須於獎勵函內指明。該等條件包括以便相關獎勵獲歸屬及由本公司結算而須滿足的績效目標、標準或條件，及可能在達到其他特定目標後，根據（其中包括）特定時期內的績效評估、業務／財務／交易／績效里程碑、目前及預期未來對本集團及業務的貢獻、最短服務期限設定。

[董事會認為，於個別合資格參與者的獎勵函內根據具體情況施加績效目標及其他條件，不僅使本公司能夠根據本公司希望該個別合資格參與者實現且使本集團受益的目標，靈活設立與該個別合資格參與者相關的具體條件，而且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彼等可為之努力且量身定制及具體的可識別目標／指標，一旦實現該等目標／指標，將直接與本集團掛鈎並使本集團受益，這符合該計劃的目的。]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倘授予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歸屬期少於12個月的獎勵，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就為何較短歸屬期屬合適提出的意見，及倘該等獎勵並無績效目標，該薪酬委員會就為何績效目標屬不必要及相關獎勵的授出如何與該計劃目的保持一致提出的意見，將載於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於授予任何獎勵後將予刊發的公告內。

授出購股權的額外限制

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須遵守以下附加條款：

- (a) 行使價。行使價為下列兩者中的較高者：(i)於授出日期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中的股份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中的股份平均收市價。
- (b) 行使期。購股權的行使期（即承授人可行使其獲授的已歸屬購股權的期間）自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10年。

回補

根據該計劃，董事會可釐定，就承授人而言，已授予但尚未歸屬或行使（倘為購股權）的獎勵應立即失效，而就任何已交付予承授人的股份或支付予承授人的金額而言，承授人須將相同價值的股份及／或現金轉回本公司（或代名人）。該等情況為：

- (a) 承授人因故終止或未經通知而終止，或因涉及承授人的正直或誠信的罪行而被指控／處罰／定罪，從而不再是「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該計劃）；
- (b) 承授人作出被視為屬重大的嚴重不當行為或違反本集團的政策或守則或與本集團訂立的其他協議；或
- (c) 該獎勵不再被釐定為屬適當及與該計劃的目的之一致。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董事會認為，根據該計劃作出授予受回補機制規限使本公司得以保留在已作出授予後不時重新評估及重新評價各承授人情況的靈活性，以釐定在表明有關獎勵（或獲得獎勵股份的權利）將不再與該計劃的目的保持一致的情況下或在承授人保留獎勵（或獎勵股份）可能被視為不公平的情況下，根據該計劃授予獎勵（或允許承授人有權獲得獎勵股份）是否仍然合適。]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

關於各計劃，倘於該計劃採納日期後，本公司資本架構通過利潤或儲備資本化、供股、股份分拆或合併或削減本公司股本而發生任何變動（因發行股份作為交易（本公司為交易方）的代價而導致的本公司資本架構的任何變動除外），計劃管理人應作出其酌情認為屬適當的相應調整（如有），以反映以下各項的有關變動：

- (a) （僅於股份分拆或合併的情況下）構成計劃上限或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的股份數目，惟倘發生任何股份分拆或合併，則計劃上限及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於緊接任何合併或分拆前之日所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應與緊隨有關合併或分拆後之日相同；
- (b) 在任何獎勵尚未行使的情況下，每份獎勵所包含的股份數目；
- (c) 任何購股權的行使價或任何獎勵的購買價（如有），

或上述方面的任何組合，本公司就此目的委聘的審計師或財務顧問已證明該等調整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並認為無論就整體而言或就任何特定承授人而言均屬公平合理，惟前提是：(i)於任何有關調整後，各承授人於本公司股本（約整至最接近的完整股數股份）中所佔比例應與該承授人於有關調整前所享有者相同；及(ii)應作出的任何有關調整不得導致將予發行股份的發行價低於其面值。本公司審計師或財務顧問（視情況而定）的身份為專家而非仲裁員，彼等的證明若無明顯錯誤，即為最終決定，並對本公司及承授人均具有約束力。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控制權變更

倘本公司控制權因合併、安排方案或全面要約而發生變更，或本公司解散或清盤，董事會應全權酌情決定如何處理根據該計劃授出的獎勵，包括是否：(a)取消或修改尚未授出獎勵（無論是否已歸屬）的條款或條件；或(b)加速尚未歸屬獎勵的歸屬。

獎勵失效及取消

獎勵取消

計劃管理人可在獲承授人事先同意的情況下取消獎勵。已取消的獎勵涉及的獎勵股份應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方式處理。具體而言，倘本公司取消授予參與者的獎勵並隨後向同一參與者作出新的授予，則該新的授予僅可在計劃上限可用的情況下根據該計劃作出，而已取消的獎勵就計算計劃上限（及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倘適用）而言將視為已使用。

獎勵失效

就計算計劃上限（及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倘適用）而言，已失效的獎勵不應計算在內。已授出的獎勵將於下列事件發生時自動失效。

- (a) 承授人於接納期內未接納該獎勵（以指定方式）；
- (b) 行使期屆滿；
- (c) 觸發回補機制；
- (d) 承授人身故或永久喪失工作能力、破產，或承授人不再是「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該計劃），或因該計劃已規定的原因以外的原因終止其與本集團的僱傭或合約關係，或承授人的僱傭或合約關係已被暫停，或承授人於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的職位已空缺超過六個月；
- (e) 承授人沒收獎勵；或
- (f) 承授人違反該計劃中規定的可轉讓性條文轉讓獎勵。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該計劃的期限

除董事會決定提前終止外，各計劃的存續期間應為自[編纂]日期起計10年。

該計劃終止後，不得作出任何授予。儘管終止該計劃，但該計劃及其規則應在必要時繼續生效及有效，以促成終止前已授予獎勵的歸屬（及行使或購買），終止不應影響已授予承授人的任何現有權利。為免生疑問，在計劃存續期間授予但於終止前尚未行使／尚未購買或尚未屆滿的獎勵應繼續有效並可按照該計劃及相關獎勵函行使。

修訂及終止

董事會或計劃管理人可全權酌情決定修訂該計劃或獎勵，惟前提是：

- (a) 該修訂及經修訂計劃或獎勵應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相關規定；
- (b) 以下事項須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
 - (i) 對該計劃條款作出任何重大修訂或更改，或對與上市規則第17.03條所載事宜有關的條文作出的有利於「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該計劃）的任何修訂或更改；
 - (ii) 董事會或計劃管理人修改該計劃條款的權力的任何變動；及
- (c) 授予須經某一特定機構批准的獎勵條款的任何修訂或更改，應經該特定機構批准，惟於有關更改根據該計劃現有條款自動生效的情況下，該規定不適用。

E. 其他資料

1. 遺產稅

董事獲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承擔任何重大遺產稅。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2. 訴訟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尚未了結或威脅對其提起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3. 聯席保薦人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我們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以及根據股份激勵計劃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編纂]及買賣。

聯席保薦人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聯席保薦人將就擔任[編纂]保薦人收取總額為1.1百萬美元的費用。

4. 專家同意書

下列專家已各自就本文件的刊發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文件所示格式及內容，轉載其報告、函件、意見或意見概要（視情況而定），並引述其名稱，且並無撤回各自的同意書。

名稱	資格
UBS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定義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J.P. Morgan Securities (Far East) Limited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定義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君合律師事務所	合資格中國律師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 (香港) 有限法律 責任合夥	開曼群島律師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名稱	資格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	執業會計師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 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行業顧問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文所列專家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中持有任何股權或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上文所列專家已各自就本文件的刊發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文件所示格式及內容，轉載其報告、函件、意見或意見概要（視情況而定），並引述其名稱，且並無撤回各自的同意書。

5. 約束力

如根據本文件作出申請，本文件即具效力，使一切有關人士須受公司條例第44A及44B條（在適用情況下）之一切有關規定（罰則除外）所約束。

6. 雙語[編纂]

[編纂]

7. 開辦費用

本公司並未就其註冊成立產生任何重大開辦費用。

8. 其他免責聲明

(a)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

- (i) 概無認購或同意認購、促使或同意促使他人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的佣金；及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 (ii) 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已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殊條款，且概無任何名列於標題為「－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的部分的董事、發起人或專家獲得任何有關付款或利益。

(b)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創始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或任何債權證；
- (ii)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並未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亦無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擬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發起人；
- (iii) 名列於上文標題為「－其他資料－4.專家同意書」部分的董事或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發起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iv) 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概無銀行透支或其他相似債務；
- (v) 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租購承諾、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 (vi) 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任何未清付的債權證；
- (vii) 本公司任何部分股權或債務證券均未在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未在其他證券交易所尋求或擬尋求批准上市或買賣；
- (viii) 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或債權證概無附有購股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購股權；及
- (ix) 概無於本文件日期仍然生效且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或對本集團業務影響重大的合約或安排。

附錄五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同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其中包括）：

- (a)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所載同意書；
及
- (b)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重大合約概要」所載各重大合約的副本。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電子副本將由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期間內（包括該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toptoyglobal.com 展示：

- (a)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重大合約概要」所載重大合約；
- (c)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董事的其他資料－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所載我們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 (d) 弗若斯特沙利文發出的行業報告，其概要載於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
- (e) 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君合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在中國的若干一般公司事宜、物業權益及知識產權事宜發出的中國法律意見；
- (f) 本公司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邁普達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編製的意見函，當中概述本公司組織章程及本文件附錄三所述開曼群島法律的若干方面；
- (g) 開曼公司法；

附 錄 五

送 呈 公 司 註 冊 處 處 長 及 展 示 文 件

- (h)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中；
- (i)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本集團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j) 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 (k)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所載同意書；
及
- (l) [編纂]後股份激勵計劃條款。